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比亞迪股份有限公司
BYD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11)

網站：<http://www.byd.com>

海外監管公告

以下為比亞迪股份有限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所刊發之「比亞迪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報告」。

承董事會命

比亞迪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王傳福

中國·深圳，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王傳福先生，非執行董事呂向陽先生及夏佐全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子冬先生、鄒飛先生及張然女士。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

2019 年 08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王传福、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亚琳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刘惠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不存在对生产经营状况、财务状况和持续盈利能力有严重不利影响的有关风险因素。关于公司经营中可能面临的风险因素，详见本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之第一项概述及第十项公司面临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2019 年半年度报告.....	2
第一节 重要提示、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8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0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6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3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69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70
第九节 公司债相关情况.....	77
第十节 财务报告.....	77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209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本公司、公司、比亚迪	指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团、集团	指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报告期	指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比亚迪（A 股）、比亚迪股份（H 股）	股票代码	002594、01211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名称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比亚迪		
公司的外文名称	BYD COMPANY LIMITE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BY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王传福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黔	程燕、王海进
联系地址	深圳市坪山区比亚迪路 3009 号	深圳市坪山区比亚迪路 3009 号
电话	(+86) 755-8988 8888-62126	(+86) 755-8988 8888-62237/62126
传真	(+86) 755-8420 2222	(+86) 755-8420 2222
电子信箱	db@byd.com	db@byd.com

三、其他情况

1、公司联系方式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18 年年报。

2、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的名称，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18 年年报。

3、其他有关资料

其他有关资料在报告期是否变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62,184,263,000.00	54,150,930,000.00	54,150,930,000.00	14.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454,573,000.00	479,099,000.00	479,099,000.00	203.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740,372,000.00	-673,199,000.00	-673,199,000.00	209.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064,503,000.00	-1,606,579,000.00	-1,456,952,000.00	-41.7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9	0.13	0.13	276.9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9	0.13	0.13	276.9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58%	0.71%	0.71%	1.87%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元）	199,923,781,000.00	194,571,077,000.00	194,571,077,000.00	2.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6,689,067,000.00	55,198,289,000.00	55,198,289,000.00	2.70%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的要求，企业实际收到的政府补助，无论是与资产相关还是收益相关，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均作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列报，本集团采用追溯调整法进行会计处理，对去年同期数据进行调整。

五、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六、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1,654,0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09,845,000.00	主要是与汽车相关的政府补助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1,635,00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8,279,000.0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3,152,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3,658,000.00	主要是供应商赔款收入
减：所得税影响额	110,969,000.0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3,053,000.00	
合计	714,201,000.00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电费补贴	53,807,000.00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持续发生
产业共建财政扶持资金	136,184,000.00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持续发生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本集团主要从事包含新能源汽车及传统燃油汽车在内的汽车业务、手机部件及组装业务、二次充电电池及光伏业务，并积极拓展城市轨道交通业务领域。

自二零零三年进军汽车业务以来，凭借领先的技术、成本优势及具备国际标准的卓越品质，集团迅速成长为中国自主品牌汽车领军厂商。作为全球新能源汽车研发和推广的引领者，集团于新能源汽车领域拥有雄厚的技术积累、领先的市场份额，奠定了比亚迪于全球新能源汽车领域的行业领导地位。

作为全球智能产品开发及生产和组装的领先厂商，本集团可以为客户提供垂直整合的一站式服务，产品覆盖消费电子、汽车智能系统、物联网、机器人、人工智能及新型智能产品等领域，但不生产自有品牌的整机产品。该业务的主要客户包括三星、华为、苹果、小米、vivo、联想等智能移动终端领导厂商。

比亚迪为全球领先的二次充电电池制造商之一，主要客户包括三星、Dell等消费类电子产品领导厂商，以及科沃斯、iRobot等全球领先的机器人专业智造品牌厂商。本集团生产的锂离子电池及镍电池广泛应用于各种消费类电子产品及新型智能产品领域。

城市轨道交通业务是比亚迪未来发展的战略方向之一。凭借在新能源业务领域业已建立的技术和成本优势，集团成功研发出高效率、低成本的跨座式单轨——“云轨”产品，配合新能源汽车实现对城市公共交通的立体化覆盖，在帮助城市解决交通拥堵和空气污染的同时，实现集团的长远及可持续发展。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主要是投资对象的股票公允价值上升，同时对合营、联营公司的投资额增加所致
固定资产	基本持平
无形资产	基本持平
在建工程	主要是电池业务和汽车业务投入增加所致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资产的具体内容	形成原因	资产规模	所在地	运营模式	保障资产安全性的控制措施	收益状况	境外资产占公司净资产的比重	是否存在重大减值风险
汽车业务相	汽车产业在美国地区的	人民币	美国	生产与销售	财务监督，委托外部审	正常	5.85%	否

关资产	开拓与发展	3,318,630,000 元			计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集团秉持“技术、品质、责任”的发展理念，肩负绿色环保的企业社会责任，在新能源汽车产业打造出长期可持续的核心竞争优势。

作为全球新能源汽车产业的领跑者之一，比亚迪拥有庞大的技术研发团队和强大的科技创新能力，已相继开发出一系列全球领先的前瞻性技术，建立起于新能源汽车领域的全球领先优势。比亚迪作为一家横跨汽车、电池、IT、半导体等多个领域的企业集团，拥有全球领先的电池、电机、电控及整车核心技术，以及全球首创的双模技术和双向逆变技术，实现汽车在动力性能、安全保护和能源消费等方面的多重跨越，为全球汽车产业开拓出崭新的发展路径。

在动力电池领域，集团开发了高度安全的磷酸铁锂电池和高能量密度的三元电池，分别应用于电动商用车和电动乘用车领域，解决了电动汽车电池在安全性、循环寿命和续航里程等方面的全球性难题。目前，集团已在动力电池领域建立起全球领先的技术优势和成本优势，并通过动力电池产能的快速扩张建立起领先的规模优势。此外，积极布局研发SiC MOSFET，未来，比亚迪旗下的新能源汽车将逐步搭载SiC电控，使整车性能在现有基础上实现显著提升。

在商业推广方面，集团推出的纯电动大巴K9和纯电动出租车e6已在全球6大洲、50多个国家和地区、超过300个城市成功运营，为洛杉矶、伦敦、阿姆斯特丹、悉尼、香港、京都、吉隆坡等城市带来绿色环保的公共交通解决方案。在私家车市场，集团应用双模技术和双向逆变技术的新一代插电式混合动力汽车，连续多年主导中国插电式混合动力乘用车市场。

集团横跨汽车、IT、新能源三大领域，凭借各自领域的丰富技术积累和各领域间的综合协同优势，集团未来将继续致力于新能源汽车技术的突破创新和产品的应用推广，积极推进传统汽车转向新能源汽车的产业变革。未来，比亚迪将通过“7+4”战略推动新能源汽车的全方位拓展，将新能源汽车的应用范围从私家车、公交车、出租车延伸到环卫车、城市商品物流、道路客运和城市建筑物流等常规领域及仓储、矿山、港口和机场等四大特殊领域，实现新能源汽车对道路交通运输的全覆盖。未来，集团将结合新能源汽车的优势和自主品牌强势崛起的契机，加推更多新能源乘用车车型，以及面向更多细分市场的客运、货运和专用车车型，进一步丰富本集团的新能源汽车产品线，提升集团的市场份额和行业地位，推动集团始终走在全球新能源汽车技术创新和产品应用的最前沿。

凭借于长期积累的综合技术优势，比亚迪耗时5年研发出全新设计的跨座式单轨“云轨”产品，并于2016年10月发布了中国首条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云轨线路并实现通车，正式宣告比亚迪进军城市轨道交通领域。比亚迪云轨通过配备的动力电池建立起能量回收系统，大幅降低了列车运行的能耗水平，通过配备轮边电机实现了各车厢的独立驱动，大幅提高了列车运行的安全水平。通过对上游核心部件如电力牵引和电力控制的垂直整合，比亚迪成功打造出云轨产品的品质优势和成本优势，以及长期可持续的核心竞争力。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一）行业分析及回顾

汽车业务

二零一九年上半年，在中美贸易争端、地缘政治风险等因素拖累全球经济继续下行的背景下，中国经济总体平稳、稳中有进，提质增效的发展趋势并未因内外部复杂环境而改变，国内生产总值增长达6.3%。

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的数据统计，二零一九年上半年全国汽车产销量分别为1,213.2万辆和1,232.3万辆，同比下降13.7%和12.4%。其中，新能源汽车继续保持逆势增长，产销量分别达到61.4万辆和61.7万辆，同比增长48.5%和49.6%，市场渗透率持续提升。

二零一九上半年，国家四部委联合发布了《关于进一步完善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财政补贴的通知》，自2019年3月26日起正式施行，分阶段调减新能源汽车补贴，截止2019年6月25日为补贴过渡期，新能源汽车补贴统一按照原补贴政策对应标准的0.6倍执行。补贴的下调于期内给行业相关企业带来较大盈利压力，但长远有利于优化新能源汽车产品结构，促进新能源汽车产业的优胜劣汰，推动新能源汽车行业健康的发展。随着新能源汽车补贴大幅退坡，新能源汽车行业发展将更趋市场化，拥有领先技术优势、可靠品质验证和良好市场口碑的新能源汽车厂商有望进一步提升市场份额，巩固领先地位。

手机部件及组装业务

根据市场研究机构IDC的统计，二零一九年上半年全球智能手机出货量为6.4亿部，同比下降4.4%。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最新发布的数据显示，二零一九年上半年中国国内手机市场总体出货量为1.86亿部，同比下降5.1%。期内，上市新手机246款，同比下降38%，新机发布步入低潮。

期内，全球智能手机市场表现低迷，行业竞争更为激烈。同时，中美贸易争端也对部分手机厂商造成不利影响，并进一步传导至上游部件及组装厂商，手机产业链均受到不同程度的影响。期内，玻璃和陶瓷材料的应用进一步扩大，具有领先技术、能够提供多元化选择的手机部件供货商迎来更多发展机遇。

二次充电电池及光伏业务

期内，全球消费类电子产品的销量有所下滑，市场对其上游锂电池和镍电池的需求也相对疲弱。在光伏领域，二零一九年上半年，国内光伏装机为11.4吉瓦，降幅超过50%。

（二）业务回顾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比亚迪」或「本公司」及其附属公司统称「本集团」）主要经营包括新能源汽车、传统燃油汽车在内的汽车业务，手机部件及组装业务，二次充电电池及光伏业务，并积极拓展城市轨道交通业务。于二零一九年上半年，本集团实现收入约人民币62,184百万元，同比增长14.84%，其中汽车及相关产品业务的收入约人民币33,982百万元，同比上升16.27%；手机部件及组装业务的收入约人民币23,323百万元，同比增长14.35%；二次充电电池及光伏业务的收入约人民币4,453百万元，同比降低1.61%。三大业务占本集团总收入的比例分别为54.65%、37.51%和7.16%。期内，新能源汽车业务收入约人民币25,448百万元，同比增长38.77%，占集团收入比例进一步提升至40.92%。

汽车业务

二零一九年上半年，新能源汽车行业继续保持蓬勃发展，比亚迪积极把握行业机遇持续投入研发，提升技术并不断完善

产品结构，并致力推动新能源汽车业务持续快速发展。二零一九年上半年，尽管受到补贴退坡政策影响，本集团新能源汽车销量仍实现快速增长，市场占有率进一步提升。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公布的数据，比亚迪在新能源汽车领域的市场占有率从2018年的20%左右上升至期内的24%左右，行业龙头地位进一步巩固，品牌影响力进一步提升。

在新能源乘用车领域，集团继续推进王朝系列车型的更新换代，二零一九年上半年发布了数款车型，包括全新一代「唐EV」、全新「宋Max」插电式混合动力版本和全新「元EV」，凭借优异的性能和外观赢得市场上一致好评。其中「唐EV」是中国动力最强的SUV，百公里加速4.3秒，综合续航达到500km，树立了新的行业标杆。上半年，比亚迪全新一代「元EV」、「e5」和全新「唐DM」，分别位列中国新能源汽车销量前5名，进一步巩固了比亚迪在新能源汽车行业的领军地位。此外，新款王朝系列纯电动车型开始搭载e平台，该平台具有集成化、标准化和规模化等优势，在整车重量、能耗表现和可靠性上大幅提升的同时，明显降低生产成本，产品竞争优势进一步巩固。期内，集团进一步完善产品布局，基于e平台打造了全新纯电动系列车型-e系列，全面覆盖新能源汽车细分市场。集团分别于四月和六月推出e系列产品「e1」和SUV车型「S2」，均取得了良好市场表现。

纯电动大巴领域，比亚迪的纯电动大巴已在深圳、广州、天津、大连、长沙、武汉、西安、南京、杭州、汕头等全国众多城市投入运营，整体运营情况良好并建立起良好的品牌口碑。海外市场方面，本集团「公交电动化」继续快速拓展，上半年完成向英国、挪威、比利时、西班牙、新加坡和厄瓜多尔等地电动大巴的交付，版图遍及欧洲、南美等地，继续引领全球城市的公交电动化浪潮。

在「7+4」战略布局下，本集团不断探索新能源汽车在商用领域的应用覆盖，着力拓展在专用车领域渗透，致力推进新能源汽车的全市场覆盖。期内，比亚迪T10纯电动智能泥头车销量超千台，为集团商用车业务带来新的增长点。

在深耕新能源汽车市场的同时，集团亦继续推动传统燃油汽车业务的发展。上半年，「宋」Max车型凭借较高的颜值和性能，在中国MPV市场中继续保持前三的销量排名，继续为集团带来稳定的销售贡献。但传统燃油车行业的整体需求下降及集团部份旧车型退出市场的影响，上半年集团燃油汽车销量有较大幅度的下滑。

在城市轨道交通领域，比亚迪继续积极布局并取得良好进展。「云巴」及「云轨」作为低成本的城市轨道交通解决方案，拥有庞大的市场需求，自发布以来已赢得国内外多个城市的订单。未来，随着国内和海外市场更多项目的开工建设，预计相关业务将为集团拓出新的增长空间。

手机部件及组装业务

作为全球最具综合竞争力的智能产品解决方案提供商之一，比亚迪为国内外手机制造商及其他移动智能终端厂商提供整机设计、部件生产和整机组装服务。期内，本集团的手机部件及组装业务收入约人民币23,323百万元。

二零一九年上半年，集团凭借在金属部件领域的长期经验、领先技术及优秀质量，在移动智能终端市场占有率继续处于领先地位。但受激烈的市场竞争及部分客户需求下滑影响，金属部件业务收入及盈利于期内有所下滑。期内，集团与现有客户合作关系进一步深化，3D玻璃及陶瓷等业务均有增长，集团已进入主要安卓品牌的3D玻璃供应链，市场渗透率进一步提高。组装业务方面，集团继续加强与客户的战略协作，期内集团组装业务份额显著提升，带动集团收入增长。

新型智能产品业务方面，随着期内客户自身业务的扩张以及和比亚迪合作的深化，集团新型智能产品业务继续保持快速增长，车载智能系统方面，集团积极拓展内外部客户并取得良好进展，带动汽车智能系统业务的增长。

二次充电电池及光伏业务

本集团二次充电电池主要包括锂离子电池和镍电池产品，广泛应用于各种便携式电子设备。年内集团旗下传统电池业务实现较快增长，市场份额持续提升。此外，光伏业务受行业竞争加剧影响，收入大幅下降，并给集团带来一定程度的亏损。二零一九年上半年，二次充电电池及光伏业务收入约人民币4,453百万元。

（三）前景及策略

展望二零一九年下半年，全球经济下行风险不断积累，前景仍不明朗。中国经济结构转型将持续推进，新能源汽车的市场竞争环境将会更加激烈，优胜劣汰将加速优化行业结构，促进行业健康稳定的增长。

汽车业务

作为全球新能源汽车领域的引领者，比亚迪将继续把握全球新能源汽车行业快速发展的历史机遇，加强技术研发创新，完善产品布局，进一步整合资源，推进产业链开放融合，从技术、品质、品牌、运营等多方面提升综合竞争力，推动新能源汽车业务持续快速增长。

未来，集团将不断优化产品结构，推出更具市场竞争力的车型，推动新能源汽车产品线的全面升级。集团BNA架构下的首款五座A+级SUV宋Pro已于今年七月隆重推出，凭借强劲的性能和优异的外观设计引发市场广泛关注。此外，今年下半年集团还将陆续推出e2、e3、全新秦EV等车型，预期新车型将进一步带动销量增长，稳固集团的行业领先地位。

期内，比亚迪积极调整经营战略，继续加速开放供销体系，2019年7月已与丰田汽车达成合作，共同开发面向中国市场的电动车型。双方将充分发挥各自在汽车和三电领域的技术优势和研发经验，共同促进纯电动车型的普及和行业发展，上述合作迈出了集团开发战略的关键一步，对集团长远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在公共交通领域，比亚迪将持续积极推动国内外城市公交电动化的进程，提升新能源汽车在全球公交市场的渗透率，力争在海外市场实现新突破。未来，本集团将稳步推进低碳环保的城市轨道交通产品的推广及已获订单的实施和运营工作，在实现收入快速增长的同时，加速中小运量轨道交通的发展，解决城市日益严重的交通拥堵问题，助力城市智慧交通体系发展。此外，受益于专用车领域电动化发展趋势，本集团在专用车领域的业务也将进一步深化。随着泥头车电动化在深圳的不断推进，预计将形成良好的示范效应，专用车电动化有望在全国范围内广泛推进，实现专用车电动化领域相关业务的新突破。

在传统燃油车领域，本集团将在实现成本有效控制的同时，通过持续优化车型外观及提升产品性能，提供综合竞争力。此外，随着更多国际化设计团队的加入和全球设计中心的落成，比亚迪车型设计软硬件水平将进一步提升，推动集团车型设计迈入新阶段。

手机部件及组装业务

比亚迪作为全球领先的智能产品解决方案提供商，将持续加大研发，推动产品创新，拓展产品边界，深化客户合作关系，巩固集团于行业的领先地位，推动相关业务的长远发展。预计集团将受益于大客户对内部供应链的整合优化，进一步扩展整机组装业务，但受部分客户需求下降影响，业务盈利仍一定程度的承压。集团亦积极拓展新型智能产品及汽车智能系统业务，培育新的业务增长点，促进集团的业务更加多元化，为集团中长期发展提供动能。

二次充电电池及光伏业务

二次充电电池方面，集团将积极推进新的技术应用，并拓展客户基础，推动相关领域市场份额的持续提升。光伏业务方面，随着补贴项目和评价项目的落地，光伏市场在今年下半年预计将迎来恢复性增长。集团将以此为契机，拓展国内外市场，以高效能、高质量的产品为新一轮的增长奠定基础。

二、主营业务分析

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62,184,263,000.00	54,150,930,000.00	14.84%	主要是汽车业务和手机业务增长所致

营业成本	51,522,898,000.00	46,008,597,000.00	11.99%	主要是汽车业务和手机业务增长所致
销售费用	2,300,530,000.00	2,142,749,000.00	7.36%	主要是销售人员职工薪酬等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	2,070,883,000.00	1,757,397,000.00	17.84%	主要是管理人员职工薪酬等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1,452,939,000.00	1,337,215,000.00	8.65%	主要是利息支出增加所致
所得税费用	225,342,000.00	212,693,000.00	5.95%	主要是利润上升影响所致
研发投入	3,989,642,000.00	3,718,974,000.00	7.28%	主要是新项目研发投入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64,503,000.00	-1,456,952,000.00	-41.70%	主要是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030,045,000.00	-8,254,178,000.00	-45.74%	主要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61,366,000.00	10,790,381,000.00	17.34%	主要是取得借款、债券收到的现金大于偿还借款支付的现金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21,571,000.00	1,094,081,000.00	-229.93%	参照经营活动、投资活动、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的变动原因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没有发生重大变动。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62,184,263,000.00	100%	54,150,930,000.00	100%	14.84%
分行业					
电子元器件制造业	4,453,054,000.00	7.16%	4,525,927,000.00	8.36%	-1.61%
日用电子器件制造业	23,323,448,000.00	37.51%	20,396,633,000.00	37.67%	14.35%
交通运输设备制造业	33,982,023,000.00	54.65%	29,225,936,000.00	53.97%	16.27%
其他	425,738,000.00	0.68%	2,434,000.00	0.00%	17,391.29%
分产品					
二次充电电池及光伏	4,453,054,000.00	7.16%	4,525,927,000.00	8.36%	-1.61%
手机部件及组装等	23,323,448,000.00	37.51%	20,396,633,000.00	37.67%	14.35%
汽车及相关产品	33,982,023,000.00	54.65%	29,225,936,000.00	53.97%	16.27%
其他	425,738,000.00	0.68%	2,434,000.00	0.00%	17,391.29%
分地区					

中国(包括港澳台地区)	54,166,947,000.00	87.11%	46,785,631,000.00	86.40%	15.78%
亚太（除中国）	4,262,570,000.00	6.85%	4,186,215,000.00	7.73%	1.82%
美国	1,335,787,000.00	2.15%	957,584,000.00	1.77%	39.50%
其他	2,418,959,000.00	3.89%	2,221,500,000.00	4.10%	8.89%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日用电子器件制造业	23,323,448,000.00	21,319,117,000.00	8.59%	14.35%	19.32%	-3.81%
交通运输设备制造业	33,982,023,000.00	26,093,058,000.00	23.22%	16.27%	8.00%	5.89%
分产品						
手机部件及组装等	23,323,448,000.00	21,319,117,000.00	8.59%	14.35%	19.32%	-3.81%
汽车及相关产品	33,982,023,000.00	26,093,058,000.00	23.22%	16.27%	8.00%	5.89%
分地区						
中国(包括港澳台地区)	54,166,947,000.00	44,395,627,000.00	18.04%	15.78%	12.20%	2.61%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期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 适用 √ 不适用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三、非主营业务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273,331,000.00	-14.59%	主要是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亏损、处置合资公司的投资收益等	否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794,000.00	0.26%	主要是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否

资产减值	-388,874,000.00	-20.75%	主要是存货跌价损失、坏账损失	否
营业外收入	111,740,000.00	5.96%	主要是供应商赔款、无法支付的负债等	否
营业外支出	-27,183,000.00	-1.45%	主要是违约金及赔偿、捐赠支出等	否
其他收益	899,319,000.00	48.00%	主要是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否
资产处置损益	-26,038,000.00	-1.39%	主要是处置资产产生的损失	否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期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1,123,479,000.00	5.56%	13,052,095,000.00	6.71%	-1.15%	无
应收账款	51,114,033,000.00	25.57%	49,283,534,000.00	25.33%	0.24%	无
存货	28,047,626,000.00	14.03%	26,330,345,000.00	13.53%	0.50%	无
投资性房地产	98,265,000.00	0.05%	90,066,000.00	0.05%	0.00%	无
长期股权投资	3,819,475,000.00	1.91%	3,560,880,000.00	1.83%	0.08%	无
固定资产	45,196,078,000.00	22.61%	43,678,630,000.00	22.45%	0.16%	无
在建工程	12,084,635,000.00	6.04%	9,683,773,000.00	4.98%	1.06%	无
短期借款	45,647,360,000.00	22.83%	37,788,977,000.00	19.42%	3.41%	无
长期借款	12,053,733,000.00	6.03%	6,847,603,000.00	3.52%	2.51%	无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当期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衍生金融资产	451,000.00	13,936,000.00					14,387,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620,969,000.00		294,407,000.00				1,915,376,000.00
金融资产小计	1,621,420,000.00	13,936,000.00	294,407,000.00				1,929,763,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83,509,000.00	4,065,000.00			8,000,000.00		95,574,000.00

应收款项融资	3,590,145,000.00		17,424,000.00				3,607,569,000.00
上述合计	5,295,074,000.00	18,001,000.00	311,831,000.00		8,000,000.00		5,632,906,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8,559,000.00	13,206,000.00					21,765,00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18,855,000.00						18,855,0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是 ☒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参见“财务报告中的第七节-6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相关内容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期末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3,819,475,000.00	3,560,880,000.00	7.26%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资产类别	初始投资成本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累计投资收益	期末金额	资金来源
股票	1,738,779,000.00	-3,012,000.00	190,376,000.00				1,926,143,000.00	1、出售深圳市比亚迪电子部品件有限公司股权，对价的 75%以合力

								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本公司发行 179,127,725 股进行股份支付, 合力泰于 2017 年 5 月 26 日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 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28 日交割了 11,894,456 股, 目前公司所持合力泰股数为 346,360,994 股。 2、剩余部分为自有资金。
金融衍生工具	451,000.00	13,936,000.00					14,387,000.00	自有资金
应收款项融资	3,654,204,000.00		-46,635,000.00				3,607,569,000.00	自有资金
其他	76,807,000.00			8,000,000.00			84,807,000.00	自有资金
合计	5,470,241,000.00	10,924,000.00	143,741,000.00	8,000,000.00			5,632,906,000.00	--

5、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会计计量模式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报告期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会计核算科目	资金来源
境内外股票	002217	合力泰	1,725,000.00	公允价值计量	1,620,969,000.00		190,376,000.00				1,915,376,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出售深圳市比亚迪电子部品件有限公司股权, 对价的 75%以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本公司发行 179,127,725 股进行股份支付, 合力泰于 2017 年 5 月 26 日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28 日交割了 11,894,456 股，目前公司所持合力泰股数为 346,360,994 股。
境内外股票	1337	雷蛇	13,779,000.00	公允价值计量	6,702,000.00	4,065,000.00					10,767,0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自有资金
合计			1,738,779,000.00	--	1,627,671,000.00	4,065,000.00	190,376,000.00				1,926,143,000.00	--	--
证券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			2015 年 02 月 13 日										
证券投资审批股东大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15 年 04 月 08 日										

6、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7、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834,945.24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55,101.08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838,304.94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00,00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5.45%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1）2016 年非公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176 号文核准,本公司于 2016 年 7 月 15 日完成实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A 股股票 252,142,855 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57.40 元/股,扣除承销保荐费用及对应的增值税后实际净筹得募集资金人民币 1,436,445.24 万元并全额到账。其中,① 2016 年 7 月 29 日,本公司将人民币 60 亿元的募集资金由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岗支行的募集资金专户拨付至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中,用于其下“铁动力锂离子电池扩产项目”;② 2016 年 8 月 1 日,公司将人民币 50 亿元的募集资金由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岗支行的募集资金专户拨付至公司控股子公司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坪山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中,用于其下“新能源汽车研发项目”;③ 除①②项外募集资金已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借款”。截止 2019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并已办理完毕募集专户的销户手续。

(2) 2019 年“19 亚迪 01”公司债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807 号文核准,本公司于 2019 年 2 月 22 日完成 2019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2500 万,每张面值 100 元,扣除承销费用等后实际净筹得募集资金人民币 249,000 万元。截止 2019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已全部按照用途计划使用完毕。

(3) 2019 年“19 亚迪绿色债 01”

经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出具的《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深圳市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发行绿色债券核准的批复》(发改企业债券[2018]162 号)核准,本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11 日完成 2019 年第一期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绿色债券簿记建档发行,扣除发行费用等后实际净筹得募集资金人民币 99,600 万元,已于 2019 年 6 月 17 日全部到达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截止 2019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已全部按照用途计划使用完毕。

(4) 2019 年“永续债(第一期)”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2070 号文核准,本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21 日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了金额为 5 亿元的可续期债券,扣除发行费用等后实际净筹得募集资金人民币 49,900 万元。截止 2019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已全部按照用途计划使用完毕。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一、铁动力锂离子电池扩产项目	是	600,000	500,000	352.86	500,580.53	100.12%	2019 年 12 月 31 日	41,707.00	否 (备注 1)	否
二、新能源汽车研发项目	是	500,000	500,000	56,237.72	501,985.91	100.40%	2019 年 07 月 28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备注 2)	否
三、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借款	否	400,000	336,445.24	0	337,214.17	100.23%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四、年产 12 吉瓦时动力电池建设项目	是	0	100,000	10.5	100,024.33	100.02%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备注 3)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500,000	1,436,445.24	56,601.08	1,439,804.94	--	--	41,707.00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合计	--	1,500,000	1,436,445.24	56,601.08	1,439,804.94	--	--	41,707.0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详情请见备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适用									
	（1）新能源汽车研发项目调整优化募投项目投向范围及新增实施主体情况 2018 年 3 月 16 日，公司董事会评估了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批准“新能源汽车研发项目”的投向范围由原先的按双模汽车、纯电动乘用车、纯电动客车、电动专用车及相关基础研发平台分类调整优化为：以朝代命名的“王朝”系列车型（例如秦、唐、宋、元、汉、夏等）及 E 系列等乘用车车型项目平台，按长度和功能划分的 C 系列、K 系列及 X 系列等电动客车项目平台，按功能特征分为商品物流车、建筑物流车、牵引车等系列电动卡车项目平台；乘用车的同一平台车型开发多种动力配置。新能源汽车研发项目的实施主体拟由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一个实施主体，增加为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及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和长沙市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的变更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亦发表了同意意见。该议案已于 2018 年 5 月 9 日召开的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18 年 6 月 25 日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议案》与《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批准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和长沙市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分别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同时批准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分别向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及长沙市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提供借款实施募投项目并将签署借款合同、按实际业务需求进行划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亦发表了同意意见。 （2）铁动力锂离子电池扩产项目调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新增实施主体情况 2018 年 6 月 7 日，公司董事会评估了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顺应公司动力电池对外开放的战略方向，加速公司动力电池产能建设，节省项目建设的部分自筹资金的成本，同意调整变更公司“铁动力锂离子电池扩产项目”的部分资金用途并增加实施主体。拟将原募投项目使用募集资金总额由人民币 600,000 万元调整为人民币 500,000 万元，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人民币 100,000 万元用于公司全资子公司青海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在青海投资建设的“年产 12 吉瓦时动力锂电池建设项目”，占公司整体实际募集资金净额的 6.96%。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亦发表了同意意见。该议案已于 2018 年 6 月 20 日召开的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8 年 7 月 24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青海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及《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00,000 万元对青海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同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并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八卦岭支行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账号：38980188000306824）存放募集资金，用于上述项目募投项目建设。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适用									

	同上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截至 2016 年 7 月 28 日止，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合计人民币 632,013.13 万元。根据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并批准、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安永华明(2016)专字第 60592504_H04 号《关于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的专项鉴证报告》和招商证券出具的《关于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之核查意见》，公司以募集资金人民币 632,013.13 万元置换公司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632,013.13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 2016 年 8 月 15 日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批准公司在保证募投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以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68,054.3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其流动资金，本次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自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即从 2016 年 8 月 15 日起到 2017 年 8 月 14 日止；公司控股子公司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以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72,376.42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其流动资金，本次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自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即从 2016 年 8 月 15 日起到 2017 年 8 月 14 日止。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于 2017 年 8 月 14 日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再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批准公司在保证募投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以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40,244.9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其流动资金，本次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自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即从 2017 年 8 月 15 日起到 2018 年 8 月 14 日止；公司控股子公司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以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72,376.42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其流动资金，本次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自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即从 2017 年 8 月 15 日起到 2018 年 8 月 14 日止。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到期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 2018 年 8 月 7 日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全资子公司青海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以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62,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其流动资金，本次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自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即从 2018 年 8 月 7 日起到 2019 年 8 月 6 日止。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到期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 2018 年 8 月 14 日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再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批准公司在保证募投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以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7,3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其流动资金，本次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自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即从 2018 年 8 月 14 日起到 2019 年 8 月 13 日止；公司控股子公司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以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52,7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其流动资金，本次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自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即从 2018 年 8 月 14 日起到 2019 年 8 月 13 日止。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到期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时，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得通过直接或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公司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均出具了同意意见。公司保荐人招商证券出具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的核查意见》，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适用 鉴于公司上述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上述专户将不再使用。根据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的相关规则，公司将上述募集资金专户结息合计人民币 462,477.56 元转入自有资金账户。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办理完毕上述专户的销户手续。账户注销后，公司与保荐人招商证券、开户银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随之终止。公司保荐人招商证券亦出具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完毕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的核查意见》，保荐机构关于本次公司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的专项持续督导相应结束。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无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1) 提前归还部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情况 公司根据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及资金需求，2018 年 1 月 22 日,深圳市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中的人民币 30,000 万元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2018 年 4 月 26 日，深圳市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及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分别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中的人民币 30,000 万元及人民币 40,000 万元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2018 年 7 月 9 日，深圳市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及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分别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中的人民币 15,000 万元及人民币 45,000 万元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2018 年 7 月 24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青海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深圳市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100,000 万元对青海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增资，用于“年产 12 吉瓦时动力锂电池建设项目”。2018 年 8 月 2 日，深圳市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将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人民币 100,000 万元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2018 年 10 月 15 日，深圳市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青海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分别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人民币 20,000 万元、人民币 60,000 万元及人民币 50,000 万元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2018 年 12 月 3 日，深圳市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青海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分别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人民币 17,300 万元、人民币 55,000 万元及人民币 12,000 万元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2019 年 1 月 10 日，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人民币 37,700 万元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上述提前归还募集资金用于募投项目建设资金的支付，并将归还情况通知公司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2) 到期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情况 2017 年 8 月 14 日深圳市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及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分别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人民币 268,054.30 万元及人民币 272,376.42 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已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公司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2018 年 8 月 14 日，深圳市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及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分别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人民币 65,244.90 万元及人民币 187,376.42 万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已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公司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备注 1：“铁动力锂离子电池扩产项目”生产线按规划进度建设，受市场整体环境影响，铁动力锂离子电池价格有所下降导致该项目实际效益低于预期效益。 备注 2：“新能源汽车研发项目”主要用于双模汽车、纯电动乘用车、纯电动客车、电动专用车等车型及相关基础平台的研发，建设完成后不直接生成产品，而是进行产品和技术的研究开发，其产生的效益无法核算，所实现的效益体现在公司的整体业绩中。 备注 3：“年产 12 吉瓦时动力锂电池建设项目”生产线按规划进度建设，本报告期内部分产线试产中，暂不适用核算实现效益及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4) 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募集资金项目概述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关于 2019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19 年 08 月 22 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8、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汽车及汽车零部件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120,765 万美元	89,929,131,000.00	13,031,611,000.00	23,310,750,000.00	479,825,000.00	457,809,000.00
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子公司	汽车及汽车零部件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135,101 万元	28,291,998,000.00	7,263,993,000.00	15,053,877,000.00	1,002,955,000.00	871,642,000.00
惠州比亚迪电子有限公司	子公司	手机零部件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11,000 万美元	13,117,459,000.00	7,323,542,000.00	11,874,677,000.00	295,865,000.00	293,294,000.00
长沙市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子公司	汽车及汽车零部件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100,000 万元	16,108,338,000.00	1,874,104,000.00	10,644,075,000.00	226,967,000.00	208,308,000.00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常州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无重大影响
深圳智享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无重大影响
BYD philipnes Corp.	新设成立	无重大影响
贵阳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无重大影响
深圳众迪锂电池有限公司等 8 家公司	新设成立	无重大影响
长沙比亚迪电子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无重大影响
北京京环比亚迪科技有限公司	注销	无重大影响
汕头市比亚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销	无重大影响
广安市云轨运营有限公司	注销	无重大影响
韶关比亚迪电动叉车销售有限公司	注销	无重大影响
合肥市比亚迪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注销	无重大影响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九、对 2019 年 1-9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9 年 1-9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1.83%	至	14.93%
2019 年 1-9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155,500	至	175,500
2018 年 1-9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52,705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2019 年第 3 季度，在汽车行业市场需求下滑及新能源汽车补贴大幅退坡等多重因素的影响下，预计公司新能源汽车销售将有所放缓，业务整体盈利较去年同期有较大幅度的下降。传统燃油汽车业务方面，市场竞争依然激烈，第 3 季度公司将通过车型的升级换代进一步提升产品竞争力，推动燃油汽车业务平稳发展。手机部件及组装业务方面，公司将继续深化与全球领导品牌厂商的战略合作，推动业务成长，但市场需求下滑及激烈的市场竞争仍给业务盈利能力增长带来较大压力。光伏业务方面，随着订单的陆续交付，预计第 3 季度收入将有所恢复，但仍有一定亏损。		

十、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一）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本集团主营业务受国内外经济环境变化的影响较为直接，国内外宏观经济及融资环境存在不确定性，如果宏观经济衰退或增速减缓，影响到居民可支配收入水平，行业可能会受到一定程度的冲击，进而影响集团主要业务的发展，集团经营将面临宏观经济波动带来的风险。

（二）行业发展风险

目前新能源汽车已成为全球汽车产业发展的大势所趋，集团凭借长期的技术积累和领先的产品优势，在全球新能源汽车领域处于领军地位，新能源汽车业务的发展驱动了集团的快速成长。未来，如果新能源汽车产业整体发展不及集团预期，或其他因素影响到汽车产业的发展趋势，则集团新能源汽车业务也将受到不利影响。

（三）市场竞争风险

本集团主营业务所处行业均是充分竞争的行业，在国内外市场面临着激烈的市场竞争。如果未来集团不能继续保持或提升产品竞争力，集团将面临在市场竞争中处于不利地位的风险。

（四）政策变化的风险

新能源汽车作为解决空气污染和能源紧缺的最佳方案，国家及地方政府陆续出台了一系列产业政策和补贴政策，以支持新能源汽车行业的持续发展。未来若相关政策发生变化或调整，可能会影响集团享受政策或补贴的水平，短期内将可能对本集团主营业务的盈利产生一定影响。

（五）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集团生产所需主要原材料包括钢材、塑胶及其他金属原材料，如锂、钴等，原材料价格的波动会直接影响集团主营业务的生产成本，进而对集团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面对上述风险，集团将通过密切跟踪宏观经济、产业政策和行业发展的最新动态，把握投资和扩张节奏并适时调整经营策略，确保集团经营的效率和效果。同时，集团将通过加强研发投入和技术创新，提升各业务相关产品的综合竞争力，巩固并维持行业领先地位。原材料方面，集团将通过对上游的战略布局和生产过程中的成本优化巩固成本优势，最大程度的降低原材料价格波动给集团造成的影响。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8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45.23%	2019 年 06 月 06 日	2019 年 06 月 07 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19-051，《2018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 适用 ☒ 不适用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半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由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半年度财务报告是否已经审计

☐ 是 ☒ 否

公司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五、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六、董事会对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七、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八、诉讼事项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其他诉讼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1、深圳富泰宏精密工业有限公司等和本公司及部分下属子公司之间的侵权诉讼-人民币	650.7	否	状书往来阶段	暂无审理结果	暂无审理结果		不适用
2. 苏州新大生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与比亚迪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的销售款项纠纷-人民币	666	否	执行中止	判决苏州新大生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偿还比亚迪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业务款项 9,983,273.44 元及利息	执行中止		不适用
3. 南通大生比亚迪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与比亚迪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的销售款项纠纷-人民币	1,019	否	执行中止	判决南通大生比亚迪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偿还比亚迪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业务款 14,182,372 元及自 2013 年 9 月 18 日起至付款之日的利息	执行中止		不适用
4. 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简称"比亚迪公司")和山西利民机电有限责任公司(简称"	1,971.74	否	进入执行程序	山西利民赔偿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各项经济损失 14,840,300 元。一审诉讼费 161,543 元, 反诉费 70,902 元, 由比亚迪公司负担 61,543 元, 山西利民负	正在执行		不适用

山西利民")的购销合同纠纷-人民币				担 170,902 元, 二审诉讼费 231,760 元, 由比亚迪公司负担 23,176 元, 山西利民负担 208,584 元。			
5、惠州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与爱佩仪光电技术有限公司(简称"香港爱佩仪")和爱佩仪光电技术(深圳)有限公司(简称"深圳爱佩仪")购销合同纠纷-人民币	1,021	否	二审判决已生效	1、香港爱佩仪向惠州比亚迪实业支付 1,621,365 美元; 2、香港爱佩仪向惠州比亚迪实业支付逾期利息损失人民币 9,956,153.92 元; 3、香港爱佩仪支付惠州比亚迪实业一审案件受理费 83,086.99 元、财产保全费人民币 5,000 元。	2019 年 5 月, 初步执行和解方案提交执行法院, 待法院回复落实情况。		不适用
6. 商洛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简称"商洛比亚迪")和 Solar Power Utility Holdings Limited (简称"香港 SPU")的购销合同纠纷-美元	449.94	否	最终裁决	香港 SPU 应向商洛比亚迪 1、支付 4,499,437.65 美元; 2、按 8%年利率支付自 2011 年 8 月 23 日起至实际支付日止的利息; 3、支付相关诉讼费用。2012 年 12 月 17 日, 商洛比亚迪向香港高院正式提起对香港 SPU 的破产清算申请, 要求香港 SPU 偿还 4,613,521.73 美元及 81,629.73 港币(包括货款、利息及诉讼费用)	清算过程中		不适用

注:

1、深圳富泰宏精密工业有限公司等和本公司及部分下属子公司之间的侵权诉讼

2007年6月11日, 深圳富泰宏精密工业有限公司、鸿富锦精密工业(深圳)有限公司作为原告向香港特别行政区高等法院(以下简称"高等法院")起诉, 指控本公司、比亚迪香港、金菱环球有限公司、比亚迪电子有限公司、领裕国际有限公司、天津比亚迪电子有限公司、比亚迪精密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被告")使用声称自原告处非法获得的机密资料, 并凭借原告若干雇员的协助直接或间接利诱并促使原告的多名前雇员(部分其后受雇于被告)违反其与前雇主(原告)之间的合约及保密责任, 而向被告披露其在受雇于原告期间获得的机密资料。此外, 原告提出被告知悉或理应知悉该等资料的机密性, 但仍准许或默许不当使用该资料而建立了一个与原告极度相似的手机生产系统。原告于2007年10月5日中止该起诉, 并于同日基于类似事实及理由作为原告向高等法院提起新诉讼, 要求判令被告禁止继续使用或利用原告的机密资料; 交付其占有、管理和使用原告的所有文件材料; 向原告交付其通过机密资料所获得的收益; 支付损害赔偿(包括机密资料的估计成本人民币 2,907,000元, 以及原告因其承担机密资料的保密责任而应向其它当事人支付的赔偿金人民币 3,600,000元, 以及丧失商业机会, 有关损失金额有待估计), 以及惩罚性损害赔偿, 利息, 其他法律救济和费用。

2007年11月2日, 本公司及比亚迪香港递交搁置上述法律诉讼的申请。2008年6月27日, 高等法院作出判决驳回了搁置申请。2009年9月2日, 上述原告更改其起诉状, 增加富士康精密组件(北京)有限公司作为原告。

2009年10月2日, 被告对鸿海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富士康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深圳富泰宏精密工业有限公司、鸿富锦精密工业(深圳)有限公司提起反诉, 对该等公司自2006年以来利用不合法手段干涉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经营、共谋行为、书面及口头诽谤, 导致经济损失的行为提出如下诉讼请求: 本公司请求法院颁布禁令禁止鸿海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和富士康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广播、发表及促使发表针对本公司的言论或任何抵毁本公司的类似文字; 要求判令鸿海精密工业股份有

限公司赔偿由于书面及口头诽谤而产生的损失（包括加重赔偿和惩罚性赔偿）；要求判令富士康国际控股有限公司赔偿由于书面诽谤而产生的损失（包括加重赔偿和惩罚性赔偿）；要求判令鸿海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富士康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深圳富泰宏精密工业有限公司、鸿富锦精密工业（深圳）有限公司赔偿非法干涉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经营造成的损失、共谋行为造成的损失、利息、诉讼费用以及其他救济方式。

2010年1月21日，原告基于没有合理的诉讼因由等原因，向法庭申请剔除被告反诉书中的部分段落内容。2010年8月24日，法庭作出判决，驳回原告的剔除申请。2010年9月28日，原告针对前述判决提出上诉申请。2010年12月31日，法庭批准该上诉申请。针对该上诉申请，法庭于2011年9月16日和2012年5月24日进行了聆讯，2012年6月20日，法庭宣布判决，驳回上诉方关于剔除请求的上诉。

2012年1月30日，原告向高等法院提出申请，请求其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发去请求函，拷贝在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保存的移动硬盘里的资料。2012年4月13日，被告对该申请进行回复：除了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发去请求函外，还要求一并向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和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并且通过它们向深圳市公安局宝安分局和北京九州世初知识产权司法鉴定中心发去请求函，请求上述机关或单位协助调取或披露与本案密切相关的当事人电脑、移动硬盘副本和案件卷宗等证据材料。2012年10月11日，香港高等法院决定推迟原定于2012年10月18日关于以上申请的聆讯，时间另行决定。

2013年6月6日，鸿海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富士康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深圳富泰宏精密工业有限公司、鸿富锦精密工业（深圳）有限公司（反诉被告）就被告反诉提出答辩，辩称被控的干涉被告经营及共谋行为依中国大陆法律不可诉，而被控的书面及口头诽谤为依台湾法律所实施的法定披露，因此被告对其的反诉不成立；2013年6月27日，被告向高等法院申请请对反诉被告的答辩进行反驳，2013年7月4日，法庭将原定于2013年7月5日针对该申请的聆讯推迟至2013年10月15日，并要求被告于42天内（法庭假期不计算在内）将其起草的答辩状提交反诉被告；2013年10月15日，被告律师将起草的答辩状提供给反诉被告；2013年11月22日，香港高等法院准予被告于12月6日前就反诉被告的答辩状提交正式答复，同时确定双方于120天内交换证据清单；2013年12月6日，被告向法院正式提交对反诉被告答辩的回复。2014年3月21日，双方共同向法院提交同意通知，要求自法庭决定之日起延期84天交换证据清单，2014年3月24日，法庭准予延期。2014年7月4日双方互换证据清单。

本集团目前已拥有多项专利，具有独立的技术；深圳富泰宏精密工业有限公司、鸿富锦精密工业（深圳）有限公司、富士康精密组件（北京）有限公司等公司对本公司及下属公司的已经确定的索赔金额较小，对本公司的经营成果与财务状况不会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2、苏州新大生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与比亚迪汽车销售有限公司的销售款项纠纷

2013年9月23日，比亚迪汽车销售有限公司（下称“比亚迪汽车销售”）作为原告，向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苏州新大生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下称“苏州新大生”）支付其对比亚迪汽车销售的汽车销售相关业务款项6,662,880元。法院已受理该案，2014年3月变更诉讼请求为要求苏州新大生支付其对比亚迪汽车销售的汽车销售相关业务款项9,983,273.44元。2014年9月23日已开庭审理，并于2014年10月31日做出一审判决，判决苏州新大生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偿还比亚迪汽车销售业务款项9,983,273.44元及利息。该一审判决已经于2015年1月15日生效。比亚迪汽车销售于2015年1月26日已申请强制执行。

2018年3月，由于暂未发现对方财产信息，执行中止，待发现对方财产信息后再行启动执行程序。

3、南通大生比亚迪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与比亚迪汽车销售有限公司的销售款项纠纷

2013年9月23日，比亚迪汽车销售有限公司（下称“比亚迪汽车销售”）作为原告，向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南通大生比亚迪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下称“南通大生”）支付其对比亚迪汽车销售公司的汽车销售相关业务款项10,191,340元。法院已受理该案，2014年3月变更诉讼请求为要求南通大生支付其对比亚迪汽车销售公司的汽车销售相关业务款项14,071,145.03元，法院判决南通大生偿还14,182,372元及自2013年09月18日起至付款之日的利息，比亚迪汽车销售公司已申请强制执行。

2018年3月，由于暂未发现对方财产信息，执行中止，待发现对方财产信息后再行启动执行程序。

4、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和山西利民机电有限责任公司的购销合同纠纷

2009年9月15日，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下称“比亚迪汽车”）作为原告因产品质量纠纷向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请求判令被告山西利民机电有限责任公司（下称“山西利民”）赔偿“三包”旧件排气管的经济损失人民币9,638,215.61元，原告库房内的“三包”旧件排气管由原告按废旧物资处理，并判令被告赔偿原告三元催化剂的经济损失10,079,163.24元，并承担该案件的诉讼费。

2009年11月12日，山西利民对比亚迪汽车提起反诉，要求比亚迪汽车支付货款人民币16,423,500.09元及自2008年2月1日起至实际给付之日止的迟延履行利息损失，并承担本案诉讼费用。

2010年5月24日，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民事判决书，判决山西利民赔偿比亚迪汽车“三包”旧件排气管的经济损失人民币9,638,215.61元；比亚迪汽车库房内的“三包”旧件排气管由山西利民自行拉走，逾期不拉走，则由比亚迪汽车按废旧物资自行处理；山西利民赔偿比亚迪汽车三元催化剂的经济损失人民币10,079,163.24元；比亚迪汽车向山西利民支付货款人民币4,833,140.8元。上述双方数额抵消后，山西利民赔偿比亚迪汽车各项的经济损失共计人民币14,884,238.05元。案件诉讼费人民币161,543元，反诉费人民币70,902元，由比亚迪汽车负担人民币61,543元，山西利民负担人民币170,902元。

2010年6月9日，一审被告山西利民向陕西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要求驳回比亚迪汽车的全部诉讼请求，由比亚迪汽车向其支付货款及各项经济损失共计16,423,500.09元及逾期利息，并承担该案全部诉讼费用。

2010年9月8日，该案件第二次开庭（二审第一次开庭）。2011年7月8日，该案件第三次开庭（二审第二次开庭）。

2012年9月28日，陕西省高级人民法院作出终审判决，维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2009）西民三初字第66号民事判决书第一、二、三、五、项；变更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2009）西民三初字第66号民事判决书第四项为：比亚迪公司向山西利民支付货款4,877,078.85元。双方所付金额相抵后，山西利民赔偿比亚迪公司各项经济损失14,840,300元。一审诉讼费161,543元，反诉费70,902元，由比亚迪公司负担61,543元，山西利民负担170,902元，二审诉讼费231,760元，由比亚迪公司负担23,176元，山西利民负担208,584元。因山西利民未能履行终审判决书，比亚迪公司向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并被受理，该案件已进入执行程序。

本案涉及的诉讼标的金额较小，在上述纠纷发生后，山西利民机电有限责任公司已经不再为本集团供货且本集团已经重新选择供货商，因此，该诉讼对本公司经营成果与财务状况不会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5、惠州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与爱佩仪光电技术有限公司和爱佩仪光电技术（深圳）有限公司购销合同纠纷

2013年10月8日，惠州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下称“惠州比亚迪”）作为原告，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要求爱佩仪光电技术有限公司（下称“香港爱佩仪”）和爱佩仪光电技术（深圳）有限公司（下称“深圳爱佩仪”）偿还拖欠货款1,621,365.00美元（按6.1415:1汇率计算，折合人民币9,957,613.15元），以及赔偿逾期付款损失人民币253,836.16元。

2014年1月22日，香港爱佩仪向中院提交反诉状，请求法院判决惠州比亚迪向其支付物料货款人民币9,681,482.34元，以及逾期付款违约金452,609.28元，两项合计10,134,091.62元。深圳中院于2014年4月受理了香港爱佩仪的反诉，并于2014年5月12日开庭对本诉及反诉进行了合并审理。深圳中院于2017年5月11日下达了一审判决，支持了惠州比亚迪的诉请，要求香港爱佩仪在15日内支付1,621,365.00美元的货款，赔偿逾期付款损失，并承担所有诉讼费用。香港爱佩仪于2017年6月1日向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广东高院”）提起上诉，要求改判由惠州比亚迪向香港爱佩仪支付物料货款人民币9,681,482.34元以及逾期付款违约金。2018年10月18日二审判决。2018年11月30日，深圳中院受理比亚迪执行申请。2019年5月，初步执行和解方案提交执行法院，待法院回复落实情况。

6、商洛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和 Solar Power Utility Holdings Limited.的购销合同纠纷

2011年8月23日，商洛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商洛比亚迪”）作为原告因合同纠纷向香港特别行政区高等法院（以下简称“香港高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被告Solar Power Utility Holdings Limited.（以下简称“香港SPU公司”）赔偿其损失共计4,499,437.63美元（其中，3,550,000美元为合同约定的标的价款；949,437.63美元为原告因被告违约另行以高价购买替代硅片，而对原告所造成的价格差异损失），或由被告退还原告之前已支付的3,550,000美元（如前述价格差异损失未获得香港高院支持）；同时还要求被告承担相应的利息损失、费用和/或其他救济责任。2011年9月30日，商洛比亚迪就前述请求，向香港高院提出简易判决申请，要求进行简易判决。香港高院于2012年5月8日开庭审理该申请，并作出裁决：1、本案进入普通程序；2、SPU部分赔偿商洛比亚迪50%律师费用（后经双方协商确定为HK70,000）等。2012年6月7日商洛比亚迪向香港高院提出中期付款（interim payment）申请，要求香港SPU公司先期返还未交付的85%硅片价值3,017,500美元。香港高院于2012年8月17日就中期付款申请进行了开庭审理，并当庭下达口头命令：1、香港SPU公司应于命令下达之日起28日内向商洛比亚迪支付1,700,000美元；2、香港SPU公司应承担商洛比亚迪因中期付款申请所花费的所有费用。2012年10月

12日，因香港SPU公司到期未能履行中期付款命令，商洛比亚迪向香港SPU公司发出法定要求偿债书（STATUTORY DEMAND），要求香港SPU公司在偿债书送达之日起21日内向商洛比亚迪支付1,700,000美元，否则，商洛比亚迪将向法院提起对香港SPU公司进行清算的申请。2012年10月29日商洛比亚迪向香港高院申请进行除权判决（unless order），香港高院于2012年11月2日下达命令：如果香港SPU不能在7日内向商洛比亚迪支付1,700,000美元，其所有针对本案的抗辩及反请求将均不予支持，高院将下达裁决要求香港SPU向商洛比亚迪支付4,499,437.65美元及利息和相关费用。2012年12月13日高院下达最终裁决（Judgment）：香港SPU应向商洛比亚迪1、支付4,499,437.65美元；2、按8%年利率支付自2011年8月23日起至实际支付日止的利息；3、支付相关诉讼费用。2012年12月17日，商洛比亚迪向香港高院正式提起对香港SPU的破产清算申请，要求香港SPU偿还4,613,521.73美元及81,629.73港币（包括货款、利息及诉讼费用）。香港高院于2013年2月20日对该申请进行了审理，并下达了对香港SPU的清算命令。后经两次债权人会议，选定了正式清算人，目前正在清算过程中。

本案涉及的诉讼标的金额较小，且诉讼系由于其他当事人侵害本公司下属公司的权益的原因引起，因此，该诉讼对本公司本次发行及经营成果与财务状况均不会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九、媒体质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媒体普遍质疑事项。

十、处罚及整改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一、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 适用 ☐ 不适用

经查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期货市场失信记录查询平台、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国家税务总局重大税收违法案件信息公布栏、最高人民法院失信被执行人信息查询平台等主要信用信息系统，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传福先生不存在违法失信的情况。

十二、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015年6月23日，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管理人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通过大宗交易购买的方式完成股票购买，购买均价55.71元/股，购买数量3,259.0612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32%。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建立和完善了员工与公司的利益共享机制，有效调动公司管理层和员工的积极性，吸引和保留优秀管理人才和业务骨干，提高公司的凝聚力和竞争力，实现公司可持续、健康发展，从而为股东带来更高效、更持久的回报。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2015年4月28日、2015年6月24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

公司该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锁定期为自完成股票购买并发布公告之日起12个月，即2015年6月24日至2016年6月23日；存续期不超过24个月，即2015年6月16日至2017年6月15日止。根据《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规定，经员工持股计划全体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2/3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该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限可以延长。2017年6月15日，经全体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2/3以上份额同意及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延期的议案》，同意将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延期一年即2017年6月16日至2018年6月15日止。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2017年6月16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发布的相关公告。

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及公司股票价值的判断，同时为了维护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的利益，2018年6月14日，经全体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 2/3 以上份额同意及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延期的议案》，同意将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延期三年即2018年6月16日至2021年6月15日止，由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受托管理的“国联比亚迪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继续持有公司股票。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2018年6月15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

十三、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四、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托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作为出租人，重大经营租赁：

根据与承租人签订的租赁合同，不可撤销租赁的最低租赁收款额如下：

剩余租赁期	最低租赁收款额（单位：千元）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未经审计)	(经审计)
1年以内(含1年)	95,417	69,500
1-2年(含2年)	69,597	55,917
2-3年(含3年)	58,055	51,336
3-4年(含4年)	29,073	36,357
4-5年(含5年)	10,958	20,901
5年以上	70,684	66,251
	333,784	300,262

作为承租人：

租赁费用补充信息

本集团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未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短期租赁、低价值资产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当期计入费用的情况如下：

	单位：千元
	2019年1-6月
	(未经审计)
短期租赁费用	578,694
低价值租赁费用（短期租赁除外）	1,727
	580,421

重大经营租赁（仅适用于2018年）：根据与出租人签订的租赁合同，不可撤销租赁的最低租赁付款额如下：

单位：千元

2018年12月31日

(经审计)	
1年以内(含1年)	213,440
1-2年(含2年)	174,605
2-3年(含3年)	139,734
3年以上	216,217
	743,996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 适用 ☐ 不适用

(1) 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深圳腾势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55,500.00	2019 年 6 月 30 日 (注 2)	55,50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是
天津宏迪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30,000.00	2019 年 6 月 30 日 (注 2)	-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是
中冶瑞木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10,000.00	2019 年 1 月 11 日	1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5 年	否	是
储能电站(湖北)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3,500.00	2019 年 2 月 1 日	1,656.23	连带责任保证	7 年	否	是
比亚迪汽车金融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24,000.00	2018 年 8 月 20 日	24,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是
比亚迪汽车金融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16,000.00	2018 年 8 月 23 日	16,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4 年	否	是
比亚迪汽车金融有	2019 年 8 月 22 日	16,000.00	2018 年 9 月 30 日	16,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5 年	否	是

限公司								
比亚迪汽车金融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12,000.00	2018 年 10 月 29 日	12,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是
比亚迪汽车金融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24,000.00	2018 年 10 月 29 日	24,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是
比亚迪汽车金融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50,000.00	2018 年 11 月 6 日	5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4 年	否	是
比亚迪汽车金融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16,000.00	2018 年 11 月 7 日	16,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是
比亚迪汽车金融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24,000.00	2018 年 11 月 26 日	24,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4 年	否	是
比亚迪汽车金融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29,000.00	2018 年 11 月 26 日	29,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是
比亚迪汽车金融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60,000.00	2018 年 12 月 13 日	2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是
比亚迪汽车金融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40,000.00	2018 年 4 月 25 日	32,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是
比亚迪汽车金融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5,000.00	2019 年 2 月 3 日	5,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是
比亚迪汽车金融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10,000.00	2019 年 2 月 19 日	1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2 年	否	是
比亚迪汽车金融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150,000.00	2019 年 1 月 19 日	3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是
比亚迪汽车金融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80,000.00	2018 年 12 月 28 日	28,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 (A1)		208,500.0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		112,156.23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 (A3)		655,000.0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 (A4)		403,156.23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200,000.00	2019 年 6 月 30 日 （注 2）	18,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惠州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30,000.00	2019 年 6 月 30 日 （注 2）	26,646.7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惠州比亚迪电池有	2019 年 8 月 22 日	50,000.00	2019 年 6 月 30 日	45,373.8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限公司			(注 2)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100,000.00	2019 年 6 月 30 日 (注 2)	1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深圳市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30,000.00	2019 年 6 月 30 日 (注 2)	3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深圳市比亚迪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20,000.00	2019 年 5 月 24 日	18,633.06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120,000.00	2019 年 6 月 30 日 (注 2)	10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深圳市比亚迪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80,000.00	2019 年 6 月 30 日 (注 2)	28,810.8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深圳市比亚迪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400,000.00	2019 年 6 月 30 日 (注 2)	44,90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400,000.00	2019 年 6 月 30 日 (注 2)	100,801.2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50,000.00	2019 年 3 月 7 日	2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50,000.00	2019 年 6 月 30 日 (注 2)	5,946.0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深圳市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100,000.00	2019 年 6 月 30 日 (注 2)	368.0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深圳市比亚迪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20,000.00	2019 年 6 月 30 日 (注 2)	15,769.0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20,000.00	2019 年 5 月 29 日	2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30,000.00	2019 年 5 月 20 日	3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30,000.00	2019 年 6 月 6 日	3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350,000.00	2019 年 4 月 29 日	3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350,000.00	2019 年 6 月 18 日	20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惠州比亚迪电池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60,000.00	2017 年 5 月 9 日	2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5 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45,000.00	2017 年 6 月 19 日	18,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5 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60,000.00	2018 年 3 月 9 日	48,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6 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100,000.00	2018 年 11 月 27 日	10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4 年	否	否
深圳市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100,000.00	2018 年 11 月 27 日	10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4 年	否	否
深圳市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36,000.00	2018 年 12 月 26 日	36,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6 年	否	否
深圳市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50,000.00	2019 年 3 月 22 日	5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6 年	否	否
BYD(H.K.) CO.LTD	2019 年 8 月 22 日	34,373.50	2018 年 12 月 27 日	34,373.50	连带责任保证	4 年	否	否
深圳市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50,000.00	2019 年 4 月 12 日	5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6 年	否	否
深圳市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80,000.00	2019 年 5 月 20 日	8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6 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100,000.00	2019 年 6 月 24 日	10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6 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10,000.00	2018 年 8 月 22 日	1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1 年	否	否
BYD(H.K.) CO.LTD	2019 年 8 月 22 日	13,749.40	2018 年 11 月 27 日	13,749.40	连带责任保证	1 年	否	否
BYD(H.K.)CO.,LTD	2019 年 8 月 22 日	13,751.34	2018 年 8 月 17 日	13,751.34	连带责任保证	1 年	否	否
BYD(H.K.)CO.,LTD	2019 年 8 月 22 日	16,606.30	2018 年 8 月 29 日	16,606.30	连带责任保证	1 年	否	否
BYD(H.K.)CO.,LTD	2019 年 8 月 22 日	53,278.93	2019 年 2 月 27 日	53,278.93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BYD(H.K.)CO.,LTD	2019 年 8 月 22 日	34,373.50	2019 年 5 月 28 日	34,373.50	连带责任保证	1 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20,000.00	2019 年 4 月 22 日	2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0.5 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12,000.00	2019 年 6 月 28 日	12,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1 年	否	否
桂林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19,000.00	2019 年 5 月 30 日	1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12 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80,000.00	2019 年 6 月 30 日 (注 2)	8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比亚迪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10,000.00	2019 年 6 月 30 日 (注 2)	1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深圳市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10.20	2019 年 6 月 30 日 (注 2)	10.2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80,000.00	2019 年 4 月 29 日	6,6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80,000.00	2019 年 6 月 30 日 (注 2)	13,40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汕尾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1,500.00	2019 年 4 月 29 日	1,5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深圳市比亚迪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47,903.60	2019 年 6 月 30 日 (注 2)	47,903.6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677,160.00	2019 年 6 月 30 日 (注 2)	27,960.4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677,160.00	2019 年 1 月 8 日	2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677,160.00	2019 年 4 月 19 日	33,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677,160.00	2019 年 5 月 8 日	2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677,160.00	2019 年 5 月 16 日	37,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677,160.00	2018 年 11 月 9 日	4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677,160.00	2018 年 11 月 16 日	3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677,160.00	2019 年 1 月 7 日	3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677,160.00	2019 年 4 月 22 日	5,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677,160.00	2019 年 5 月 8 日	23,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677,160.00	2018 年 11 月 14 日	37,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深圳市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677,160.00	2019 年 6 月 30 日 (注 2)	2,395.6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深圳市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677,160.00	2019 年 1 月 9 日	13,5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深圳市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677,160.00	2019 年 5 月 9 日	21,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深圳市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677,160.00	2018 年 11 月 13 日	1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惠州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677,160.00	2019 年 4 月 11 日	23,5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惠州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677,160.00	2019 年 5 月 16 日	7,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惠州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677,160.00	2019 年 1 月 10 日	15,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惠州比亚迪电池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677,160.00	2019 年 6 月 30 日 (注 2)	1,50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惠州比亚迪电池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677,160.00	2019 年 1 月 10 日	35,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惠州比亚迪电池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677,160.00	2019 年 4 月 11 日	8,5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惠州比亚迪电池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677,160.00	2019 年 5 月 16 日	1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惠州比亚迪电池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677,160.00	2018 年 11 月 14 日	14,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深圳市比亚迪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677,160.00	2019 年 6 月 30 日 (注 2)	18,393.9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惠州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27,000.00	2019 年 2 月 27 日	2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惠州比亚迪电池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20,500.00	2019 年 6 月 30 日 (注 2)	8,838.7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惠州比亚迪电池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20,500.00	2018 年 3 月 8 日	14,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惠州比亚迪电池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20,500.00	2019 年 2 月 27 日	3,5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深圳市比亚迪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100,000.00	2019 年 6 月 30 日 (注 2)	12,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400,000.00	2019 年 6 月 30 日 (注 2)	145,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深圳市比亚迪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140,000.00	2019 年 6 月 30 日 (注 2)	91,880.3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惠州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20,000.00	2019 年 1 月 16 日	7,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惠州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20,000.00	2019 年 6 月 30 日 (注 2)	10,55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惠州比亚迪电池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25,000.00	2018 年 11 月 27 日	15,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惠州比亚迪电池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25,000.00	2019 年 6 月 30 日 (注 2)	9,552.5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180,000.00	2019 年 6 月 30 日 (注 2)	23,043.5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180,000.00	2017 年 8 月 25 日	19,700.00	连带责任保证	5 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180,000.00	2018 年 10 月 26 日	25,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180,000.00	2019 年 3 月 13 日	4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180,000.00	2018 年 8 月 30 日	1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深圳市比亚迪微电子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3,000.00	2019 年 6 月 30 日 (注 2)	40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深圳市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70,000.00	2019 年 6 月 30 日 (注 2)	12,821.4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深圳市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70,000.00	2018 年 10 月 29 日	15,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深圳市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70,000.00	2019 年 1 月 25 日	25,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180,000.00	2019 年 6 月 30 日 (注 2)	33,234.3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比亚迪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180,000.00	2019 年 5 月 27 日	25,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180,000.00	2018 年 11 月 20 日	3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180,000.00	2019 年 3 月 13 日	3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180,000.00	2018 年 7 月 31 日	35,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180,000.00	2017 年 7 月 28 日	19,700.00	连带责任保证	5 年	否	否
深圳市比亚迪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150,000.00	2019 年 6 月 30 日 (注 2)	35,488.0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50,000.00	2019 年 6 月 30 日 (注 2)	-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50,000.00	2019 年 6 月 30 日 (注 2)	25,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深圳市比亚迪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50,000.00	2018 年 7 月 20 日	32,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惠州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20,000.00	2019 年 6 月 30 日 (注 2)	61.1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惠州比亚迪电池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25,000.00	2019 年 4 月 29 日	15,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深圳市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80,000.00	2019 年 6 月 30 日 (注 2)	479.28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惠州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5,000.00	2019 年 6 月 30 日 (注 2)	1,155.66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惠州比亚迪电池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60,000.00	2019 年 6 月 30 日 (注 2)	10,577.1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比亚迪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10,000.00	2019 年 6 月 30 日 (注 2)	-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深圳比亚迪微电子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5,000.00	2019 年 6 月 30 日 (注 2)	-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深圳市比亚迪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170,000.00	2019 年 6 月 30 日 (注 2)	59,825.14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285,000.00	2019 年 6 月 30 日 (注 2)	83,467.61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285,000.00	2018 年 10 月 30 日	2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285,000.00	2018 年 11 月 8 日	2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285,000.00	2018 年 11 月 9 日	13,5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285,000.00	2019 年 4 月 1 日	1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285,000.00	2019 年 6 月 14 日	5,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深圳市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80,000.00	2018 年 7 月 6 日	1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深圳市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80,000.00	2018 年 10 月 30 日	2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深圳市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80,000.00	2018 年 11 月 9 日	12,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深圳市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80,000.00	2019 年 4 月 1 日	15,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惠州比亚迪电池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60,000.00	2018 年 11 月 9 日	2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50,000.00	2017 年 10 月 18 日	42,500.00	连带责任保证	5 年	否	否

惠州比亚迪电池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60,000.00	2019 年 6 月 30 日 (注 2)	36,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惠州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20,000.00	2019 年 6 月 30 日 (注 2)	11,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415,000.00	2019 年 1 月 2 日	15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4 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415,000.00	2019 年 2 月 1 日	2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4 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415,000.00	2019 年 5 月 30 日	37,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4 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415,000.00	2019 年 6 月 30 日 (注 2)	90,727.3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深圳市比亚迪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200,000.00	2019 年 6 月 30 日 (注 2)	104,794.6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深圳市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200,000.00	2019 年 2 月 1 日	5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4 年	否	否
深圳市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200,000.00	2019 年 6 月 30 日 (注 2)	68,284.1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上海比亚迪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15,000.00	2019 年 6 月 30 日 (注 2)	638.43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上海比亚迪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18,000.00	2019 年 6 月 30 日 (注 2)	-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上海比亚迪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10,000.00	2019 年 6 月 30 日 (注 2)	-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上海比亚迪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7,000.00	2019 年 6 月 30 日 (注 2)	106.64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上海比亚迪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20,000.00	2018 年 8 月 17 日	5,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宁波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15,000.00	2018 年 11 月 27 日	2,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上海比亚迪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20,000.00	2019 年 1 月 2 日	5,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上海比亚迪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15,000.00	2019 年 2 月 25 日	5,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上海比亚迪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15,000.00	2019 年 5 月 21 日	5,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80,000.00	2017 年 1 月 20 日	16,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5 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80,000.00	2017 年 1 月 20 日	16,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5 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90,000.00	2017 年 2 月 22 日	15,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5 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90,000.00	2017 年 2 月 22 日	15,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5 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20,000.00	2019 年 4 月 22 日	1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20,000.00	2019 年 6 月 30 日 (注 2)	1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170,000.00	2018 年 1 月 2 日	2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170,000.00	2019 年 3 月 21 日	5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170,000.00	2019 年 6 月 26 日	25,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170,000.00	2019 年 6 月 26 日	3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170,000.00	2019 年 6 月 26 日	15,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8,000.00	2018 年 1 月 9 日	8,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35,000.00	2019 年 1 月 17 日	2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35,000.00	2019 年 6 月 30 日 (注 2)	3,410.54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35,000.00	2019 年 5 月 16 日	1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27,000.00	2018 年 12 月 29 日	2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20,000.00	2019 年 5 月 10 日	2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30,000.00	2019 年 6 月 30 日 (注 2)	6,554.34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50,000.00	2018 年 8 月 10 日	1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50,000.00	2018 年 8 月 9 日	9,906.4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50,000.00	2019 年 3 月 14 日	1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50,000.00	2019 年 3 月 15 日	1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20,000.00	2019 年 6 月 30 日 (注 2)	14.0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50,000.00	2019 年 6 月 30 日 (注 2)	2,580.17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商洛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20,000.00	2019 年 6 月 30 日 (注 2)	4,212.74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青海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20,000.00	2019 年 6 月 30 日 (注 2)	221.33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青海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40,000.00	2019 年 6 月 30 日 (注 2)	14,40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青海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20,000.00	2019 年 4 月 8 日	2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青海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50,000.00	2019 年 4 月 19 日	15,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青海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50,000.00	2019 年 6 月 30 日 (注 2)	17,10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青海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8,000.00	2019 年 2 月 1 日	8,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青海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50,000.00	2019 年 6 月 30 日 (注 2)	171.23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青海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154,000.00	2019 年 4 月 28 日	27,500.00	连带责任保证	9 年	否	否
青海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154,000.00	2019 年 5 月 16 日	16,500.00	连带责任保证	9 年	否	否
青海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126,000.00	2019 年 4 月 26 日	22,500.00	连带责任保证	9 年	否	否
青海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126,000.00	2019 年 5 月 16 日	13,500.00	连带责任保证	9 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60,000.00	2019 年 6 月 30 日 (注 2)	39,256.3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100,000.00	2019 年 4 月 15 日	2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5 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50,000.00	2019 年 3 月 21 日	5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4 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30,000.00	2019 年 6 月 30 日 (注 2)	3,843.24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30,000.00	2019 年 5 月 20 日	3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10,000.00	2019 年 6 月 18 日	/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30,000.00	2019 年 5 月 21 日	3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10,000.00	2019 年 6 月 30 日 (注 2)	/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73,000.00	2019 年 6 月 14 日	/	连带责任保证	10 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65,000.00	2019 年 6 月 14 日	/	连带责任保证	10 年	否	否
长沙市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30,000.00	2019 年 6 月 30 日 (注 2)	1,519.71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长沙市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30,000.00	2018 年 7 月 27 日	15,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长沙市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30,000.00	2018 年 8 月 15 日	1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长沙市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90,000.00	2019 年 6 月 30 日 (注 2)	17.53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长沙市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90,000.00	2019 年 1 月 11 日	2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长沙市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90,000.00	2019 年 3 月 22 日	15,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长沙市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90,000.00	2019 年 5 月 24 日	25,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长沙市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66,500.00	2019 年 6 月 26 日	66,5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长沙市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20,000.00	2018 年 6 月 30 日	18,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长沙市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20,000.00	2018 年 6 月 30 日	2,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长沙市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30,000.00	2018 年 7 月 26 日	1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长沙市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30,000.00	2019 年 6 月 30 日 (注 2)	4,034.81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长沙市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20,000.00	2019 年 6 月 30 日 (注 2)	2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长沙市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20,000.00	2019 年 5 月 23 日	2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3,098,413.8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3,765,326.3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8,180,706.77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4,872,113.22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惠州比亚迪电子有限公司 (注 1)	2019 年 8 月 22 日	15,600.00	2019 年 06 月 30 日 (注 2)	2,431.0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惠州比亚迪电子有限公司 (注 1)	2019 年 8 月 22 日	27,000.00	2019 年 06 月 30 日 (注 2)	18,503.0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惠州比亚迪电子有限公司 (注 1)	2019 年 8 月 22 日	25,000.00	2019 年 06 月 30 日 (注 2)	16,107.6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惠州比亚迪电子有限公司 (注 1)	2019 年 8 月 22 日	25,000.00	2019 年 06 月 30 日 (注 2)	-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LEAD WEALTH INTERNATIONAL LIMITED (注 1)	2019 年 8 月 22 日	274,988.00	2019 年 06 月 30 日 (注 2)	-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比亚迪精密制造有限公司 (注 1)	2019 年 8 月 22 日	38,000.00	2019 年 06 月 30 日 (注 2)	10605.3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惠州比亚迪电子有限公司 (注 1)	2019 年 8 月 22 日	80,000.00	2019 年 06 月 30 日 (注 2)	251.0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1)			354,988.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C2)				47,897.9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3)			485,588.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C4)				47,897.90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3,661,901.8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3,925,380.43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9,321,294.77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5,323,167.35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93.90%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E）	3,936,850.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部分的金额（F）	2,488,714.0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D+E+F）	6,425,564.0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如有）	无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如有）	无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注1、根据上市公司定期报告制作系统的填报规定，该处披露信息为本公司子公司对本公司子公司进行担保的情况；

注2、本集团在融资事务的基本操作为，年初时由本公司与各银行签署统一的授信协议，在日常性的商业融资（如贸易融资、银行承兑汇票、商票贴现、保函等）活动中，该授信额度由本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共同使用，并构成本公司于授信协议下对子公司或子公司对子公司的相应担保。该注项下的内容为日常性商业融资活动，数据为报告期末余额。

本次披露的担保数据涉及到外币的，均按2019年6月30日的汇率折合成人民币。

原担保合同已失效的，原担保合同项下未结清的债务自动转移到新的担保合同项下。

（2）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其他重大合同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五、社会责任情况

1、重大环保问题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比亚迪精	VOCs	有组织排	21	厂房楼顶	3.15mg/m3	《深圳市人居环境	1.698t	126t	无

密制造有 限公司		放				委员会关于深圳市 比亚迪宝龙工业园 提标改造验收参考 标准的意见》(深人 环[2017]418 号)			
比亚迪精 密制造有 限公司	苯	有组织排 放	10	厂房楼顶	0mg/L	《深圳市人居环境 委员会关于深圳市 比亚迪宝龙工业园 提标改造验收参考 标准的意见》(深人 环[2017]418 号)	0t	1.2t	无
比亚迪精 密制造有 限公司	苯系物	有组织排 放	10	厂房楼顶	0mg/L	《深圳市人居环境 委员会关于深圳市 比亚迪宝龙工业园 提标改造验收参考 标准的意见》(深人 环[2017]418 号)	0.013t	12t	无
比亚迪精 密制造有 限公司	苯乙烯	有组织排 放	10	厂房楼顶	0mg/L	《深圳市人居环境 委员会关于深圳市 比亚迪宝龙工业园 提标改造验收参考 标准的意见》(深人 环[2017]418 号)	0.00077t	1.2t	无
比亚迪精 密制造有 限公司	臭气浓度	有组织排 放	21	厂房楼顶	255mg/m3	《深圳市人居环境 委员会关于深圳市 比亚迪宝龙工业园 提标改造验收参考 标准的意见》(深人 环[2017]418 号)	0t	无量纲	无
比亚迪精 密制造有 限公司	二甲苯	有组织排 放	10	厂房楼顶	0mg/L	《深圳市人居环境 委员会关于深圳市 比亚迪宝龙工业园 提标改造验收参考 标准的意见》(深人 环[2017]418 号)	0.0003t	2.4t	无
比亚迪精 密制造有 限公司	COD	有组织排 放	1	宝龙工业废 水处理站(排 放口编号 LDDW001)	15mg/L	DB 44/26-2001 第 二时段一级标准	0.086t	1.323t	无
比亚迪精 密制造有 限公司	氨氮	有组织排 放	1	宝龙工业废 水处理站(排 放口编号	1.405mg/L	DB 44/26-2001 第 二时段一级标准	0.008t	1.47t	无

				LDDW001)					
比亚迪精密制造有限公司	悬浮物	有组织排放	1	宝龙工业废水处理站(排放口编号 LDDW001)	7.5 mg/L	DB 44/26-2001 第二时段一级标准	0.043t	1.073t	无
比亚迪精密制造有限公司	排水量	有组织排放	1	宝龙工业废水处理站(排放口编号 LDDW001)	--	DB 44/26-2001 第二时段一级标准	5748t	17885t	无
比亚迪精密制造有限公司	苯	有组织排放	10	B3、B4	<0.01mg/m3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	0t	1.2t	无
比亚迪精密制造有限公司	甲苯	有组织排放	10	B3、B4	<0.01mg/m3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	0.0065t	2.4t	无
比亚迪精密制造有限公司	二甲苯	有组织排放	10	B3、B4	<0.01mg/m3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	0.0003t	2.4t	无
比亚迪精密制造有限公司	苯乙烯	有组织排放	10	B3、B4	<0.01mg/m3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	0.00077t	1.2t	无
比亚迪精密制造有限公司	苯系物	有组织排放	10	B3、B4	<0.01mg/m3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	0.0132t	12t	无
比亚迪精密制造有限公司	VOC	有组织排放	21	B3、B4	3.152mg/m3	《深圳市人居环境委员会关于深圳市比亚迪宝龙工业园提标改造验收参考标准的意见》(深人环〔2017〕418 号)	1.6981t	126t	无
深圳市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	VOC	有组织排放	10	厂房楼顶	2.578mg/m3	《深圳市人居环境委员会关于深圳市比亚迪宝龙工业园提标改造验收参考标准的意见》(深人环[2017]418 号)	0.76655t	61.2t	无

深圳市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	臭气浓度	有组织排放	10	厂房楼顶	229mg/m3	《深圳市人居环境委员会关于深圳市比亚迪宝龙工业园提标改造验收参考标准的意见》(深人环[2017]418 号)	0t	无量纲	无
深圳市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	非甲烷总烃	有组织排放	10	厂房楼顶	2.28mg/m3	《深圳市人居环境委员会关于深圳市比亚迪宝龙工业园提标改造验收参考标准的意见》(深人环[2017]418 号)	1.15189t	61.2t	无
深圳市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	碳酸酯类	有组织排放	9	厂房楼顶	0mg/m3	《深圳市人居环境委员会关于深圳市比亚迪宝龙工业园提标改造验收参考标准的意见》(深人环[2017]418 号)	0t	3.06t	无
深圳市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	VOCs	有组织排放	10	B1、B2、B10	0.053mg/m3	《深圳市锂离子电池生产制造主要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限值》	0.767t	61.2t	无
深圳市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	非甲烷总烃	有组织排放	10	B1、B2、B10	0.045mg/m3	《深圳市锂离子电池生产制造主要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限值》	1.152t	61.2t	无
深圳市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	碳酸酯类	有组织排放	10	B1、B2、B10	< 0.0005mg/m3	《深圳市锂离子电池生产制造主要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限值》	0t	3.06t	无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坑梓)	COD	间接排放	1	厂区西北角废水站总排口	13.67mg/L	GB3838-2002V 类水	0.14t	0.98t	无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坑梓)	氨氮	间接排放	1	厂区西北角废水站总排口	0.125mg/L	GB3838-2002V 类水	0.0018t	0.05t	无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深圳坪山)	COD	有组织排放	1	坪山工业水站排口	16.83mg/L	DB44/26-2001 一级标准	0.1969t	5.21t	无

山工业 园)									
比亚迪汽车 工业有限公 司 (深圳坪 山工业 园)	氨氮	有组织排 放	1	坪山工业水 站排口	0.17mg/L	DB44/26-2001 一级 标准	0.00215t	0.5789t	无
南京市比 亚迪汽车 有限公司	颗粒物	连续	29	1 号厂房	4.827mg/m3	《大气污染物综合 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表 2 中二级标准	0.1298t	10.422t	无
南京市比 亚迪汽车 有限公司	VOCs	连续	29	1 号厂房	7.126mg/m3	DB32/2862-2016 《表面涂装 (汽车 制造业) 挥发性有 机物排放标准》 -DB32	0.471t	1.817t	无
南京市比 亚迪汽车 有限公司	COD	有组织排 放	1	厂区西南角	130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 准》GB8978-1996 表 4 三级标准	3.18t	17.05t	无
南京市比 亚迪汽车 有限公司	NH3-N	间歇式	1	厂区西南角	24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 准》GB8978-1996 表 4 三级标准、《污 水排入城镇下水道 水质标准》 (CJ343-2010) 表 1	0.6t	1.47t	无
西安比亚 迪电子有 限公司	COD	间歇式	1	工业综合污 水站	25.83mg/L	《黄河流域 (陕西 段) 污水综合排放 标准》二级标准	7.40t	--	无
西安比亚 迪电子有 限公司	NH3-N	间歇式	1	工业综合污 水站	0.64mg/L	《黄河流域 (陕西 段) 污水综合排放 标准》二级标准	0.18t	--	无
西安比亚 迪电子有 限公司	COD	间歇式	1	生活污水站	18.17mg/L	《黄河流域 (陕西 段) 污水综合排放 标准》二级标准	2.45t	--	无
西安比亚 迪电子有 限公司	NH3-N	间歇式	1	生活污水站	0.38mg/L	《黄河流域 (陕西 段) 污水综合排放 标准》二级标准	0.05t	--	无
比亚迪汽车 有限公司 (高新	COD	间歇式	1	北区工业污 水排放口	43.83mg/L	《黄河流域 (陕西 段) 污水综合排放 标准》二级标准	4.17t	--	无

厂)									
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高新厂)	NH3-N	间歇式	1	北区工业污水排放口	0.71mg/L	《黄河流域(陕西段)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二级标准	0.06t	--	无
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高新厂)	COD	间歇式	1	东口生活污水排放口	50.83 mg/L	《黄河流域(陕西段)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二级标准	2.36t	--	无
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高新厂)	NH3-N	间歇式	1	东口生活污水排放口	5.10mg/L	《黄河流域(陕西段)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二级标准	0.23t	--	无
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高新厂)	COD	间歇式	1	南口生活污水排放口	31.50mg/L	《黄河流域(陕西段)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二级标准	2.06t	--	无
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高新厂)	NH3-N	间歇式	1	南口生活污水排放口	1.15mg/L	《黄河流域(陕西段)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二级标准	0.08t	--	无
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高新厂)	COD	间歇式	1	北口生活污水排放口	51.67mg/L	《黄河流域(陕西段)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二级标准	0.46t	--	无
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高新厂)	NH3-N	间歇式	1	北口生活污水排放口	1.77mg/L	《黄河流域(陕西段)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二级标准	0.02t	--	无
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户县)	COD	间歇式	1	工业综合污水站	84.50mg/L	《黄河流域(陕西段)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二级标准	16.5t	--	无
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户县)	NH3-N	间歇式	1	工业综合污水站	0.46mg/L	《黄河流域(陕西段)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二级标准	0.09t	--	无
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户县)	COD	间歇式	1	生活综合污水站	27.17mg/L	《黄河流域(陕西段)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二级标准	9.84t	--	无
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户县)	NH3-N	间歇式	1	生活综合污水站	9.02mg/L	《黄河流域(陕西段)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二级标准	2.75t	--	无

商洛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	COD	有组织排放	1	厂区东北角	34.33mg/L	GB8978-1996 表 4 一级《污水综合排放标准》100 mg/L	25.63t	164.38t	无
商洛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	氨氮	有组织排放	1	厂区东北角	1.02mg/L	GB8978-1996 表 4 一级《污水综合排放标准》15 mg/L	0.77t	9.25t	无
上海比亚迪有限公司	氮氧化物	有组织排放	3	分布在 A6 厂房楼顶	3mg/ m3	《上海市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200mg/m3	0.30632t	21.56t	无
惠州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	COD	城市污水处理厂	1	工业园废水处理站处理后总排口	11mg/L	广东省地方标准《电镀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1597-2015) 中表 1 规定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	1.312t	30.086t	无
惠州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	氨氮	城市污水处理厂	1	工业园废水处理站处理后总排口	0.2275mg/L	广东省地方标准《电镀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1597-2015) 中表 1 规定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	0.034t	--	无
惠州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	总氮	城市污水处理厂	1	工业园废水处理站处理后总排口	1.12mg/L	广东省地方标准《电镀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1597-2015) 中表 1 规定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	0.028t	--	无
惠州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	总磷	城市污水处理厂	1	工业园废水处理站处理后总排口	0.07mg/L	广东省地方标准《电镀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1597-2015) 中表 1 规定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	0.0018t	--	无
惠州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	硫酸雾	有组织排放	9	一期工业园内\二期工业园	0.23mg/m3	广东省地方标准《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0-2008 表 5 规定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0.031t	--	无
惠州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17	一期工业园内\二期工业园	17.88mg/m3	广东省地方标准《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	9.265t	--	无

						GB21900-2008 表 5 规定大气污染物排 放限值、			
惠州比亚 迪实业有 限公司	非甲烷总 烃	有组织排 放	4	一期工业园 内\二期工业 园	5.7425mg/m3	广东省地方标准 《电镀污染物排放 标准》 GB21900-2008 表 5 规定大气污染物排 放限值、	0.455t	--	无
惠州比亚 迪电子有 限公司	COD	城市污水 处理厂	1	工业园废水 处理站处理 后总排口	23.25mg/L	广东省地方标准 《水污染物排放限 值》(DB44/26-2001) 第二时段一级标准	2.992t	66.75t	无
惠州比亚 迪电子有 限公司	氨氮	城市污水 处理厂	1	工业园废水 处理站处理 后总排口	0.1905mg/L	广东省地方标准 《水污染物排放限 值》(DB44/26-2001) 第二时段一级标准	0.023t	8.26t	无
惠州比亚 迪电子有 限公司	总氮	城市污水 处理厂	1	工业园废水 处理站处理 后总排口	0.52mg/L	广东省地方标准 《水污染物排放限 值》(DB44/26-2001) 第二时段一级标准	0.035t	--	无
惠州比亚 迪电子有 限公司	总磷	城市污水 处理厂	1	工业园废水 处理站处理 后总排口	0.05mg/L	广东省地方标准 《水污染物排放限 值》(DB44/26-2001) 第二时段一级标准	0.003t	--	无
惠州比亚 迪电子有 限公司	硫酸雾	高空排放	28	比亚迪三期 工业园内	0.675mg/m3	《大气污染物排放 限值》 DB44/26-2001 第二 时段二级标准	0.728t	--	无
惠州比亚 迪电子有 限公司	颗粒物	高空排放	47	比亚迪三期 工业园内	19.79mg/m3	《大气污染物排放 限值》 DB44/26-2001 第二 时段二级标准	8.44t	--	无
惠州比亚 迪电子有 限公司	非甲烷总 烃	高空排放	11	比亚迪三期 工业园内	4.16mg/m3	《大气污染物排放 限值》 DB44/26-2001 第二 时段二级标准	4.84t	--	无
惠州比亚 迪电池有 限公司	COD	城市污水 处理厂	1	工业园废水 处理站处理 后总排口	4mg/L	广东省地方标准 《水污染物排放限 值》(DB44/26-2001) 第二时段一级标 准、《地表水环境质	0.253t	19.29t	无

						量标准》 (GB3838-2002) V 类标准两者较严者			
惠州比亚迪 电池有限公 司	氨氮	城市污水 处理厂	1	工业园废水 处理站处理 后总排口	0.041mg/L	广东省地方标准 《水污染物排放限 值》(DB44/26-2001) 第二时段一级标 准、《地表水环境质 量标准》 (GB3838-2002) V 类标准两者较严者	0.001t	--	无
惠州比亚迪 电池有限公 司	总氮	城市污水 处理厂	1	工业园废水 处理站处理 后总排口	0.08mg/L	广东省地方标准 《水污染物排放限 值》(DB44/26-2001) 第二时段一级标 准、《地表水环境质 量标准》 (GB3838-2002) V 类标准两者较严者	0.003t	--	无
惠州比亚迪 电池有限公 司	总磷	城市污水 处理厂	1	工业园废水 处理站处理 后总排口	0mg/L	广东省地方标准 《水污染物排放限 值》(DB44/26-2001) 第二时段一级标 准、《地表水环境质 量标准》 (GB3838-2002) V 类标准两者较严者	0t	--	无
惠州比亚迪 电池有限公 司	硫酸雾	高空排放	2	二期工业园 内	2.13mg/m3	广东省地方标准	0.029t	--	无
惠州比亚迪 电池有限公 司	颗粒物	高空排放	25	二期工业园 内	12.512mg/m3	广东省地方标准	12.651t	--	无
惠州比亚迪 电池有限公 司	非甲烷总 烃	高空排放	9	二期工业园 内	1.31mg/m3	广东省地方标准	1.001t	--	无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报告期内，在符合排放标准的前提下，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进一步消除因生产带来的环境噪声影响，对部分噪声排放设备进行降噪改造，得到周边居民认可；多个工业园持续进行锅炉低氮改造，有效降低锅炉废气含氮量，环境效益明显；各工业园产生的生产污水和生活污水均进入相应的废水处理站进行处理后达标排放，废气经废气设施处理达标后排放。公司在深圳惠州两个工业园区内安装了污泥干化系统，有效减少固体废弃物产生。

公司积极建立健全环保管理体系，完善落实环保管理规章制度，制定易造成环境污染生产工艺的专项管理制度及突发环境污染事故处理方案，加强对生产污染物排放与监测工作的监管，保证清洁生产，建设环境友好企业。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根据国家环保“三同时”制度及相关环保法律法规要求，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项目均依法取得项目环境批复，项目及相关配套环保设施通过环保验收，且环保设施取得相关排污许可证并定期取样监测，监测结果全部达标。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多个工业园已完成《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编制，并在环保局备案，每3年更新一次。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委托第三方进行环境监测。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及《企业事业单位环境信息公开办法》(环保部第31号令)的相关规定，公司各主要工业园所在地区的环保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比亚迪精密制造有限公司、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惠州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公司已在官网中设置“环境信息公开”栏目，定时公开各主要工业园重点排污子公司的环境信息，以推动公众参与监督公司环境保护工作。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无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2019年上半年暂未开展精准扶贫工作，也暂无后续精准扶贫计划。比亚迪慈善基金会继续响应国家关于扶贫工作的号召，聚焦儿童、青少年及妇女权益，主要在教育、健康和兜底保障三个领域开展扶贫工作，捐赠金额总计135.95万元，主要工作内容及成果包括：

一、教育扶贫：扶贫扶智，教育先行；比亚迪慈善基金会持续深入国家贫困县开展助学项目，2019年上半年共计投入55.48万元，助力184位贫困学子继续求学之路，其中包括150名小学生，高中毕业生34名；受资助的高中毕业生中，有24位考入一本大学，圆满完成了基金会扶智、扶志的初心和目标；此外，基金会充分重视贫困地区基础教学环境的改善，2019年上半年在广西省百色市内开展“一人一书桌”慈善项目，为2所学校捐赠课桌椅386套；为广东省河源市紫金县小古小学以及陕西省蓝田县红门寺九年制学校捐赠一套教学音响及一批实验器材。

二、健康扶贫：比亚迪慈善基金会秉持以人为本的精神，关注贫困地区妇女的健康问题。2019年上半年，基金会投入6.33万元，于广西省百色市开展了“贝壳计划”慈善项目，联合当地卫生局为当地妇女免费提供宫颈癌筛查服务，严控此种威胁女性健康的高发疾病，为当地家庭的健康平安保驾护航。

三、兜底保障：大爱无疆，仁心为怀；2019年3月，比亚迪慈善基金会投入24.1万元至广西省百色市田东县，联合田东县财政局在当地开展精准扶贫兜底保障工作。2019年5月，为切实减轻患有小儿脑性瘫痪的儿童所在家庭的经济压力，比亚迪慈善基金会投入50万元联合壹基金发起“比亚迪大爱精诚脑瘫儿童援助计划”，在全国范围内为此类家庭提供援助，为患儿和家长带去温暖和希望。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告号	公告标题	披露时间	查询索引
2019-001	2018年12月销量快报	2019年1月8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9-002	关于提前归还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	2019年1月11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8年第一期公司绿色债券上市公告书	2019年1月24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003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9年2月2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019年2月2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004	关于受让东莞市德瑞精密设备有限公司32.5%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19年2月2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005	2019年1月销量快报	2019年2月14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006	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进展公告	2019年2月19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007	2019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公告	2019年2月20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008	2017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更名公告	2019年2月20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	2019年2月20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摘要	2019年2月20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信用评级报告	2019年2月20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关于延长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券（第一期）簿记建档时间的申请	2019年2月21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009	关于延长公司2019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2）	2019年2月21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010	关于延长公司2019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1）	2019年2月21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011	2019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票面利率公告	2019年2月22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012	2019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结果公告	2019年2月26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013	2018年度业绩快报	2019年2月27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014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9年3月2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独立意见	2019年3月2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015	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公告	2019年3月2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016	2019年2月销量快报	2019年3月8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017	2019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公告	2019年3月8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018	2019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上市公告书	2019年3月11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019	2019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公告	2019年3月27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8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2019年3月28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2019年3月28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8年年度报告	2019年3月28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8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2019年3月28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8年年度审计报告	2019年3月28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020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9年3月28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021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9年3月28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022	2018年年度报告摘要	2019年3月28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董事会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19年3月28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2018年年度报告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019年3月28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3月28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风险投资管理制度 (2019年3月)	2019年3月28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023	关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提供对外担保额度的公告	2019年3月28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024	关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为销售产品对外提供回购或担保的公告	2019年3月28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025	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2019年3月28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026	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直营店为贷款购车客户向比亚迪汽车金融有限公司提供阶段性担保的公告	2019年3月28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鉴证报告	2019年3月28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027	关于举行2018年年度报告网上说明会的通知	2019年3月28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028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风险投资额度的公告	2019年3月28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监事会2018年工作报告	2019年3月28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	2019年3月28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2019年3月28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2019年3月)	2019年3月28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2019年3月28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029	关于公司董事减持股份的进展公告	2019年4月2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030	关于2015及以前年度、2016年度、2017年度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补助资金清算审核和2017年度、2018年度补助资金预拨审核情况公示的公告	2019年4月3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031	2018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2019年付息公	2019年4月9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告		
2019-032	2019年3月销量快报	2019年4月9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033	关于召开2018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通知	2019年4月18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034	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完毕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	2019年4月18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完毕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的核查意见	2019年4月18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035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9年4月29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036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9年4月29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019年4月29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037	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2019年4月29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	2019年4月29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038	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2019年4月29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039	2019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公告	2019年4月30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040	2019年4月销量快报	2019年5月10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041	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2018年年报问询函回复的公告	2019年5月14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042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9年5月18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019年5月18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043	关于对参股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19年5月18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044	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计划期限届满的公告	2019年5月21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045	关于收到国家新能源汽车推广补贴的公告	2019年5月23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7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2018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第二期)、2019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跟踪评级报告(2019)	2019年5月27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046	2019年度第四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公告	2019年5月31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047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9年6月1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048	关于高级副总裁兼财务总监辞职及聘任财务总监的公告	2019年6月1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独立意见	2019年6月1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049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完成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2019年6月6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跟踪评级报告	2019年6月6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050	2019年5月销量快报	2019年6月7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051	2018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9年6月7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8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	2019年6月7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052	2019年度第五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公告	2019年6月11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053	2017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2019年付息公告	2019年6月12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054	2019年第一期绿色债券发行结果公告	2019年6月18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信用评级报告	2019年6月18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055	2019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公告	2019年6月18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056	2018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可续期公司债券更名公告	2019年6月18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 明书	2019年6月18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 明书摘要	2019年6月18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057	关于延长公司2019年面向合格投 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 一期)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1)	2019年6月20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058	关于延长公司2019年面向合格投 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 一期)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2)	2019年6月20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059	关于延长公司2019年面向合格投 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 一期)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3)	2019年6月20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060	关于公司董事减持股份计划实施 完成的公告	2019年6月21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061	关于延长公司2019年面向合格投 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 一期)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4)	2019年6月20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062	2019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票面利 率公告	2019年6月21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063	2019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结 果公告	2019年6月25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064	2019年度第六期超短期融资券发 行结果公告	2019年6月26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7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公司债券(第一期)受托管理事务 报告(2018年度)	2019年6月26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8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 期)2018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 二期)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18年 度)	2019年6月26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670,928,936	24.59%				1,552,285	1,552,285	672,481,221	24.65%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670,928,936	24.59%				1,552,285	1,552,285	672,481,221	24.65%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670,928,936	24.59%				1,552,285	1,552,285	672,481,221	24.65%
4、外资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057,213,919	75.41%				-1,552,285	-1,552,285	2,055,661,634	75.35%
1、人民币普通股	1,142,213,919	41.87%				-1,552,285	-1,552,285	1,140,661,634	41.81%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915,000,000	33.54%						915,000,000	33.54%
三、股份总数	2,728,142,855	100.00%						2,728,142,855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业务指引》，每年的第一个交易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上年最后一个交易日登记在其名下的在深交所上市的A股、B股为基数，按25%计算其本年度可转让股份法定额度（按照A股、B股分别计算）；同时，对该人员所持的在本年度可转让股份额度内的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进行解锁。

2、公司董事会于2018年4月13日收到公司副总裁张金涛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详情请见公司2018年4月14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高管退休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7）。根据相关规定，张金涛先生应当在其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继续遵守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公司已按照相关规定对张金涛先生离任事宜进行申报，截至2019年6月30日张金涛先生持有的公司股份中有937,796股为高管锁定股。

3、公司董事会于2019年3月1日聘任何志奇先生和陈刚先生为公司副总裁，详情请见公司2019年3月2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5）。根据相关规定，何志奇先生和陈刚先生分别所持有的公司2,411,824股、1,301,660股无限售条件股份按75%

自动锁定，即分别锁定1,808,868股和976,245股股份。

4、公司董事会于2019年5月31日收到公司副总裁吴经胜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详情请见公司2019年6月1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高级副总裁兼财务总监辞职及聘任财务总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48）。根据相关规定，吴经胜先生应当在其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继续遵守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公司已按照相关规定对吴经胜先生辞任事宜进行申报，截至2019年6月30日吴经胜先生持有的公司股份3,857,580股均为高管锁定股。

5、公司董事长、总裁王传福先生于2019年6月4日至6月5日通过二级市场集中竞价增持公司1,000,030股股份，详情请见公司2019年6月5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完成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49）。根据相关规定，王传福先生本次所增持的无限售条件股份按75%自动锁定，即锁定750,022股股份。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 适用 ☒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王传福	384,467,865		750,022	385,217,887	高管锁定股	不适用
吕向阳	179,421,465			179,421,465	高管锁定股	不适用
夏佐全	81,750,000	-2,191,946		79,558,054	高管锁定股	2019年1月2日
李柯	8,941,050			8,941,050	高管锁定股	不适用
王传方	6,618,510			6,618,510	高管锁定股	不适用
吴经胜	3,343,185		514,395	3,857,580	高管锁定股	不适用
刘焕明	2,961,735			2,961,735	高管锁定股	不适用
何龙	1,885,770			1,885,770	高管锁定股	不适用
何志奇	-		1,808,868	1,808,868	高管锁定股	不适用

其他	1,539,356		670,946	2,210,302	高管锁定股	不适用
合计	670,928,936	-2,191,946	3,744,231	672,481,221	--	--

3、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经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改企业债[2018]162号”文核准，公司于2018年12月18日公开发行“2018年第一期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绿色债券”（证券简称：18亚迪G1，证券代码：111075），发行规模人民币10亿元，债券面值100元，平价发行，票面利率为4.98%，债券存续期限为5年期，第3年末附设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于2019年1月29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详见公司于2018年12月25日、2019年1月24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18年第一期绿色债券发行结果公告》、《2018年第一期公司绿色债券上市公告书》。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807号”文核准，公司于2019年2月22日公开发行“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19亚迪01，债券代码：112854），发行规模人民币25亿元，债券面值100元，平价发行，票面利率为4.60%，债券存续期限为5年期，第3年末附设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于2019年3月13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详见公司于2019年2月20日、2019年2月22日、2019年3月11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公告》、《2019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票面利率公告》、《2019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上市公告书》。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2070号”文核准，公司于2019年6月21日公开发行“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19亚迪Y1，债券代码：112918），发行规模人民币5亿元，债券面值100元，平价发行，票面利率为6.20%，本期债券品种一基础期限为2年，以每2个计息年度为1个周期，在每个周期末，发行人有权选择将本品种债券期限延长1个周期（即延长2年），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本品种债券，于2019年7月4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详见公司于2019年6月18日、2019年6月21日、2019年7月2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公告》、《2019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票面利率公告》、《2019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上市公告书》。

经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改企业债[2018]162号”文核准，公司于2019年6月11日公开发行“2019年第一期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绿色债券”（证券简称：19亚迪G1，证券代码：111083），发行规模人民币10亿元，债券面值100元，平价发行，票面利率为4.86%，债券存续期限为5年期，第3年末附设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于2019年7月11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详见公司于2019年6月18日、2019年7月9日披露在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19年第一期绿色债券发行结果公告》、《2019年第一期公司绿色债券上市公告书》。

二、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4,814 户(A 股股东为 104,668 户，H 股股东 146 户)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 股东总数					
持股 5%以上的普通股股东或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 例	报告期末持 有的普通股 数量	报告期内 增减变动 情况	持有有限售 条件的普通 股数量	持有无限售 条件的普通 股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 态	数量
HKSCC NOMINEES LIMITED	境外法人	25.26%	689,200,707 (注 1)	4,500		689,200,707		

王传福	境内自然人	18.83%	513,623,850 (注 2)	1,000,030	385,217,887	128,405,963		
吕向阳	境内自然人	8.77%	239,228,620	-	179,421,465	59,807,155	质押	157,115,000
BERKSHIRE HATHAWAY ENERGY(原名为 MIDAMERICAN ENERGY HOLDINGS COMPANY)	境外法人	8.25%	225,000,000	-		225,000,000		
融捷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96%	162,681,860	-		162,681,860	质押	118,902,300
夏佐全	境内自然人	3.72%	101,377,432 (注 3)	-4,699,974	79,558,054	21,819,378	质押	34,520,000
建信基金—农业银行—华鑫信托—华鑫信托 华融金融小镇—九智 1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2.72%	74,250,007	-		74,250,007		
上海三星半导体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2%	52,264,808	-		52,264,808		
国寿安保基金—渤海银行—华鑫信托—华鑫信托 华融金融小镇—九智 2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1.81%	49,491,148	-		49,491,148		
国联证券—建设银行—国联比亚迪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19%	32,590,612	-		32,590,612		

注 1：此数包括王传福先生持有的 1,000,000 股 H 股和夏佐全先生及其控股的海外公司 SIGN INVESTMENTS LIMITED 分别持有的 195,000 股 H 股和 305,000 股 H 股；

注 2：此数不包括王传福先生持有的 1,000,000 股 H 股；此数不包括王传福先生通过易方达资产比亚迪增持 1 号资产管理计划持有的 3,727,700 股 A 股；

注 3：此数不包括夏佐全先生及其控股的海外公司 SIGN INVESTMENTS LIMITED 分别持有的 195,000 股 H 股和 305,000 股 H 股。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的情况	2009 年 7 月 30 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09]643 号文核准，公司向 BERKSHIRE HATHAWAY ENERGY（原名为 MIDAMERICAN ENERGY HOLDINGS COMPANY 中美能源控股公司）定向增发 22,500 万股 H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价格港币 8.00 元），并完成该等股份在香港联交所上市。发行后，公司股份总数由 205,010 万股增至 227,510 万股。详见本公司于 2011 年 6 月 20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招股说明书》。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吕向阳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王传福先生之表兄，吕向阳先生及其配偶张长虹女士分别持有融捷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89.5%和 10.5%的股权；公司未知其

	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HKSCC NOMINEES LIMITED	689,200,707（注 1）	境外上市外资股	689,200,707
BERKSHIRE HATHAWAY ENERGY(原名为 MIDAMERICAN ENERGY HOLDINGS COMPANY)	225,000,000	境外上市外资股	225,000,000
融捷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62,681,860	人民币普通股	162,681,860
王传福	128,405,963（注 2）	人民币普通股	128,405,963
建信基金－农业银行－华鑫信托－华鑫信托 华融金融小镇－九智 1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74,250,007	人民币普通股	74,250,007
吕向阳	59,807,155	人民币普通股	59,807,155
上海三星半导体有限公司	52,264,808	人民币普通股	52,264,808
国寿安保基金－渤海银行－华鑫信托－华鑫信托 华融金融小镇－九智 2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49,491,148	人民币普通股	49,491,148
国联证券－建设银行－国联比亚迪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32,590,612	人民币普通股	32,590,612
先进制造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26,132,404	人民币普通股	26,132,404
注 1：此数包括王传福先生持有的 1,000,000 股 H 股和夏佐全先生及其控股的海外公司 SIGN INVESTMENTS LIMITED 分别持有的 195,000 股 H 股和 305,000 股 H 股； 注 2：此数不包括王传福先生持有的 1,000,000 股 H 股；此数不包括王传福先生通过易方达资产比亚迪增持 1 号资产管理计划持有的 3,727,700 股 A 股。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王传福先生是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吕向阳先生为王传福先生之表兄，吕向阳先生及其配偶张长虹女士分别持有融捷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89.5%和 10.5%的股权； 2、HKSCC NOMINEES LIMITED 所持股份为其代理的在 HKSCC NOMINEES LIMITED 交易平台上交易的本公司 H 股股东账户的股份总和； 3、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三、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期初持股数 (股)	本期增持股 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 份数量(股)	期末持股数 (股)	期初被授予 的限制性股 票数量(股)	本期被授予 的限制性股 票数量(股)	期末被授予 的限制性股 票数量(股)
王传福	董事长、执行董事、总裁	现任	512,623,820	1,000,030		513,623,850			
吕向阳	副董事长、非执行董事	现任	239,228,620	0		239,228,620			
夏佐全	非执行董事	现任	106,077,406		4,699,974	101,377,432			
王子冬	独立董事	现任	0	0					
邹飞	独立董事	现任	0	0					
张然	独立董事	现任	0	0					
董俊卿	独立监事、监事会主席	现任	0	0					
李永钊	独立监事	现任	0	0					
黄江锋	股东监事	现任	0	0					
王珍	职工代表监事	现任	0	0					
杨冬生	职工代表监事	现任	0	0					
李柯	副总裁	现任	11,921,400	0		11,921,400			
吴经胜	副总裁、财务总监	离任	4,057,580		200,000	3,857,580			
廉玉波	副总裁	现任	37,215	0		37,215			
何龙	副总裁	现任	2,514,360	0		2,514,360			
刘焕明	副总裁	现任	3,948,980	0		3,948,980			
罗红斌	副总裁	现任	37,100	0		37,100			
王传方	副总裁	现任	8,824,680	0		8,824,680			

任林	副总裁	现任	0	0					
王杰	副总裁	现任	0	0					
何志奇	副总裁	现任	2,411,824			2,411,824			
陈刚	副总裁	现任	1,301,660			1,301,660			
周亚琳	财务总监	现任	293,200	0		293,200			
李黔	董事会秘书、公司秘书	现任	27,500	0		27,500			
合计	--	--	893,305,345	1,000,030	4,899,974	889,405,401	0	0	0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何志奇	副总裁	聘任	2019 年 03 月 01 日	新聘任
陈刚	副总裁	聘任	2019 年 03 月 01 日	新聘任
吴经胜	副总裁、财务总监	解聘	2019 年 05 月 31 日	年龄及个人原因
周亚琳	财务总监	聘任	2019 年 05 月 31 日	新聘任

第九节 公司债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是

一、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7 亚迪 01	112530	2017 年 06 月 15 日	2022 年 06 月 15 日	150,000	4.87%	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8 亚迪 01	112674	2018 年 04 月 12 日	2023 年 04 月 12 日	300,000	5.17%	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18 亚迪 02	112748	2018 年 08 月 22 日	2022 年 08 月 22 日	160,000	5.75%	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9 亚迪 01	112854	2019 年 02 月 22 日	2024 年 02 月 22 日	250,000	4.60%	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	19 亚迪 Y1	112918	2019 年 06 月 21 日	2021 年 06 月 21 日 （若公司行使续期选择权，则到期日延长 2 年）	50,000	6.20%	到期一次还本，在公司不行使递延支付利息选择权的情况下，每年付息一次
公司债券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无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1、按照《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2019 年付息公告》（公告编号：2019-053），“17 亚迪 01”的本付息期票面利率为 4.87%，派息额（每张）为：人民币 4.87 元，每 10 张“17 亚迪 01”（每张面值 100 元）派发利息为：人民币 48.70 元（含税。扣税后个人、证券投资基金债券持有人实际每 10 张派发利息为人民币 38.96 元；非居民企业（包含 QFII、RQFII）取得的本期债券利息暂免征收企业						

	所得税)。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17 日支付“17 亚迪 01”自 2018 年 6 月 15 日至 2019 年 6 月 14 日期间的利息。 2、按照《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2019 年付息公告》（公告编号：2019-031），“18 亚迪 01”的本付息期票面利率为 5.17%，派息额（每张）为：人民币 5.17 元，每 10 张“18 亚迪 01”（每张面值 100 元）派发利息为：人民币 51.70 元（含税，扣税后个人、证券投资基金债券持有人实际每 10 张派发利息为人民币 41.36 元；非居民企业（包含 QFII、RQFII）债券持有者取得的本期债券利息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2 日支付“18 亚迪 01”自 2018 年 4 月 12 日至 2019 年 4 月 11 日期间的利息。 3、“18 亚迪 02”尚未到达本年付息日。 4、“19 亚迪 01”、“19 亚迪 Y1”尚未到达付息日。
公司债券附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可交换条款等特殊条款的，报告期内相关条款的执行情况	不适用

二、债券受托管理人和资信评级机构信息

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国开证券：深圳市福田区福中三路国银金融中心大厦二楼； 天风证券：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关东园路 2 号高科大厦四楼	联系人	国开证券：郭康姐； 天风证券：杜科	联系人电话	国开证券： (0755)83237116； 天风证券： (010) 56702803
报告期内对公司债券进行跟踪评级的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青浦区工业园区郑一工业区 7 号 3 幢 1 层 C 区 113 室		
报告期内公司聘请的债券受托管理人、 资信评级机构发生变更的，变更的原因、 履行的程序、对投资者利益的影响等（如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履行的程序	募集资金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使用并履行相关程序
期末余额（万元）	0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运作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是

四、公司债券信息评级情况

2019年2月20日，经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信用评级委员会最后审定，本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稳定，“19亚迪01”的信用等级为AAA，具体详情见本公司于2019年2月2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信用评级报告》。

2019年5月27日，经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信用评级委员会的最后审定，维持本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稳定，维持本公司“17亚迪01”、“18亚迪01”、“18亚迪02”和“19亚迪01”的信用等级为AAA，具体详情请见本公司于2019年5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第二期）、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跟踪评级报告（2019）》。

2019年6月18日，经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信用评级委员会最后审定，本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稳定，“19亚迪Y1”的信用等级为AAA。具体详情见本公司于2019年6月1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信用评级报告》。

五、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本公司已发行的公司债券“17亚迪01”、“18亚迪01”、“18亚迪02”、“19亚迪01”和“19亚迪Y1”均采用无担保发行，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变更，偿债计划及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与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承诺一致。

六、报告期内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需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事项，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七、报告期内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的情况

“17亚迪01”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为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6月26日，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18年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6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2019年7月10日，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7月1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

“18亚迪01”、“18亚迪02”、“19亚迪01”和“19亚迪Y1”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为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6月26日，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2018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18年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6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2019年7月5日，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重大事项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7月5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

八、截至报告期末和上年末（或报告期和上年相同期间）公司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流动比率	102.02%	98.83%	3.19%

资产负债率	68.87%	68.81%	0.06%
速动比率	68.23%	68.76%	-0.53%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4.78	4.72	1.27%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0.00%
利息偿付率	100.00%	93.59%	6.41%

上述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同比变动超过 30%的主要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九、公司逾期未偿还债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逾期未偿还债项。

十、报告期内对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的付息兑付情况

2016年2月24日，本公司完成了 2016 年第一期中期票据的发行，发行金额为2亿元人民币，具体情况请见本公司于 2016 年 2 月 26 日发布的《关于中期票据发行结果的公告》。公司于2019年2月25日支付了2016 年第一期中期票据第3个计息年度的利息。

2016年2月26日，本公司完成了 2016 年第二期中期票据的发行，发行金额为4亿元人民币，具体情况请见本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1日发布的《关于中期票据发行结果的公告》。公司于2019年2月28日支付了2016 年第二期中期票据第3个计息年度的利息。

2018年6月13日，本公司完成了2018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的发行，发行金额为20亿元人民币，具体情况请见本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16日发布的《2018 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公告》。公司于2019年3月12日支付了2018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的到期利息。

2018年8月13日，本公司完成了2018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的发行，发行金额为15亿元人民币，具体情况请见本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16日发布的《2018 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公告》。公司于2019年5月12日支付了2018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的到期利息。

2018年11月15日，本公司完成了2018年度第五期超短期融资券的发行，发行金额为20亿元人民币，具体情况请见本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21日发布的《2018 年度第五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公告》。报告期内，2018年度第五期超短期融资券尚未到达付息日。

2018年12月18日，本公司完成了2018年第一期绿色债券的发行，发行金额为10亿元人民币，具体情况请见本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25 日发布的《2018年第一期绿色债券发行结果公告》。报告期内，2018年第一期绿色债券尚未到达付息日。

2019年3月5日，本公司完成了2019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的发行，发行金额为20亿元人民币，具体情况请见本公司于 2019年3月8日发布的《2019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公告》。报告期内，2019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尚未到达付息日。

2019年3月25日，本公司完成了2019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的发行，发行金额为10亿元人民币，具体情况请见本公司于 2019年3月27日发布的《2019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公告》。公司于2019年4月25日支付了2019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的到期利息。

2019年4月28日，本公司完成了2019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的发行，发行金额为10亿元人民币，具体情况请见本公司于 2019年4月30日发布的《2019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公告》。公司于2019年5月29日支付了2019年度第三期超

短期融资券的到期利息。

2019年5月29日，本公司完成了2019年度第四期超短期融资券的发行，发行金额为10亿元人民币，具体情况请见本公司于2019年5月31日发布的《2019年度第四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公告》。公司于2019年6月29日支付了2019年度第四期超短期融资券的到期利息。

2019年6月4日，本公司完成了2019年度第五期超短期融资券的发行，发行金额为10亿元人民币，具体情况请见本公司于2019年6月11日发布的《2019年度第五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公告》。报告期内，2019年度第五期超短期融资券尚未到达付息日。

2019年6月12日，本公司完成了2019年第一期绿色债券的发行，发行金额为10亿元人民币，具体情况请见本公司于2019年6月18日发布的《2019年第一期绿色债券发行结果公告》。报告期内，2019年第一期绿色债券尚未到达付息日。

2019年6月24日，本公司完成了2019年度第六期超短期融资券的发行，发行金额为10亿元人民币，具体情况请见本公司于2019年6月26日发布的《2019年度第六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公告》。报告期内，2019年度第六期超短期融资券尚未到达付息日。

十一、报告期内获得的银行授信情况、使用情况以及偿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截至2019年6月30日，公司获得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的授信总额度约2,776.7亿元，已使用的授信额度为1045.0亿元，未使用授信额度约1,731.7亿元；公司信誉良好，报告期内公司按时偿还银行贷款，未发生贷款展期、减免情形。

十二、报告期内执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严格履行募集说明书相关承诺。

十三、报告期内发生的重大事项

公司于2019年7月5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重大事项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以及于2019年7月1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相关公告，公告内容主要为公司2019年1月到6月累计新增借款超过2018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百分之二十，新增借款系由于公司实际经营发展需要，属于公司正常经营活动范围。

十四、公司债券是否存在保证人

☐ 是 ☒ 否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半年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 是 ☒ 否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123,479,000.00	13,052,095,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14,387,000.00	451,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51,114,033,000.00	49,283,534,000.00
应收款项融资	3,607,569,000.00	7,773,025,000.00
预付款项	300,013,000.00	358,822,000.00
其他应收款	1,210,570,000.00	1,010,378,000.0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2,198,00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8,047,626,000.00	26,330,345,000.00
合同资产	6,945,928,000.00	6,300,286,000.0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368,434,000.00	2,730,287,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9,480,945,000.00	8,371,352,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114,212,984,000.00	115,210,575,000.0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长期应收款	1,696,018,000.00	2,134,405,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3,819,475,000.00	3,560,88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915,376,000.00	1,620,969,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95,574,000.00	83,509,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98,265,000.00	90,066,000.00
固定资产	45,196,078,000.00	43,678,630,000.00
在建工程	12,084,635,000.00	9,683,773,000.00
使用权资产	586,869,000.00	
无形资产	12,190,546,000.00	11,313,829,000.00
开发支出	5,837,717,000.00	5,384,632,000.00
商誉	65,914,000.00	65,914,000.00
长期待摊费用	166,233,000.00	167,142,0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09,695,000.00	1,388,314,0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348,402,000.00	188,439,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85,710,797,000.00	79,360,502,000.00
资产总计	199,923,781,000.00	194,571,077,000.0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5,647,360,000.00	37,788,977,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21,765,000.00	8,559,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8,460,259,000.00	21,140,760,000.00
应付账款	18,157,719,000.00	25,142,127,000.00
预收款项	2,500,000.00	2,300,000.00
应付职工薪酬	3,921,763,000.00	3,855,654,000.00
应交税费	648,561,000.00	1,081,283,000.00
其他应付款	7,941,127,000.00	8,630,577,000.00
其中：应付利息	379,276,000.00	389,851,000.00
应付股利	716,983,000.00	10,000,000.00
预计负债	2,063,785,000.00	1,854,627,000.00
合同负债	3,058,518,000.00	3,469,114,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028,012,000.00	7,482,634,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5,998,454,000.00	6,112,363,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111,949,823,000.00	116,568,975,000.0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2,053,733,000.00	6,847,603,000.00
应付债券	9,069,961,000.00	7,076,777,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63,234,000.00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86,615,000.00	66,308,00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4,171,555,000.00	3,317,435,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25,745,098,000.00	17,308,123,000.00

负债合计	137,694,921,000.00	133,877,098,000.0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728,143,000.00	2,728,143,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4,394,592,000.00	3,895,8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4,394,592,000.00	3,895,800,000.00
资本公积	24,515,569,000.00	24,524,443,000.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52,019,000.00	-290,746,000.0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842,416,000.00	3,842,416,000.0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1,260,366,000.00	20,498,233,000.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6,689,067,000.00	55,198,289,000.00
少数股东权益	5,539,793,000.00	5,495,690,000.00
所有者权益合计	62,228,860,000.00	60,693,979,000.0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99,923,781,000.00	194,571,077,000.00

法定代表人：王传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亚琳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惠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91,477,000.00	595,227,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6,634,942,000.00	5,665,279,000.00
应收款项融资	336,322,000.00	61,238,000.00
预付款项	5,004,092,000.00	5,001,316,000.00
其他应收款	29,861,293,000.00	25,999,084,000.0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2,198,000.00	600,000,000.00
存货	76,074,000.00	89,017,000.00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4,840,000.00	14,84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13,797,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42,619,040,000.00	37,439,798,000.0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0,413,453,000.00	20,400,165,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915,376,000.00	1,620,969,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503,000.00	1,503,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59,582,000.00	60,387,000.00
固定资产	1,316,421,000.00	1,412,248,000.00
在建工程	7,766,000.00	7,839,000.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2,356,000.00	
无形资产	171,983,000.00	179,081,000.0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27,398,000.00	14,257,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3,935,838,000.00	23,696,449,000.00
资产总计	66,554,878,000.00	61,136,247,000.0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297,000,000.00	7,295,368,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424,780,000.00	2,497,712,000.00
应付账款	2,181,575,000.00	1,301,750,000.0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9,727,000.00	48,764,000.00
应付职工薪酬	117,960,000.00	120,741,000.00
应交税费	61,223,000.00	2,459,000.00
其他应付款	2,122,578,000.00	1,665,856,000.00
其中：应付利息	270,984,000.00	308,425,000.00
应付股利	556,541,000.0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210,652,000.00	4,306,705,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5,998,279,000.00	5,497,549,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24,423,774,000.00	22,736,904,000.0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138,500,000.00	2,880,000,000.00
应付债券	9,069,961,000.00	7,076,777,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2,863,000.00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61,912,00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12,522,000.00	12,152,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295,758,000.00	9,968,929,000.00
负债合计	37,719,532,000.00	32,705,833,000.0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728,143,000.00	2,728,143,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4,394,592,000.00	3,895,8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4,394,592,000.00	3,895,800,000.00
资本公积	19,971,885,000.00	19,971,885,000.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78,859,000.00	-45,263,000.0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76,619,000.00	676,619,000.00
未分配利润	885,248,000.00	1,203,230,000.00
所有者权益合计	28,835,346,000.00	28,430,414,000.0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6,554,878,000.00	61,136,247,000.00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半年度	2018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62,184,263,000.00	54,150,930,000.00
其中：营业收入	62,184,263,000.00	54,150,930,000.00
二、营业总成本	60,611,042,000.00	54,173,166,000.00
其中：营业成本	51,522,898,000.00	46,008,597,000.00
税金及附加	768,569,000.00	848,039,000.00
销售费用	2,300,530,000.00	2,142,749,000.00
管理费用	2,070,883,000.00	1,757,397,000.00
研发费用	2,495,223,000.00	2,079,169,000.00
财务费用	1,452,939,000.00	1,337,215,000.00
其中：利息费用	1,601,399,000.00	1,432,074,000.00
利息收入	146,604,000.00	67,379,000.00
加：其他收益	899,319,000.00	888,152,0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73,331,000.00	371,643,0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	-92,332,000.00	-26,557,000.00

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63,813,000.00	-23,914,000.0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794,000.00	-15,981,00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07,992,000.00	-93,043,000.0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80,882,000.00	-125,113,000.0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6,038,000.00	-22,837,000.0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789,091,000.00	980,585,000.00
加：营业外收入	111,740,000.00	137,533,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27,183,000.00	31,064,000.0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873,648,000.00	1,087,054,000.00
减：所得税费用	225,342,000.00	212,693,000.0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48,306,000.00	874,361,000.0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48,306,000.00	874,361,000.00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454,573,000.00	479,099,000.00
2.少数股东损益	193,733,000.00	395,262,000.0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39,478,000.00	-518,596,000.00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38,727,000.00	-514,829,000.0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32,495,000.00	-470,210,000.0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32,495,000.00	-470,210,000.00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232,000.00	-44,619,000.00
1.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112,000.00	-42,089,000.00
2.应收款项融资公允价值变动	17,424,000.00	
3.应收款项融资信用减值准	-5,080,000.00	-2,530,000.00

备		
4.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51,000.00	-3,767,000.00
七、综合收益总额	1,887,784,000.00	355,765,000.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693,300,000.00	-35,730,000.0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94,484,000.00	391,495,000.00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49	0.13
（二）稀释每股收益	0.49	0.13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王传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亚琳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惠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半年度	2018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5,452,926,000.00	6,393,962,000.00
减：营业成本	4,584,606,000.00	6,166,489,000.00
税金及附加	22,061,000.00	12,467,000.00
销售费用	1,275,000.00	1,575,000.00
管理费用	107,299,000.00	87,732,000.00
研发费用	38,746,000.00	32,002,000.00
财务费用	725,857,000.00	631,776,000.00
其中：利息费用	708,066,000.00	633,536,000.00
利息收入	3,177,000.00	3,718,000.00
加：其他收益	14,923,000.00	1,225,0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85,487,000.00	655,717,0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84,690,000.00	55,717,000.0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213,00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721,000.00	-11,304,000.0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95,000.00	-17,948,000.0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6,000.00	-739,000.0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70,280,000.00	91,085,000.00

加：营业外收入	4,196,000.00	3,683,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212,000.00	1,201,00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74,264,000.00	93,567,000.00
减：所得税费用		-134,361,000.0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74,264,000.00	227,928,000.0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74,264,000.00	227,928,000.0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24,122,000.00	-470,175,000.0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32,495,000.00	-470,210,000.0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32,495,000.00	-470,210,000.00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373,000.00	35,000.00
1.应收款项融资公允价值变动	-9,061,000.00	
2.应收款项融资信用减值准备	688,000.00	35,000.00
3.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598,386,000.00	-242,247,000.0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9	0.04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9	0.04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半年度	2018 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8,750,979,000.00	47,309,390,000.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940,076,000.00	1,221,345,000.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90,512,000.00	1,750,926,000.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581,567,000.00	50,281,661,000.0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9,776,336,000.00	38,346,635,000.0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144,709,000.00	8,816,505,000.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2,466,431,000.00	2,351,430,000.0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58,594,000.00	2,224,043,000.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646,070,000.00	51,738,613,00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64,503,000.00	-1,456,952,000.0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处置合营或联营公司所收到的现金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1,743,000.00	25,853,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65,699,000.00	182,809,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27,807,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65,400,000.00	1,069,828,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52,842,000.00	1,406,297,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670,448,000.00	8,274,521,00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547,039,000.00	283,42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3,296,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65,400,000.00	1,079,238,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782,887,000.00	9,660,475,0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030,045,000.00	-8,254,178,00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8,955,597,000.00	30,222,700,000.00
发行其他权益工具收到的现金	498,792,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10,500,000,000.00	7,0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38,891,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393,340,000.00	37,222,7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5,783,104,000.00	24,883,372,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61,641,000.00	1,471,393,00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5,060,000.00
支付的其他权益工具利息	135,705,000.00	134,643,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7,229,000.00	77,554,000.00
赎回其他权益工具支付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731,974,000.00	26,432,319,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61,366,000.00	10,790,381,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1,611,000.00	14,830,000.0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21,571,000.00	1,094,081,000.0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151,057,000.00	8,935,954,000.0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729,486,000.00	10,030,035,000.00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半年度	2018 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893,128,000.00	5,844,042,000.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7,808,000.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485,000.00	220,676,000.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34,421,000.00	6,064,718,000.0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270,754,000.00	7,553,187,000.0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7,347,000.00	134,271,000.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66,105,000.00	44,889,000.0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550,914,000.00	6,591,443,000.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035,120,000.00	14,323,790,00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00,699,000.00	-8,259,072,000.0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00,000,000.00	707,607,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900,000.00	15,596,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70,900,000.00	723,203,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2,737,000.00	75,985,00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7,784,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76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737,000.00	197,529,0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8,163,000.00	525,674,00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415,000,000.00	7,348,368,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10,500,000,000.00	7,000,000,000.00
发行其他权益工具收到的现金	498,792,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413,792,000.00	14,348,368,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263,868,000.00	5,232,211,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73,004,000.00	601,428,000.00

其中：支付的其他权益工具利息	135,705,000.00	134,643,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赎回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124,000.00	15,642,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152,996,000.00	5,849,281,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60,796,000.00	8,499,087,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010,000.00	5,639,000.0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6,250,000.00	771,328,000.0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95,227,000.00	668,625,000.0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91,477,000.00	1,439,953,000.00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728,143,000.00		3,895,800,000.00		24,524,443,000.00		-290,746,000.00		3,842,416,000.00		20,498,233,000.00		55,198,289,000.00	5,495,690,000.00	60,693,979,000.0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728,143,000.00		3,895,800,000.00		24,524,443,000.00		-290,746,000.00		3,842,416,000.00		20,498,233,000.00		55,198,289,000.00	5,495,690,000.00	60,693,979,000.0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98,792,000.00		-8,874,000.00		238,727,000.00				762,133,000.00		1,490,778,000.00	44,103,000.00	1,534,881,000.00
（一）综合收益总额							238,727,000.00				1,454,573,000.00		1,693,300,000.00	194,484,000.00	1,887,784,000.0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98,792,000.00									498,792,000.00	60,000.00	498,852,0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498,792,000.00									498,792,000.00		498,792,000.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60,000.00	60,000.00
(三)利润分配										-692,246,000.00		-692,246,000.00	-150,441,000.00	-842,687,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56,541,000.00		-556,541,000.00	-150,441,000.00	-706,982,000.00
4. 其他										-135,705,000.00		-135,705,000.00		-135,705,000.0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94,000.00					-194,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194,000.00					-194,000.00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9,068,000.00								-9,068,000.00		-9,068,00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2,728,143,000.00		4,394,592,000.00		24,515,569,000.00		-52,019,000.00		3,842,416,000.00		21,260,366,000.00		56,689,067,000.00	5,539,793,000.00	62,228,860,000.00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728,143,000.00		3,895,800,000.00		24,474,293,000.00		1,260,272,000.00		3,409,762,000.00		19,235,924,000.00		55,004,194,000.00	4,953,293,000.00	59,957,487,000.00
加：会计政策变更							10,034,000.00		-11,796,000.00		-449,439,000.00		-451,201,000.00		-451,201,000.00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728,143,000.00		3,895,800,000.00		24,474,293,000.00		1,270,306,000.00		3,397,966,000.00		18,786,485,000.00		54,552,993,000.00	4,953,293,000.00	59,506,286,000.0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872,000.00		-514,829,000.00				-40,453,000.00		-543,410,000.00	188,988,000.00	-354,422,000.00
（一）综合收益总额							-514,829,000.00				479,099,000.00		-35,730,000.00	391,495,000.00	355,765,000.0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519,311,000.00		-519,311,000.00	-202,507,000.00	-721,818,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84,668,000.00		-384,668,000.00	-202,507,000.00	-587,175,000.00	
4. 其他										-134,643,000.00		-134,643,000.00		-134,643,000.0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41,000.00					-241,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241,000.00					-241,000.00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11,631,000.00							11,631,000.00		11,631,00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2,728,143,000.00		3,895,800,000.00		24,486,165,000.00		755,477,000.00		3,397,966,000.00		18,746,032,000.00		54,009,583,000.00	5,142,281,000.00	59,151,864,000.00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半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728,143,000.00		3,895,800,000.00		19,971,885,000.00		-45,263,000.00		676,619,000.00	1,203,230,000.00		28,430,414,000.0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728,143,000.00		3,895,800,000.00		19,971,885,000.00		-45,263,000.00		676,619,000.00	1,203,230,000.00		28,430,414,000.0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98,792,000.00				224,122,000.00			-317,982,000.00		404,932,000.00
（一）综合收益总额							224,122,000.00			374,264,000.00		598,386,000.0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98,792,000.00									498,792,000.0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498,792,000.00									498,792,000.00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692,246,000.00		-692,246,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56,541,000.00		-556,541,000.00
3．其他										-135,705,000.00		-135,705,000.0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728,143,000.00		4,394,592,000.00		19,971,885,000.00		178,859,000.00		676,619,000.00	885,248,000.00		28,835,346,000.00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半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728,143,000.00		3,895,800,000.00		19,971,885,000.00		1,393,166,000.00		652,228,000.00	1,606,777,000.00		30,247,999,000.00
加：会计政策变更							286,000.00		-2,392,000.00	-21,529,000.00		-23,635,000.00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728,143,000.00		3,895,800,000.00		19,971,885,000.00		1,393,452,000.00		649,836,000.00	1,585,248,000.00		30,224,364,000.0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70,175,000.00			-291,383,000.00		-761,558,000.00
（一）综合收益总额							-470,175,000.00			227,928,000.00		-242,247,000.0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519,311,000.00		-519,311,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84,668,000.00		-384,668,000.00
3. 其他										-134,643,000.00		-134,643,000.0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728,143,000.00		3,895,800,000.00		19,971,885,000.00		923,277,000.00		649,836,000.00	1,293,865,000.00		29,462,806,000.00

三、公司基本情况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是一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省注册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前身为深圳市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2002年经原国家经贸委以《关于同意设立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国经贸企改[2002]153号）以及《关于同意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调整股本结构的复函》（国经贸厅企改[2002]348号）批准，深圳市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以2002年4月30日经审计的净资产为基础于2002年6月11日整体变更设立本公司。本公司目前持有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317458F），住所为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街道延安路一号，办公地址为深圳市坪山新区比亚迪路3009号。

本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90,000千元，股本总数为390,000千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

经2002年6月12日召开的本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原国家经贸委《关于同意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转为境外募集公司的批复》（国经贸企改[2002]423号）和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的批复》（证监国合字[2002]19号）等文件批准，并经香港联交所批准，本公司于2002年7月31日在境外首次发售境外上市外资股149,500千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本公司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后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539,500千元。

经商务部《商务部关于同意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增加股本的批复》（商资批[2008]490号）、深圳市贸易工业局《关于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增加股本的批复》（深贸工资复[2008]1240号）以及本公司2008年3月20日召开的200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以2007年6月30日本公司总股本539,500千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按每10股转增28股的方式增加总股本，共计转增股本1,510,600千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本次转增完成后，股本总额由人民币539,500千元增至人民币2,050,100千元。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增发境外上市外资股的批复》（证监许可[2009]643号）批准，本公司于2009年7月30日向中美能源控股公司定向增发225,000千股境外上市外资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经深圳市贸工局《关于外资企业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增资的批复》（深贸工资复[2009]1715号）批准，本公司股本总额由人民币2,050,100千元增至人民币2,275,100千元，并于2009年9月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881号）核准，本公司首次发行境内上市社会公众股（A股）。该次发行的股票为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的普通股，发行数量为79,000千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18.00元。于2011年6月30日，本公司A股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始上市交易。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增发境外上市外资股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466号）批准，本公司于2014年5月30日完成增发境外上市外资股121,900千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经深圳市贸工局《关于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增资的批复》（深经贸信息资字[2014]542号）批准，本公司股本总额由人民币2,354,100千元增至人民币2,476,000千元，并于2014年7月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176号）批准，本公司于2016年7月25日完成非公开发行A股252,143千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经深圳市贸工局《关于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增资的批复》（深经贸信息资字[2016]536号）批准，本公司股本总额由人民币2,476,000千元增至人民币2,728,143千元，并于2016年7月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截至2019年06月30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为2,728,143千股。

本集团主要经营活动为：锂离子电池以及其他电池、充电器、电子产品、仪器仪表、柔性线路板、五金制品、手机零配件、模具、塑胶制品及其相关附件的生产、销售；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不含进口分销）；道路普通货运；3D眼镜、GPS 导航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作为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比亚迪品牌乘用车、电动车的总经销商，从事上述品牌的乘用车、电动车及其零部件的营销、批发和出口，提供售后服务；电池管理系统、换流柜、逆变柜/器、汇流箱、开关柜、储能机组的销售；汽车电子装置研发、销售；新能源汽车关键零部件研发以及上述零部件的关键零件、部件

的研发、销售；轨道交通运输设备（含轨道交通车辆、工程机械、各类机电设备、电子设备及零部件、电子电气件、轨道交通信号系统、通信及综合监控系统与设备）的研发、设计、销售、租赁与售后服务（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及其他专项管理的商品，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轨道梁柱的研发、设计、销售；自有物业租赁；广告设计、制作、代理及发布；信息与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本公司直接第一大股东和最终第一大股东均为自然人王传福，持股比例为19%。

本集团的母公司和最终母公司为于中国成立的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本财务报表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19年08月21日决议批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本期变化情况参见附注八。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编制本财务报表时，除某些金融工具外，均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本集团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收入的确认和计量、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的计提、其他权益类工具、无形资产摊销、研发费用等资本化条件、长期资产减值。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于2019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以及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会计期间

本集团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记账本位币和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均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千元为单位表示。

本集团下属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自行决定其记账本位币，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4、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进行相关会计处理。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则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

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之和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并以成本减去累计减值损失进行后续计量。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之和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之和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的财务报表。子公司,是指被本集团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本公司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采用与本公司一致的会计年度和会计政策。对子公司可能存在的与本公司不一致的会计政策,已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调整一致。本集团内部各公司之间的所有交易产生的资产、负债、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量于合并时全额抵销。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部分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被购买方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直至本集团对其控制权终止。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被合并方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前期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一直存在。

如果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要素中的一项或多项发生变化的,本集团重新评估是否控制被投资方。

6、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合营方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集团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本集团对于发生的外币交易,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当月月初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中间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结算和货币性项目折算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但对作为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组成部分的外币货币性项目,该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净投资被处置时,该累计差额才被确认为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差额根据非货币性项目的性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对于境外经营,本集团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将其记账本位币折算为人民币:对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的按处置比例计算。对于在可预见的未来无需偿还、实质构成对境外子公司的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以母子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反映的,管理层将母子公司的此项外币货币性项目产生的汇兑差额相互抵消,差额计入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9、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集团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 1)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 2) 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a)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b)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者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定的期限内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集团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集团企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其终止确认、修改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含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等。本集团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列为应收款项融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集团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明确作为投资成本部分收回的股利收入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的后续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权益投资。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相关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交易性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报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工具减值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合同资产及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集团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以及合同资产，本集团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以及合同资产，本集团选择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及财务担保合同，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本集团对于①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基于单项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损失；②与对手方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未导致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但导致合同现金流量发生变化的金融资产基于单项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损失；③其他金融资产基于账龄组合基础评估预期信用损失。

本集团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关于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假设等披露参见附注十。

当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时，本集团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金融工具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除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外，其余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两者孰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团使用衍生金融工具。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修改

本集团与交易对手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未导致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但导致合同现金流量发生变化的，本集团根据重新议定或修改的合同现金流按金融资产的原实际利率（或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值重新计算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修改的成本或费用调整修改后的金融资产账面价值，并在修改后金融资产的剩余期限内摊销。

金融资产转移

本集团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10、存货

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等。

存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周转材料包括包装物和生产用模具等。包装物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生产用模具按照预计的使用次数分次计入成本费用。

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于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如果以前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使得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则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将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时，产成品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原材料、在产品及周转材料按类别计提。

11、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以及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时以初始投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购买日之前持有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而确认的股东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仍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按比例结转，处置后转换为金融工具的则全额结转。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方法确定初始投资成本：支付现金取得的，以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及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及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方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但投资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集团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股东权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处置终止采用权益法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而确认的股东权益，全部转入当期损益；仍采用权益法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转入当期损益，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而确

认的股东权益，按相应的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12、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房屋及建筑物。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

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七、15。

投资性房地产中的房屋及建筑物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估计使用年限为40-50年。本集团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投资性房地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13、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该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否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置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如运输费、安装费等。

(2) 折旧方法

除永久业权土地不计提折旧以及除机器设备中的模具按工作量法折旧外，其余均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按照年限平均法折旧的固定资产的估计使用年限、预计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70 年	5%	1.4%-9.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年	5%	9.5%-19%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 年	5%	19%
办公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年及 5 年以下	5%	19%及 19%以上

本集团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14、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15、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是指本集团因借款而发生的利息及其他相关成本，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其他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之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方法确定：

1. 专门借款以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暂时性的存款利息收入或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2. 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除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之外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6、使用权资产

本集团使用权资产类别主要包括房屋建筑物和其他设备。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将其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包括：（1）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2）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3）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4）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集团后续采用年限平均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7、无形资产

（1）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并以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但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无形资产，其公允价值能够可靠地计量的，即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无形资产按照其能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无法预见其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本集团在各报告期内无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各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土地使用权	47-99年
工业产权及专有技术	2-10年
非专利技术	5年

本集团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外购土地及建筑物支付的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除新能源汽车研发支出所形成的无形资产按照生产总量法计算摊销之外，其余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其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本集团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2）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本集团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只有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相应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18、资产减值

本集团对除存货、递延所得税、金融资产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集团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于每年末进行减值测试。对于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也每年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集团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集团确定的报告分部。

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9、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支出、期限在1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如经营租赁方式入固定资产发生的改良支出等。长期待摊费用在项目受益限内按直线法平均摊销。

20、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指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集团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的职工参加由当地政府管理的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相应支出在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其他地区

本集团除中国大陆地区以外的职工参加由当地政府管理的养老退休计划，相应支出在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21、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22、预计负债

除了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的或有对价及承担的或有负债之外，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1. 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3、收入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或该服务的提供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销售商品合同

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通常仅包含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本集团通常在综合考虑了下列因素的基础上，以履行每一单项履约义务时点确认收入。取得商品的现时收款权利、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的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的转移、商品实物资产的转移、客户接受该商品。

提供服务合同

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提供服务合同所应履行的履约义务，由于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客户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入款项，本集团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集团按照投入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可变对价

本集团部分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存在销售返利以及其他导致约定的对价金额发生变化的安排，形成可变对价。本集团按照期望值或最有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重大融资成分

对于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集团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使用将合同对价的名义金额折现为商品现销价格的折现率，将确定的交易价格与合同承诺的对价金额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对于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集团未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在向客户转让商品与客户支付相关款项之间存在时间间隔时，本集团还考虑合同承诺的对价金额与现销价格之间的差额是否由于向客户或本集团提供融资利益以外的其他原因所导致的，来判断合同中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

质保义务

根据合同约定、法律规定等，本集团为所销售的商品提供质量保证。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的保证类质量保证，本集团按照附注五、22进行会计处理。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的服务类质量保证，本集团将其作为一项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提供商品和服务类质量保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部分交易价格分摊至服务类质量保证，并在客户取得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在评估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时，本集团考虑该质量保证是否为法定要求、质量保证期限以及本集团承诺履行任务的性质等因素。

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集团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租赁收入

经营租赁租金收入在租约持续期间按直线法确认。

24、合同资产与合同负债

本集团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

合同资产

本集团将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

本集团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五、9。

合同负债

本集团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如企业在转让承诺的商品之前已收取的款项。

本集团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消后以净额列示。

25、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但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集团提供贷款的，以借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并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借款费用，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借款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递延收益，在借款存续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冲减相关借款费用。财政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企业，企业应当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26、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

本集团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取得成本和合同履约成本。根据其流动性，分别列报在存货、其他流动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中。

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除非该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

本集团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适用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的规范范围的，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2)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集团对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差额的，本集团将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 企业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1）减（2）的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应当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27、租赁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集团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单独租赁的识别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集团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使用已识别资产的权利构成合同中的一项单独租赁：

- (1) 承租人可从单独使用该资产或将其与易于获得的其他资源一起使用中获利；
- (2) 该资产与合同中的其他资产不存在高度依赖或高度关联关系。

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分拆

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集团作为出租人和承租人时，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分拆后进行会计处理。

租赁期的评估

租赁期是本集团有权使用租赁资产且不可撤销的期间。本集团有续租选择权，即有权选择续租该资产，且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租赁期还包含续租选择权涵盖的期间。本集团有终止租赁选择权，即有权选择终止租赁该资产，但合理确定将不会行使该选择权的，租赁期包含终止租赁选择权涵盖的期间。发生本集团可控范围内的重大事件或变化，且影响本集团是否合理确定将行使相应选择权的，本集团对其是否合理确定将行使续租选择权、购买选择权或不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进行重新评估。

作为承租人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的一般会计处理见附注五、16和附注五、21。

租赁变更

租赁变更是原合同条款之外的租赁范围、租赁对价、租赁期限的变更，包括增加或终止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延长或缩短合同规定的租赁期等。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集团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1)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2)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集团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本集团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

(1)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集团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反映租赁的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本集团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租赁变更，本集团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集团将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不超过30000元或5000美元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作为出租人

租赁开始日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本集团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作为融资租赁出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集团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以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本集团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集团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应当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售后租回交易

本集团按照附注五、23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作为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集团作为承租人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集团作为承租人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按照附注五、9对该金融负债进行会计处理。

28、 所得税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本集团根据资产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计提递延所得税。

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

1)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2) 对于与子公司及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

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2) 对于与子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及联营企业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依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重新评估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可供所有或部分递延所得税资产转回的限度内,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如果拥有以净额结算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与同一应纳税主体和同一税收征管部门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则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29、利润分配

本公司的现金股利,于股东大会批准后确认为负债。

30、其他权益工具

本集团发行的永续债到期后有权不限次数展期,对于永续债票面利息,本集团有权递延支付,本集团并无合同义务支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分类为权益工具。

31、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上市的权益工具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和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集团以公允

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集团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集团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集团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32、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编制财务报表要求管理层作出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列报金额及其披露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这些假设和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判断

在应用本集团的会计政策的过程中，管理层作出了以下对财务报表所确认的金额具有重大影响的判断：

业务模式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的分类取决于本集团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判断业务模式是否仍然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时，本集团需要对金融资产到期日前的出售原因、时间、频率和价值等进行分析判断。

股利分配引起的代扣代缴所得税之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集团对于其境外子公司来源于其中国境内子公司分派的股利是否需要计提代扣代缴所得税取决于股利实际支付时点。本集团若预计该盈利不会在可预见的未来予以分派，且能控制该等子公司由股利分派产生的暂时性差异的转回时间，则不需计提上述代扣代缴所得税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详见附注五、28。

估计的不确定性

以下为资产负债表日有关未来的关键假设以及估计不确定性的其他关键来源，可能会导致未来会计期间资产和负债账面金额重大调整。

金融工具减值

本集团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该等判断和估计时，本集团根据历史还款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

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减值（除商誉外）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管理层必须估计该项资产或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商誉减值

本集团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集团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详见附注七、21。

开发支出

确定资本化的金额时，管理层必须做出有关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适用的折现率以及预计受益期间的假设。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可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尚未利用的可抵扣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取得应纳税所得额的时间、金额以及相应的税率，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产品质量保证的预计负债

本集团对出售的产品提供质量保证。管理层根据销售量与过往维修程度及退换货记录估计因该产品质量保证事项形成的预计负债，并适当折现至其现值。于资产负债表日，管理层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评估可变对价的限制

本集团对可变对价进行估计时，考虑能够合理获得的所有信息，包括历史信息、当前信息以及预测信息，在合理的数量范围内估计各种可能发生的对价金额以及概率。估计合同可能产生多个结果时，本集团按照期望值法估计可变对价金额，当合同仅由两个可能结果时，本集团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估计可变对价金额。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本集团在评估与可变对价相关的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的收入金额是否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时，同时考虑收入转回的可能性及转回金额的比重。本集团在每一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评估可变对价金额，包括重新评估对可变对价的估计是否受到限制，以反映报告期末存在的情况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情况变化。

以可变现净值为基础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将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单个存货项目是否陈旧和滞销、可变现净值是否低于存货成本进行重新估计。

折旧及摊销

本集团于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起按有关的估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以年限平均法或生产总量法计算固定资产的折旧及无形资产的摊销，反映了管理层就本集团拟从使用该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获得未来经济利益的期间的估计。

3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

新租赁准则

2018年，财政部颁布了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简称“新租赁准则”），新租赁准则采用与现行融资租赁会计处理类似的单一模型，要求承租人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所有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分别确认折旧和利息费用。本集团自2019年1月1日开始按照新修订的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对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选择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并根据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次执行日新租赁准则与现行租赁准则的差异追溯调整2019年年初留存收益：

1. 对于首次执行日之前的融资租赁，本集团按照融资租入资产和应付融资租赁款的原账面价值，分别计量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2. 对于首次执行日之前的经营租赁，本集团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的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并根据每项租赁按照与租赁负债相等的金额，并根据预付租金进行必要调整计量使用权资产。若自租赁期开始日即采用新租赁准则，采用首次执行日的本集团作为承租方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的账面价值计量使用权资产。

3. 本集团按照附注五、18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

本集团对首次执行日之前租赁资产属于低价值资产的经营租赁或将于12个月内完成的经营租赁，采用简化处理，未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此外，本集团对于首次执行日之前的经营租赁，采用了下列简化处理：

1. 计量租赁负债时，具有相似特征的租赁可采用同一折现率；使用权资产的计量可不包含初始直接费用；

2. 存在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本集团根据首次执行日前选择权的实际行使及其他最新情况确定租赁期；

3. 作为使用权资产减值测试的替代，本集团根据附注五、18评估包含租赁的合同在首次执行日前是否为亏损合同，并根据首次执行日前计入资产负债表的亏损准备金额调整使用权资产；

4. 首次执行日前的租赁变更，本集团根据租赁变更的最终安排进行会计处理。

首次执行日前划分为经营租赁且在首次执行日后仍存续的转租赁，本集团作为转租出租人在首次执行日基于原租赁和转租赁的剩余合同期限和条款进行重新评估并做出分类。除此之外，本集团未对作为转租出租人的租赁进行调整。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售后租回交易，本集团不重新评估资产转让是否符合附注五、23作为销售进行会计处理的规定。对于首次执行日前作为销售和融资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售后租回交易，本集团作为卖方（承租人）按照与其他融资租赁相同的方法对租回进行会计处理，并继续在租赁期内摊销相关递延收益或损失。对于首次执行日前作为销售和经营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售后租回交易，本集团作为卖方（承租人）按照与存在的其他经营租赁相同的方法对租回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首次执行日前计入资产负债表的相关递延收益或损失调整使用权资产。

对于2018年财务报表中披露的重大经营租赁尚未支付的最低租赁付款额，本集团按2019年1月1日本集团作为承租人的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与2019年1月1日计入资产负债表的租赁负债的差异调整过程如下：

2018 年 12 月 31 日重大经营租赁最低租赁付款额	743,996
减：采用简化处理的最低租赁付款额	
其中：短期租赁	49,841
剩余租赁期超过 12 个月的低价值资产租赁	11,831
2019 年 1 月 1 日新租赁准则下最低租赁付款额	682,324
2019 年 1 月 1 日增量借款利率加权平均值	4.83%
2019 年 1 月 1 日租赁负债	569,077

执行新租赁准则对 2019 年 1 月 1 日资产负债表项目的影响如下：

合并资产负债表

	按新租赁准则	假设按原准则	影响
使用权资产	605,831	—	605,831
预付款项	322,068	358,822	(36,754)
总资产	927,899	358,822	569,07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686,885	7,482,634	204,251
租赁负债	364,826	—	364,826
总负债	8,051,711	7,482,634	569,077

公司资产负债表

	按新租赁准则	假设按原准则	影响
使用权资产	457	—	457
总资产	457	—	45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306,776	4,306,705	71
租赁负债	386	—	386
总负债	4,307,162	4,306,705	457

执行新租赁准则对 2019 年 1-6 月资产负债表项目的影响如下：

合并资产负债表

	按新租赁准则	假设按原准则	影响
预付款项	300,013	338,312	(38,299)
使用权资产	586,869	—	586,869

总资产	886,882	338,312	548,570
其他应付款	7,941,127	7,976,272	(35,14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028,012	5,801,033	226,979
租赁负债	363,234	—	363,234
总负债	14,332,373	13,777,305	555,068

合并利润表

	按新租赁准则	假设按原准则	影响
营业成本	51,522,898	51,527,189	(4,291)
财务费用	1,452,939	1,438,382	14,557
销售费用	2,300,530	2,304,298	(3,768)

执行新租赁准则对 2019 年 1-6 月资产负债表项目的影响如下：

公司资产负债表

	按新租赁准则	假设按原准则	影响
使用权资产	22,356	—	22,356
总资产	22,356	—	22,356
其他应付款	2,122,578	2,128,975	(6,39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210,652	3,194,500	16,152
租赁负债	12,863	—	12,863
	5,346,093	5,323,475	22,618

公司利润表

	按新租赁准则	假设按原准则	影响
营业成本	4,584,606	4,584,979	(373)
财务费用	725,857	725,222	635

此外，首次执行日开始本集团将偿还租赁负债本金和利息所支付的现金在现金流量表中计入筹资活动现金流出，支付的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付款额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付款额仍然计入经营活动现金流出。

财务报表列报方式变更

根据《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要求，资产负债表中，“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分拆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分拆为“应付票据”及“应

付账款”，增加“应收款项融资”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等；利润表中，投资收益下增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明细项目，反映企业因转让等情形导致终止确认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本集团相应追溯调整了比较数据。该会计政策变更对合并及公司净利润和所有者权益无影响。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的现金流量列报项目变更

根据财政部《关于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有关问题的解读》，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原作为投资活动的现金流量，变更作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本集团相应追溯调整了比较数据。该会计政策变更减少了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中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并以相同金额增加了经营活动现金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但对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无影响。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引起的追溯调整对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本集团合并资产负债表

	按原准则列示的 账面价值 2018年12月31日	新租赁准则影响 重分类	其他财务报表列报 方式 变更影响	按新准则列示的 账面价值 2019年1月1日
使用权资产	-	605,831	-	605,831
预付款项	358,822	(36,754)	-	322,06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482,634	204,251	-	7,686,885
租赁负债	-	364,826	-	364,826
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	49,283,584	-	(49,283,584)	-
应收账款	-	-	49,283,584	49,283,584
其他流动资产	16,144,377	-	(7,773,025)	8,371,352
应收款项融资	-	-	7,773,025	7,773,025
应付账款及应付票据	46,282,887	-	(46,282,887)	-
应付票据	-	-	21,140,760	21,140,760
应付账款	-	-	25,142,127	25,142,127

本集团合并利润表

	按原准则列示的 账面价值 截至2018年6月30日 止6个月期间	新租赁准则影响 重分类	其他财务报表列报 方式 变更影响	按新准则列示的 账面价值 截至2018年6月30日 止6个月期间
财务费用	1,361,129	-	(23,914)	1,337,215
其中：利息支出	1,455,988	-	(23,914)	1,432,074
投资收益	395,557	-	(23,914)	371,643
其中：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损失	-	-	(23,914)	(23,914)

本集团合并现金流量表

	按原准则列示的 账面价值	新租赁准则影响 重分类	其他财务报表列报 方式 变更影响	按新准则列示的 账面价值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 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 止 6 个月期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606,579)	-	149,627	(1,456,95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555,924	-	(149,627)	1,406,297

本公司资产负债表

	按原准则列示的 账面价值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新租赁准则影响 重分类	其他财务报表列报 方式 变更影响	按新准则列示的 账面价值 2019 年 1 月 1 日
使用权资产	-	457	-	45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306,705	71	-	4,306,776
租赁负债	-	386	-	386
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	5,665,279	-	(5,665,279)	-
应收账款	-	-	5,665,279	5,665,279
其他流动资产	75,035	-	(61,238)	13,797
应收款项融资	-	-	61,238	61,238
应付账款及应付票据	3,799,462	-	(3,799,462)	-
应付票据	-	-	2,497,712	2,497,712
应付账款	-	-	1,301,750	1,301,750

(2) 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01 月 0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052,095,000.00	13,052,095,000.0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451,000.00	451,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49,283,534,000.00	49,283,534,000.00	
应收款项融资	7,773,025,000.00	7,773,025,000.00	
预付款项	358,822,000.00	322,068,000.00	-36,754,000.0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010,378,000.00	1,010,378,000.0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6,330,345,000.00	26,330,345,000.00	
合同资产	6,300,286,000.00	6,300,286,000.0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730,287,000.00	2,730,287,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8,371,352,000.00	8,371,352,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115,210,575,000.00	115,173,821,000.00	-36,754,000.0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长期应收款	2,134,405,000.00	2,134,405,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3,560,880,000.00	3,560,88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620,969,000.00	1,620,969,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83,509,000.00	83,509,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90,066,000.00	90,066,000.00	
固定资产	43,678,630,000.00	43,678,630,000.00	
在建工程	9,683,773,000.00	9,683,773,000.00	
使用权资产		605,831,000.00	605,831,000.00
无形资产	11,313,829,000.00	11,313,829,000.00	
开发支出	5,384,632,000.00	5,384,632,000.00	
商誉	65,914,000.00	65,914,000.00	
长期待摊费用	167,142,000.00	167,142,0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88,314,000.00	1,388,314,0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188,439,000.00	188,439,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79,360,502,000.00	79,966,333,000.00	605,831,000.00
资产总计	194,571,077,000.00	195,140,154,000.00	569,077,000.0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7,788,977,000.00	37,788,977,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8,559,000.00	8,559,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1,140,760,000.00	21,140,760,000.00	
应付账款	25,142,127,000.00	25,142,127,000.00	
预收款项	2,300,000.00	2,300,000.00	
应付职工薪酬	3,855,654,000.00	3,855,654,000.00	
应交税费	1,081,283,000.00	1,081,283,000.00	
其他应付款	8,630,577,000.00	8,630,577,000.00	
其中：应付利息	389,851,000.00	389,851,000.00	
应付股利	10,000,000.00	10,000,000.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预计负债	1,854,627,000.00	1,854,627,000.00	
应付分保账款			

合同负债	3,469,114,000.00	3,469,114,000.0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482,634,000.00	7,686,885,000.00	204,251,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6,112,363,000.00	6,112,363,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116,568,975,000.00	116,773,226,000.00	204,251,000.0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6,847,603,000.00	6,847,603,000.00	
应付债券	7,076,777,000.00	7,076,777,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64,826,000.00	364,826,000.00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66,308,000.00	66,308,00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3,317,435,000.00	3,317,435,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308,123,000.00	17,672,949,000.00	364,826,000.00
负债合计	133,877,098,000.00	134,446,175,000.00	569,077,000.0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728,143,000.00	2,728,143,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3,895,800,000.00	3,895,8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3,895,800,000.00	3,895,800,000.00	
资本公积	24,524,443,000.00	24,524,443,000.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90,746,000.00	-290,746,000.0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842,416,000.00	3,842,416,000.0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0,498,233,000.00	20,498,233,000.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5,198,289,000.00	55,198,289,000.00	
少数股东权益	5,495,690,000.00	5,495,690,000.00	
所有者权益合计	60,693,979,000.00	60,693,979,000.0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94,571,077,000.00	195,140,154,000.00	569,077,000.00

调整情况说明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01 月 0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95,227,000.00	595,227,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5,665,279,000.00	5,665,279,000.00	
应收款项融资	61,238,000.00	61,238,000.00	
预付款项	5,001,316,000.00	5,001,316,000.00	
其他应收款	25,999,084,000.00	25,999,084,000.0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600,000,000.00	600,000,000.00	
存货	89,017,000.00	89,017,000.00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4,840,000.00	14,84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13,797,000.00	13,797,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37,439,798,000.00	37,439,798,000.0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20,400,165,000.00	20,400,165,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620,969,000.00	1,620,969,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503,000.00	1,503,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60,387,000.00	60,387,000.00	
固定资产	1,412,248,000.00	1,412,248,000.00	
在建工程	7,839,000.00	7,839,000.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457,000.00	457,000.00
无形资产	179,081,000.00	179,081,000.0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14,257,000.00	14,257,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3,696,449,000.00	23,696,906,000.00	457,000.00
资产总计	61,136,247,000.00	61,136,704,000.00	457,000.0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295,368,000.00	7,295,368,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497,712,000.00	2,497,712,000.00	
应付账款	1,301,750,000.00	1,301,750,000.0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48,764,000.00	48,764,000.00	
应付职工薪酬	120,741,000.00	120,741,000.00	
应交税费	2,459,000.00	2,459,000.00	
其他应付款	1,665,856,000.00	1,665,856,000.00	
其中：应付利息	308,425,000.00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306,705,000.00	4,306,776,000.00	71,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5,497,549,000.00	5,497,549,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22,736,904,000.00	22,736,975,000.00	71,000.0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880,000,000.00	2,880,000,000.00	
应付债券	7,076,777,000.00	7,076,777,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86,000.00	386,000.00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12,152,000.00	12,152,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9,968,929,000.00	9,969,315,000.00	386,000.00
负债合计	32,705,833,000.00	32,706,290,000.00	457,000.0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728,143,000.00	2,728,143,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3,895,800,000.00	3,895,8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3,895,800,000.00	3,895,800,000.00	
资本公积	19,971,885,000.00	19,971,885,000.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45,263,000.00	-45,263,000.0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76,619,000.00	676,619,000.00	
未分配利润	1,203,230,000.00	1,203,230,000.00	
所有者权益合计	28,430,414,000.00	28,430,414,000.0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1,136,247,000.00	61,136,704,000.00	457,000.00

调整情况说明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2019 年 4 月 1 日之前，一般纳税人按应税收入的 6%、10%或 16%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起，一般纳税人按应税收入的 6%、9%或 13%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2019 年 4 月 1 日之前，一般纳税人按应税收入的 6%、10%或 16%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起，一般纳税人按应税收入的 6%、9%或 13%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本集团直接出口的货物缴纳增值税按照“免、

		抵、退”的有关规定执行，2018 年 5 月 1 日之前退税率为 0%-17%，2018 年 5 月 1 日后退税率为 0%-16%，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起退税率为 0%-13%。小规模纳税人按征收率 3%计缴。
消费税	按不同排量的汽车收入和电池收入	汽车消费税按照 1%-9%从价定率计缴消费税。电池消费税率按照 4%从价定率计缴消费税（其中镍氢和锂电池免征消费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照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根据国家有关税务法规，应本集团内各分、子公司的个别情况按国家规定的比例 1%-7%计缴城市维护建设税。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	本集团依据 2008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算企业所得税。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3%缴纳。
地方教育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2%缴纳。
水利建设基金	按照营业收入	根据国家有关税务法规及当地有关规定计缴。
个人所得税	支付予职工的所得税	根据国家有关税务法规，本集团支付予职工的所得额由本集团按照超额累计税率代为扣缴所得税。
环境保护税	根据污染物排放量折合的污染当量数、超过国家规定标准的分贝数或固体废物排放量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税法》规定，根据污染物排放量折合的污染当量数、超过国家规定标准的分贝数或固体废物排放量乘以具体适用税额计算缴纳。
海外税项	海外税项根据境外各国家和地区的税收法规计算	海外税项根据境外各国家和地区的税收法规计算。

除附注六、2 所述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的本公司及子公司外，本公司主要境内分、子公司法定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25%。

2、税收优惠

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下属深圳比亚迪微电子有限公司为 2004 年设立于深圳市的生产型台港澳与境内合资企业。根据财税[2008]1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中集成电路生产企业的税收优惠有关规定，微电子属集成电路设计企业，其从开始获利年度起，两年免征企业所得税、三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2019 年为两免三减半的第三个减半年度。

本公司下属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为 2006 年设立于深圳市的生产型台港澳与境内合资企业。该公司于 2018 年认定为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2018 年至 2020 年适用 15%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下属深圳市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为 1998 年设立于深圳市的生产型企业。该公司于 2018 年认定为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2018 年至 2020 年适用 15%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下属惠州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为 2006 年设立于惠州市的生产型台港澳与境内合资企业。该公司于 2018 年认定为国

家级高新技术企业，2018年至2020年适用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下属惠州比亚迪电池有限公司为2007年6月设立于惠州市的台港澳与境内合资企业。该公司于2016年认定为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2016年至2018年适用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2019年至2021年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申请中。

本公司下属韶关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为2009年设立于韶关市的生产型企业。该公司于2016年认定为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2016年至2018年适用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2019年至2021年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申请中。

本公司下属惠州比亚迪电子有限公司为2007年设立于惠州市的生产型中外合资企业。该公司于2018年认定为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2018年至2020年适用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下属韶关比亚迪电子有限公司为2016年设立于韶关市的生产型外商投资企业。该公司于2018年认定为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2018年至2020年适用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下属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为设立于西安市的生产型企业。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及《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2年第12号）有关规定，对设在西部地区以《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中规定的产业项目为主营业务，且其当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占企业收入总额70%以上的企业，可减按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符合该税收优惠条件，2019年适用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下属南京市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为2014年设立于南京溧水经济开发区的生产型企业。该公司于2016年认定为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2016年至2018年适用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2019年至2021年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申请中。

本公司下属商洛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为2008年12月设立于商洛市的生产型企业。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及《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2年第12号）有关规定，对设在西部地区以《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中规定的产业项目为主营业务，且其当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占企业收入总额70%以上的企业，可减按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商洛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符合该税收优惠条件，2019年适用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下属西安比亚迪电子有限公司为2014年11月设立于西安市的生产型外商投资企业。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及《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2年第12号）有关规定，对设在西部地区以《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中规定的产业项目为主营业务，且其当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占企业收入总额70%以上的企业，可减按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西安比亚迪电子有限公司符合该税收优惠条件，2019年适用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下属上海比亚迪有限公司为2002年设立于上海市的生产型台港澳与境内合资企业。该公司于2017年认定为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2017年至2019年适用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下属长沙市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为2009年设立于长沙市的生产型企业。该公司于2016年认定为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2016年至2018年适用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2019年至2021年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申请中。

本公司下属北京比亚迪模具有限公司为2003年设立于北京市的生产型企业。该公司于2018年认定为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2018年至2020年适用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下属宁波比亚迪半导体有限公司为2008年设立于宁波市的生产型企业。该公司于2018年认定为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2018年至2020年适用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下属比亚迪精密制造有限公司为2003年设立于深圳市的生产型外商独资企业。该公司于2018年认定为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2018年至2020年适用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下属的深圳市比亚迪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为2013年设立于深圳前海深港合作区的内资企业，依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广东横琴新区 福建平潭综合试验区 深圳前海深港现代服务合作区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及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4〕26号）规定，对于符合文件规定在广东横琴、福建平潭、深圳前海等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深圳市比亚迪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符合该条件，2019年适用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下属武汉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为2014年12月设立于武汉的生产型企业。该公司于2017年认定为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2017年至2019年适用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下属杭州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为2015年4月设立于杭州的生产型企业。该公司于2017年认定为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2017年至2019年适用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下属青岛市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为2014年11月设立于青岛的生产型企业。该公司于2017年认定为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2017年至2019年适用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下属汕尾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为2015年10月设立于汕尾的生产型企业。该公司于2017年认定为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2017年至2019年适用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下属青海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为2016年7月设立于西宁市的生产型企业。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及《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2年第12号）有关规定，对设在西部地区以《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中规定的产业项目为主营业务，且其当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占企业收入总额70%以上的企业，可减按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青海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符合该税收优惠条件，2019年适用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千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731	441
银行存款	9,728,755	11,150,616
其他货币资金	1,393,993	1,901,038
合计	11,123,479	13,052,095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019,571	1,524,759

其他说明

于2019年6月30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1,169,483千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1,433,173千元）的货币资金作为银行承兑汇票出票保证金，另有人民币224,510千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467,865千元）为信用保证金、投标保证金及其他受限性质。

于2019年6月30日，本集团境外子公司的货币资金折合为人民币1,018,692千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1,516,787千元）。

于2019年6月30日，本公司和境内子公司存放于境外的货币资金折合为人民币879千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7,972千元）。

银行活期存款按照银行活期存款利率取得利息收入。短期定期存款的存款期分为3个月以及6个月，依本集团的现金需求而定，并按照相应的银行定期存款利率取得利息收入。银行通知存款的存款期限为7天，依本集团的现金需求而定，并按相应的银行通知存款利率取得利息收入。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千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衍生金融资产	14,387	451
合计	14,387	451

3、应收账款

对于传统燃油车的整车销售，本集团通常要求客户以应收票据的形式提前支付款项。对于新能源车的整车销售，本集团提供给主要客户的信用期通常为 30 天至 360 天，或为客户提供 1 至 2 年的分期付款支付方式。

对于除上述产品以外的销售，本集团的应收账款信用期通常为 30 天，主要客户可以延长至 90 天。应收账款并不计息。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千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44,976	1.04%	483,580	88.73%	61,396	446,125	0.88%	390,758	87.59%	55,36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1,782,250	98.96%	729,613	1.41%	51,052,637	49,971,086	99.12%	742,919	1.49%	49,228,167
合计	52,327,226	100.00%	1,213,193		51,114,033	50,417,211	100.00%	1,133,677		49,283,53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千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客户一	71,289	71,289	100.00%	客户已破产
客户二	46,773	46,773	100.00%	客户已破产
客户三	44,804	44,804	100.00%	客户已破产
客户四	80,626	37,294	46.26%	预计部分无法收回
客户五	37,242	36,942	99.19%	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	264,242	246,478	93.28%	
合计	544,976	483,580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新能源业务

单位：千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32,402,056	248,228	0.77%
1-2 年(含 2 年)	7,681,516	105,062	1.37%
2-3 年(含 3 年)	1,722,843	51,707	3.00%

3-4 年(含 4 年)	427,234	37,511	8.78%
4-5 年(含 5 年)	53,996	12,225	22.64%
5 年以上	6,082	6,082	100.00%
合计	42,293,727	460,815	—

注：含新能源补贴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非新能源业务

单位：千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8,750,369	43,063	0.49%
1 年以上	738,154	225,735	30.58%
合计	9,488,523	268,798	—

按账龄披露

单位：千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41,224,238
1 至 2 年	8,030,294
2 至 3 年	2,077,675
3 年以上	995,019
小计	52,327,226
减：坏账准备	1,213,193
合计	51,114,033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千元

	上年期末余额	会计政策变更	年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	收回或转回	本期核销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2019 年 6 月 30 日(未经审计)	1,133,677		1,133,677	227,566	-139,407	-8,270	-373	1,213,193
2018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497,077	259,278	756,355	535,541	-128,380	-30,455	616	1,133,67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千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客户一	21,962	债务重组
合计	21,962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千元

项目	核销金额
货款	8,270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截止2019年6月30日6个月期间，无重大应收账款核销（2018年：无）。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千元

	金额	坏账准备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应收账款余额第一大客户	2,513,753	6,787	4.99
应收账款余额第二大客户	2,184,308	26,687	4.33
应收账款余额第三大客户	1,596,280	9,741	3.17
应收账款余额第四大客户	1,301,965	5,208	2.58
应收账款余额第五大客户	960,809	17,326	1.91
合计	8,557,115	65,749	16.98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本集团在日常业务中因短期融资需求将少量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账款以无追索权方式保理给金融机构，与金融机构订立无追索权的应收账款保理协议，将若干应收账款转让予金融机构（以下简称“应收账款保理”）。在若干应收账款保理协议下，本集团不需要承担应收账款转让后的债务人违约风险和延迟还款风险，已转移应收账款所有权之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符合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本集团对该保理协议下的应收账款按照账面价值终止确认。于2019年6月30日相关保理协议下已转让的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人民币3,788,886千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13,240,987千元），与终止确认相关的损失为人民币263,813千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361,765千元）。

4、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千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款项融资	3,607,569	7,773,025
合计	3,607,569	7,773,02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金融资产的应收票据：

单位： 千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票据	197,404	25,279
银行承兑票据	3,456,800	7,811,804
年末账面价值	3,654,204	7,837,083
减：其他综合收益-公允价值变动（注）	46,635	64,058
年末公允价值	3,607,569	7,773,025

注：集团在日常资金管理中将该等应收票据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金融资产。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企业应当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并将减值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应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截止2019年6月30日，集团应收票据累计计提减值准备人民币10,376千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15,455千元）。

其中已质押的应收票据如下：

单位： 千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17,907
合计	117,907

已背书或贴现但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如下：

单位： 千元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终止确认 (未经审计)	2019年6月30日 未终止确认 (未经审计)
银行承兑票据	12,175,849	18,550
合计	12,175,849	18,550

出票人未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

单位： 千元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商业承兑票据	557,131
银行承兑汇票	26,728
合计	583,859

5、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 千元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37,660	79.22%	296,377	82.60%
1 至 2 年	17,645	5.88%	57,083	15.91%
2 至 3 年	43,026	14.34%	4,274	1.19%
3 年以上	1,682	0.56%	1,088	0.30%
合计	300,013	—	358,822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于2019年6月30日，账龄超过一年的预付款金额，主要是预付供应商未结算的款项。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千元

单位名称	金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预付款项余额第一大供应商	41,505	13.83
预付款项余额第二大供应商	34,978	11.66
预付款项余额第三大供应商	13,166	4.39
预付款项余额第四大供应商	12,491	4.16
预付款项余额第五大供应商	12,058	4.02
合计	114,198	38.06

6、其他应收款

单位：千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12,198	
其他应收款	1,198,372	1,010,378
合计	1,210,570	1,010,378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千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384,542	411,008
出口退税及税金	43,692	163,008
未发货预付款转入	143,174	143,174

员工借款	50,436	72,008
代扣代缴员工社保	98,031	92,461
待摊费用	86,629	79,117
股权转让	358,685	
应收股利	12,198	
其他	177,238	193,365
减：坏账准备	144,055	143,763
合计	1,210,570	1,010,378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千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18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589		143,174	143,763
2018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在本期	—	—	—	—
本期计提	359			359
本期转回	-67			-67
2019 年 6 月 30 日余额	881		143,174	144,055

按账龄披露

单位：千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131,592
1 至 2 年	60,651
2 至 3 年	14,904
3 年以上	147,478
小计	1,354,625
减：坏账准备	144,055
合计	1,210,570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千元

	上年期末 余额	会计政 策变更	年初余 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	收回或转回	本期核销	外币报表 折算差额	
2019 年 6 月 30 日（未经审计）	143,763		143,763	359	-67			144,055

2018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143,174	302	143,476	287				143,763

本期影响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的重大变动包括：（1）新增应收股权转让款358,685千元导致账面余额增加31.1%；（2）减少应收出口退税金119,316千元导致账面余额减少10.3%。

本期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67千元（2018年：无），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2018年：无）。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千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余额第一大客户	股权转让	358,685	一年以内	26.48%	359
其他应收款余额第二大客户	保证金及押金	274,975	一年以内	20.30%	275
其他应收款余额第三大客户	未发货预付款转入	94,616	三年以上	6.98%	94,616
其他应收款余额第四大客户	其他	66,000	一年以内	4.87%	0
其他应收款余额第五大客户	未发货预付款转入	48,558	三年以上	3.58%	48,558
合计	--	842,834	--	62.21%	143,808

7、存货

（1）存货分类

单位：千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696,650	198,151	4,498,499	5,027,358	192,884	4,834,474
在产品	12,781,208	142,052	12,639,156	11,869,061	121,580	11,747,481
库存商品	9,904,691	206,370	9,698,321	8,642,791	179,721	8,463,070
周转材料	1,249,083	37,433	1,211,650	1,318,267	32,947	1,285,320
合计	28,631,632	584,006	28,047,626	26,857,477	527,132	26,330,345

（2）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千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92,884	25,338		20,071		198,151

在产品	121,580	81,785		61,313		142,052
库存商品	179,721	67,600		40,951		206,370
周转材料	32,947	6,159		1,673		37,433
合计	527,132	180,882		124,008		584,006

本期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为以资产预计售价减去进一步加工成本和预计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净值。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因为产品价格回升或产成品销售相应转销存货跌价准备。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于2019年6月30日，本期计入存货的资本化借款费用为人民币71,205千元（2018年1-12月：人民币108,580千元），本集团本期用于确定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率6.40%。

8、合同资产

单位：千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新能源业务	7,028,466	82,538	6,945,928	6,394,856	94,570	6,300,286
合计	7,028,466	82,538	6,945,928	6,394,856	94,570	6,300,286

合同资产的账面价值发生变动的情形包括：（1）对合同对价的权利成为无条件权利（即，合同资产重分类为应收款项）的时间安排发生变化；（2）合同资产发生减值。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千元

	上年末余额	会计政策变更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	年末余额
2019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94,570	-	94,570	3,412	-15,444		82,538
2018年12月31日（经审计）	-	157,286	157,286	-	-62,716	-	94,570

采用简化方法计提减值损失准备的合同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千元

	2019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估计发生违约的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新能源业务	7,028,466	1.17%	82,538
合计	7,028,466	1.17%	82,538

9、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千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2,368,434	2,730,287
合计	2,368,434	2,730,287

10、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千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福利房成本（注1）	3,526,604	3,950,676
待抵扣税金	5,952,238	4,407,296
长期抵押借款手续费及利息		13,380
其他	2,103	
合计	9,480,945	8,371,352

其他说明：

注1：2017年本集团开始向第三方开发商整体购入已完成的开发的房产。截至2019年6月30日，相关房产分项验收已完成，本期已部分交付，实现收入人民币425,729千元（2018年1-12月：人民币2,863,788千元）。

11、长期应收款

（1）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千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1,754,673	58,655	1,696,018	2,169,500	35,095	2,134,405	4.75%-4.9%
合计	1,754,673	58,655	1,696,018	2,169,500	35,095	2,134,405	--

坏账准备减值情况

单位：千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18年12月31日余额	35,095			35,095
2018年12月31日余额在本期	---	---	---	---
本期计提	25,519			25,519
本期转回	-1,959			-1,959
2019年6月30日余额	58,655			58,655

	上期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	收回或转回	本期核销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2019 年 6 月 30 日（未经审计）	35,095	35,095	25,519	-1,959			58,655

本期影响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重大变动：分期收款销售减少，但是部分回款较慢，相应导致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增加；

于2019年6月30日，上述长期应收款中未实现融资收益为人民币236,834千元（2018年：人民币308,681千元）。

本期用于确认分期收款销售商品采用的折现率区间为4.75%-4.9%。

12、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千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资 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 益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 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深圳腾势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腾势新能源”)(注 1)	192,690	250,000		-107,743						334,947	
天津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天津比亚迪”)	183,896			-3,315						180,581	
南京江南纯电动出租汽车有限公司(“江南出租”)(注 2)											
深圳比亚迪电动汽车投资有限公司(“比亚迪电动汽车”)	157,935			6,087						164,022	
广州广汽比亚迪新能源客车有限公司	82,853			-9,238						73,615	
青海盐湖比亚迪资源开发有限公司(“青海盐湖”)	249,680			2,798						252,478	
比亚迪汽车金融有限公司(“汽车金融”)	1,421,575			67,702						1,489,277	
深圳市迪滴新能源汽车租赁有限公司(“深圳迪滴”)(注 3)	139,884	134,339	-300,061	25,838							

北京华林特装车有限公司(“北京华林特车”)	100,405			8,709			-7,419			101,695	
杭州西湖比亚迪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西湖新能源”)	103,642			1,914						105,556	
储能电站湖北有限公司(“湖北储能电站”)	42,434			242						42,676	
深圳比亚迪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国际融资租赁”)	118,687			1,938						120,625	
西安城投比亚迪汽车服务有限责任公司(“西安城投”)				18,129						18,129	
小计	2,793,681	384,339	-300,061	13,061			-7,419			2,883,601	
二、联营企业											
西藏日喀则扎布耶锂业高科技有限公司(“扎布耶锂业”)	302,443			-9,322						293,121	
深圳市深电能售电有限公司(“深电能”)	84,399			13,724						98,123	
山煤灵丘比星实业开发有限公司(“山煤灵丘比星”)	5,109			1,588						6,697	
深圳市充电易科技有限公司(“充电易”)	2			-2							
杭州西湖新能源汽车运营有限公司(“杭州西湖运营”)	4,039			594						4,633	
深圳市前海绿色交通有限公司(“前海绿色交通”)	2,077			-1,324						753	
中冶瑞木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中冶瑞木”)	93,684									93,684	

中铁工程设计咨询集团有限公司(“中铁设计”)	117,708			17,768			-11,401			124,075	
深圳佛吉亚汽车部件有限公司(“佛吉亚部件”)	157,738			2,165						159,903	
东莞市德瑞精密设备有限公司(“东莞瑞德”)(注 4)		52,000		221						52,221	
青岛公交新能源汽车服务有限公司(“青岛公交”)(注 5)		2,700		-33						2,667	
天津宏迪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天津宏迪”)(注 6)		100,000		-3						99,997	
其他联营公司											-1,023
小计	767,199	154,700		25,376			-11,401			935,874	-1,023
合计	3,560,880	539,039	-300,061	38,437			-18,820			3,819,475	-1,023

其他说明

注 1：2019 年 2 月和 2019 年 5 月，经董事会决议，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汽车工业”）决定对腾势新能源分别增资人民币人民币 200,000 千元和人民币 150,000 千元，增资后持股比例不变。截止 2019 年 6 月 30 日，此部分增资已实缴人民币 250,000 千元。根据修订后的章程，腾势新能源董事会六名董事中，有三名由汽车工业委派，占其表决权比例之 50%。由于按照章程约定腾势新能源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汽车工业和戴姆勒共同批准，汽车工业和戴姆勒对腾势新能源实施共同控制，因此腾势新能源为本集团之合营企业。

注 2：于 2019 年 6 月 18 日，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与深圳市迪滴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将其持有的 60%江南出租的股份全部转让给深圳市迪滴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注 3：2019 年 2 月和 2019 年 3 月，经董事会决议，汽车工业决定对深圳迪滴分别增资人民币 22,339 千元和 112,000 千元，持股比例保持 40%。2019 年 3 月，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与深圳迈特峰投资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将其持有的 30%深圳迪滴的股份全部转让给深圳迈特峰投资有限公司。根据公司章程，深圳迪滴设董事 5 名，有 2 名由本公司委派，其占表决权比例 40%，章程约定董事会所作所有决议必须经董事会全体董事一致通过。本公司与惠迪(天津)商务服务有限公司对深圳迪滴实施共同控制，因此深圳迪滴为本集团之合营企业。另外，本期深圳迪滴的长期股权投资中，包含广州市亚滴汽车租赁有限公司（“广州亚滴”）等 44 家子公司，因此本公司将其子公司作为本集团之合营企业披露。

注 4：2019 年 3 月深圳市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锂电”）向东莞市德瑞精密设备有限公司注资，实际出资额为人民币 52,000 千元。东莞德瑞总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000 千元，锂电、融捷股份有限公司和广州德瑞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三方认缴额分别为人民币 6,500 千元、13,000 千元和 500 千元，持股比例分别为 32.5%、65%和 2.5%。根据公司章程，东莞德瑞董事会三名董事中，有一名由锂电委派，占其表决权比例之 33%。因此，本集团对东莞德瑞具有重大影响，东莞德瑞为本集团之联营企业。

注 5：2019 年 3 月深圳比亚迪汽车对公销售有限公司同青岛公交商务旅游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迪滴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和青岛福隆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出资新设公司青岛公交新能源汽车服务有限公司。青岛新能源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8,000 千元，四方认缴额分别为人民币 2,700 千元、9,900 千元、3,600 千元和 1,800 千元，持股比例分别为 15%、55%、20%和

10%。根据公司章程，青岛公交董事会七名董事中，有一名由本公司委派，占其表决权比例之 14%。因此，本公司对青岛公交具有重大影响，青岛公交为本集团之联营企业。

注 6：2019 年 3 月 BYD (H.K.) CO.,LIMITED 同深圳市宏达同实业有限公司新设公司天津宏迪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400,000 千元，双方认缴额分别为 100,000 千元和 300,000 千元，持股比例分别为 25%和 75%。根据公司章程，天津宏迪三名董事中，有一名由 BYD (H.K.) CO.,LIMITED 委派，占其表决权比例之 33%。因此，本集团对天津宏迪具有重大影响，天津宏迪为本集团之联营企业。

1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千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对合力泰持有的股票	1,915,376	1,620,969
合计	1,915,376	1,620,969

单位：千元

	成本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	公允价值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对合力泰持有的股票	1,667,728	247,648	1,915,376

14、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千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95,574	83,509
合计	95,574	83,509

15、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不适用

单位：千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13,066	113,066
2. 本期增加金额	9,968	9,968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9,968	9,968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123,034	123,034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3,000	23,000
2. 本期增加金额	1,769	1,769
(1) 计提或摊销	1,248	1,248
(2) 固定资产转入	521	521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24,769	24,76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98,265	98,265
2. 期初账面价值	90,066	90,066

16、固定资产

单位：千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45,196,078	43,678,630
合计	45,196,078	43,678,630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千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及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9,430,136	49,491,593	1,380,404	7,260,231	77,562,364
2.本期增加金额	237,181	4,074,131	314,309	1,007,990	5,633,611
(1) 购置	16,345	2,589,029	312,188	895,360	3,812,922
(2) 在建工程转入	217,777	1,481,662		111,449	1,810,888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3,059	3,440	2,121	1,181	9,801
3.本期减少金额	-14,864	-473,975	-109,022	-137,286	-735,147
(1) 处置或报废	-4,896	-473,975	-109,022	-137,286	-725,179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9,968				-9,968
4.期末余额	19,652,453	53,091,749	1,585,691	8,130,935	82,460,828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3,180,340	25,793,829	513,465	3,786,353	33,273,987
2.本期增加金额	290,602	2,994,712	127,978	552,751	3,966,043
(1) 计提	289,566	2,991,772	127,368	552,518	3,961,224
(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036	2,940	610	233	4,819
3.本期减少金额	-4,332	-408,637	-43,492	-128,566	-585,027
(1) 处置或报废	-3,811	-408,637	-43,492	-128,566	-584,506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521				-521
4.期末余额	3,466,610	28,379,904	597,951	4,210,538	36,655,00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42,353	567,394			609,747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42,353	567,394			609,747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6,143,490	24,144,451	987,740	3,920,397	45,196,078
2.期初账面价值	16,207,443	23,130,370	866,939	3,473,878	43,678,630

其他说明

于2019年6月30日，本集团以账面净值为人民币208,237千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220,370千元）的土地及房屋建筑物，无在建工程（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4,754千元）作为抵押取得长期借款人民币132,682千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143,018千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人民币6,695千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8,179千元）。

本集团与第三方金融机构陆续签订售后回租协议，租赁期为三至五年。本集团按照实质重于形式原则判断该交易实质为出租方（金融机构）以租赁物作为抵押品向承租方（本集团）提供借款。在此种交易情况下，本集团将标的资产（出租物）的名义售价作为长期借款处理。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千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132,966	78,411	42,353	12,202
机器设备	274,303	165,473	108,830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千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运输工具	161,724
房屋及建筑物	171,574
合计	333,298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千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3,657,003	已经办理竣工验收，正常办理过程中

其他说明

于2019年6月30日，本集团房屋及建筑物中未办妥房产证的固定资产原价为人民币3,941,645千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3,815,812千元），净值为人民币3,657,003千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3,573,965千元）。

17、在建工程

单位：千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6,399,676	5,638,810
工程物资	5,684,959	4,044,963
合计	12,084,635	9,683,773

其他说明

于2019年6月30日，本集团以账面净值为人民币208,237千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220,370千元）的土地及房屋建筑物，无在建工程（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4,754千元）作为抵押取得长期借款人民币132,682千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143,018千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人民币6,695千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8,179千元）。

（1）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千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华南工业园	3,069,041		3,069,041	3,087,360		3,087,360
华中工业园	426,040		426,040	274,592		274,592
西北工业园	2,085,522		2,085,522	1,499,108		1,499,108
华东工业园	138,394		138,394	81,257		81,257
东北工业园	10,765		10,765	65,127		65,127
其他工业园	669,914		669,914	631,366		631,366
合计	6,399,676		6,399,676	5,638,810		5,638,810

（2）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千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金额	本期转入固 定资产金额	本期 其他 减少 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 计投入 占预算 比例	工程进 度	利息资 本化累 计金额	其中：本 期利息资 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 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华南工业园	8,695,846	3,087,360	1,378,017	-1,396,336		3,069,041	52.00%	建设中	34,254	9,972	5.80%	金融机构 贷款
华中工业园	922,828	274,592	208,893	-57,445		426,040	52.00%	建设中	3,850			自筹资金
西北工业园	4,179,666	1,499,108	676,530	-90,116		2,085,522	55.00%	建设中	14,735	9,774	5.00%	金融机构 贷款
华东工业园	345,163	81,257	83,254	-26,117		138,394	48.00%	建设中				自筹资金
东北工业园	78,979	65,127	20	-54,382		10,765	82.00%	建设中				自筹资金

其他工业园	2,262,953	631,366	225,040	-186,492		669,914	50.00%	建设中				自筹资金
合计	16,485,435	5,638,810	2,571,754	-1,810,888		6,399,676	--	--	52,839	19,746		--

(3) 工程物资

单位：千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设备及工程类	5,684,959		5,684,959	4,044,963		4,044,963
合计	5,684,959		5,684,959	4,044,963		4,044,963

18、使用权资产

单位：千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92,261	13,570	605,831
2.本期增加金额	77,369	1,847	79,216
(1) 外购	77,369	1,847	79,216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669,630	15,417	685,047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95,929	2,249	98,178
(1) 计提	95,929	2,249	98,178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95,929	2,249	98,17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73,701	13,168	586,869
2.期初账面价值	592,261	13,570	605,831

19、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千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工业产权及专有技术	非专利技术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7,432,835	11,246,282	732,906	19,412,023
2. 本期增加金额	595,316	1,041,381	42,467	1,679,164
(1) 购置	595,316	47	42,467	637,830
(2) 内部研发		1,041,334		1,041,334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36	-474	-704	-1,214
(1) 处置		-474	-825	-1,299
(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36		121	85
4. 期末余额	8,028,115	12,287,189	774,669	21,089,973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006,441	6,461,133	425,232	7,892,806
2. 本期增加金额	75,885	668,543	57,955	802,383
(1) 计提	75,885	668,543	57,955	802,383
3. 本期减少金额	-332	-474	-344	-1,150
(1) 处置		-474	-414	-888
(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332		70	-262

4. 期末余额	1,081,994	7,129,202	482,843	8,694,03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05,388		205,388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05,388		205,388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6,946,121	4,952,599	291,826	12,190,546
2. 期初账面价值	6,426,394	4,579,761	307,674	11,313,829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40.63%。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千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青海锂电土地	19,881	已提供资料待政府审批

其他说明：

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集团有权合法、有效地占用并使用上述土地，并且上述事项不会对本集团2019年6月30日的整体财务状况构成任何重大不利的影响。

20、开发支出

单位：千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电池项目		732,188			732,188	
手机项目		952,061			952,061	
汽车项目	5,384,632	2,305,393		1,041,334	810,974	5,837,717
合计	5,384,632	3,989,642		1,041,334	2,495,223	5,837,717

其他说明

本集团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相应项目在同时满足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使用或出售意图、能产生经济利益三个条件的情况下，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本期新上市的车型已结束资

本化并结转无形资产，目前仍在开发支出的项目正处于各研发和试制阶段。

于2019年6月30日，本期计入开发支出的资本化借款费用为人民币58,149千元（2018年：人民币75,334千元），本集团本期用于确定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率5.83%（2018年：4.83%）

21、商誉

（1）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千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63,399			63,399
比亚迪电动大巴&卡车匈牙利有限公司	4,875			4,875
馆林模具	7,311			7,311
合计	75,585			75,585

（2）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千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比亚迪电动大巴&卡车匈牙利有限公司	4,875			4,875
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4,796			4,796
合计	9,671			9,671

企业合并取得的商誉已经分配至下列资产组以进行减值测试：

汽车及相关产品

可收回金额采用资产组组合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根据管理层批准的5年期的财务预算基础上的现金流量预测来确定。该期间内现金流量的增长率均为3%。现金流量预测所用的折现率是13%（2018年：13%），用于推断5年以后的汽车及相关产品的现金流量的增长率是3%（2018年：3%）。该增长率低于汽车行业长期平均增长率。

商誉的账面金额分配至资产组的情况如下：

	汽车及相关产品	
	2019/6/30（未经审计）	2018/12/31（经审计）
商誉的账面金额	65,914	65,914

以下说明了管理层为进行商誉的减值测试，在确定现金流量预测时作出的关键假设：

预算毛利率—确定基础是在预算年度前一年实现的平均毛利率基础上，根据预计效率的提高及预计市场开发情况适当提高该平均毛利率。

折现率—采用的折现率是反映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前折现率。

分配至上述资产组的关键假设的金额与本集团历史经验及外部信息一致。

22、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千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经营租赁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167,142	20,364	21,273		166,233
合计	167,142	20,364	21,273		166,233

23、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千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49,197	52,380	317,931	47,690
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	5,019,222	752,883	4,889,439	733,416
预提费用和预计负债	2,896,877	434,531	2,898,270	434,740
政府补助	1,877,158	281,923	1,242,096	186,314
可抵扣亏损	1,167,865	180,982	612,208	97,634
未实现盈利	2,383,666	403,799	1,408,083	209,694
交易性金融负债	15,101	2,265	1,560	234
合计	13,709,086	2,108,763	11,369,587	1,709,722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千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股利分配			446,482	44,64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47,648	61,912		
固定资产折旧	3,399,021	511,347	2,204,392	330,659
交易性金融资产	550	83	451	68
处置子公司收益	82,276	12,341	82,276	12,341
合计	3,729,495	585,683	2,733,601	387,716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千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499,068	1,609,695	321,408	1,388,314
递延所得税负债	499,068	86,615	321,408	66,308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千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5,035,932	4,176,639
可抵扣亏损	2,303,061	2,266,882
合计	7,338,993	6,443,521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千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9 年		10,576	
2020 年	13,872	42,586	
2021 年	56,699	98,634	
2022 年	580,912	611,153	
2023 年	1,089,741	1,435,664	
2024 年	558,621	65,053	
2025 年	3,216	3,216	
合计	2,303,061	2,266,882	—

其他说明：

由于产生上述亏损的相关公司预计在未来盈利的可能性较低，不存在可足以抵扣亏损的盈利，本集团并未对上述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集团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亏损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的规定，2008年1月1日起，境外投资者从中国大陆成立的外商投资企业获得的股息将按照10%的税率征收预提所得税。该规定适用于自2008年1月1日起取得的利润。倘若中国与该境外投资者的司法管辖区签订了税收协定，则可能采用较低预提所得税税率。本集团须就中国大陆成立的某些子公司自2008年1月1日起产生的利润而派发的股息预提所得税。

于2019年6月30日，本集团并无就预计若干附属公司未分配利润于未来分派产生的纳税义务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44,648千元）。根据包括管理层对境外资金需求估计在内的多项因素，本集团并无就预期由中国附属公司保

留且不会于可预见未来汇给境外投资者的盈利约人民币14,950,270千元(2018年:人民币13,745,944千元)拨备预提所得税。

24、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 千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其他保证金	79,099		79,099	79,734		79,734
预付土地款	169,816		169,816	37,880		37,880
预付资产款	39,605		39,605	19,629		19,629
其他	59,882		59,882	51,196		51,196
合计	348,402		348,402	188,439		188,439

25、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 千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45,647,360	37,788,977
合计	45,647,360	37,788,977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于2019年6月30日,上述借款年利率为2.85%-5.66%(2018年12月31日:0.99%-5.66%)

于2019年6月30日及2018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已到期但尚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26、交易性金融负债

单位: 千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衍生金融负债	21,765	8,559
合计	21,765	8,559

27、应付票据

单位: 千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10,699,881	8,955,147
银行承兑汇票	7,760,378	12,185,613
合计	18,460,259	21,140,76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56,555 千元。

28、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千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供应商及其他第三方款	18,157,719	25,142,127
合计	18,157,719	25,142,127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千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供应商一	40,884	协商延后
合计	40,884	--

29、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千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福利房款项	2,500	2,300
合计	2,500	2,300

于 2019 年 6 月 30 日及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30、合同负债

单位：千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福利房款项	359,975	588,579
货款	2,698,543	2,880,535
合计	3,058,518	3,469,114

合同负债主要为本集团在履行履约义务前向客户收取的预收款。该合同的相关收入将在本集团履行履约义务时确认。通常情况下，当本集团收到客户提前支付的款项后，一般会在 3 个月左右的时间内履行履约义务并确认收入。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合同负债的余额为 3,469,114 千元，其中 89.48% 的部分在本期确认为收入。

31、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千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855,399	10,324,001	-10,257,915	3,921,48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55	762,823	-762,800	278
三、辞退福利		21,206	-21,206	
合计	3,855,654	11,108,030	-11,041,921	3,921,763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千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104,122	7,687,359	-7,635,497	2,155,984
2、职工福利费	139	99,646	-99,674	111
3、社会保险费	120	279,931	-279,948	103
其中：医疗保险费	26	224,373	-224,394	5
工伤保险费	79	22,996	-23,027	48
生育保险费	15	22,083	-22,049	49
其他		10,479	-10,478	1
4、住房公积金	2	179,792	-179,786	8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411,537	260,205	-128,160	1,543,582
劳务派遣费(注 1)	339,479	1,817,068	-1,934,850	221,697
合计	3,855,399	10,324,001	-10,257,915	3,921,485

其他说明：

注1：本集团自2011年11月份起对部分员工采用由劳务派遣公司招募并派遣到本集团的形式。根据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和深圳市皇马劳务派遣有限公司（“皇马”）签定的劳务派遣协议，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按月支付劳务派遣费给皇马，该劳务派遣费包括被派遣员工的工资和社会保险费等。本集团应付职工薪酬均依据企业薪酬制度及绩效考核管理办法按足额发放。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千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52	738,943	-738,919	276
2、失业保险费	3	23,880	-23,881	2
合计	255	762,823	-762,800	278

其他说明：

本集团的设定提存计划是按照当地政府政策和法规要求，以员工工资为缴费基数，按一定比例计提和缴纳。

32、应交税费

单位：千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16,315	182,440
消费税	82,983	519,009
企业所得税	305,644	228,085
个人所得税	35,221	36,693
房产税	55,104	32,813
其他	53,294	82,243
合计	648,561	1,081,283

其他说明：

应交各项税金缴纳基础及税率参见财务报表附注六、税项。

33、其他应付款

单位：千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379,276	389,851
应付股利	716,983	10,000
其他应付款	6,844,868	8,230,726
合计	7,941,127	8,630,577

(1) 应付利息

单位：千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23,303	14,262
企业债券利息	260,400	291,223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95,573	84,366
合计	379,276	389,851

(2) 应付股利

单位：千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716,983	10,000
合计	716,983	10,000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尚未领取

(3)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千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设备及维修备件款	2,114,111	2,786,065
福利房工程款	4,894	1,583,822
保证金	871,469	943,852
医疗基金	174,964	168,485
其他	3,679,430	2,748,502
合计	6,844,868	8,230,726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千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供应商一	229,780	保证金
供应商二	42,271	保证金
供应商三	36,206	设备款及质保金
供应商四	30,403	设备款及质保金
合计	338,660	--

34、预计负债

单位：千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售后服务费	2,063,785	1,854,627
合计	2,063,785	1,854,627

本集团对汽车以及其他提供保修，并承诺维修或更换运行不良的产品部件。预计负债为基于销售量以及过往维修程度及退换记录而作出的保用金额预计。本集团持续对保用金额而产生的预计负债的估计标准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35、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千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297,696	4,419,179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496,499	2,999,705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26,979	204,251
一年内到期的其它抵押借款	6,838	63,750
合计	6,028,012	7,686,885

36、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千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收益		615,367
超短期融资券	5,998,279	5,496,811
其他	175	185
合计	5,998,454	6,112,363

超短期融资券：

于 2019 年 6 月 30 日，计入其他流动负债的应付债券余额列示如下：

单位：千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18 比亚迪 SCP002	2,000,000	2018 年 6 月 15 日	注 1	2,000,000	1,999,432		22,564	568	2,000,000	
18 比亚迪 SCP003	1,500,000	2018 年 8 月 15 日	注 1	1,500,000	1,499,203		25,767	797	1,500,000	
18 比亚迪 SCP005	2,000,000	2018 年 11 月 19 日	注 1	2,000,000	1,998,176		40,465	1,448		1,999,624
19 比亚迪 SCP001	2,000,000	2019 年 3 月 7 日	注 1	2,000,000		1,997,840	24,512	920		1,998,760
19 比亚迪 SCP005	1,000,000	2019 年 6 月 4 日	注 1	1,000,000		999,954	1,918	38		999,992

19 比亚迪 SCP006	1,000,000	2019 年 6 月 24 日	注 1	1,000,000		999,884	384	19		999,903
合计	—	—	—	9,500,000	5,496,811	3,997,678	115,610	3,790	3,500,000	5,998,279

其他说明：

2017年6月6日，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授权公司董事会决定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2017年9月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印发《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17]SCP301号），同意接受公司发行超短期融资券注册，注册金额为人民币100亿元；2018年6月15日，公司发行2018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简称“18比亚迪SCP002”），发行总额20亿元，发行利率为5.80%，期限270天，截止2019年6月30日，已偿还；2018年8月15日，公司发行2018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简称“18比亚迪SCP003”）发行总额15亿元，发行利率为4.75%，期限270天，截止2019年6月30日，已偿还；2018年11月19日，公司发行2018年度第五期超短期融资券（简称“18比亚迪SCP005”）发行总额20亿元，发行利率为4.08%，期限270天。

2019年3月7日，公司发行2019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简称“19比亚迪SCP001”）发行总额20亿元，发行利率为3.89%，期限270天。2019年6月4日，公司发行2019年度第五期超短期融资券（简称“19比亚迪SCP005”）发行总额10亿元，发行利率为2.80%，期限30天。2019年6月24日，公司发行2019年度第六期超短期融资券（简称“19比亚迪SCP006”）发行总额10亿元，发行利率为2.80%，期限30天。

37、长期借款

（1）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千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抵押借款(注 1)	125,987	134,839
信用借款	11,064,890	5,849,165
其它抵押借款(注 2)	862,856	863,599
合计	12,053,733	6,847,603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注1：于2019年6月30日，本集团以账面净值为人民币208,237千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220,370千元）的土地及房屋建筑物，无在建工程（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4,754千元）作为抵押取得长期借款人民币132,682千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143,018千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人民币6,695千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8,179千元）。

注2：本集团与第三方金融机构签订售后回租协议，租赁期为三至五年。本集团按照实质重于形式原则判断该交易实质为出租方（金融机构）以租赁物作为抵押品向承租方（本集团）提供借款。在此种交易情况下，本集团将标的资产（出租物）的名义售价作为长期借款处理，标的资产（出租物）仍旧按照原账面价值入账。截至2019年6月30日，其他抵押借款的余额为869,694千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人民币6,838千元。

于2019年6月30日，上述借款的年利率为2.65%-6.6%（2018年12月31日：3.00%-6.60%）。

于2019年6月30日及2018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已到期但尚未偿还的长期借款。

38、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千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9 亚迪 01(注 1)	2,490,992	
19 亚迪绿色债券 01(注 2)	996,060	
15 亿元人民币债券(二期)(注 3)		1,495,925
30 亿元人民币债券(一期)(注 4)	2,991,182	2,990,148
16 亿元人民币债券(二期)(注 5)	1,595,145	1,594,459
18 亚迪绿色债券 01(注 6)	996,582	996,245
合计	9,069,961	7,076,777

(2) 于 2019 年 6 月 30 日，计入非流动负债的应付债券余额列示如下：

单位：千元

2019 年 6 月 30 日(未经审计)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年初余额	本年发行	本年计提利息	折价摊销	本年偿还	年末余额
19 亚迪 01	2,500,000	2019 年 2 月 22 日	注 1	2,500,000		2,490,377	40,329	615		2,490,992
19 亚迪绿色债券 01	1,000,000	2019 年 6 月 12 日	注 2	1,000,000		996,028	2,130	32		996,060
30 亿元人民币债券(一期)	3,000,000	2018 年 4 月 12 日	注 4	3,000,000	2,990,148		76,913	1,034		2,991,182
16 亿元人民币债券(二期)	1,600,000	2018 年 8 月 22 日	注 5	1,600,000	1,594,459		45,622	686		1,595,145
18 亚迪绿色债券 01	1,000,000	2018 年 12 月 21 日	注 6	1,000,000	996,245		24,695	337		996,582
合计				9,100,000	5,580,852	3,486,645	189,689	2,704	-	9,069,961

(3) 于 2019 年 6 月 30 日，计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的应付债券余额列示如下：

单位：千元

2019 年 6 月 30 日(未经审计)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年初余额	本年发行	本年计提利息	折价摊销	本年偿还	年末余额
15 亿元人民币债券	1,500,000	2017 年 6 月	注 3	1,500,000	1,495,000		36,225	574	-	1,496,000

(二期)	000	15 日		000	925					499

其他说明

注1：2019年2月22日，比亚迪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807号”文核准，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100亿元的公司债券，本次债券（简称为“19亚迪01”，债券代码为“112854”）采用分期发行方式，债券期限为5年期，附第3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价格为每张100元，采取网下面向合格投资者询价配售的发行方式。本期债券实际发行规模人民币25亿元，最终票面利率4.60%。

由于投资者在第3个付息日即3年后有权利向比亚迪按票面值回售债券，所以比亚迪所拥有的3年后的票面利率调整权构成合约义务，但由于价值较小且无法确定，不需入账。投资者在3年后按照本金的回售选择权可以看作是和主合同紧密相关的，因为3年后执行该回售选择权的对价（即票面值）和按照主合同下的摊余成本金额完全一样。

注2：2018年11月23日，本公司收到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出具的《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深圳市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发行绿色债券核准的批复》（发改企业债券[2018]162号），同意公司发行绿色债券不超过60亿元，所筹资金30亿元用于新能源汽车及零部件、电池及电池材料、城市云轨等领域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项目，30亿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债券期限不超过15年（含15年），采用固定利率形式，单利按年计息，每年付息一次。公司于2019年6月12日完成2019年第一期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绿色债券簿记建档发行，并以存续期每年6月14日作为该计息年度的起息日。本次发行募集资金10亿元，票面利率4.86%，债券期限为5年期，在债券存续的第3个计息年度末附设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注3：2017年6月15日，本公司2017年公司债券（第一期）进行发行，发行总额为15亿元，计息方式为付息式固定利率，票面利率为4.87%，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债券存续期为5年。投资者有权选择在第3个付息日（即第三年末2020年6月15日）将其持有的全部或部分本年债券按票面金额回售给发行人，或放弃投资者回售选择权而继续持有。本次发行已于2017年6月17日结束，该债券于2017年7月14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由于投资者在第3个付息日即3年后有权利向比亚迪按票面值回售债券，所以比亚迪所拥有的3年后的票面利率调整权构成合约义务，但由于价值较小且无法确定，不需入账。投资者在3年后按照本金的回售选择权可以看作是和主合同紧密相关的，因为3年后执行该回售选择权的对价（即票面值）和按照主合同下的摊余成本金额完全一样。

注4：2018年4月12日，本公司2018年公司债券（第一期）进行发行，发行总额为30亿元，计息方式为付息式固定利率，票面利率为5.17%，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债券存续期为5年。投资者有权选择在第3个付息日（即第三年末2021年4月12日）将其持有的全部或部分本年债券按票面金额回售给发行人，或放弃投资者回售选择权而继续持有。本次发行已于2018年4月13日结束，该债券于2018年6月4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由于投资者在第3个付息日即3年后有权利向比亚迪按票面值回售债券，所以比亚迪所拥有的3年后的票面利率调整权构成合约义务，但由于价值较小且无法确定，不需入账。投资者在3年后按照本金的回售选择权可以看作是和主合同紧密相关的，因为3年后执行该回售选择权的对价（即票面值）和按照主合同下的摊余成本金额完全一样。

注5：2018年8月22日，本公司2018年公司债券（第二期）进行发行，发行总额为16亿元，计息方式为付息式固定利率，票面利率为5.75%，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债券存续期为4年。投资者有权选择在第2个付息日（即第三年末2020年8月22日）将其持有的全部或部分本年债券按票面金额回售给发行人，或放弃投资者回售选择权而继续持有。本次发行已于2018年8月24日结束，该债券于2018年9月25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由于投资者在第2个付息日即2年后有权利向比亚迪按票面值回售债券，所以比亚迪所拥有的2年后的票面利率调整权构成合约义务，但由于价值较小且无法确定，不需入账。投资者在2年后按照本金的回售选择权可以看作是和主合同紧密相关的，因为2年后执行该回售选择权的对价（即票面值）和按照主合同下的摊余成本金额完全一样。

注6：2018年11月23日，本公司收到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出具的《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深圳市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发行绿色债券核准的批复》（发改企业债券[2018]162号），同意公司发行绿色债券不超过60亿元，所筹资金30亿元用于新能源汽车

车及零部件、电池及电池材料、城市云轨等领域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项目，30亿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本次债券期限不超过15年，采用固定利率形式，单利按年计息，每年付息一次。公司于2018年12月21日完成2018年第一期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绿色债券簿记建档发行，实际发行总量10亿元，票面利率4.98%，期限为5年期，在债券存续的第3个计息年度末附设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注7：2017年3月17日，本公司完成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债权融资计划2017年度第一期发行工作。该债券产品简称为“17粤比亚迪ZR001”，实际挂牌总额为人民币30亿元，挂牌利率为4.94%，期限为2年，每3个月付息一次（如遇中国法定节假日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不计复利，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兑付同时支付。起息日为2017年3月17日，首次付息日为2017年6月17日。该债券已于2019年3月17日完成兑付。

39、租赁负债

单位：千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负债	590,213	569,077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26,979	204,251
合计	363,234	364,826

40、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千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财务担保合同	18,855	18,855
递延收益	2,967,020	1,921,949
其他	1,185,680	1,376,631
合计	4,171,555	3,317,435

其他说明：

递延收益

项目	年初余额 —流动部分	年初余额— 非流动部分	本期新增	本期计入其他 收益	本期计入营业 外收入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 益相关
长沙汽车城项目生产研发固定资产投资补贴（注1）	68,884	369,176		-35,140		402,920	资产相关
插电式乘用车深度混合动力系统项目（注2）	25,412	98,361		-12,706		111,067	资产相关
深圳汽车研发基地技术补贴	3,180	33,072		-1,777		34,475	资产相关
新型动力总成及零部件研发和产业化	8,709	14,212		-4,361		18,560	资产相关

项目							
深圳汽车及零部件检测中心项目补助	6,178	9,219		-2,985		12,412	资产相关
上海研发基地技术补贴	1,503	19,140		-923		19,720	资产相关
深圳新能源产业发展补助	5,063	18,363		-3,550		19,876	资产相关
铁动力锂离子电池项目（注3）	39,632	66,461		-19,811		86,282	资产相关
其他	111,776	507,041	97,368	-58,947	-654	656,584	资产相关
太原项目研发补贴（注4）	95,529			-95,529			收益相关
珠三角优质企业转移扶持资金（注5）		84,000				84,000	收益相关
西安及淮安产业扶持资金（注6）		84,660	800,000			884,660	收益相关
深圳市工商业用电降成本资助资金			53,807	-53,807			收益相关
珠三角与粤东西北产业共建财政扶持资金	84,099	43,110	47,236	-136,184		38,261	收益相关
其他	39,080	575,134	440,074	-472,052	-245	581,991	收益相关
合计	489,045	1,921,949	1,438,485	-897,772	-899	2,950,808	

注1：于2010年以及2012年，比亚迪共取得政府拨付的汽车产业发展资金人民币874,184千元，用于补贴长沙汽车城项目生产、研发固定资产投资，本期有人民币35,140千元（截至2018年：人民币72,647千元）确认为政府补贴收入。

注2：于2015年以及2017年，比亚迪共收到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拨付的人民币152,180千元，用于补助汽车工业及惠州电池插电式乘用车深度混合动力及建设项目的土建安装和设备材料购置，本期有人民币12,706千元（截至2018年：27,386千元）确认为政府补贴收入。

注3：于2014年以及2018年，国家发改委、工业和信息化部拨付给比亚迪锂电池的关于铁动力锂离子电池项目的补助资金共人民币150,000千元，用于扶持年产3GWH铁动力锂电池一期工程的生产线建设。于2015年收到深圳财政委员会人民币65,000千元，用于扶持二期工程生产线建设。生产线上各项设备已投入使用，本期有人民币19,811千元（截至2018年：人民币42,632千元）确认为政府补贴收入。

注4：于2018年，比亚迪取得山西转型综改示范区管委会拨付的产业扶持资金人民币362,988千元，用于基础研发支出，本期有人民币95,529千元（截至2018年：人民币267,459千元）确认为政府补贴收入。

注5：于2017年，比亚迪取得汕头市政府拨付的珠三角优质转移企业发展扶持资金人民币84,000千元，用于基础研发支出。由于项目处于初期阶段，故计入递延收益非流动部分。

注6：于2019年，比亚迪取得陕西高新技术开发区拨付的产业扶持资金人民币800,000千元，用于产业扶持。由于项目处于初期阶段，故计入递延收益非流动部分。于2017年，比亚迪取得江苏淮安工业园区财政局拨付的产业扶持发展基金人民币84,660

千元，用于基础研发支出。由于项目处于初期阶段，故计入递延收益非流动部分。

41、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728,143,000.00						2,728,143,000.00

42、其他权益工具

（1）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发行时间	会计分类	股利率或利息率%	发行价格	数量	金额	到期日或续期情况	转股条件	转换情况
永续债 1	2016 年 2 月 24 日	权益类	5.1	200,000	注 1	200,000	注 1	注 1	注 1
永续债 2	2016 年 2 月 26 日	权益类	5.1	400,000	注 1	400,000	注 1	注 1	注 1
永续债 3	2017 年 8 月 22 日	权益类	6.3	1,800,000	注 2	1,800,000	注 2	注 2	注 2
永续债 4	2017 年 10 月 18 日	权益类	6.3	1,500,000	注 2	1,500,000	注 2	注 2	注 2
永续债 5	2019 年 6 月 21 日	权益类	6.2	500,000	注 3	500,000	注 3	注 3	注 3
合计				4,400,000		4,400,000			

注1：本公司于2016年2月24日、2016年2月26日分别按面值发行金额为2亿元和4亿元的中期票据，合计6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为5.96亿元，分别由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联席主承销。本年中票期限均为5+N年，于中期票据第五个和其后每个付息日，发行人有权按面值加应付利息（包括递延支付的所有利息及其孳息）赎回本年中票。如在前述赎回条款规定的时间，发行人决定行使赎回权，则于赎回日前一个月，由发行人按照有关规定在主管部门指定的信息媒体上刊登《提前赎回公告》，并由上海清算所代理完成赎回工作。

重置固定利率：本年中票前5个计息年度的票面利率为5.1%，如果发行人不行使赎回权，则从第6个计息年度开始票面利率调整为当期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再加上300个基点，在第6个计息年度至第10个计息年度内保持不变，每5年重置一次票面利率。

除非发生本合同约定的强制付息事件，发行人在每个利息支付日前可以自行选择将当期利息和已经递延的利息及其孳息推迟至下一利息支付日支付，且不受任何递延支付次数的限制，前述利息递延不应视为发行人未按照本合同约定支付利息的违约事件。发行人决定递延支付利息的，发行人及相关中介机构应在付息日前五个工作日披露递延支付利息公告。

发行人结息日前12个月内，发生以下事件之一，发行人不得递延该计息周期利息以及按照《投资协议》及合同约定已经递延的所有利息及其孳息：（1）借款人向普通股股东分红；（2）借款人减少注册资本。

由于发行人有权利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向出借人支付利息和本金，故将其划分为权益类工具。

注2：本公司分别于2017年8月22日和2017年10月18日获得华澳国际信托有限公司本金金额18亿元和15亿元的可续期委托贷款，各方确认该委托贷款为可续期委托贷款，除非委托人和借款人另有约定或本合同另有规定，初始贷款期限应为三年，自该笔信托贷款实际转入借款人指定账户之日开始起算，并以该日为起息日，初始贷款期限届满以后每年为一个延续贷款期限。在每个贷款期限届满前一个月，借款人有权选择将本合同项下借款期限延续一年，或者选择在每个贷款期限届满之日向贷款人全额归还全部委托贷款本金余额及所有应支付但尚未支付的应付利息、孳息、罚息以及其他费用。如借款人在每个借款期限届满前一个月选择延续借款期限的，则应于每个借款期限届满前1个月书面通知委托人及贷款人。如借款人在任何一个借款期限届满前一个月未按照本合同约定选择延续借款期限的，则于该等借款期限届满之日，该笔委托贷款到期，该借款期限到期日为自然到期日。

关于利率合同双方明确，本合同项下的贷款利率为非固定利率，由初始贷款利率及重置贷款利率组成，在每个贷款期限届满之后，贷款利率将根据合同约定发生重置，具体如下：

初始贷款利率：第一年的信托贷款年利率分别为6.3%和6.16%，第二年和第三年的信托贷款年利率分别根据上一个利率调整日和起息日当日的一年期SHIBOR之差加上第一年的信托贷款年利率。本公司于2018年9月18日与华澳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签订补充协议，约定第一年的信托贷款年利率分别为6.3%和6.16%，第二年和第三年的信托贷款年利率均为6.3%

重置贷款利率：初始借款期限届满后，适用重置利率。即每个延续借款期限所适用的信托贷款利率应在前一个借款期限所使用的年利率的基础上跃升300个基点，重置后的年利率以18%为限。

除非发生合同约定的强制付息事件，借款人在本合同约定的任一结息日前十日书面通知委托人及贷款人后，在本合同约定的每个付息日，借款人可将当期该计息周期的利息以及按照《投资协议》及本合同约定已经递延的利息及孳息递延支付，且不受任何递延支付次数的限制，前述利息递延不应视为借款人未按照本合同约定支付利息的违约事件。

借款人结息日前12个月内，发生以下强制付息事件之一，借款人不得递延该计息周期利息以及按照《投资协议》及合同约定已经递延的所有利息及其孳息：(1) 借款人向股东分配或缴纳利润，或向其股东支付红利或股息；(2) 向偿付顺序劣后于本产品的金融工具进行任何形式的兑付；(3) 借款人减少注册资本。

注3：本公司于2019年6月21日按面值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了金额为5亿元的可续期债券，扣除发行费用后为4.99亿元。本期债券期限为2+N年，以每2个计息年度为1个周期，在每个周期末，发行人有权选择将本品种债券期限延长1个周期（即延长2年），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发行人续期选择权行使不受次数的限制，但应至少于续期选择权行权年度付息日前30个交易日，在相关媒体上刊登续期选择权行使公告。

赎回选择权：发行人因税务政策变更或会计准则变更，有权在该法律法规、相关法律法规司法解释变更或会计政策变更正式实施日的年度末行使赎回权。发行人如果进行赎回，必须在该可以赎回之日前20个交易日公告（会计政策变更正式实施日距年度末少于20个交易日的情况除外，但发行人应及时进行公告）。赎回方案一旦公告不可撤销。除了以上两种情况以外，发行人没有权利也没有义务赎回本期债券。

重置固定利率：本债券采用固定利率形式，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在公司不行使利息递延支付权的情况下，每年付息一次。首期票面利率为6.20%，并于首个周期内固定不变，其后每个周期重置一次。如果发行人不行使赎回权，后续周期的票面利率调整为当期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再加300个基点。每2年重置一次票面利率。

除非发生本合同约定的强制付息事件，发行人在每个利息支付日前可以自行选择将当期利息和已经递延的利息及其孳息推迟至下一利息支付日支付，且不受任何递延支付次数的限制，前述利息递延不应视为发行人未按照本合同约定支付利息的违约事件。发行人决定递延支付利息的，发行人及相关中介机构应在付息日前十个交易日披露《递延支付利息公告》。发行人付息日前12个月内，发生以下事件之一，发行人不得递延该计息周期利息以及按照《投资协议》及合同约定已经递延的所有利息及其孳息：(1) 借款人向普通股股东分红；(2) 借款人减少注册资本。

由于发行人有权利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向出借人支付利息和本金，故将其划分为权益类工具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千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永续债		3,895,800		498,792				4,394,592
合计		3,895,800		498,792				4,394,592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截至2019年6月30日，对于以上永续债，本集团累积未分配的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的利息为人民币17,048千元(2018年：人民币32,202千元)。

43、资本公积

单位：千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4,260,554			24,260,554
其他资本公积	263,889	194	9,068	255,015
其中：指定增加资本公积的政府补助	154,441	194		154,635
视同处置子公司部分股权	-9,076			-9,076
视同处置联营合营公司部分股权	11,631		9,068	2,563
股份支付	68,940			68,940
少数股东投入	37,953			37,953
合计	24,524,443	194	9,068	24,515,569

44、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千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5,034	294,407			61,912	232,495		187,46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	-45,034	294,407			61,912	232,495		187,461

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45,712	6,983				6,232	751	-239,480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97,109	-5,361				-6,112	751	-203,221
应收款项融资公允价值变动	-64,059	17,424				17,424		-46,635
应收款项融资信用减值准备	15,456	-5,080				-5,080		10,376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290,746	301,390			61,912	238,727	751	-52,019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45、盈余公积

单位：千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842,416			3,842,416
合计	3,842,416			3,842,416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为本公司注册资本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本公司在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可提取任意公积金。经批准，任意公积金可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或增加股本。

46、未分配利润

单位：千元

项目	本期	上年期末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0,498,233	19,235,92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449,439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0,498,233	18,786,48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454,573	2,780,19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44,450
支付普通股现金股利	556,541	384,668
对其他权益所有者的分配	135,705	238,400
其他转出	194	928
期末未分配利润	21,260,366	20,498,233

47、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千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9,976,378	49,901,472	52,762,083	45,101,610
其他业务	2,207,885	1,621,426	1,388,847	906,987
合计	62,184,263	51,522,898	54,150,930	46,008,597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是□否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千元

合同分类	二次充电电池及光伏	手机部件及组装等	汽车及相关产品	其他	合计
市场或客户类型	4,453,054	23,323,448	33,982,023	425,738	62,184,263
其中：					
中国(包括港澳台地区)	2,114,031	19,057,459	32,569,719	425,738	54,166,947
亚太（除中国）	1,275,184	2,827,553	159,833		4,262,570
美国	158,505	870,509	306,773		1,335,787
其他	905,334	567,927	945,698		2,418,959
合同类型	4,453,054	23,323,448	33,982,023	425,738	62,184,263
其中：					
销售商品	4,437,601	23,298,424	33,523,773	425,738	61,685,536
提供劳务	15,453	25,024	458,250		498,727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4,453,054	23,323,448	33,982,023	425,738	62,184,263
其中：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4,437,601	23,298,424	33,523,773	425,738	61,685,536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收入	15,453	25,024	458,250		498,727
合计	4,453,054	23,323,448	33,982,023	425,738	62,184,263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无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3,058,518 千元（含税），其中，90%的款项预计将于 2019 年度确认收入。

48、税金及附加

单位：千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391,211	407,286
城市维护建设税	90,829	130,194
教育费附加	64,749	88,268
房产税	97,721	84,887
土地使用税	56,314	50,053
其他	67,745	87,351
合计	768,569	848,039

49、销售费用

单位：千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604,984	478,684
广告展览费	500,892	523,109
售后服务费	560,768	493,781
租赁费	82,599	92,851
差旅费	85,081	70,018
行政及办公费	59,619	55,632
物料消耗	84,930	71,366
业务招待费	48,587	44,793
其他	273,070	312,515
合计	2,300,530	2,142,749

50、管理费用

单位：千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294,710	1,103,147
折旧与摊销	512,446	418,684
办公用费	76,332	77,713
物料消耗	77,351	71,045
审计及咨询费	29,368	33,702

其他	80,676	53,106
合计	2,070,883	1,757,397

51、研发费用

单位：千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218,792	989,487
物料消耗	795,692	546,361
折旧与摊销	246,572	317,707
办公费用	25,560	28,425
检测费	37,919	20,330
其他	170,688	176,859
合计	2,495,223	2,079,169

52、财务费用

单位：千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750,499	1,484,220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14,558	
减：利息收入	146,604	67,379
减：利息资本化金额	149,100	52,146
汇兑损益	-20,035	36,855
其他	18,179	-64,335
合计	1,452,939	1,337,215

其他说明：

利息收入明细如下：

	截至2019年6月30日 止6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截至2018年6月30日 止6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货币资金	70,760	37,880
长期应收款	75,844	29,499
	146,604	67,379

53、其他收益

单位：千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长沙汽车城项目生产研发固定资产投资补贴（附注七、40）	35,140	36,946
插电式乘用车深度混合动力系统项目（附注七、40）	12,706	15,127
铁动力锂离子电池项目（附注七、40）	19,811	20,042
其他	71,905	112,87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西安比亚迪新能源汽车营销奖励		264,610
太原项目研发补贴（附注七、40）	95,529	100,000
深圳市工商业用电降成本资助资金	53,807	
珠三角与粤东西北产业共建财政扶持资金	136,184	
稳岗补贴	1,796	13,533
其他	472,052	325,021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389	
合计	899,319	888,152

54、投资收益

单位：千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损失	-92,332	-26,55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67,692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或负债的投资收益/（损失）	2,285	-1,90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263,813	-23,914
处置子公司的投资(损失)/收益		403,868
投资理财产品产生的投资收益	11,637	20,14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1,200	
合计	-273,331	371,643

55、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千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4,794	-15,981
合计	4,794	-15,981

56、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千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92	-5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136,653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12,032	
应收款项融资减值损失	5,080	2,530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88,159	-95,568
合计	-207,992	-93,043

57、资产减值损失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是□否

单位：千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80,882	-125,113
合计	-180,882	-125,113

58、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千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	-26,038	-22,837

59、营业外收入

单位：千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政府补助	899	6,346	899
供应商的赔款	76,743	62,211	76,743
无法支付的负债	13,321	22,594	13,321
其他	20,777	46,382	20,777
合计	111,740	137,533	111,740

60、营业外支出

单位：千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对外捐赠	4,210	3,681	4,210
违约金及赔偿	7,129	11,088	7,129
其他	15,844	16,295	15,844
合计	27,183	31,064	27,183

61、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千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488,328	506,695
递延所得税费用	-262,986	-294,002
合计	225,342	212,693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千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873,648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注 1)	468,41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96,902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6,895
非应税收入	-51,011
未确认的税务亏损及暂时性差异	251,491

利用以前年度可抵扣亏损	-45,989
研发费加计扣除	-217,554
所得税费用	225,342

其他说明：

注 1：本集团所得税按在中国境内取得的估计应纳税所得额及法定税率计提。

62、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44。

63、现金流量表项目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千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70,760	67,379
供应商违约金	76,743	62,211
政府补助	1,233,931	1,137,457
其他	1,509,078	483,879
合计	2,890,512	1,750,926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千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杂费及差旅费	750,766	557,059
广告展览费	549,611	693,105
行政及办公费	161,511	161,770
售后服务费	55,345	72,793
其他	741,361	739,316
合计	2,258,594	2,224,043

（3）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千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理财产品	1,565,400	1,069,828

合计	1,565,400	1,069,828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千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理财产品	1,565,400	1,069,828
其他		9,410
合计	1,565,400	1,079,238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千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银行承兑汇票出票及其他保证金	438,891	
合计	438,891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千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银行承兑汇票出票及其他保证金		61,912
债券发行费用	16,135	15,642
其他	71,094	
合计	87,229	77,554

6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千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648,306	874,361
加：资产减值准备	180,882	125,113
信用减值损失	207,992	93,04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960,703	3,646,261

投资性房地产资产摊销	1,769	1,199
使用权资产折旧	98,178	
无形资产摊销	802,383	834,48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1,273	9,89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6,038	22,83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794	15,981
政府补助	-139,805	-184,988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601,399	1,432,07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518	-371,64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21,381	-250,50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1,605	-43,496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20,510	-5,249,68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597,526	-3,094,66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992,375	682,7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64,503	-1,456,95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9,729,486	10,030,03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1,151,057	8,935,95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21,571	1,094,081

票据背书转让：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 止 6 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 止 6 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销售商品、提供服务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背书转让	11,337,725	10,271,824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千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9,729,486	11,151,057
其中：库存现金	731	44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9,728,755	11,150,616
二、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729,486	11,151,057

(3)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量信息

2019年1-6月

(未经审计)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入	109,369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	651,515

65、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2019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资本公积	小计		
指定增加资本公积的政府补助	194	194	-	194
视同处置联营合营公司	(9,068)	(9,068)	-	(9,068)
	(8,874)	(8,874)	-	(8,874)

6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千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393,993	银行承兑汇票出票保证金、信用保证金、投标保证金
固定资产	208,237	用于取得长期借款
售后回租的资产	871,530	用于取得长期借款
已背书的应收票据	18,550	已转移但未整体终止确认
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117,907	用于开具应付票据
合计	2,610,217	--

67、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千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283,359	6.8747	1,947,943
欧元	29,469	7.8170	230,336
港币	54,227	0.8797	47,702
日元	356,632	0.0638	22,617
印度卢比	735,748	0.0996	73,281
巴西雷亚尔	53,106	1.7999	95,584
哥伦比亚比索	1,431,468	0.0021	3,006
智利比索	56,995	0.0101	576
匈牙利福林	27,017	0.0242	654
加拿大元	68	5.2490	1,215
韩元	896,506	0.0059	5,289
英镑	12,515	8.7113	109,023
南非兰特	2,036	0.4852	988
新加坡元	907	5.0805	4,606
澳元	9,062	4.8156	43,637
澳门元	21	0.8553	18
马来西亚元	2,622	1.6593	4,350
俄罗斯卢布	1,185	0.1090	129
阿根廷比索	2,185	0.0234	352
秘鲁比索	62	2.0893	130
墨西哥比索	7,706	0.3586	2,756
新台币	744	0.2220	165
瑞典克朗	40,437	0.7413	29,985
菲律宾比索	897	0.1342	120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684,155	6.8747	4,703,360
欧元	115,955	7.8170	906,420
巴西雷亚尔	53,731	1.7999	96,710

英镑	9,321	8.7113	81,198
韩元	6,762,063	0.0059	39,896
日元	419,833	0.0638	26,785
其他币种			75,104
其他应收款			
其中：港币	151	0.8797	133
美元	11,709	6.8747	80,496
日元	115,604	0.0638	7,376
欧元	2,477	7.8170	19,363
印度卢比	27,924	0.0996	2,781
其他币种			32,383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279,198	6.8747	1,919,402
日元	642,267	0.0638	40,977
韩元	990,812	0.0059	5,846
欧元	9,898	7.8170	77,373
英镑	4,333	8.7113	37,746
港币	6,720	0.8797	5,912
巴西雷亚尔	20,833	1.7999	37,497
马来西亚元	413	1.6593	685
其他币种			14,415
其他应付款			
其中：日元	816,767	0.0638	52,110
美元	11,384	6.8747	78,262
欧元	7,694	7.8170	60,144
港币	2,183	0.8797	1,920
巴西雷亚尔	139	1.7999	250
其他币种			8,718

（2）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截至2019年6月30日，本集团新增13家子公司(2018年1-12月：39家)。

(1) 新设重要子公司

截至2019年6月30日，本集团无重要的新设子公司(2018年1-12月：无)。

(2) 注销子公司

截至2019年6月30日，本集团注销5家子公司(2018年1-12月：10家)。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比亚迪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销售	4.29%	94.76%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重要子公司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制造	89.57%	1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重要子公司
比亚迪精密制造有限公司（注1）	深圳	深圳	制造		65.76%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重要子公司
上海比亚迪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制造	75.00%	25.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重要子公司
商洛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	商洛	商洛	制造	38.50%	60.92%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重要子公司
惠州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	惠州	惠州	制造	55.00%	45.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重要子公司
惠州比亚迪电池有限公司	惠州	惠州	制造	10.00%	9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重要子公司
惠州比亚迪电子有限公司（注1）	惠州	惠州	制造		65.76%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重要子公司
长沙市比亚迪汽	长沙	长沙	制造		99.88%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车有限公司						的重要子公司
比亚迪(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投资控股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重要子公司
金菱环球有限公司(注2)	英属维尔京群岛	英属维尔京群岛	投资控股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重要子公司
比亚迪电子(国际)有限公司(注2)	香港	香港	投资控股		65.76%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重要子公司
领裕国际有限公司(注1)	英属维尔京群岛	英属维尔京群岛	投资控股		65.76%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重要子公司
比亚迪电子印度(私人)有限公司(注1)	印度	印度	制造		65.76%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重要子公司
西安比亚迪电子有限公司(注1)	西安	西安	制造		65.76%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重要子公司
武汉比亚迪电子有限公司(注1)	武汉	武汉	制造		65.76%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重要子公司
深圳市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制造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西安	西安	制造	99.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注1: 该等重要子公司是通过比亚迪电子(国际)有限公司全资持有, 相应的少数股东权益已在比亚迪电子(国际)有限公司反映。

注2: 比亚迪电子(国际)有限公司为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 股本为4.4亿港币。截至2019年6月30日, 金菱环球有限公司占该公司65.76%的权益, 故将其作为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 千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比亚迪电子(国际)有限公司	34.24%	196,948	150,442	5,465,852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 千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比亚迪电子(国际)有限公司	16,364,950	9,311,592	25,676,542	9,258,125	455,066	9,713,191	17,089,463	8,961,709	26,051,172	10,061,535	164,305	10,225,840

单位：千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比亚迪电子(国际)有限公司	23,625,523	575,199	577,394	-1,035,871	19,870,218	1,134,653	1,123,553	1,560,251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腾势新能源	深圳	深圳	乘用车、电动车、汽车电动传动系统、车用动力系统及座位少于 9 个的乘用车零部件的设计和研发；上述产品的原型以及生产设备的开发；作为腾势 DENZA 品牌汽车的总经销商，从事上述品牌汽车的批发及市场推广；提供售后服务；销售与上述业务相关的零部件、设备、汽车用品以及汽车精品；与上述业务相关的咨询及技术转让；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不含国家专营专控产品。		50.00%	权益法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本集团的重要合营企业腾势新能源公司作为本集团战略伙伴从事汽车研发、生产及销售，采用权益法核算。

下表列示了腾势新能源公司的财务信息，这些财务信息调整了所有会计政策差异且调节至本财务报表账面金额：

单位：千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1,982,266	1,830,573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04,011	427,029
非流动资产	1,084,456	1,108,514
资产合计	3,066,722	2,939,087
流动负债	1,275,097	1,259,921
非流动负债	1,110,000	1,210,000
负债合计	2,385,097	2,469,92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681,626	469,166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340,813	234,583
调整事项	-5,866	-41,893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334,947	192,690
营业收入	310,314	148,370
财务费用	-33,611	-36,092
资产减值损失	-12,855	-178
净利润	-287,540	-191,868
综合收益总额	-287,540	-191,868

(3)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千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2,548,654	2,600,991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净利润	22,134	39,500
--综合收益总额	22,134	39,500
调整事项	98,670	-35,986
联营企业：	--	--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935,874	767,199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净利润	25,337	15,045
--综合收益总额	25,337	15,045
调整事项	38	-1,090

其他说明

由于对南京江南纯电动出租汽车有限公司和深圳市充电易科技有限公司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因此在确认上述公司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上述公司净投资的长期权益

减记至零为限，本集团本期未确认的投资损失金额分别为人民币3,889千元和77千元。本期深圳市迪滴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顺流交易未实现销售大于账面长投余额，确认递延收益金额为人民币16,212千元。本期西安城投亚迪汽车服务有限责任公司未实现存货已对外销售，转回上期确认的递延收益金额为人民币126,322千元。

(4)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千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认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深圳迪滴		16,212	16,212
充电易		77	77
江南出租	11,425	3,889	15,314
西安城投	126,322	-126,322	

(5)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与对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2019年6月30日 (未经审计)	2018年12月31日 (经审计)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的出资承诺	147,116	47,116
	147,116	47,116

经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及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控股子公司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对深圳腾势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分别增资人民币200,000千元和150,000千元，截至2019年6月30日，有100,000千元增资款项尚未支付。

(6)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于2019年6月30日，本集团对外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借款担保或有负债为人民币4,031,560千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4,245,000千元)。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 金融工具分类

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工具的账面价值如下：

2019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以摊余成本计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		合计
	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综合收益		
	准则要求	指定		准则要求	指定	
货币资金	-	-	11,123,479	-	-	11,123,479
交易性金融资产	14,387	-	-	-	-	14,387
应收账款	-	-	51,114,033	-	-	51,114,033
其他应收款	-	-	897,814	-	-	897,814
长期应收款	-	-	1,696,018	-	-	1,696,018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	-	2,368,434	-	-	2,368,43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1,915,376	1,915,37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95,574	-	-	-	-	95,574
应收款项融资	-	-	-	3,607,569	-	3,607,569
	109,961	-	67,199,778	3,607,569	1,915,376	72,832,684

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合计
准则要求			
短期借款	-	45,647,360	45,647,360
交易性金融负债	21,765	-	21,765
应付票据	-	18,460,259	18,460,259
应付账款		18,157,719	18,157,719
其他应付款	-	7,941,127	7,941,127
长期借款	-	12,053,733	12,053,73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 债	-	6,028,012	6,028,012
应付债券	-	9,069,961	9,069,961
其他流动负债	-	5,998,279	5,998,279
租赁负债	-	363,234	363,234
其他非流动负债	18,855	1,185,680	1,204,535
	40,620	124,905,364	124,945,984

2018年12月31日(经审计)

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 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合计
	准则要求	指定		准则要求	指定	

货币资金	-	-	13,052,095	-	-	13,052,095
交易性金融资产	451	-	-	-	-	451
应收账款	-	-	49,283,534	-	-	49,283,534
其他应收款	-	-	594,791	-	-	594,791
长期应收款	-	-	2,134,405	-	-	2,134,405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	-	2,730,287	-	-	2,730,28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1,620,969	1,620,96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83,509	-	-	-	-	83,509
其他流动资产	-	-		7,773,025	-	7,773,025
	83,960	-	67,795,112	7,773,025	1,620,969	77,273,066

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合计
准则要求			
短期借款	-	37,788,977	37,788,977
交易性金融负债	8,559	-	8,559
应付票据	-	21,140,760	21,140,760
应付账款	-	25,142,127	25,142,127
其他应付款	-	8,630,577	8,630,577
长期借款	-	6,847,603	6,847,60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 债	-	7,482,634	7,482,634
应付债券	-	7,076,777	7,076,777
其他流动负债		5,496,811	5,496,811
其他非流动负债	18,855	1,376,631	1,395,486
	27,414	120,982,897	121,010,311

2. 金融资产抵销

本集团就应收账款签订了净额结算协议。根据该协议，本集团具有应收债权人的金额全部或部分抵销应付债权人的金额的法定权利。

抵销的金融资产以及遵循可执行的总互抵协议或类似协议下的金融资产如下：

2019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已确认金融	抵销的已	资产负债

	资产的总额	确认金融资产的总额	表中列示的净额
应收账款	4,404,554	(3,393,097)	1,011,457
	4,404,554	(3,393,097)	1,011,457

2018年12月31日(经审计)

	已确认金融 资产的总额	抵销的已 确认金融资产的总额	资产负债 表中列示的净额
应收账款	13,294,807	(7,707,940)	5,586,867
	13,294,807	(7,707,940)	5,586,867

抵销的金融负债以及遵循可执行的总互抵协议或类似协议下的金融负债如下：

2019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已确认金融 负债的总额	抵销的已 确认金融资产的总额	资产负债 表中列示的净额
应付账款	3,435,168	(3,393,097)	42,071
	3,435,168	(3,393,097)	42,071

2018年12月31日(经审计)

	已确认金融 负债的总额	抵销的已 确认金融资产的总额	资产负债 表中列示的净额
应付账款	7,733,768	(7,707,940)	25,828
	7,733,768	(7,707,940)	25,828

已转移但未整体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于2019年6月30日，本集团已背书给供应商用于结算应付账款的银行承兑汇票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18,550千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26,425千元)(附注五、4)。本集团认为，本集团保留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包括与其相关的违约风险，因此，继续全额确认其及与之相关的已结算应付账款。背书后，本集团不再保留使用其的权利，包括将其出售、转让或质押给其他第三方的权利。于2019年6月30日，本集团以其结算的应付账款账面价值总计为人民币18,550千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26,425千元)。

已整体终止确认但继续涉入的已转移金融资产

于截至2019年6月30日期间，本集团与中国境内多家银行操作若干贴现业务，本集团认为，其中账面价值为人民币1,966,045千元的应收票据（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340,369千元）于贴现时已经转移了与应收票据有关的绝大部分风险与报酬，符合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因此，于贴现日按照账面价值全部终止确认相关应收票据。这些已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继续涉入的风险最大敞口与回购该票据的未折现现金流量，与应收票据的账面价值相等。若汇票到期被承兑人拒付，贴现行有权向本集团追索（“继续涉入”）。本集团认为继续涉入已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的公允价值并不重大。有关期间内，本集团并未于转让日确认已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的任何损益。以前年度也并未确认与继续涉入有关的任何损益。

于截至2019年6月30日期间，本集团将金额为人民币10,209,804千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8,787,232千元）的银行承兑汇票背书给其他方以支付金额为人民币10,209,804千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8,787,232千元）的应付款项。截止本报告期末，已终止确认的银行承兑汇票的到期日为1至12个月。根据《票据法》，如果银行未按期承兑，持有本集团已背书并终止确认银行承兑汇票的其他方有权利向本集团追索（“继续涉入”）。本集团认为已转移该已背书并终止确认银行承兑汇票的绝大部分风险及报酬，因此按账面价值终止确认了已背书的应收票据和应付款项。这些已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继续涉入的风险最大敞口与回购该票据的未折现现金流量，与应收票据的账面价值相等。本集团认为继续涉入已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的公允价值并不重大。

于2019年6月30日，本集团并未于转让日确认已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的任何损益。本期内及以前年度也并未确认与继续涉入有关的任何损益。

4. 金融工具风险

金融风险管理目标及政策

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包括利率风险、汇率风险和权益工具投资价格风险)。本集团有关衍生工具的会计政策载于财务报表附注五、9。

信用风险

本集团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按照本集团的政策，需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另外，本集团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本集团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对于未采用相关经营单位的记账本位币结算的交易，除非本集团信用控制部门特别批准，否则本集团不提供信用交易条件。

由于货币资金和衍生金融工具的交易对手是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银行，这些金融工具信用风险较低。

本集团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及其他应收账款，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方违约，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本集团还因提供财务担保而面临信用风险，详见附注十三、2中披露。

由于本集团仅与经认可的且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进行管理。于2019年6月30日，本集团具有特定信用风险集中，本集团应收账款账面余额的5%(2018年12月31日：6%)及16%(2018年12月31日：20%)来源于本集团的最大客户及前五大客户。本集团对应收账款余额

未持有任何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2019年6月30日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集团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集团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本集团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集团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 定量标准主要为报告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
- 定性标准主要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预警客户清单等
- 上限标准为债务人合同付款(包括本金和利息)逾期超过90天

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为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本集团所采用的界定标准，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本集团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集团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12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集团考虑历史统计数据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相关定义如下：

-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12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本集团的违约概率以信贷损失模型结果为基础进行调整，加入前瞻性信息，以反映当前宏观经济环境下债务人违约概率；
-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集团对违约风险暴露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品的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违约损失率为违约发生时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以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为基准进行计算；
-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12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集团应被偿付的金额。

前瞻性信息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集团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这些经济指标对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的影响，对不同的业务类型有所不同。本集团在此过程中应用了专家判断，根据专家判断的结果，每年对这些经济指标进行预测，并通过进行回归分析确定这些经济指标对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的影响。

对于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可以披露风险矩阵模型代替信用风险等级，风险矩阵可以用附注七、3及附注七、8中的披露示例。

流动性风险

本集团采用循环流动性计划工具管理资金短缺风险。该工具既考虑其金融工具的到期日，也考虑本集团运营产生的预计现金流量。

本集团的目标是运用银行借款以保持融资的持续性与灵活性的平衡。另外，银行信贷亦准备作为应变之用。除计息银行借款的非即期部分和应付债券外，所有借款将于一年内到期。

下表概括了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所作的到期期限分析：

2019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金融负债	即期	1年以内	1年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银行借款及其他抵押借款	-	52,365,709	11,598,059	191,161	64,154,929
应付账款	507,611	17,650,108	-	-	18,157,719
应付票据	-	18,460,259	-	-	18,460,259
其他应付款	1,117,283	6,444,568	-	-	7,561,851
应付债券	-	2,033,550	10,841,000	-	12,874,550
其他流动负债	-	6,122,516	-	-	6,122,516
其他非流动负债	-	1,185,680	18,855	-	1,204,535
租赁负债	-	226,979	331,379	93,286	651,644
	1,624,894	104,489,369	22,789,293	284,447	129,188,003

2018年12月31日(经审计)

金融负债	即期	1年以内	1年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银行借款及其他抵押借款	-	43,361,742	6,710,390	92,450	50,164,582
应付账款	1,196,741	23,945,386	-	-	25,142,127
应付票据	-	21,140,760	-	-	21,140,760

其他应付款	956,176	7,284,550	-	-	8,240,726
应付债券	-	3,406,492	8,414,750	-	11,821,242
其他流动负债	-	5,599,304	-	-	5,599,304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1,376,631	18,855	1,395,486
	2,152,917	104,738,234	16,501,771	111,305	123,504,227

市场风险

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政策要求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以管理利率风险。于2019年06月30日，本集团约77%(2018年12月31日：73%)为固定利率借款。

下表为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反映了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利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对净利润(通过对浮动利率借款和银行存款的影响)和股东权益产生的影响。

	本集团			
	基点的	利润总额的	其他综合收益 的税后净额	股东权益合计
	增加/(减少)	增加/(减少)	增加/(减少)	增加/(减少)
	增加/(减少)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2019年6月30日				
(未经审计)				
人民币	25	(16,914)	-	-
人民币	(25)	16,914	-	-

	本集团			
	基点的	利润总额的	其他综合收益 的税后净额	股东权益合计
	增加/(减少)	增加/(减少)	增加/(减少)	增加/(减少)
	增加/(减少)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2018年12月31日				
(经审计)				
人民币	25	(5,364)	-	-
人民币	(25)	5,364	-	-

*不包括留存收益和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汇率风险

本集团面临交易性的汇率风险。此类风险由于经营单位以其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进行的销售或采购所

致。收入主要是以美元及人民币计价，而若干银行贷款则主要以美元计价。本集团在订立采购或销售合同时，倾向于通过回避外币汇率风险或调整账期。本集团对其外币收入及支出持续进行预测，将汇率与发生的金额配比，从而降低外币汇率浮动对商业交易的影响。

下表为汇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反映了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人民币对美元在合理的范围内波动时，将对净利润(由于货币性资产和货币性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化)和股东权益产生的影响。

	基点的	利润总额的	其他综合收益 的税后净额	股东权益合计
	增加/(减少)	增加/(减少)	增加/(减少)	增加/(减少)
	增加/(减少)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2019年6月30日				
人民币对美元贬值1	5%	107,748	-	-
人民币对美元升值2	(5%)	(107,748)	-	-
2018年12月31日				
人民币对美元贬值3	5%	131,205	-	-
人民币对美元升值4	(5%)	(131,205)	-	-

*不包括留存收益和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权益工具投资价格风险

权益工具投资价格风险，是指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因股票指数水平和个别证券价值的变化而降低的风险。于2019年06月30日，本集团暴露于因归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附注七、13)和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附注七、14)的个别权益工具投资而产生的权益工具投资价格风险之下。本集团持有的上市权益工具投资在深圳和香港的证券交易所上市，并在资产负债表日以市场报价计量。

以下证券交易所的、在最接近资产负债表日的交易日的收盘时的市场股票指数，以及年度内其各自的最高收盘点和最低收盘点如下：

	2019年 6月30日	2019年1-6月 最高/最低	2018年 12月31日	2018年 最高/最低
深圳—A股指数	1,634	1,865/1,303	1,326	2,051/1,288
香港—恒生指数	28,542	30,082/25,626	25,846	33,154/24,586

下表说明了，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假设下，本集团的净利润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对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的每5%的变动(以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为基础)的敏感性。

2019年6月30日

金融资产	权益工具投资	净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 后净额	股东权益合计

	账面价值	增加/(减少)	增加/(减少)	增加/(减少)
权益工具投资				
深圳-其他权益投资	1,915,376	-	71,827/(71,827)	71,827/(71,827)

2018年12月31日

金融资产	权益工具投资	净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 后净额	股东权益合计
	账面价值	增加/(减少)	增加/(减少)	增加/(减少)
权益工具投资				
深圳-其他权益投资	1,620,969	-	60,786/(60,786)	60,786/(60,786)

5. 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的主要目标是确保本集团持续经营的能力，并保持健康的资本比率，以支持业务发展并使股东价值最大化。

本集团根据经济形势以及相关资产的风险特征的变化管理资本结构并对其进行调整。为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集团可以调整对股东的利润分配、向股东归还资本或发行新股。本集团不受外部强制性资本要求约束。2019年1-6月期间和2018年度，资本管理目标、政策或程序未发生变化。

本集团采用杠杆比率来管理资本，杠杆比率是指净负债和净资产的比率。本集团的政策将使该杠杆比率保持在尽量低的水平。净负债包括债务资本减去货币资金的净值，净资产为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的杠杆比率如下：

	2019年6月30日 (未经审计)	2018年12月31日 (经审计)
债务资本		
短期借款	45,647,360	37,788,97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801,033	7,482,634
长期借款	12,053,733	6,847,603
应付债券	9,069,961	7,076,777
超短期融资券	5,998,279	5,496,811
现金及活期存款	(9,729,486)	(11,151,057)
净负债	68,840,880	53,541,74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52,294,475	51,302,489
资本负债率	132%	10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已扣减永续债金额人民币43.946亿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38.958亿元）。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千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767	99,194		109,961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10,767	84,807		95,574
（3）衍生金融资产		14,387		14,387
2.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二）其他债权投资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915,376			1,915,376
（四）投资性房地产				
1.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出租的建筑物				
3.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生物资产				
1.消耗性生物资产				
2.生产性生物资产				
（六）债务工具投资		3,607,569		3,607,569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926,143	3,706,763		5,632,906
（七）交易性金融负债		40,620		40,620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21,765		21,765
其他		18,855		18,855
（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九)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40,620		40,62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公司本期期末持有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根据所持有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于2019年6月30日的股票价格确定。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公司本期期末持有的交易性金融负债采用的估值技术为收益法

4、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于2019年1-6月期间，并无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计量在第一层次和第二层次之间的转移，亦无转入或转出第三层次的情况。

5、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1) 以公允价值披露的资产和负债

2019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公允价值计量使用的输入值			
	活跃市场报价	重要可观察输入值	重要不可观察输入值	合计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长期应收款	-	1,696,018	-	1,696,018
其他流动负债	-	5,998,279	-	5,998,279
银行借款及应付债券	-	72,572,087	-	72,572,087
租赁负债		590,213		590,213
	-	80,856,597	-	80,856,597

2018年12月31日(经审计)

	公允价值计量使用的输入值			
	活跃市场报价	重要可 观察输入值	重要不可 观察输入值	合计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长期应收款	-	2,134,405	-	2,134,405
其他流动负债	-	5,496,811	-	5,496,811
银行借款及应付债券	-	59,195,991	-	59,195,991
	-	66,827,207	-	66,827,207

(2) 公允价值估值

以下是本集团除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差异很小的金融工具之外的各类别金融工具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

	2019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2018年12月31日(经审计)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				
长期应收款	1,696,018	1,696,018	2,134,405	2,134,40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95,574	95,574	83,509	83,509
	1,791,592	1,791,592	2,217,914	2,217,914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占本公司股份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王传福	公司第一大股东、董事长	518,351,550	19.00%	19.00%

注：王传福先生持股总数及持股比例中包括持有的1,000,000股H股股份和通过易方达资产比亚迪增持1号资产管理计划持有的3,727,700股A股股份。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王传福。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1。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2。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西安北方秦川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方秦川”)	本公司监事为该公司董事长
北京当升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当升”)	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为该公司独立董事
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明珠塑料”)	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为该公司独立董事
深圳市联合利丰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利丰”）	本公司一名非执行董事为该公司董事
深圳市优必选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优必选科技”）	本公司一名非执行董事为该公司董事
深圳赛迪新能源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迪新能源”)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17 年 3 月辞任该公司董事，自 2018 年 3 月起该公司不属于本公司关联方
银川云轨运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川运营”）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为该公司董事
深圳市鹏程电动汽车出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鹏程出租”）	过去十二个月内，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为该公司董事

5、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千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天津比亚迪	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	1,100	5,150	否	3,723
北方秦川	购买水电燃气等	111	350	否	35
腾势新能源	采购商品		4,800	否	1,047
北京当升	采购商品	162,736	600,000	否	2,172
广汽比亚迪	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	11,269	1,785,281	否	5,347
深电能	接受劳务	1,730	21,158	否	18,284
明珠塑料	采购商品	16,021	399,000	否	71,644
西湖新能源	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	1,191	19,741	否	10,997
国际融资租赁	接受劳务				20,337
赛迪新能源	接受劳务				16,203
汽车金融	接受劳务	35,852	245,263	否	15,574
中铁设计	接受劳务		50,000	否	20,580
佛吉亚部件	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	651,236	2,859,321	否	

联合利丰	接受劳务				4,008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千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腾势新能源	出售商品和提供劳务	88,092	268,551
天津比亚迪	出售商品和提供劳务	369	234
江南出租	出售商品和提供劳务	1,515	2,345
比亚迪电动汽车	出售商品和提供劳务	375	
鹏程出租	出售商品和提供劳务		695
前海绿色交通	出售商品和提供劳务		20
国际融资租赁及其子公司	出售商品和提供劳务	27,489	77,987
汽车金融	出售商品和提供劳务	4,698	3,177
西湖新能源	出售商品和提供劳务	4,018	218
广汽比亚迪	出售商品和提供劳务	11,016	4,531,112
深电能	出售商品	4	255
北京华林特装车	出售商品和提供劳务	13,673	757
西安城投	出售商品	322,925	259,763
充电易	出售商品	3,380	29,317
赛迪新能源	出售商品		17
银川运营	出售商品和提供劳务		896
深圳迪滴及其子公司	出售商品和提供劳务	687,320	717,076
佛吉亚部件	出售商品和提供劳务	68,889	
优必选科技	出售商品	543	1,544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1) 关联方商品交易：本期本集团以市场价为基础与关联方进行商品交易。

a. 本期本集团向腾势新能源销售原材料及商品，计人民币82,610千元(2018年1-6月：人民币250,182千元)，本次交易定价原则依据市场价格确定；本期本集团向腾势新能源提供劳务，计人民币5,482元(2018年1-6月：人民币18,369千元)。

b. 本期本集团向广汽比亚迪销售商品，计人民币6,416千元(2018年1-6月：人民币4,530,958千元)，本次交易定价原则依据市场价格确定；本期本集团向广汽比亚迪提供劳务，计人民币4,600千元(2018年1-6月：人民币154千元)。

c. 赛迪新能源于2015年3月成为本集团关联方，于2018年3月起不属于本集团关联方。

（2）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千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国际融资租赁	设备	456,405	66,670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于2015年，本集团与国际融资租赁公司签订经营租赁协议，租赁成本合计为人民币1,030,449千元，租赁期为3年，按期支付租金。该经营租赁协议于2018年3月已到期。于2018年，本集团与国际融资租赁公司签订经营租赁协议，租赁成本合计为人民币1,058,859千元，租赁期为1年，按期支付租金。

（3）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千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腾势新能源	555,000	担保详情参见第五节、十四、2	担保详情参见第五节、十四、2	否
汽车金融	3,360,000	担保详情参见第五节、十四、2	担保详情参见第五节、十四、2	否
中冶瑞木	100,000	担保详情参见第五节、十四、2	担保详情参见第五节、十四、2	否
湖北储能	16,562	担保详情参见第五节、十四、2	担保详情参见第五节、十四、2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借款担保

a. 于2019年6月30日，本公司为腾势新能源的人民币555,000千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615,000千元）的借款向银行作出担保。

b. 于2019年6月30日，本公司为汽车金融的人民币3,360,000千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3,630,000千元）的借款向银行作出担保。

c. 于2019年6月30日，本公司为中冶瑞木的人民币100,000千元（2018年12月31日：无）的借款向银行作出担保。

d. 于2019年6月30日，本公司为湖北储能的人民币16,562千元（2018年12月31日：无）的借款向银行作出担保。

回购义务

本集团与部分关联方及第三方或关联融资机构签订合同及文件。根据相关合作合同及文件的安排，本公司向该等融资机构承担回购义务，若关联方违反约定或合同约定的特定条件，本公司继承全部债权以及相关权益，并有权自行采取收回并变卖新能源汽车等救济措施，以偿付客户对融资机构的剩余欠款，并保留任何变卖收入超出偿付对剩余欠款债权余额进行追索的权利。管理层认为，收回的资产能够变卖，而变卖收入基本能够支付对融资机构的剩余欠款。截至2019年6月30日，未发生关联方违约或合同约定的特定条件而令本公司支付

款项。

截至2019年6月30日，本公司对深圳迪滴及其子公司该等义务的最大敞口为人民币1,556,765千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1,307,181千元）。

（4）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千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东莞德瑞	购买固定资产	9,713	
比亚迪电动汽车	出售固定资产		154,822

（5）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千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40,414	33,308

（6）其他关联交易

关联方转让科技开发成本：本期本集团向腾势新能源转让科技开发成本人民币23,800千元（2018年1-6月：人民币1,722千元），交易定价原则依据市场价格确定。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收项目

单位：千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腾势新能源	40,628	162	48,275	193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天津比亚迪	960,809	17,326	1,063,593	18,600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江南出租	1,788	7	1,366	5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山煤灵丘比星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前海绿色交通			3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国际融资租赁及其子公司	307,129	133	1,787,969	12,833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汽车金融	720	4	1,134	5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西湖新能源	20,110	1,536	30,028	1,976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广汽比亚迪	2,184,308	26,687	3,115,571	36,958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深圳迪滴及其子公司	708,942	2,835	136,943	906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北京华林特装车	14,303	57	149	2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Adrastea Cars Ltd			2,786	2,786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西安城投	1,596,280	9,741	1,593,500	11,147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充电易	282	9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银川运营	125,697	1,923	225,700	3,453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优必选科技			2,627	20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天津宏迪	46,987	188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东莞德瑞	3,662	10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比亚迪电动汽车	2,406	8	22,189	32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佛吉亚部件	62,545	3,063	108,880	2,886

(2) 应付项目

单位：千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	国际融资租赁	32,399	62,655
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	腾势新能源	313,754	282,820
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	天津比亚迪	61,304	62,863
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	深电能及其子公司	6,697	19,929
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	汽车金融	14	
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	北京当升	75,729	15,774
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	广汽比亚迪	30,770	19,627
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	北方秦川	4	35
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	西湖新能源	1,740	13,627
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	明珠塑料	21,759	63,477
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	优必选科技	219	
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	充电易		255
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	深圳迪滴及其子公司	5,595	391,083
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	比亚迪电动汽车	304	482
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	佛吉亚部件	300,926	455,008

7、关联方承诺

于2011年，本集团与腾势新能源签订了《关于在中国完成新电动车开发工作的开发服务协议》以及《新电动车的生产和经销的框架协议》等合同，约定向腾势新能源提供新电动车设计和开发方面的支持服务，以及按照协议的要求制造新电动车并销售给腾势新能源。本期已发生的金额，参见附注十二、5(1)和附注十二、5(6)。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2019年6月30日 (未经审计)	2018年12月31日 (经审计)
资本承诺		
已签约但未拨备	1,476,712	1,564,851
已签约但尚未完全拨备	5,741,530	6,722,019
已授权但未签约	29,262	120,650
	7,247,504	8,407,520
投资承诺		
已签约但未拨备	81,757	89,757
	7,329,261	8,497,277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未决诉讼或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富士康诉讼案件

于2007年6月11日，富士康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旗下一间下属子公司及一间与其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的公司(“原告”)向香港高等法院(“法院”)展开诉讼(“2007年6月诉讼”)，指控本公司及本集团若干下属子公司(“被告”)使用指称自原告处非法获得的机密资料。针对被告的2007年6月诉讼被全面撤销以及该诉讼未判令被告承担任何责任，原告已于2007年10月5日停止2007年6月诉讼。同日，原告向香港高等法院提起新一轮的法律程序(“2007年10月诉讼”)。2007年10月诉讼的被告与2007年6月诉讼的被告相同，且原告在2007年10月诉讼中提出的申索均基于2007年6月诉讼中的相同事实及理由。原告在2007年10月诉讼中提出的补救方法包括强令禁止被告使用有关机密资料、强令被告交出因使用机密资料所获得的利润以及赔偿原告遭受的损失及支付惩罚性赔偿金。原告在2007年10月诉讼中主张的赔偿金总金额尚未确定。2009年10月2日，被告对富士康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及其某些附属子公司提起反诉，对该等公司自2006年以来利用不合

法手段干涉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经营、共谋行为、书面及口头诽谤，导致经济损失的行为提出诉讼请求。

截至本报告日，该案件仍在诉讼程序中。在代表本公司负责该案件的法律顾问协助下，董事会认为，该诉讼的最终结果及赔偿义务（如有）不能可靠的估计。

对外提供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列示如下：

	2019年6月30日 (未经审计)	2018年12月31日 (经审计)
就授予子公司的融资能够向银行提供的担保	81,807,068	87,211,760
	81,807,068	87,211,760

于2019年6月30日，本公司为其子公司及关联方的人民币47,854,751千元及人民币4,031,560千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36,616,393千元及人民币4,245,000千元)的借款向银行作出担保。

本集团与某些客户（含终端客户）及第三方或关联融资机构签订合同及文件，根据相关合作合同及文件的安排，本公司向该等融资机构承担回购义务，若客户违约或合同约定的特定条件，本公司继承全部债权以及相关权益，并有权自行采取收回并变卖新能源汽车等救济措施，以偿付客户对融资机构的剩余欠款，并保留任何变卖收入超出偿付对剩余欠款债权余额进行追索的权利。管理层认为，收回的资产能够变卖，而变卖收入基本能够支付对融资机构的剩余欠款。截至2019年6月30日，本集团对该等义务最大敞口为人民币11,509,883千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11,478,920千元)，且未发生因客户违约或合同约定的特定条件而令本公司需予以支付的任何款项。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人民币18,855千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18,855千元）。

（2）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1)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于2017年6月6日召开的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授权公司董事会决定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2017年9月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印发《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17]SCP301号），同意接受公司发行超短期融资券注册，注册金额为人民币100亿元。公司分别于2019年7月10日、7月19日、7月26日和8月14日发行2019年第七期、第八期、第九期和第十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00元，期限分别为30天、270天、270天和268天，发行利率分别为2.80%、3.91%、3.84%和3.60%。四期超短期融资券募集资金合计人民币60亿元全部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2)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807号”文核准，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获准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100亿元的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债券”）。本次债券采用分期发行方式，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为第四期发行。本期债券发行工作已于

2019 年 8 月 12 日结束，发行情况如下：发行价格为每张 100 元，实际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25 亿元，最终票面利率为 4.80%。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1、分部信息

（1）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经营分部

出于管理目的，本集团根据产品和服务划分业务单元。本集团目前有三个报告分部，如下：

- a. 二次充电电池及光伏分部包括制造和销售锂离子电池、镍电池、光伏产品以及铁电池产品（其中铁电池产品包括储能电站和铁电池组），其广泛应用于手机、电动工具等各种便携式电子设备，光伏和储能产品，以及电动汽车等。
- b. 手机部件及组装等分部包括制造和销售外壳等手机及电子产品部件并提供整机组装服务。
- c. 汽车及相关产品分部包括制造和销售汽车及汽车精品、汽车相关的模具及零部件、汽车租赁和汽车的售后服务，以及云轨及其相关业务。

管理层出于配置资源和评价业绩的决策目的，对各业务单元的经营成果分开进行管理。分部业绩，以报告的分部利润为基础进行评价。该指标系对利润总额进行调整后的指标，除不包括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财务费用、营业外收入、其他收益、资产处置收益/损失、营业外支出、投资收益（除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投资收益外）、销售福利房的收入和对应的成本以及本公司作为集团总部发生的管理费用之外，该指标与本集团利润总额是一致的。

分部资产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商誉、其他应收款中的应收利息和应收股利、交易性金额资产、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本公司作为集团总部占用的资产，原因在于这些资产均由本集团统一管理。

分部负债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负债、应交税费、其他流动负债、其他非流动负债、短期借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其他应付款中的应付利息和应付股利、交易性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本公司作为集团总部而负担的负债，原因在于这些负债均由本集团统一管理。

（2）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千元

项目	二次充电电池及光伏	手机部件及组装等	汽车及相关产品	分部间抵销	合计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对外交易收入	4,453,054	23,323,448	33,982,023	425,738	62,184,263

分部间交易收入	7,795,592	813,710	804,597	-9,413,899	
合计	12,248,646	24,137,158	34,786,620	-8,988,161	62,184,263
资本性支出	3,858,529	1,364,199	5,649,571		10,872,299
利润/(亏损)总额	227,180	607,664	2,359,934	-1,321,130	1,873,648
所得税费用/(收益)	16,759	47,996	160,587		225,342
其他披露					
折旧和摊销	1,207,609	1,189,668	2,487,029		4,884,306
对合营联营企业的投资 损失/(收益)	4,473		87,859		92,332
资产总额	36,423,668	28,011,271	127,917,113	7,571,729	199,923,781
对合营和联营企业的长 期股权投资	740,878		3,078,597		3,819,475
负债总额	15,837,842	10,741,346	32,180,510	78,935,223	137,694,921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对外交易收入	4,525,927	20,396,633	29,225,936	2,434	54,150,930
分部间交易收入	6,754,729	642,272	640,905	-8,037,906	
合计	11,280,656	21,038,905	29,866,841	-8,035,472	54,150,930
资本性支出	2,418,676	1,377,979	4,797,478		8,594,133
利润/(亏损)总额	52,189	1,349,611	281,786	-596,532	1,087,054
所得税费用	9,424	198,450	139,150	-134,331	212,693
其他披露					
折旧和摊销	802,916	1,141,698	2,547,230		4,491,844
对合营联营企业的投资 (收益)/损失	-3,824		30,381		26,557
资产总额	30,687,006	29,668,125	126,343,092	7,872,854	194,571,077
对合营和联营企业的长 期股权投资	693,350		2,867,530		3,560,880
负债总额	13,920,446	12,891,789	39,730,381	67,334,482	133,877,098

(3) 其他说明

地区信息

营业收入

截至2019年
6月30日止

截至2018年
6月30日止

	6个月 期间 (未经审计)	6个月 期间 (未经审计)
中国(包括港澳台地区)	54,166,947	46,785,631
亚太(除中国)	4,262,570	4,186,215
美国	1,335,787	957,584
其他	2,418,959	2,221,500
	62,184,263	54,150,930

对外交易收入归属于客户所处区域。

非流动资产总额

	2019年6月30日 (未经审计)	2018年12月31日 (经审计)
中国(包括港澳台地区)	79,176,882	73,000,970
美国	552,905	516,302
其他	598,433	550,119
	80,328,220	74,067,391

非流动资产归属于该资产所处区域，不包括商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长期应收款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主要客户信息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营业收入人民币11,415,465千元(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人民币6,194,648千元)来自手机部件及组装分部和二次充电电池及光伏分部对某一单个客户的收入。

2、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租赁

作为出租人，重大经营租赁：

根据与承租人签订的租赁合同，不可撤销租赁的最低租赁收款额如下：

剩余租赁期	最低租赁收款额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未经审计)	(经审计)
1年以内(含1年)	95,417	69,500
1-2年(含2年)	69,597	55,917
2-3年(含3年)	58,055	51,336
3-4年(含4年)	29,073	36,357
4-5年(含5年)	10,958	20,901
5年以上	70,684	66,251
	333,784	300,262

作为承租人：

租赁费用补充信息

本集团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未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短期租赁、低价值资产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当期计入费用的情况如下：

	2019年1-6月
	(未经审计)
短期租赁费用	578,694
低价值租赁费用（短期租赁除外）	1,727
	580,421

重大经营租赁（仅适用于2018年）：根据与出租人签订的租赁合同，不可撤销租赁的最低租赁付款额如下：

	2018年12月31日
	(经审计)
1年以内(含1年)	213,440
1-2年(含2年)	174,605
2-3年(含3年)	139,734
3年以上	216,217

743,996

十六、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千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4,047	1.10%	74,047	100.00%	0	73,931	1.28%	73,931	100.00%	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662,277	98.90%	27,335	0.41%	6,634,942	5,695,160	98.72%	29,881	0.52%	5,665,279
合计	6,736,324	100.00%	101,382		6,634,942	5,769,091	100.00%	103,812		5,665,27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千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客户一	46,773	46,773	100.00%	客户已破产
客户二	27,274	27,274	100.00%	客户已破产
合计	74,047	74,047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新能源业务

单位：千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482,699	21,932	0.40%
1-2 年(含 2 年)	2,300	35	1.52%
2-3 年(含 3 年)	192	8	4.17%
合计	5,485,191	21,975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非新能源业务

单位：千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1,176,353	4,627	0.39%
1 年以上	733	733	100.00%
合计	1,177,086	5,360	--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千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6,653,974
1 至 2 年	2,330
2 至 3 年	192
3 年以上	79,828
	6,736,324
减：坏账准备	101,382
	6,634,942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千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2019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103,812	3,436	-5,866		101,382
合计	103,812	3,436	-5,866		101,382

（3）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于2019年6月30日，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如下：

	金 额	占应收账款 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金额
应收账款余额第一大客户	3,040,426	45.13	12,162

应收账款余额第二大客户	2,436,691	36.17	9,747
应收账款余额第三大客户	714,186	10.60	1,928
应收账款余额第四大客户	90,799	1.35	245
应收账款余额第五大客户	60,979	0.91	165
	6,343,081	94.16	24,247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千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12,198	600,000
其他应收款	29,849,095	25,399,084
合计	29,861,293	25,999,084

（1）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千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子公司款项	29,577,430	25,112,898
应收股利	12,198	600,000
保证金及押金	274,985	274,985
待摊费用	18,825	26,877
代扣代缴员工社保	6,033	5,741
员工借款	971	1,352
其他	705	2,623
减：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29,854	25,392
合计	29,861,293	25,999,084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千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18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5,392			25,392
2018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在本期	—	—	—	—

本期计提	4,465			4,465
本期转回	-3			-3
2019 年 6 月 30 日余额	29,854			29,854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千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9,889,548
1 年以上	1,599
	29,891,147
减：坏账准备	29,854
	29,861,293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千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2019 年 6 月 30 日（未经审计）	25,392	4,465	-3	29,854
合计	25,392	4,465	-3	29,854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千元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余额第一大客户	24,196,709	一年以内	80.95%	24,197
其他应收款余额第二大客户	2,892,004	一年以内	9.68%	2,892
其他应收款余额第三大客户	1,169,823	一年以内	3.91%	1,170
其他应收款余额第四大客户	800,000	一年以内	2.68%	800
其他应收款余额第五大客户	280,000	一年以内	0.94%	280
合计	29,338,536	--	98.16%	29,339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千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7,926,846		17,926,846	17,986,846		17,986,846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486,607		2,486,607	2,413,319		2,413,319
合计	20,413,453		20,413,453	20,400,165		20,400,165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千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比亚迪美国公司	248			248		
比亚迪欧洲公司	174			174		
深圳市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	6,446,495			6,446,495		
上海比亚迪有限公司	372,276			372,276		
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1,199,038			1,199,038		
比亚迪(香港)有限公司	32,508			32,508		
上海比亚迪电动车有限公司	9,000			9,000		
北京比亚迪模具有限公司	60,500			60,500		
深圳市比亚迪汽车研发有限公司	5,000			5,000		
比亚迪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45,000			45,000		
深圳比亚迪微电子有限公司	56,954			56,954		
BYDJAPAN 株式会社	16,153			16,153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7,189,825			7,189,825		
惠州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	555,205			555,205		

惠州比亚迪电池有限公司	110,550			110,550		
深圳比亚迪电池模具有限有限公司	11,820			11,820		
宁波比亚迪半导体有限公司	180,000			180,000		
商洛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	1,001,000			1,001,000		
深圳市比亚迪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			500,000		
深圳市比亚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000			20,000		
比亚迪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01,000			101,000		
比亚迪通信信号有限公司等	74,100		-60,000	14,100		
合计	17,986,846		-60,000	17,926,846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千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资 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比亚迪汽车金融有限公司	1,421,575			67,702						1,489,277	
青海盐湖比亚迪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249,680			2,798						252,478	
广州广汽比亚迪新能源客车有限公司	143,111			-8,429						134,682	
小计	1,814,366			62,071						1,876,437	
二、联营企业											

中铁工程设计 咨询集团有限 公司	117,709			17,767			-11,401			124,075	
深圳市深电能 售电有限公司	85,117			14,173						99,290	
中冶瑞木新能 源科技有限公 司	93,684									93,684	
西藏日喀则扎 布耶锂业高科 技有限公司	302,443			-9,322						293,121	
小计	598,953			22,618			-11,401			610,170	
合计	2,413,319			84,689			-11,401			2,486,607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千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616,831	3,930,165	5,828,362	5,727,938
其他业务	836,095	654,441	565,600	438,551
合计	5,452,926	4,584,606	6,393,962	6,166,489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是□否

5、投资收益

单位：千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4,689	55,717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798	
收合并范围内子公司股利	300,000	600,000
合计	385,487	655,717

十七、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不适用

单位：千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1,65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09,845	主要是与汽车相关的政府补助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1,63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8,279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3,15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3,658	主要是供应商赔款收入
减：所得税影响额	110,96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33,053	
合计	714,201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不适用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电费补贴	53,807,000.00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持续发生
产业共建财政扶持资金	136,184,000.00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持续发生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58%	0.49	0.4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	1.20%	0.23	0.23

东的净利润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由于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已经在重大方面取得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的实质性趋同，而香港财务报告准则亦已于2005年1月1日开始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接轨，因此本集团按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与本集团于2018年度及2019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按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的净资产和净利润不存在实质性差异，故无需作出调节。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王传福先生签名的2019年半年度报告文本；
- 二、载有法定代表人王传福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亚琳女士及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惠女士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三、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四、报告期内在公司境内信息披露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本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五、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王传福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9年8月21日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

2019 年 08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王传福、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亚琳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刘惠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不存在对生产经营状况、财务状况和持续盈利能力有严重不利影响的有关风险因素。关于公司经营中可能面临的风险因素，详见本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之第一项概述及第十项公司面临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2019 年半年度报告.....	2
第一节 重要提示、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8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0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6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3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69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70
第九节 公司债相关情况.....	77
第十节 财务报告.....	77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209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本公司、公司、比亚迪	指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团、集团	指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报告期	指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比亚迪（A 股）、比亚迪股份（H 股）	股票代码	002594、01211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名称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比亚迪		
公司的外文名称	BYD COMPANY LIMITE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BY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王传福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黔	程燕、王海进
联系地址	深圳市坪山区比亚迪路 3009 号	深圳市坪山区比亚迪路 3009 号
电话	(+86) 755-8988 8888-62126	(+86) 755-8988 8888-62237/62126
传真	(+86) 755-8420 2222	(+86) 755-8420 2222
电子信箱	db@byd.com	db@byd.com

三、其他情况

1、公司联系方式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18 年年报。

2、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的名称，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18 年年报。

3、其他有关资料

其他有关资料在报告期是否变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62,184,263,000.00	54,150,930,000.00	54,150,930,000.00	14.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454,573,000.00	479,099,000.00	479,099,000.00	203.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740,372,000.00	-673,199,000.00	-673,199,000.00	209.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064,503,000.00	-1,606,579,000.00	-1,456,952,000.00	-41.7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9	0.13	0.13	276.9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9	0.13	0.13	276.9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58%	0.71%	0.71%	1.87%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元）	199,923,781,000.00	194,571,077,000.00	194,571,077,000.00	2.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6,689,067,000.00	55,198,289,000.00	55,198,289,000.00	2.70%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的要求，企业实际收到的政府补助，无论是与资产相关还是收益相关，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均作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列报，本集团采用追溯调整法进行会计处理，对去年同期数据进行调整。

五、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六、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1,654,0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09,845,000.00	主要是与汽车相关的政府补助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1,635,00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8,279,000.0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3,152,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3,658,000.00	主要是供应商赔款收入
减：所得税影响额	110,969,000.0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3,053,000.00	
合计	714,201,000.00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电费补贴	53,807,000.00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持续发生
产业共建财政扶持资金	136,184,000.00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持续发生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本集团主要从事包含新能源汽车及传统燃油汽车在内的汽车业务、手机部件及组装业务、二次充电电池及光伏业务，并积极拓展城市轨道交通业务领域。

自二零零三年进军汽车业务以来，凭借领先的技术、成本优势及具备国际标准的卓越品质，集团迅速成长为中国自主品牌汽车领军厂商。作为全球新能源汽车研发和推广的引领者，集团于新能源汽车领域拥有雄厚的技术积累、领先的市场份额，奠定了比亚迪于全球新能源汽车领域的行业领导地位。

作为全球智能产品开发及生产和组装的领先厂商，本集团可以为客户提供垂直整合的一站式服务，产品覆盖消费电子、汽车智能系统、物联网、机器人、人工智能及新型智能产品等领域，但不生产自有品牌的整机产品。该业务的主要客户包括三星、华为、苹果、小米、vivo、联想等智能移动终端领导厂商。

比亚迪为全球领先的二次充电电池制造商之一，主要客户包括三星、Dell等消费类电子产品领导厂商，以及科沃斯、iRobot等全球领先的机器人专业智造品牌厂商。本集团生产的锂离子电池及镍电池广泛应用于各种消费类电子产品及新型智能产品领域。

城市轨道交通业务是比亚迪未来发展的战略方向之一。凭借在新能源业务领域业已建立的技术和成本优势，集团成功研发出高效率、低成本的跨座式单轨——“云轨”产品，配合新能源汽车实现对城市公共交通的立体化覆盖，在帮助城市解决交通拥堵和空气污染的同时，实现集团的长远及可持续发展。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主要是投资对象的股票公允价值上升，同时对合营、联营公司的投资额增加所致
固定资产	基本持平
无形资产	基本持平
在建工程	主要是电池业务和汽车业务投入增加所致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资产的具体内容	形成原因	资产规模	所在地	运营模式	保障资产安全性的控制措施	收益状况	境外资产占公司净资产的比重	是否存在重大减值风险
汽车业务相	汽车产业在美国地区的	人民币	美国	生产与销售	财务监督，委托外部审	正常	5.85%	否

关资产	开拓与发展	3,318,630,000 元			计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集团秉持“技术、品质、责任”的发展理念，肩负绿色环保的企业社会责任，在新能源汽车产业打造出长期可持续的核心竞争优势。

作为全球新能源汽车产业的领跑者之一，比亚迪拥有庞大的技术研发团队和强大的科技创新能力，已相继开发出一系列全球领先的前瞻性技术，建立起于新能源汽车领域的全球领先优势。比亚迪作为一家横跨汽车、电池、IT、半导体等多个领域的企业集团，拥有全球领先的电池、电机、电控及整车核心技术，以及全球首创的双模技术和双向逆变技术，实现汽车在动力性能、安全保护和能源消费等方面的多重跨越，为全球汽车产业开拓出崭新的发展路径。

在动力电池领域，集团开发了高度安全的磷酸铁锂电池和高能量密度的三元电池，分别应用于电动商用车和电动乘用车领域，解决了电动汽车电池在安全性、循环寿命和续航里程等方面的全球性难题。目前，集团已在动力电池领域建立起全球领先的技术优势和成本优势，并通过动力电池产能的快速扩张建立起领先的规模优势。此外，积极布局研发SiC MOSFET，未来，比亚迪旗下的新能源汽车将逐步搭载SiC电控，使整车性能在现有基础上实现显著提升。

在商业推广方面，集团推出的纯电动大巴K9和纯电动出租车e6已在全球6大洲、50多个国家和地区、超过300个城市成功运营，为洛杉矶、伦敦、阿姆斯特丹、悉尼、香港、京都、吉隆坡等城市带来绿色环保的公共交通解决方案。在私家车市场，集团应用双模技术和双向逆变技术的新一代插电式混合动力汽车，连续多年主导中国插电式混合动力乘用车市场。

集团横跨汽车、IT、新能源三大领域，凭借各自领域的丰富技术积累和各领域间的综合协同优势，集团未来将继续致力于新能源汽车技术的突破创新和产品的应用推广，积极推进传统汽车转向新能源汽车的产业变革。未来，比亚迪将通过“7+4”战略推动新能源汽车的全方位拓展，将新能源汽车的应用范围从私家车、公交车、出租车延伸到环卫车、城市商品物流、道路客运和城市建筑物流等常规领域及仓储、矿山、港口和机场等四大特殊领域，实现新能源汽车对道路交通运输的全覆盖。未来，集团将结合新能源汽车的优势和自主品牌强势崛起的契机，加推更多新能源乘用车车型，以及面向更多细分市场的客运、货运和专用车车型，进一步丰富本集团的新能源汽车产品线，提升集团的市场份额和行业地位，推动集团始终走在全球新能源汽车技术创新和产品应用的最前沿。

凭借于长期积累的综合技术优势，比亚迪耗时5年研发出全新设计的跨座式单轨“云轨”产品，并于2016年10月发布了中国首条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云轨线路并实现通车，正式宣告比亚迪进军城市轨道交通领域。比亚迪云轨通过配备的动力电池建立起能量回收系统，大幅降低了列车运行的能耗水平，通过配备轮边电机实现了各车厢的独立驱动，大幅提高了列车运行的安全水平。通过对上游核心部件如电力牵引和电力控制的垂直整合，比亚迪成功打造出云轨产品的品质优势和成本优势，以及长期可持续的核心竞争力。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一）行业分析及回顾

汽车业务

二零一九年上半年，在中美贸易争端、地缘政治风险等因素拖累全球经济继续下行的背景下，中国经济总体平稳、稳中有进，提质增效的发展趋势并未因内外部复杂环境而改变，国内生产总值增长达6.3%。

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的数据统计，二零一九年上半年全国汽车产销量分别为1,213.2万辆和1,232.3万辆，同比下降13.7%和12.4%。其中，新能源汽车继续保持逆势增长，产销量分别达到61.4万辆和61.7万辆，同比增长48.5%和49.6%，市场渗透率持续提升。

二零一九上半年，国家四部委联合发布了《关于进一步完善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财政补贴的通知》，自2019年3月26日起正式施行，分阶段调减新能源汽车补贴，截止2019年6月25日为补贴过渡期，新能源汽车补贴统一按照原补贴政策对应标准的0.6倍执行。补贴的下调于期内给行业相关企业带来较大盈利压力，但长远有利于优化新能源汽车产品结构，促进新能源汽车产业的优胜劣汰，推动新能源汽车行业健康的发展。随着新能源汽车补贴大幅退坡，新能源汽车行业发展将更趋市场化，拥有领先技术优势、可靠品质验证和良好市场口碑的新能源汽车厂商有望进一步提升市场份额，巩固领先地位。

手机部件及组装业务

根据市场研究机构IDC的统计，二零一九年上半年全球智能手机出货量为6.4亿部，同比下降4.4%。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最新发布的数据显示，二零一九年上半年中国国内手机市场总体出货量为1.86亿部，同比下降5.1%。期内，上市新手机246款，同比下降38%，新机发布步入低潮。

期内，全球智能手机市场表现低迷，行业竞争更为激烈。同时，中美贸易争端也对部分手机厂商造成不利影响，并进一步传导至上游部件及组装厂商，手机产业链均受到不同程度的影响。期内，玻璃和陶瓷材料的应用进一步扩大，具有领先技术、能够提供多元化选择的手机部件供货商迎来更多发展机遇。

二次充电电池及光伏业务

期内，全球消费类电子产品的销量有所下滑，市场对其上游锂电池和镍电池的需求也相对疲弱。在光伏领域，二零一九年上半年，国内光伏装机为11.4吉瓦，降幅超过50%。

（二）业务回顾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比亚迪」或「本公司」及其附属公司统称「本集团」）主要经营包括新能源汽车、传统燃油汽车在内的汽车业务，手机部件及组装业务，二次充电电池及光伏业务，并积极拓展城市轨道交通业务。于二零一九年上半年，本集团实现收入约人民币62,184百万元，同比增长14.84%，其中汽车及相关产品业务的收入约人民币33,982百万元，同比上升16.27%；手机部件及组装业务的收入约人民币23,323百万元，同比增长14.35%；二次充电电池及光伏业务的收入约人民币4,453百万元，同比降低1.61%。三大业务占本集团总收入的比例分别为54.65%、37.51%和7.16%。期内，新能源汽车业务收入约人民币25,448百万元，同比增长38.77%，占集团收入比例进一步提升至40.92%。

汽车业务

二零一九年上半年，新能源汽车行业继续保持蓬勃发展，比亚迪积极把握行业机遇持续投入研发，提升技术并不断完善

产品结构，并致力推动新能源汽车业务持续快速发展。二零一九年上半年，尽管受到补贴退坡政策影响，本集团新能源汽车销量仍实现快速增长，市场占有率进一步提升。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公布的数据，比亚迪在新能源汽车领域的市场占有率从2018年的20%左右上升至期内的24%左右，行业龙头地位进一步巩固，品牌影响力进一步提升。

在新能源乘用车领域，集团继续推进王朝系列车型的更新换代，二零一九年上半年发布了数款车型，包括全新一代「唐EV」、全新「宋Max」插电式混合动力版本和全新「元EV」，凭借优异的性能和外观赢得市场上一致好评。其中「唐EV」是中国动力最强的SUV，百公里加速4.3秒，综合续航达到500km，树立了新的行业标杆。上半年，比亚迪全新一代「元EV」、「e5」和全新「唐DM」，分别位列中国新能源汽车销量前5名，进一步巩固了比亚迪在新能源汽车行业的领军地位。此外，新款王朝系列纯电动车型开始搭载e平台，该平台具有集成化、标准化和规模化等优势，在整车重量、能耗表现和可靠性上大幅提升的同时，明显降低生产成本，产品竞争优势进一步巩固。期内，集团进一步完善产品布局，基于e平台打造了全新纯电动系列车型-e系列，全面覆盖新能源汽车细分市场。集团分别于四月和六月推出e系列产品「e1」和SUV车型「S2」，均取得了良好市场表现。

纯电动大巴领域，比亚迪的纯电动大巴已在深圳、广州、天津、大连、长沙、武汉、西安、南京、杭州、汕头等全国众多城市投入运营，整体运营情况良好并建立起良好的品牌口碑。海外市场方面，本集团「公交电动化」继续快速拓展，上半年完成向英国、挪威、比利时、西班牙、新加坡和厄瓜多尔等地电动大巴的交付，版图遍及欧洲、南美等地，继续引领全球城市的公交电动化浪潮。

在「7+4」战略布局下，本集团不断探索新能源汽车在商用领域的应用覆盖，着力拓展在专用车领域渗透，致力推进新能源汽车的全市场覆盖。期内，比亚迪T10纯电动智能泥头车销量超千台，为集团商用车业务带来新的增长点。

在深耕新能源汽车市场的同时，集团亦继续推动传统燃油汽车业务的发展。上半年，「宋」Max车型凭借较高的颜值和性能，在中国MPV市场中继续保持前三的销量排名，继续为集团带来稳定的销售贡献。但传统燃油车行业的整体需求下降及集团部份旧车型退出市场的影响，上半年集团燃油汽车销量有较大幅度的下滑。

在城市轨道交通领域，比亚迪继续积极布局并取得良好进展。「云巴」及「云轨」作为低成本的城市轨道交通解决方案，拥有庞大的市场需求，自发布以来已赢得国内外多个城市的订单。未来，随着国内和海外市场更多项目的开工建设，预计相关业务将为集团拓出新的增长空间。

手机部件及组装业务

作为全球最具综合竞争力的智能产品解决方案提供商之一，比亚迪为国内外手机制造商及其他移动智能终端厂商提供整机设计、部件生产和整机组装服务。期内，本集团的手机部件及组装业务收入约人民币23,323百万元。

二零一九年上半年，集团凭借在金属部件领域的长期经验、领先技术及优秀质量，在移动智能终端市场占有率继续处于领先地位。但受激烈的市场竞争及部分客户需求下滑影响，金属部件业务收入及盈利于期内有所下滑。期内，集团与现有客户合作关系进一步深化，3D玻璃及陶瓷等业务均有增长，集团已进入主要安卓品牌的3D玻璃供应链，市场渗透率进一步提高。组装业务方面，集团继续加强与客户的战略协作，期内集团组装业务份额显著提升，带动集团收入增长。

新型智能产品业务方面，随着期内客户自身业务的扩张以及和比亚迪合作的深化，集团新型智能产品业务继续保持快速增长，车载智能系统方面，集团积极拓展内外部客户并取得良好进展，带动汽车智能系统业务的增长。

二次充电电池及光伏业务

本集团二次充电电池主要包括锂离子电池和镍电池产品，广泛应用于各种便携式电子设备。年内集团旗下传统电池业务实现较快增长，市场份额持续提升。此外，光伏业务受行业竞争加剧影响，收入大幅下降，并给集团带来一定程度的亏损。二零一九年上半年，二次充电电池及光伏业务收入约人民币4,453百万元。

（三）前景及策略

展望二零一九年下半年，全球经济下行风险不断积累，前景仍不明朗。中国经济结构转型将持续推进，新能源汽车的市场竞争环境将会更加激烈，优胜劣汰将加速优化行业结构，促进行业健康稳定的增长。

汽车业务

作为全球新能源汽车领域的引领者，比亚迪将继续把握全球新能源汽车行业快速发展的历史机遇，加强技术研发创新，完善产品布局，进一步整合资源，推进产业链开放融合，从技术、品质、品牌、运营等多方面提升综合竞争力，推动新能源汽车业务持续快速增长。

未来，集团将不断优化产品结构，推出更具市场竞争力的车型，推动新能源汽车产品线的全面升级。集团BNA架构下的首款五座A+级SUV宋Pro已于今年七月隆重推出，凭借强劲的性能和优异的外观设计引发市场广泛关注。此外，今年下半年集团还将陆续推出e2、e3、全新秦EV等车型，预期新车型将进一步带动销量增长，稳固集团的行业领先地位。

期内，比亚迪积极调整经营战略，继续加速开放供销体系，2019年7月已与丰田汽车达成合作，共同开发面向中国市场的电动车型。双方将充分发挥各自在汽车和三电领域的技术优势和研发经验，共同促进纯电动车型的普及和行业发展，上述合作迈出了集团开发战略的关键一步，对集团长远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在公共交通领域，比亚迪将持续积极推动国内外城市公交电动化的进程，提升新能源汽车在全球公交市场的渗透率，力争在海外市场实现新突破。未来，本集团将稳步推进低碳环保的城市轨道交通产品的推广及已获订单的实施和运营工作，在实现收入快速增长的同时，加速中小运量轨道交通的发展，解决城市日益严重的交通拥堵问题，助力城市智慧交通体系发展。此外，受益于专用车领域电动化发展趋势，本集团在专用车领域的业务也将进一步深化。随着泥头车电动化在深圳的不断推进，预计将形成良好的示范效应，专用车电动化有望在全国范围内广泛推进，实现专用车电动化领域相关业务的新突破。

在传统燃油车领域，本集团将在实现成本有效控制的同时，通过持续优化车型外观及提升产品性能，提供综合竞争力。此外，随着更多国际化设计团队的加入和全球设计中心的落成，比亚迪车型设计软硬件水平将进一步提升，推动集团车型设计迈入新阶段。

手机部件及组装业务

比亚迪作为全球领先的智能产品解决方案提供商，将持续加大研发，推动产品创新，拓展产品边界，深化客户合作关系，巩固集团于行业的领先地位，推动相关业务的长远发展。预计集团将受益于大客户对内部供应链的整合优化，进一步扩展整机组装业务，但受部分客户需求下降影响，业务盈利仍一定程度的承压。集团亦积极拓展新型智能产品及汽车智能系统业务，培育新的业务增长点，促进集团的业务更加多元化，为集团中长期发展提供动能。

二次充电电池及光伏业务

二次充电电池方面，集团将积极推进新的技术应用，并拓展客户基础，推动相关领域市场份额的持续提升。光伏业务方面，随着补贴项目和评价项目的落地，光伏市场在今年下半年预计将迎来恢复性增长。集团将以此为契机，拓展国内外市场，以高效能、高质量的产品为新一轮的增长奠定基础。

二、主营业务分析

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62,184,263,000.00	54,150,930,000.00	14.84%	主要是汽车业务和手机业务增长所致

营业成本	51,522,898,000.00	46,008,597,000.00	11.99%	主要是汽车业务和手机业务增长所致
销售费用	2,300,530,000.00	2,142,749,000.00	7.36%	主要是销售人员职工薪酬等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	2,070,883,000.00	1,757,397,000.00	17.84%	主要是管理人员职工薪酬等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1,452,939,000.00	1,337,215,000.00	8.65%	主要是利息支出增加所致
所得税费用	225,342,000.00	212,693,000.00	5.95%	主要是利润上升影响所致
研发投入	3,989,642,000.00	3,718,974,000.00	7.28%	主要是新项目研发投入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64,503,000.00	-1,456,952,000.00	-41.70%	主要是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030,045,000.00	-8,254,178,000.00	-45.74%	主要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61,366,000.00	10,790,381,000.00	17.34%	主要是取得借款、债券收到的现金大于偿还借款支付的现金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21,571,000.00	1,094,081,000.00	-229.93%	参照经营活动、投资活动、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的变动原因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没有发生重大变动。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62,184,263,000.00	100%	54,150,930,000.00	100%	14.84%
分行业					
电子元器件制造业	4,453,054,000.00	7.16%	4,525,927,000.00	8.36%	-1.61%
日用电子器件制造业	23,323,448,000.00	37.51%	20,396,633,000.00	37.67%	14.35%
交通运输设备制造业	33,982,023,000.00	54.65%	29,225,936,000.00	53.97%	16.27%
其他	425,738,000.00	0.68%	2,434,000.00	0.00%	17,391.29%
分产品					
二次充电电池及光伏	4,453,054,000.00	7.16%	4,525,927,000.00	8.36%	-1.61%
手机部件及组装等	23,323,448,000.00	37.51%	20,396,633,000.00	37.67%	14.35%
汽车及相关产品	33,982,023,000.00	54.65%	29,225,936,000.00	53.97%	16.27%
其他	425,738,000.00	0.68%	2,434,000.00	0.00%	17,391.29%
分地区					

中国(包括港澳台地区)	54,166,947,000.00	87.11%	46,785,631,000.00	86.40%	15.78%
亚太（除中国）	4,262,570,000.00	6.85%	4,186,215,000.00	7.73%	1.82%
美国	1,335,787,000.00	2.15%	957,584,000.00	1.77%	39.50%
其他	2,418,959,000.00	3.89%	2,221,500,000.00	4.10%	8.89%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日用电子器件制造业	23,323,448,000.00	21,319,117,000.00	8.59%	14.35%	19.32%	-3.81%
交通运输设备制造业	33,982,023,000.00	26,093,058,000.00	23.22%	16.27%	8.00%	5.89%
分产品						
手机部件及组装等	23,323,448,000.00	21,319,117,000.00	8.59%	14.35%	19.32%	-3.81%
汽车及相关产品	33,982,023,000.00	26,093,058,000.00	23.22%	16.27%	8.00%	5.89%
分地区						
中国(包括港澳台地区)	54,166,947,000.00	44,395,627,000.00	18.04%	15.78%	12.20%	2.61%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期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 适用 √ 不适用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三、非主营业务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273,331,000.00	-14.59%	主要是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亏损、处置合资公司的投资收益等	否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794,000.00	0.26%	主要是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否

资产减值	-388,874,000.00	-20.75%	主要是存货跌价损失、坏账损失	否
营业外收入	111,740,000.00	5.96%	主要是供应商赔款、无法支付的负债等	否
营业外支出	-27,183,000.00	-1.45%	主要是违约金及赔偿、捐赠支出等	否
其他收益	899,319,000.00	48.00%	主要是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否
资产处置损益	-26,038,000.00	-1.39%	主要是处置资产产生的损失	否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期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1,123,479,000.00	5.56%	13,052,095,000.00	6.71%	-1.15%	无
应收账款	51,114,033,000.00	25.57%	49,283,534,000.00	25.33%	0.24%	无
存货	28,047,626,000.00	14.03%	26,330,345,000.00	13.53%	0.50%	无
投资性房地产	98,265,000.00	0.05%	90,066,000.00	0.05%	0.00%	无
长期股权投资	3,819,475,000.00	1.91%	3,560,880,000.00	1.83%	0.08%	无
固定资产	45,196,078,000.00	22.61%	43,678,630,000.00	22.45%	0.16%	无
在建工程	12,084,635,000.00	6.04%	9,683,773,000.00	4.98%	1.06%	无
短期借款	45,647,360,000.00	22.83%	37,788,977,000.00	19.42%	3.41%	无
长期借款	12,053,733,000.00	6.03%	6,847,603,000.00	3.52%	2.51%	无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当期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衍生金融资产	451,000.00	13,936,000.00					14,387,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620,969,000.00		294,407,000.00				1,915,376,000.00
金融资产小计	1,621,420,000.00	13,936,000.00	294,407,000.00				1,929,763,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83,509,000.00	4,065,000.00			8,000,000.00		95,574,000.00

应收款项融资	3,590,145,000.00		17,424,000.00				3,607,569,000.00
上述合计	5,295,074,000.00	18,001,000.00	311,831,000.00		8,000,000.00		5,632,906,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8,559,000.00	13,206,000.00					21,765,00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18,855,000.00						18,855,0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是 ☒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参见“财务报告中的第七节-6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相关内容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期末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3,819,475,000.00	3,560,880,000.00	7.26%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资产类别	初始投资成本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累计投资收益	期末金额	资金来源
股票	1,738,779,000.00	-3,012,000.00	190,376,000.00				1,926,143,000.00	1、出售深圳市比亚迪电子部品件有限公司股权，对价的 75%以合力

								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本公司发行 179,127,725 股进行股份支付, 合力泰于 2017 年 5 月 26 日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 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28 日交割了 11,894,456 股, 目前公司所持合力泰股数为 346,360,994 股。 2、剩余部分为自有资金。
金融衍生工具	451,000.00	13,936,000.00					14,387,000.00	自有资金
应收款项融资	3,654,204,000.00		-46,635,000.00				3,607,569,000.00	自有资金
其他	76,807,000.00			8,000,000.00			84,807,000.00	自有资金
合计	5,470,241,000.00	10,924,000.00	143,741,000.00	8,000,000.00			5,632,906,000.00	--

5、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会计计量模式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报告期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会计核算科目	资金来源
境内外股票	002217	合力泰	1,725,000.00	公允价值计量	1,620,969,000.00		190,376,000.00				1,915,376,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出售深圳市比亚迪电子部品件有限公司股权, 对价的 75%以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本公司发行 179,127,725 股进行股份支付, 合力泰于 2017 年 5 月 26 日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28 日交割了 11,894,456 股，目前公司所持合力泰股数为 346,360,994 股。
境内外股票	1337	雷蛇	13,779,000.00	公允价值计量	6,702,000.00	4,065,000.00					10,767,0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自有资金
合计			1,738,779,000.00	--	1,627,671,000.00	4,065,000.00	190,376,000.00				1,926,143,000.00	--	--
证券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			2015 年 02 月 13 日										
证券投资审批股东大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15 年 04 月 08 日										

6、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7、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834,945.24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55,101.08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838,304.94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00,00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5.45%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1）2016 年非公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176 号文核准,本公司于 2016 年 7 月 15 日完成实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A 股股票 252,142,855 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57.40 元/股,扣除承销保荐费用及对应的增值税后实际净筹得募集资金人民币 1,436,445.24 万元并全额到账。其中,① 2016 年 7 月 29 日,本公司将人民币 60 亿元的募集资金由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岗支行的募集资金专户拨付至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中,用于其下“铁动力锂离子电池扩产项目”;② 2016 年 8 月 1 日,公司将人民币 50 亿元的募集资金由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岗支行的募集资金专户拨付至公司控股子公司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坪山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中,用于其下“新能源汽车研发项目”;③ 除①②项外募集资金已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借款”。截止 2019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并已办理完毕募集专户的销户手续。

(2) 2019 年“19 亚迪 01”公司债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807 号文核准,本公司于 2019 年 2 月 22 日完成 2019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2500 万,每张面值 100 元,扣除承销费用等后实际净筹得募集资金人民币 249,000 万元。截止 2019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已全部按照用途计划使用完毕。

(3) 2019 年“19 亚迪绿色债 01”

经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出具的《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深圳市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发行绿色债券核准的批复》(发改企业债券[2018]162 号)核准,本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11 日完成 2019 年第一期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绿色债券簿记建档发行,扣除发行费用等后实际净筹得募集资金人民币 99,600 万元,已于 2019 年 6 月 17 日全部到达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截止 2019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已全部按照用途计划使用完毕。

(4) 2019 年“永续债(第一期)”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2070 号文核准,本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21 日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了金额为 5 亿元的可续期债券,扣除发行费用等后实际净筹得募集资金人民币 49,900 万元。截止 2019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已全部按照用途计划使用完毕。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一、铁动力锂离子电池扩产项目	是	600,000	500,000	352.86	500,580.53	100.12%	2019 年 12 月 31 日	41,707.00	否 (备注 1)	否
二、新能源汽车研发项目	是	500,000	500,000	56,237.72	501,985.91	100.40%	2019 年 07 月 28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备注 2)	否
三、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借款	否	400,000	336,445.24	0	337,214.17	100.23%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四、年产 12 吉瓦时动力电池建设项目	是	0	100,000	10.5	100,024.33	100.02%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备注 3)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500,000	1,436,445.24	56,601.08	1,439,804.94	--	--	41,707.00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合计	--	1,500,000	1,436,445.24	56,601.08	1,439,804.94	--	--	41,707.0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详情请见备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适用									
	（1）新能源汽车研发项目调整优化募投项目投向范围及新增实施主体情况 2018 年 3 月 16 日，公司董事会评估了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批准“新能源汽车研发项目”的投向范围由原先的按双模汽车、纯电动乘用车、纯电动客车、电动专用车及相关基础研发平台分类调整优化为：以朝代命名的“王朝”系列车型（例如秦、唐、宋、元、汉、夏等）及 E 系列等乘用车车型项目平台，按长度和功能划分的 C 系列、K 系列及 X 系列等电动客车项目平台，按功能特征分为商品物流车、建筑物流车、牵引车等系列电动卡车项目平台；乘用车的同一平台车型开发多种动力配置。新能源汽车研发项目的实施主体拟由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一个实施主体，增加为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及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和长沙市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的变更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亦发表了同意意见。该议案已于 2018 年 5 月 9 日召开的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18 年 6 月 25 日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议案》与《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批准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和长沙市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分别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同时批准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分别向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及长沙市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提供借款实施募投项目并将签署借款合同、按实际业务需求进行划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亦发表了同意意见。 （2）铁动力锂离子电池扩产项目调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新增实施主体情况 2018 年 6 月 7 日，公司董事会评估了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顺应公司动力电池对外开放的战略方向，加速公司动力电池产能建设，节省项目建设的部分自筹资金的成本，同意调整变更公司“铁动力锂离子电池扩产项目”的部分资金用途并增加实施主体。拟将原募投项目使用募集资金总额由人民币 600,000 万元调整为人民币 500,000 万元，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人民币 100,000 万元用于公司全资子公司青海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在青海投资建设的“年产 12 吉瓦时动力锂电池建设项目”，占公司整体实际募集资金净额的 6.96%。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亦发表了同意意见。该议案已于 2018 年 6 月 20 日召开的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8 年 7 月 24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青海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及《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00,000 万元对青海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同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并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八卦岭支行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账号：38980188000306824）存放募集资金，用于上述项目募投项目建设。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适用									

	同上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截至 2016 年 7 月 28 日止，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合计人民币 632,013.13 万元。根据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并批准、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安永华明(2016)专字第 60592504_H04 号《关于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的专项鉴证报告》和招商证券出具的《关于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之核查意见》，公司以募集资金人民币 632,013.13 万元置换公司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632,013.13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 2016 年 8 月 15 日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批准公司在保证募投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以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68,054.3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其流动资金，本次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自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即从 2016 年 8 月 15 日起到 2017 年 8 月 14 日止；公司控股子公司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以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72,376.42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其流动资金，本次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自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即从 2016 年 8 月 15 日起到 2017 年 8 月 14 日止。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于 2017 年 8 月 14 日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再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批准公司在保证募投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以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40,244.9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其流动资金，本次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自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即从 2017 年 8 月 15 日起到 2018 年 8 月 14 日止；公司控股子公司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以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72,376.42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其流动资金，本次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自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即从 2017 年 8 月 15 日起到 2018 年 8 月 14 日止。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到期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 2018 年 8 月 7 日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全资子公司青海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以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62,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其流动资金，本次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自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即从 2018 年 8 月 7 日起到 2019 年 8 月 6 日止。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到期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 2018 年 8 月 14 日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再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批准公司在保证募投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以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7,3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其流动资金，本次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自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即从 2018 年 8 月 14 日起到 2019 年 8 月 13 日止；公司控股子公司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以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52,7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其流动资金，本次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自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即从 2018 年 8 月 14 日起到 2019 年 8 月 13 日止。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到期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时，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得通过直接或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公司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均出具了同意意见。公司保荐人招商证券出具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的核查意见》，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适用 鉴于公司上述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上述专户将不再使用。根据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的相关规则，公司将上述募集资金专户结息合计人民币 462,477.56 元转入自有资金账户。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办理完毕上述专户的销户手续。账户注销后，公司与保荐人招商证券、开户银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随之终止。公司保荐人招商证券亦出具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完毕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的核查意见》，保荐机构关于本次公司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的专项持续督导相应结束。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无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1) 提前归还部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情况 公司根据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及资金需求，2018 年 1 月 22 日,深圳市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中的人民币 30,000 万元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2018 年 4 月 26 日，深圳市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及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分别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中的人民币 30,000 万元及人民币 40,000 万元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2018 年 7 月 9 日，深圳市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及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分别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中的人民币 15,000 万元及人民币 45,000 万元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2018 年 7 月 24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青海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深圳市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100,000 万元对青海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增资，用于“年产 12 吉瓦时动力锂电池建设项目”。2018 年 8 月 2 日，深圳市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将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人民币 100,000 万元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2018 年 10 月 15 日，深圳市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青海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分别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人民币 20,000 万元、人民币 60,000 万元及人民币 50,000 万元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2018 年 12 月 3 日，深圳市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青海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分别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人民币 17,300 万元、人民币 55,000 万元及人民币 12,000 万元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2019 年 1 月 10 日，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人民币 37,700 万元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上述提前归还募集资金用于募投项目建设资金的支付，并将归还情况通知公司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2) 到期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情况 2017 年 8 月 14 日深圳市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及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分别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人民币 268,054.30 万元及人民币 272,376.42 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已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公司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2018 年 8 月 14 日，深圳市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及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分别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人民币 65,244.90 万元及人民币 187,376.42 万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已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公司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备注 1：“铁动力锂离子电池扩产项目”生产线按规划进度建设，受市场整体环境影响，铁动力锂离子电池价格有所下降导致该项目实际效益低于预期效益。 备注 2：“新能源汽车研发项目”主要用于双模汽车、纯电动乘用车、纯电动客车、电动专用车等车型及相关基础平台的研发，建设完成后不直接生成产品，而是进行产品和技术的研究开发，其产生的效益无法核算，所实现的效益体现在公司的整体业绩中。 备注 3：“年产 12 吉瓦时动力锂电池建设项目”生产线按规划进度建设，本报告期内部分产线试产中，暂不适用核算实现效益及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4) 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募集资金项目概述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关于 2019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19 年 08 月 22 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8、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汽车及汽车零部件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120,765 万美元	89,929,131,000.00	13,031,611,000.00	23,310,750,000.00	479,825,000.00	457,809,000.00
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子公司	汽车及汽车零部件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135,101 万元	28,291,998,000.00	7,263,993,000.00	15,053,877,000.00	1,002,955,000.00	871,642,000.00
惠州比亚迪电子有限公司	子公司	手机零部件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11,000 万美元	13,117,459,000.00	7,323,542,000.00	11,874,677,000.00	295,865,000.00	293,294,000.00
长沙市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子公司	汽车及汽车零部件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100,000 万元	16,108,338,000.00	1,874,104,000.00	10,644,075,000.00	226,967,000.00	208,308,000.00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常州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无重大影响
深圳智享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无重大影响
BYD philipnes Corp.	新设成立	无重大影响
贵阳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无重大影响
深圳众迪锂电池有限公司等 8 家公司	新设成立	无重大影响
长沙比亚迪电子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无重大影响
北京京环比亚迪科技有限公司	注销	无重大影响
汕头市比亚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销	无重大影响
广安市云轨运营有限公司	注销	无重大影响
韶关比亚迪电动叉车销售有限公司	注销	无重大影响
合肥市比亚迪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注销	无重大影响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九、对 2019 年 1-9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9 年 1-9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1.83%	至	14.93%
2019 年 1-9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155,500	至	175,500
2018 年 1-9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52,705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2019 年第 3 季度，在汽车行业市场需求下滑及新能源汽车补贴大幅退坡等多重因素的影响下，预计公司新能源汽车销售将有所放缓，业务整体盈利较去年同期有较大幅度的下降。传统燃油汽车业务方面，市场竞争依然激烈，第 3 季度公司将通过车型的升级换代进一步提升产品竞争力，推动燃油汽车业务平稳发展。手机部件及组装业务方面，公司将继续深化与全球领导品牌厂商的战略合作，推动业务成长，但市场需求下滑及激烈的市场竞争仍给业务盈利能力增长带来较大压力。光伏业务方面，随着订单的陆续交付，预计第 3 季度收入将有所恢复，但仍有一定亏损。		

十、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一）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本集团主营业务受国内外经济环境变化的影响较为直接，国内外宏观经济及融资环境存在不确定性，如果宏观经济衰退或增速减缓，影响到居民可支配收入水平，行业可能会受到一定程度的冲击，进而影响集团主要业务的发展，集团经营将面临宏观经济波动带来的风险。

（二）行业发展风险

目前新能源汽车已成为全球汽车产业发展的大势所趋，集团凭借长期的技术积累和领先的产品优势，在全球新能源汽车领域处于领军地位，新能源汽车业务的发展驱动了集团的快速成长。未来，如果新能源汽车产业整体发展不及集团预期，或其他因素影响到汽车产业的发展趋势，则集团新能源汽车业务也将受到不利影响。

（三）市场竞争风险

本集团主营业务所处行业均是充分竞争的行业，在国内外市场面临着激烈的市场竞争。如果未来集团不能继续保持或提升产品竞争力，集团将面临在市场竞争中处于不利地位的风险。

（四）政策变化的风险

新能源汽车作为解决空气污染和能源紧缺的最佳方案，国家及地方政府陆续出台了一系列产业政策和补贴政策，以支持新能源汽车行业的持续发展。未来若相关政策发生变化或调整，可能会影响集团享受政策或补贴的水平，短期内将可能对本集团主营业务的盈利产生一定影响。

（五）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集团生产所需主要原材料包括钢材、塑胶及其他金属原材料，如锂、钴等，原材料价格的波动会直接影响集团主营业务的生产成本，进而对集团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面对上述风险，集团将通过密切跟踪宏观经济、产业政策和行业发展的最新动态，把握投资和扩张节奏并适时调整经营策略，确保集团经营的效率和效果。同时，集团将通过加强研发投入和技术创新，提升各业务相关产品的综合竞争力，巩固并维持行业领先地位。原材料方面，集团将通过对上游的战略布局和生产过程中的成本优化巩固成本优势，最大程度的降低原材料价格波动给集团造成的影响。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8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45.23%	2019 年 06 月 06 日	2019 年 06 月 07 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19-051，《2018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 适用 ☒ 不适用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半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由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半年度财务报告是否已经审计

☐ 是 ☒ 否

公司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五、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六、董事会对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七、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八、诉讼事项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其他诉讼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1、深圳富泰宏精密工业有限公司等和本公司及部分下属子公司之间的侵权诉讼-人民币	650.7	否	状书往来阶段	暂无审理结果	暂无审理结果		不适用
2. 苏州新大生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与比亚迪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的销售款项纠纷-人民币	666	否	执行中止	判决苏州新大生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偿还比亚迪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业务款项 9,983,273.44 元及利息	执行中止		不适用
3. 南通大生比亚迪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与比亚迪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的销售款项纠纷-人民币	1,019	否	执行中止	判决南通大生比亚迪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偿还比亚迪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业务款 14,182,372 元及自 2013 年 9 月 18 日起至付款之日的利息	执行中止		不适用
4. 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简称"比亚迪公司") and 山西利民机电有限责任公司(简称"	1,971.74	否	进入执行程序	山西利民赔偿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各项经济损失 14,840,300 元。一审诉讼费 161,543 元, 反诉费 70,902 元, 由比亚迪公司负担 61,543 元, 山西利民负	正在执行		不适用

山西利民")的购销合同纠纷-人民币				担 170,902 元, 二审诉讼费 231,760 元, 由比亚迪公司负担 23,176 元, 山西利民负担 208,584 元。			
5、惠州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与爱佩仪光电技术有限公司(简称"香港爱佩仪")和爱佩仪光电技术(深圳)有限公司(简称"深圳爱佩仪")购销合同纠纷-人民币	1,021	否	二审判决已生效	1、香港爱佩仪向惠州比亚迪实业支付 1,621,365 美元; 2、香港爱佩仪向惠州比亚迪实业支付逾期利息损失人民币 9,956,153.92 元; 3、香港爱佩仪支付惠州比亚迪实业一审案件受理费 83,086.99 元、财产保全费人民币 5,000 元。	2019 年 5 月, 初步执行和解方案提交执行法院, 待法院回复落实情况。		不适用
6. 商洛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简称"商洛比亚迪")和 Solar Power Utility Holdings Limited (简称"香港 SPU")的购销合同纠纷-美元	449.94	否	最终裁决	香港 SPU 应向商洛比亚迪 1、支付 4,499,437.65 美元; 2、按 8%年利率支付自 2011 年 8 月 23 日起至实际支付日止的利息; 3、支付相关诉讼费用。2012 年 12 月 17 日, 商洛比亚迪向香港高院正式提起对香港 SPU 的破产清算申请, 要求香港 SPU 偿还 4,613,521.73 美元及 81,629.73 港币(包括货款、利息及诉讼费用)	清算过程中		不适用

注:

1、深圳富泰宏精密工业有限公司等和本公司及部分下属子公司之间的侵权诉讼

2007年6月11日, 深圳富泰宏精密工业有限公司、鸿富锦精密工业(深圳)有限公司作为原告向香港特别行政区高等法院(以下简称"高等法院")起诉, 指控本公司、比亚迪香港、金菱环球有限公司、比亚迪电子有限公司、领裕国际有限公司、天津比亚迪电子有限公司、比亚迪精密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被告")使用声称自原告处非法获得的机密资料, 并凭借原告若干雇员的协助直接或间接利诱并促使原告的多名前雇员(部分其后受雇于被告)违反其与前雇主(原告)之间的合约及保密责任, 而向被告披露其在受雇于原告期间获得的机密资料。此外, 原告提出被告知悉或理应知悉该等资料的机密性, 但仍准许或默许不当使用该资料而建立了一个与原告极度相似的手机生产系统。原告于2007年10月5日中止该起诉, 并于同日基于类似事实及理由作为原告向高等法院提起新诉讼, 要求判令被告禁止继续使用或利用原告的机密资料; 交付其占有、管理和使用原告的所有文件材料; 向原告交付其通过机密资料所获得的收益; 支付损害赔偿(包括机密资料的估计成本人民币 2,907,000元, 以及原告因其承担机密资料的保密责任而应向其它当事人支付的赔偿金人民币 3,600,000元, 以及丧失商业机会, 有关损失金额有待估计), 以及惩罚性损害赔偿, 利息, 其他法律救济和费用。

2007年11月2日, 本公司及比亚迪香港递交搁置上述法律诉讼的申请。2008年6月27日, 高等法院作出判决驳回了搁置申请。

2009年9月2日, 上述原告更改其起诉状, 增加富士康精密组件(北京)有限公司作为原告。

2009年10月2日, 被告对鸿海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富士康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深圳富泰宏精密工业有限公司、鸿富锦精密工业(深圳)有限公司提起反诉, 对该等公司自2006年以来利用不合法手段干涉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经营、共谋行为、书面及口头诽谤, 导致经济损失的行为提出如下诉讼请求: 本公司请求法院颁布禁令禁止鸿海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和富士康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广播、发表及促使发表针对本公司的言论或任何抵毁本公司的类似文字; 要求判令鸿海精密工业股份有

限公司赔偿由于书面及口头诽谤而产生的损失（包括加重赔偿和惩罚性赔偿）；要求判令富士康国际控股有限公司赔偿由于书面诽谤而产生的损失（包括加重赔偿和惩罚性赔偿）；要求判令鸿海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富士康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深圳富泰宏精密工业有限公司、鸿富锦精密工业（深圳）有限公司赔偿非法干涉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经营造成的损失、共谋行为造成的损失、利息、诉讼费用以及其他救济方式。

2010年1月21日，原告基于没有合理的诉讼因由等原因，向法庭申请剔除被告反诉书中的部分段落内容。2010年8月24日，法庭作出判决，驳回原告的剔除申请。2010年9月28日，原告针对前述判决提出上诉申请。2010年12月31日，法庭批准该上诉申请。针对该上诉申请，法庭于2011年9月16日和2012年5月24日进行了聆讯，2012年6月20日，法庭宣布判决，驳回上诉方关于剔除请求的上诉。

2012年1月30日，原告向高等法院提出申请，请求其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发去请求函，拷贝在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保存的移动硬盘里的资料。2012年4月13日，被告对该申请进行回复：除了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发去请求函外，还要求一并向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和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并且通过它们向深圳市公安局宝安分局和北京九州世初知识产权司法鉴定中心发去请求函，请求上述机关或单位协助调取或披露与本案密切相关的当事人电脑、移动硬盘副本和案件卷宗等证据材料。2012年10月11日，香港高等法院决定推迟原定于2012年10月18日关于以上申请的聆讯，时间另行决定。

2013年6月6日，鸿海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富士康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深圳富泰宏精密工业有限公司、鸿富锦精密工业（深圳）有限公司（反诉被告）就被告反诉提出答辩，辩称被控的干涉被告经营及共谋行为依中国大陆法律不可诉，而被控的书面及口头诽谤为依台湾法律所实施的法定披露，因此被告对其的反诉不成立；2013年6月27日，被告向高等法院申请请对反诉被告的答辩进行反驳，2013年7月4日，法庭将原定于2013年7月5日针对该申请的聆讯推迟至2013年10月15日，并要求被告于42天内（法庭假期不计算在内）将其起草的答辩状提交反诉被告；2013年10月15日，被告律师将起草的答辩状提供给反诉被告；2013年11月22日，香港高等法院准予被告于12月6日前就反诉被告的答辩状提交正式答复，同时确定双方于120天内交换证据清单；2013年12月6日，被告向法院正式提交对反诉被告答辩的回复。2014年3月21日，双方共同向法院提交同意通知，要求自法庭决定之日起延期84天交换证据清单，2014年3月24日，法庭准予延期。2014年7月4日双方互换证据清单。

本集团目前已拥有多项专利，具有独立的技术；深圳富泰宏精密工业有限公司、鸿富锦精密工业（深圳）有限公司、富士康精密组件（北京）有限公司等公司对本公司及下属公司的已经确定的索赔金额较小，对本公司的经营成果与财务状况不会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2、苏州新大生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与比亚迪汽车销售有限公司的销售款项纠纷

2013年9月23日，比亚迪汽车销售有限公司（下称“比亚迪汽车销售”）作为原告，向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苏州新大生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下称“苏州新大生”）支付其对比亚迪汽车销售的汽车销售相关业务款项6,662,880元。法院已受理该案，2014年3月变更诉讼请求为要求苏州新大生支付其对比亚迪汽车销售的汽车销售相关业务款项9,983,273.44元。2014年9月23日已开庭审理，并于2014年10月31日做出一审判决，判决苏州新大生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偿还比亚迪汽车销售业务款项9,983,273.44元及利息。该一审判决已经于2015年1月15日生效。比亚迪汽车销售于2015年1月26日已申请强制执行。

2018年3月，由于暂未发现对方财产信息，执行中止，待发现对方财产信息后再行启动执行程序。

3、南通大生比亚迪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与比亚迪汽车销售有限公司的销售款项纠纷

2013年9月23日，比亚迪汽车销售有限公司（下称“比亚迪汽车销售”）作为原告，向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南通大生比亚迪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下称“南通大生”）支付其对比亚迪汽车销售公司的汽车销售相关业务款项10,191,340元。法院已受理该案，2014年3月变更诉讼请求为要求南通大生支付其对比亚迪汽车销售公司的汽车销售相关业务款项14,071,145.03元，法院判决南通大生偿还14,182,372元及自2013年09月18日起至付款之日的利息，比亚迪汽车销售公司已申请强制执行。

2018年3月，由于暂未发现对方财产信息，执行中止，待发现对方财产信息后再行启动执行程序。

4、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和山西利民机电有限责任公司的购销合同纠纷

2009年9月15日，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下称“比亚迪汽车”）作为原告因产品质量纠纷向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请求判令被告山西利民机电有限责任公司（下称“山西利民”）赔偿“三包”旧件排气管的经济损失人民币9,638,215.61元，原告库房内的“三包”旧件排气管由原告按废旧物资处理，并判令被告赔偿原告三元催化剂的经济损失10,079,163.24元，并承担该案件的诉讼费。

2009年11月12日，山西利民对比亚迪汽车提起反诉，要求比亚迪汽车支付货款人民币16,423,500.09元及自2008年2月1日起至实际给付之日止的迟延履行利息损失，并承担本案诉讼费用。

2010年5月24日，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民事判决书，判决山西利民赔偿比亚迪汽车“三包”旧件排气管的经济损失人民币9,638,215.61元；比亚迪汽车库房内的“三包”旧件排气管由山西利民自行拉走，逾期不拉走，则由比亚迪汽车按废旧物资自行处理；山西利民赔偿比亚迪汽车三元催化剂的经济损失人民币10,079,163.24元；比亚迪汽车向山西利民支付货款人民币4,833,140.8元。上述双方数额抵消后，山西利民赔偿比亚迪汽车各项的经济损失共计人民币14,884,238.05元。案件诉讼费人民币161,543元，反诉费人民币70,902元，由比亚迪汽车负担人民币61,543元，山西利民负担人民币170,902元。

2010年6月9日，一审被告山西利民向陕西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要求驳回比亚迪汽车的全部诉讼请求，由比亚迪汽车向其支付货款及各项经济损失共计16,423,500.09元及逾期利息，并承担该案全部诉讼费用。

2010年9月8日，该案件第二次开庭（二审第一次开庭）。2011年7月8日，该案件第三次开庭（二审第二次开庭）。

2012年9月28日，陕西省高级人民法院作出终审判决，维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2009）西民三初字第66号民事判决书第一、二、三、五、项；变更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2009）西民三初字第66号民事判决书第四项为：比亚迪公司向山西利民支付货款4,877,078.85元。双方所付金额相抵后，山西利民赔偿比亚迪公司各项经济损失14,840,300元。一审诉讼费161,543元，反诉费70,902元，由比亚迪公司负担61,543元，山西利民负担170,902元，二审诉讼费231,760元，由比亚迪公司负担23,176元，山西利民负担208,584元。因山西利民未能履行终审判决书，比亚迪公司向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并被受理，该案件已进入执行程序。

本案涉及的诉讼标的金额较小，在上述纠纷发生后，山西利民机电有限责任公司已经不再为本集团供货且本集团已经重新选择供货商，因此，该诉讼对本公司经营成果与财务状况不会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5、惠州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与爱佩仪光电技术有限公司和爱佩仪光电技术（深圳）有限公司购销合同纠纷

2013年10月8日，惠州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下称“惠州比亚迪”）作为原告，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要求爱佩仪光电技术有限公司（下称“香港爱佩仪”）和爱佩仪光电技术（深圳）有限公司（下称“深圳爱佩仪”）偿还拖欠货款1,621,365.00美元（按6.1415:1汇率计算，折合人民币9,957,613.15元），以及赔偿逾期付款损失人民币253,836.16元。

2014年1月22日，香港爱佩仪向中院提交反诉状，请求法院判决惠州比亚迪向其支付物料货款人民币9,681,482.34元，以及逾期付款违约金452,609.28元，两项合计10,134,091.62元。深圳中院于2014年4月受理了香港爱佩仪的反诉，并于2014年5月12日开庭对本诉及反诉进行了合并审理。深圳中院于2017年5月11日下达了一审判决，支持了惠州比亚迪的诉请，要求香港爱佩仪在15日内支付1,621,365.00美元的货款，赔偿逾期付款损失，并承担所有诉讼费用。香港爱佩仪于2017年6月1日向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广东高院”）提起上诉，要求改判由惠州比亚迪向香港爱佩仪支付物料货款人民币9,681,482.34元以及逾期付款违约金。2018年10月18日二审判决。2018年11月30日，深圳中院受理比亚迪执行申请。2019年5月，初步执行和解方案提交执行法院，待法院回复落实情况。

6、商洛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和 Solar Power Utility Holdings Limited.的购销合同纠纷

2011年8月23日，商洛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商洛比亚迪”）作为原告因合同纠纷向香港特别行政区高等法院（以下简称“香港高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被告Solar Power Utility Holdings Limited.（以下简称“香港SPU公司”）赔偿其损失共计4,499,437.63美元（其中，3,550,000美元为合同约定的标的价款；949,437.63美元为原告因被告违约另行以高价购买替代硅片，而对原告所造成的价格差异损失），或由被告退还原告之前已支付的3,550,000美元（如前述价格差异损失未获得香港高院支持）；同时还要求被告承担相应的利息损失、费用和/或其他救济责任。2011年9月30日，商洛比亚迪就前述请求，向香港高院提出简易判决申请，要求进行简易判决。香港高院于2012年5月8日开庭审理该申请，并作出裁决：1、本案进入普通程序；2、SPU部分赔偿商洛比亚迪50%律师费用（后经双方协商确定为HK70,000）等。2012年6月7日商洛比亚迪向香港高院提出中期付款（interim payment）申请，要求香港SPU公司先期返还未交付的85%硅片价值3,017,500美元。香港高院于2012年8月17日就中期付款申请进行了开庭审理，并当庭下达口头命令：1、香港SPU公司应于命令下达之日起28日内向商洛比亚迪支付1,700,000美元；2、香港SPU公司应承担商洛比亚迪因中期付款申请所花费的所有费用。2012年10月

12日，因香港SPU公司到期未能履行中期付款命令，商洛比亚迪向香港SPU公司发出法定要求偿债书（STATUTORY DEMAND），要求香港SPU公司在偿债书送达之日起21日内向商洛比亚迪支付1,700,000美元，否则，商洛比亚迪将向法院提起对香港SPU公司进行清算的申请。2012年10月29日商洛比亚迪向香港高院申请进行除权判决（unless order），香港高院于2012年11月2日下达命令：如果香港SPU不能在7日内向商洛比亚迪支付1,700,000美元，其所有针对本案的抗辩及反请求将均不予支持，高院将下达裁决要求香港SPU向商洛比亚迪支付4,499,437.65美元及利息和相关费用。2012年12月13日高院下达最终裁决（Judgment）：香港SPU应向商洛比亚迪1、支付4,499,437.65美元；2、按8%年利率支付自2011年8月23日起至实际支付日止的利息；3、支付相关诉讼费用。2012年12月17日，商洛比亚迪向香港高院正式提起对香港SPU的破产清算申请，要求香港SPU偿还4,613,521.73美元及81,629.73港币（包括货款、利息及诉讼费用）。香港高院于2013年2月20日对该申请进行了审理，并下达了对香港SPU的清算命令。后经两次债权人会议，选定了正式清算人，目前正在清算过程中。

本案涉及的诉讼标的金额较小，且诉讼系由于其他当事人侵害本公司下属公司的权益的原因引起，因此，该诉讼对本公司本次发行及经营成果与财务状况均不会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九、媒体质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媒体普遍质疑事项。

十、处罚及整改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一、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 适用 ☐ 不适用

经查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期货市场失信记录查询平台、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国家税务总局重大税收违法案件信息公布栏、最高人民法院失信被执行人信息查询平台等主要信用信息系统，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传福先生不存在违法失信的情况。

十二、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015年6月23日，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管理人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通过大宗交易购买的方式完成股票购买，购买均价55.71元/股，购买数量3,259.0612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32%。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建立和完善了员工与公司的利益共享机制，有效调动公司管理层和员工的积极性，吸引和保留优秀管理人才和业务骨干，提高公司的凝聚力和竞争力，实现公司可持续、健康发展，从而为股东带来更高效、更持久的回报。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2015年4月28日、2015年6月24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

公司该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锁定期为自完成股票购买并发布公告之日起12个月，即2015年6月24日至2016年6月23日；存续期不超过24个月，即2015年6月16日至2017年6月15日止。根据《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规定，经员工持股计划全体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2/3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该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限可以延长。2017年6月15日，经全体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2/3以上份额同意及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延期的议案》，同意将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延期一年即2017年6月16日至2018年6月15日止。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2017年6月16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发布的相关公告。

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及公司股票价值的判断，同时为了维护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的利益，2018年6月14日，经全体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 2/3 以上份额同意及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延期的议案》，同意将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延期三年即2018年6月16日至2021年6月15日止，由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受托管理的“国联比亚迪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继续持有公司股票。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2018年6月15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

十三、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四、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托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作为出租人，重大经营租赁：

根据与承租人签订的租赁合同，不可撤销租赁的最低租赁收款额如下：

剩余租赁期	最低租赁收款额（单位：千元）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未经审计)	(经审计)
1年以内(含1年)	95,417	69,500
1-2年(含2年)	69,597	55,917
2-3年(含3年)	58,055	51,336
3-4年(含4年)	29,073	36,357
4-5年(含5年)	10,958	20,901
5年以上	70,684	66,251
	333,784	300,262

作为承租人：

租赁费用补充信息

本集团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未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短期租赁、低价值资产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当期计入费用的情况如下：

	单位：千元
	2019年1-6月
	(未经审计)
短期租赁费用	578,694
低价值租赁费用（短期租赁除外）	1,727
	580,421

重大经营租赁（仅适用于2018年）：根据与出租人签订的租赁合同，不可撤销租赁的最低租赁付款额如下：

单位：千元

2018年12月31日

(经审计)	
1年以内(含1年)	213,440
1-2年(含2年)	174,605
2-3年(含3年)	139,734
3年以上	216,217
	743,996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 适用 ☐ 不适用

(1) 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深圳腾势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55,500.00	2019 年 6 月 30 日 (注 2)	55,50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是
天津宏迪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30,000.00	2019 年 6 月 30 日 (注 2)	-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是
中冶瑞木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10,000.00	2019 年 1 月 11 日	1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5 年	否	是
储能电站(湖北)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3,500.00	2019 年 2 月 1 日	1,656.23	连带责任保证	7 年	否	是
比亚迪汽车金融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24,000.00	2018 年 8 月 20 日	24,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是
比亚迪汽车金融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16,000.00	2018 年 8 月 23 日	16,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4 年	否	是
比亚迪汽车金融有	2019 年 8 月 22 日	16,000.00	2018 年 9 月 30 日	16,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5 年	否	是

限公司								
比亚迪汽车金融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12,000.00	2018 年 10 月 29 日	12,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是
比亚迪汽车金融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24,000.00	2018 年 10 月 29 日	24,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是
比亚迪汽车金融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50,000.00	2018 年 11 月 6 日	5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4 年	否	是
比亚迪汽车金融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16,000.00	2018 年 11 月 7 日	16,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是
比亚迪汽车金融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24,000.00	2018 年 11 月 26 日	24,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4 年	否	是
比亚迪汽车金融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29,000.00	2018 年 11 月 26 日	29,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是
比亚迪汽车金融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60,000.00	2018 年 12 月 13 日	2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是
比亚迪汽车金融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40,000.00	2018 年 4 月 25 日	32,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是
比亚迪汽车金融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5,000.00	2019 年 2 月 3 日	5,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是
比亚迪汽车金融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10,000.00	2019 年 2 月 19 日	1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2 年	否	是
比亚迪汽车金融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150,000.00	2019 年 1 月 19 日	3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是
比亚迪汽车金融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80,000.00	2018 年 12 月 28 日	28,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 (A1)		208,500.0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		112,156.23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 (A3)		655,000.0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 (A4)		403,156.23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200,000.00	2019 年 6 月 30 日 （注 2）	18,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惠州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30,000.00	2019 年 6 月 30 日 （注 2）	26,646.7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惠州比亚迪电池有	2019 年 8 月 22 日	50,000.00	2019 年 6 月 30 日	45,373.8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限公司			(注 2)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100,000.00	2019 年 6 月 30 日 (注 2)	1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深圳市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30,000.00	2019 年 6 月 30 日 (注 2)	3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深圳市比亚迪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20,000.00	2019 年 5 月 24 日	18,633.06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120,000.00	2019 年 6 月 30 日 (注 2)	10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深圳市比亚迪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80,000.00	2019 年 6 月 30 日 (注 2)	28,810.8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深圳市比亚迪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400,000.00	2019 年 6 月 30 日 (注 2)	44,90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400,000.00	2019 年 6 月 30 日 (注 2)	100,801.2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50,000.00	2019 年 3 月 7 日	2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50,000.00	2019 年 6 月 30 日 (注 2)	5,946.0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深圳市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100,000.00	2019 年 6 月 30 日 (注 2)	368.0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深圳市比亚迪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20,000.00	2019 年 6 月 30 日 (注 2)	15,769.0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20,000.00	2019 年 5 月 29 日	2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30,000.00	2019 年 5 月 20 日	3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30,000.00	2019 年 6 月 6 日	3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350,000.00	2019 年 4 月 29 日	3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350,000.00	2019 年 6 月 18 日	20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惠州比亚迪电池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60,000.00	2017 年 5 月 9 日	2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5 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45,000.00	2017 年 6 月 19 日	18,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5 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60,000.00	2018 年 3 月 9 日	48,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6 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100,000.00	2018 年 11 月 27 日	10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4 年	否	否
深圳市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100,000.00	2018 年 11 月 27 日	10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4 年	否	否
深圳市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36,000.00	2018 年 12 月 26 日	36,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6 年	否	否
深圳市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50,000.00	2019 年 3 月 22 日	5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6 年	否	否
BYD(H.K.) CO.LTD	2019 年 8 月 22 日	34,373.50	2018 年 12 月 27 日	34,373.50	连带责任保证	4 年	否	否
深圳市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50,000.00	2019 年 4 月 12 日	5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6 年	否	否
深圳市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80,000.00	2019 年 5 月 20 日	8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6 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100,000.00	2019 年 6 月 24 日	10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6 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10,000.00	2018 年 8 月 22 日	1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1 年	否	否
BYD(H.K.) CO.LTD	2019 年 8 月 22 日	13,749.40	2018 年 11 月 27 日	13,749.40	连带责任保证	1 年	否	否
BYD(H.K.)CO.,LTD	2019 年 8 月 22 日	13,751.34	2018 年 8 月 17 日	13,751.34	连带责任保证	1 年	否	否
BYD(H.K.)CO.,LTD	2019 年 8 月 22 日	16,606.30	2018 年 8 月 29 日	16,606.30	连带责任保证	1 年	否	否
BYD(H.K.)CO.,LTD	2019 年 8 月 22 日	53,278.93	2019 年 2 月 27 日	53,278.93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BYD(H.K.)CO.,LTD	2019 年 8 月 22 日	34,373.50	2019 年 5 月 28 日	34,373.50	连带责任保证	1 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20,000.00	2019 年 4 月 22 日	2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0.5 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12,000.00	2019 年 6 月 28 日	12,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1 年	否	否
桂林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19,000.00	2019 年 5 月 30 日	1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12 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80,000.00	2019 年 6 月 30 日 (注 2)	8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比亚迪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10,000.00	2019 年 6 月 30 日 (注 2)	1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深圳市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10.20	2019 年 6 月 30 日 (注 2)	10.2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80,000.00	2019 年 4 月 29 日	6,6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80,000.00	2019 年 6 月 30 日 (注 2)	13,40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汕尾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1,500.00	2019 年 4 月 29 日	1,5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深圳市比亚迪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47,903.60	2019 年 6 月 30 日 (注 2)	47,903.6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677,160.00	2019 年 6 月 30 日 (注 2)	27,960.4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677,160.00	2019 年 1 月 8 日	2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677,160.00	2019 年 4 月 19 日	33,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677,160.00	2019 年 5 月 8 日	2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677,160.00	2019 年 5 月 16 日	37,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677,160.00	2018 年 11 月 9 日	4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677,160.00	2018 年 11 月 16 日	3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677,160.00	2019 年 1 月 7 日	3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677,160.00	2019 年 4 月 22 日	5,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677,160.00	2019 年 5 月 8 日	23,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677,160.00	2018 年 11 月 14 日	37,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深圳市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677,160.00	2019 年 6 月 30 日 (注 2)	2,395.6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深圳市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677,160.00	2019 年 1 月 9 日	13,5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深圳市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677,160.00	2019 年 5 月 9 日	21,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深圳市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677,160.00	2018 年 11 月 13 日	1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惠州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677,160.00	2019 年 4 月 11 日	23,5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惠州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677,160.00	2019 年 5 月 16 日	7,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惠州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677,160.00	2019 年 1 月 10 日	15,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惠州比亚迪电池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677,160.00	2019 年 6 月 30 日 (注 2)	1,50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惠州比亚迪电池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677,160.00	2019 年 1 月 10 日	35,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惠州比亚迪电池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677,160.00	2019 年 4 月 11 日	8,5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惠州比亚迪电池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677,160.00	2019 年 5 月 16 日	1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惠州比亚迪电池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677,160.00	2018 年 11 月 14 日	14,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深圳市比亚迪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677,160.00	2019 年 6 月 30 日 (注 2)	18,393.9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惠州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27,000.00	2019 年 2 月 27 日	2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惠州比亚迪电池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20,500.00	2019 年 6 月 30 日 (注 2)	8,838.7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惠州比亚迪电池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20,500.00	2018 年 3 月 8 日	14,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惠州比亚迪电池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20,500.00	2019 年 2 月 27 日	3,5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深圳市比亚迪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100,000.00	2019 年 6 月 30 日 (注 2)	12,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400,000.00	2019 年 6 月 30 日 (注 2)	145,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深圳市比亚迪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140,000.00	2019 年 6 月 30 日 (注 2)	91,880.3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惠州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20,000.00	2019 年 1 月 16 日	7,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惠州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20,000.00	2019 年 6 月 30 日 (注 2)	10,55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惠州比亚迪电池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25,000.00	2018 年 11 月 27 日	15,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惠州比亚迪电池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25,000.00	2019 年 6 月 30 日 (注 2)	9,552.5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180,000.00	2019 年 6 月 30 日 (注 2)	23,043.5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180,000.00	2017 年 8 月 25 日	19,700.00	连带责任保证	5 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180,000.00	2018 年 10 月 26 日	25,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180,000.00	2019 年 3 月 13 日	4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180,000.00	2018 年 8 月 30 日	1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深圳市比亚迪微电子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3,000.00	2019 年 6 月 30 日 (注 2)	40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深圳市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70,000.00	2019 年 6 月 30 日 (注 2)	12,821.4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深圳市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70,000.00	2018 年 10 月 29 日	15,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深圳市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70,000.00	2019 年 1 月 25 日	25,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180,000.00	2019 年 6 月 30 日 (注 2)	33,234.3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比亚迪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180,000.00	2019 年 5 月 27 日	25,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180,000.00	2018 年 11 月 20 日	3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180,000.00	2019 年 3 月 13 日	3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180,000.00	2018 年 7 月 31 日	35,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180,000.00	2017 年 7 月 28 日	19,700.00	连带责任保证	5 年	否	否
深圳市比亚迪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150,000.00	2019 年 6 月 30 日 (注 2)	35,488.0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50,000.00	2019 年 6 月 30 日 (注 2)	-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50,000.00	2019 年 6 月 30 日 (注 2)	25,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深圳市比亚迪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50,000.00	2018 年 7 月 20 日	32,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惠州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20,000.00	2019 年 6 月 30 日 (注 2)	61.1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惠州比亚迪电池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25,000.00	2019 年 4 月 29 日	15,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深圳市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80,000.00	2019 年 6 月 30 日 (注 2)	479.28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惠州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5,000.00	2019 年 6 月 30 日 (注 2)	1,155.66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惠州比亚迪电池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60,000.00	2019 年 6 月 30 日 (注 2)	10,577.1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比亚迪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10,000.00	2019 年 6 月 30 日 (注 2)	-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深圳比亚迪微电子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5,000.00	2019 年 6 月 30 日 (注 2)	-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深圳市比亚迪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170,000.00	2019 年 6 月 30 日 (注 2)	59,825.14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285,000.00	2019 年 6 月 30 日 (注 2)	83,467.61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285,000.00	2018 年 10 月 30 日	2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285,000.00	2018 年 11 月 8 日	2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285,000.00	2018 年 11 月 9 日	13,5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285,000.00	2019 年 4 月 1 日	1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285,000.00	2019 年 6 月 14 日	5,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深圳市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80,000.00	2018 年 7 月 6 日	1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深圳市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80,000.00	2018 年 10 月 30 日	2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深圳市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80,000.00	2018 年 11 月 9 日	12,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深圳市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80,000.00	2019 年 4 月 1 日	15,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惠州比亚迪电池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60,000.00	2018 年 11 月 9 日	2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50,000.00	2017 年 10 月 18 日	42,500.00	连带责任保证	5 年	否	否

惠州比亚迪电池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60,000.00	2019 年 6 月 30 日 (注 2)	36,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惠州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20,000.00	2019 年 6 月 30 日 (注 2)	11,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415,000.00	2019 年 1 月 2 日	15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4 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415,000.00	2019 年 2 月 1 日	2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4 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415,000.00	2019 年 5 月 30 日	37,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4 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415,000.00	2019 年 6 月 30 日 (注 2)	90,727.3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深圳市比亚迪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200,000.00	2019 年 6 月 30 日 (注 2)	104,794.6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深圳市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200,000.00	2019 年 2 月 1 日	5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4 年	否	否
深圳市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200,000.00	2019 年 6 月 30 日 (注 2)	68,284.1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上海比亚迪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15,000.00	2019 年 6 月 30 日 (注 2)	638.43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上海比亚迪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18,000.00	2019 年 6 月 30 日 (注 2)	-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上海比亚迪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10,000.00	2019 年 6 月 30 日 (注 2)	-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上海比亚迪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7,000.00	2019 年 6 月 30 日 (注 2)	106.64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上海比亚迪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20,000.00	2018 年 8 月 17 日	5,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宁波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15,000.00	2018 年 11 月 27 日	2,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上海比亚迪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20,000.00	2019 年 1 月 2 日	5,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上海比亚迪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15,000.00	2019 年 2 月 25 日	5,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上海比亚迪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15,000.00	2019 年 5 月 21 日	5,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80,000.00	2017 年 1 月 20 日	16,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5 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80,000.00	2017 年 1 月 20 日	16,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5 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90,000.00	2017 年 2 月 22 日	15,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5 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90,000.00	2017 年 2 月 22 日	15,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5 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20,000.00	2019 年 4 月 22 日	1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20,000.00	2019 年 6 月 30 日 (注 2)	1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170,000.00	2018 年 1 月 2 日	2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170,000.00	2019 年 3 月 21 日	5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170,000.00	2019 年 6 月 26 日	25,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170,000.00	2019 年 6 月 26 日	3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170,000.00	2019 年 6 月 26 日	15,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8,000.00	2018 年 1 月 9 日	8,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35,000.00	2019 年 1 月 17 日	2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35,000.00	2019 年 6 月 30 日 (注 2)	3,410.54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35,000.00	2019 年 5 月 16 日	1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27,000.00	2018 年 12 月 29 日	2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20,000.00	2019 年 5 月 10 日	2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30,000.00	2019 年 6 月 30 日 (注 2)	6,554.34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50,000.00	2018 年 8 月 10 日	1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50,000.00	2018 年 8 月 9 日	9,906.4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50,000.00	2019 年 3 月 14 日	1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50,000.00	2019 年 3 月 15 日	1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20,000.00	2019 年 6 月 30 日 (注 2)	14.0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50,000.00	2019 年 6 月 30 日 (注 2)	2,580.17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商洛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20,000.00	2019 年 6 月 30 日 (注 2)	4,212.74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青海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20,000.00	2019 年 6 月 30 日 (注 2)	221.33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青海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40,000.00	2019 年 6 月 30 日 (注 2)	14,40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青海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20,000.00	2019 年 4 月 8 日	2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青海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50,000.00	2019 年 4 月 19 日	15,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青海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50,000.00	2019 年 6 月 30 日 (注 2)	17,10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青海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8,000.00	2019 年 2 月 1 日	8,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青海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50,000.00	2019 年 6 月 30 日 (注 2)	171.23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青海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154,000.00	2019 年 4 月 28 日	27,500.00	连带责任保证	9 年	否	否
青海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154,000.00	2019 年 5 月 16 日	16,500.00	连带责任保证	9 年	否	否
青海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126,000.00	2019 年 4 月 26 日	22,500.00	连带责任保证	9 年	否	否
青海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126,000.00	2019 年 5 月 16 日	13,500.00	连带责任保证	9 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60,000.00	2019 年 6 月 30 日 (注 2)	39,256.3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100,000.00	2019 年 4 月 15 日	2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5 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50,000.00	2019 年 3 月 21 日	5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4 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30,000.00	2019 年 6 月 30 日 (注 2)	3,843.24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30,000.00	2019 年 5 月 20 日	3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10,000.00	2019 年 6 月 18 日	/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30,000.00	2019 年 5 月 21 日	3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10,000.00	2019 年 6 月 30 日 (注 2)	/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73,000.00	2019 年 6 月 14 日	/	连带责任保证	10 年	否	否
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65,000.00	2019 年 6 月 14 日	/	连带责任保证	10 年	否	否
长沙市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30,000.00	2019 年 6 月 30 日 (注 2)	1,519.71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长沙市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30,000.00	2018 年 7 月 27 日	15,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长沙市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30,000.00	2018 年 8 月 15 日	1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长沙市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90,000.00	2019 年 6 月 30 日 (注 2)	17.53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长沙市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90,000.00	2019 年 1 月 11 日	2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长沙市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90,000.00	2019 年 3 月 22 日	15,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长沙市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90,000.00	2019 年 5 月 24 日	25,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长沙市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66,500.00	2019 年 6 月 26 日	66,5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长沙市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20,000.00	2018 年 6 月 30 日	18,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长沙市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20,000.00	2018 年 6 月 30 日	2,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长沙市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30,000.00	2018 年 7 月 26 日	1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长沙市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30,000.00	2019 年 6 月 30 日 (注 2)	4,034.81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长沙市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20,000.00	2019 年 6 月 30 日 (注 2)	2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长沙市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20,000.00	2019 年 5 月 23 日	2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3,098,413.8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3,765,326.3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8,180,706.77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4,872,113.22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惠州比亚迪电子有限公司 (注 1)	2019 年 8 月 22 日	15,600.00	2019 年 06 月 30 日 (注 2)	2,431.0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惠州比亚迪电子有限公司 (注 1)	2019 年 8 月 22 日	27,000.00	2019 年 06 月 30 日 (注 2)	18,503.0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惠州比亚迪电子有限公司 (注 1)	2019 年 8 月 22 日	25,000.00	2019 年 06 月 30 日 (注 2)	16,107.6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惠州比亚迪电子有限公司 (注 1)	2019 年 8 月 22 日	25,000.00	2019 年 06 月 30 日 (注 2)	-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LEAD WEALTH INTERNATIONAL LIMITED (注 1)	2019 年 8 月 22 日	274,988.00	2019 年 06 月 30 日 (注 2)	-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比亚迪精密制造有限公司 (注 1)	2019 年 8 月 22 日	38,000.00	2019 年 06 月 30 日 (注 2)	10605.3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惠州比亚迪电子有限公司 (注 1)	2019 年 8 月 22 日	80,000.00	2019 年 06 月 30 日 (注 2)	251.0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1)			354,988.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C2)				47,897.9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3)			485,588.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C4)				47,897.90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3,661,901.8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3,925,380.43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9,321,294.77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5,323,167.35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93.90%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E）	3,936,850.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部分的金额（F）	2,488,714.0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D+E+F）	6,425,564.0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如有）	无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如有）	无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注1、根据上市公司定期报告制作系统的填报规定，该处披露信息为本公司子公司对本公司子公司进行担保的情况；

注2、本集团在融资事务的基本操作为，年初时由本公司与各银行签署统一的授信协议，在日常性的商业融资（如贸易融资、银行承兑汇票、商票贴现、保函等）活动中，该授信额度由本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共同使用，并构成本公司于授信协议下对子公司或子公司对子公司的相应担保。该注项下的内容为日常性商业融资活动，数据为报告期末余额。

本次披露的担保数据涉及到外币的，均按2019年6月30日的汇率折合成人民币。

原担保合同已失效的，原担保合同项下未结清的债务自动转移到新的担保合同项下。

（2）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其他重大合同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五、社会责任情况

1、重大环保问题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比亚迪精	VOCs	有组织排	21	厂房楼顶	3.15mg/m3	《深圳市人居环境	1.698t	126t	无

密制造有 限公司		放				委员会关于深圳市 比亚迪宝龙工业园 提标改造验收参考 标准的意见》(深人 环[2017]418 号)			
比亚迪精 密制造有 限公司	苯	有组织排 放	10	厂房楼顶	0mg/L	《深圳市人居环境 委员会关于深圳市 比亚迪宝龙工业园 提标改造验收参考 标准的意见》(深人 环[2017]418 号)	0t	1.2t	无
比亚迪精 密制造有 限公司	苯系物	有组织排 放	10	厂房楼顶	0mg/L	《深圳市人居环境 委员会关于深圳市 比亚迪宝龙工业园 提标改造验收参考 标准的意见》(深人 环[2017]418 号)	0.013t	12t	无
比亚迪精 密制造有 限公司	苯乙烯	有组织排 放	10	厂房楼顶	0mg/L	《深圳市人居环境 委员会关于深圳市 比亚迪宝龙工业园 提标改造验收参考 标准的意见》(深人 环[2017]418 号)	0.00077t	1.2t	无
比亚迪精 密制造有 限公司	臭气浓度	有组织排 放	21	厂房楼顶	255mg/m3	《深圳市人居环境 委员会关于深圳市 比亚迪宝龙工业园 提标改造验收参考 标准的意见》(深人 环[2017]418 号)	0t	无量纲	无
比亚迪精 密制造有 限公司	二甲苯	有组织排 放	10	厂房楼顶	0mg/L	《深圳市人居环境 委员会关于深圳市 比亚迪宝龙工业园 提标改造验收参考 标准的意见》(深人 环[2017]418 号)	0.0003t	2.4t	无
比亚迪精 密制造有 限公司	COD	有组织排 放	1	宝龙工业废 水处理站(排 放口编号 LDDW001)	15mg/L	DB 44/26-2001 第 二时段一级标准	0.086t	1.323t	无
比亚迪精 密制造有 限公司	氨氮	有组织排 放	1	宝龙工业废 水处理站(排 放口编号	1.405mg/L	DB 44/26-2001 第 二时段一级标准	0.008t	1.47t	无

				LDDW001)					
比亚迪精密制造有限公司	悬浮物	有组织排放	1	宝龙工业废水处理站(排放口编号 LDDW001)	7.5 mg/L	DB 44/26-2001 第二时段一级标准	0.043t	1.073t	无
比亚迪精密制造有限公司	排水量	有组织排放	1	宝龙工业废水处理站(排放口编号 LDDW001)	--	DB 44/26-2001 第二时段一级标准	5748t	17885t	无
比亚迪精密制造有限公司	苯	有组织排放	10	B3、B4	<0.01mg/m3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	0t	1.2t	无
比亚迪精密制造有限公司	甲苯	有组织排放	10	B3、B4	<0.01mg/m3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	0.0065t	2.4t	无
比亚迪精密制造有限公司	二甲苯	有组织排放	10	B3、B4	<0.01mg/m3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	0.0003t	2.4t	无
比亚迪精密制造有限公司	苯乙烯	有组织排放	10	B3、B4	<0.01mg/m3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	0.00077t	1.2t	无
比亚迪精密制造有限公司	苯系物	有组织排放	10	B3、B4	<0.01mg/m3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	0.0132t	12t	无
比亚迪精密制造有限公司	VOC	有组织排放	21	B3、B4	3.152mg/m3	《深圳市人居环境委员会关于深圳市比亚迪宝龙工业园提标改造验收参考标准的意见》(深人环〔2017〕418 号)	1.6981t	126t	无
深圳市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	VOC	有组织排放	10	厂房楼顶	2.578mg/m3	《深圳市人居环境委员会关于深圳市比亚迪宝龙工业园提标改造验收参考标准的意见》(深人环[2017]418 号)	0.76655t	61.2t	无

深圳市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	臭气浓度	有组织排放	10	厂房楼顶	229mg/m3	《深圳市人居环境委员会关于深圳市比亚迪宝龙工业园提标改造验收参考标准的意见》(深人环[2017]418 号)	0t	无量纲	无
深圳市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	非甲烷总烃	有组织排放	10	厂房楼顶	2.28mg/m3	《深圳市人居环境委员会关于深圳市比亚迪宝龙工业园提标改造验收参考标准的意见》(深人环[2017]418 号)	1.15189t	61.2t	无
深圳市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	碳酸酯类	有组织排放	9	厂房楼顶	0mg/m3	《深圳市人居环境委员会关于深圳市比亚迪宝龙工业园提标改造验收参考标准的意见》(深人环[2017]418 号)	0t	3.06t	无
深圳市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	VOCs	有组织排放	10	B1、B2、B10	0.053mg/m3	《深圳市锂离子电池生产制造主要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限值》	0.767t	61.2t	无
深圳市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	非甲烷总烃	有组织排放	10	B1、B2、B10	0.045mg/m3	《深圳市锂离子电池生产制造主要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限值》	1.152t	61.2t	无
深圳市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	碳酸酯类	有组织排放	10	B1、B2、B10	< 0.0005mg/m3	《深圳市锂离子电池生产制造主要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限值》	0t	3.06t	无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坑梓)	COD	间接排放	1	厂区西北角废水站总排口	13.67mg/L	GB3838-2002V 类水	0.14t	0.98t	无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坑梓)	氨氮	间接排放	1	厂区西北角废水站总排口	0.125mg/L	GB3838-2002V 类水	0.0018t	0.05t	无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深圳坪山)	COD	有组织排放	1	坪山工业水站排口	16.83mg/L	DB44/26-2001 一级标准	0.1969t	5.21t	无

山工业 园)									
比亚迪汽车 工业有限公 司 (深圳坪 山工业 园)	氨氮	有组织排 放	1	坪山工业水 站排口	0.17mg/L	DB44/26-2001 一级 标准	0.00215t	0.5789t	无
南京市比 亚迪汽车 有限公司	颗粒物	连续	29	1 号厂房	4.827mg/m3	《大气污染物综合 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表 2 中二级标准	0.1298t	10.422t	无
南京市比 亚迪汽车 有限公司	VOCs	连续	29	1 号厂房	7.126mg/m3	DB32/2862-2016 《表面涂装 (汽车 制造业) 挥发性有 机物排放标准》 -DB32	0.471t	1.817t	无
南京市比 亚迪汽车 有限公司	COD	有组织排 放	1	厂区西南角	130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 准》GB8978-1996 表 4 三级标准	3.18t	17.05t	无
南京市比 亚迪汽车 有限公司	NH3-N	间歇式	1	厂区西南角	24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 准》GB8978-1996 表 4 三级标准、《污 水排入城镇下水道 水质标准》 (CJ343-2010) 表 1	0.6t	1.47t	无
西安比亚 迪电子有 限公司	COD	间歇式	1	工业综合污 水站	25.83mg/L	《黄河流域 (陕西 段) 污水综合排放 标准》二级标准	7.40t	--	无
西安比亚 迪电子有 限公司	NH3-N	间歇式	1	工业综合污 水站	0.64mg/L	《黄河流域 (陕西 段) 污水综合排放 标准》二级标准	0.18t	--	无
西安比亚 迪电子有 限公司	COD	间歇式	1	生活污水站	18.17mg/L	《黄河流域 (陕西 段) 污水综合排放 标准》二级标准	2.45t	--	无
西安比亚 迪电子有 限公司	NH3-N	间歇式	1	生活污水站	0.38mg/L	《黄河流域 (陕西 段) 污水综合排放 标准》二级标准	0.05t	--	无
比亚迪汽车 有限公司 (高新	COD	间歇式	1	北区工业污 水排放口	43.83mg/L	《黄河流域 (陕西 段) 污水综合排放 标准》二级标准	4.17t	--	无

厂)									
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高新厂)	NH3-N	间歇式	1	北区工业污水排放口	0.71mg/L	《黄河流域(陕西段)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二级标准	0.06t	--	无
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高新厂)	COD	间歇式	1	东口生活污水排放口	50.83 mg/L	《黄河流域(陕西段)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二级标准	2.36t	--	无
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高新厂)	NH3-N	间歇式	1	东口生活污水排放口	5.10mg/L	《黄河流域(陕西段)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二级标准	0.23t	--	无
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高新厂)	COD	间歇式	1	南口生活污水排放口	31.50mg/L	《黄河流域(陕西段)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二级标准	2.06t	--	无
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高新厂)	NH3-N	间歇式	1	南口生活污水排放口	1.15mg/L	《黄河流域(陕西段)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二级标准	0.08t	--	无
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高新厂)	COD	间歇式	1	北口生活污水排放口	51.67mg/L	《黄河流域(陕西段)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二级标准	0.46t	--	无
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高新厂)	NH3-N	间歇式	1	北口生活污水排放口	1.77mg/L	《黄河流域(陕西段)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二级标准	0.02t	--	无
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户县)	COD	间歇式	1	工业综合污水站	84.50mg/L	《黄河流域(陕西段)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二级标准	16.5t	--	无
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户县)	NH3-N	间歇式	1	工业综合污水站	0.46mg/L	《黄河流域(陕西段)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二级标准	0.09t	--	无
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户县)	COD	间歇式	1	生活综合污水站	27.17mg/L	《黄河流域(陕西段)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二级标准	9.84t	--	无
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户县)	NH3-N	间歇式	1	生活综合污水站	9.02mg/L	《黄河流域(陕西段)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二级标准	2.75t	--	无

商洛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	COD	有组织排放	1	厂区东北角	34.33mg/L	GB8978-1996 表 4 一级《污水综合排放标准》100 mg/L	25.63t	164.38t	无
商洛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	氨氮	有组织排放	1	厂区东北角	1.02mg/L	GB8978-1996 表 4 一级《污水综合排放标准》15 mg/L	0.77t	9.25t	无
上海比亚迪有限公司	氮氧化物	有组织排放	3	分布在 A6 厂房楼顶	3mg/ m3	《上海市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200mg/m3	0.30632t	21.56t	无
惠州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	COD	城市污水处理厂	1	工业园废水处理站处理后总排口	11mg/L	广东省地方标准《电镀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1597-2015) 中表 1 规定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	1.312t	30.086t	无
惠州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	氨氮	城市污水处理厂	1	工业园废水处理站处理后总排口	0.2275mg/L	广东省地方标准《电镀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1597-2015) 中表 1 规定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	0.034t	--	无
惠州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	总氮	城市污水处理厂	1	工业园废水处理站处理后总排口	1.12mg/L	广东省地方标准《电镀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1597-2015) 中表 1 规定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	0.028t	--	无
惠州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	总磷	城市污水处理厂	1	工业园废水处理站处理后总排口	0.07mg/L	广东省地方标准《电镀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1597-2015) 中表 1 规定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	0.0018t	--	无
惠州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	硫酸雾	有组织排放	9	一期工业园内\二期工业园	0.23mg/m3	广东省地方标准《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0-2008 表 5 规定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0.031t	--	无
惠州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17	一期工业园内\二期工业园	17.88mg/m3	广东省地方标准《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	9.265t	--	无

						GB21900-2008 表 5 规定大气污染物排 放限值、			
惠州比亚 迪实业有 限公司	非甲烷总 烃	有组织排 放	4	一期工业园 内\二期工业 园	5.7425mg/m3	广东省地方标准 《电镀污染物排放 标准》 GB21900-2008 表 5 规定大气污染物排 放限值、	0.455t	--	无
惠州比亚 迪电子有 限公司	COD	城市污水 处理厂	1	工业园废水 处理站处理 后总排口	23.25mg/L	广东省地方标准 《水污染物排放限 值》(DB44/26-2001) 第二时段一级标准	2.992t	66.75t	无
惠州比亚 迪电子有 限公司	氨氮	城市污水 处理厂	1	工业园废水 处理站处理 后总排口	0.1905mg/L	广东省地方标准 《水污染物排放限 值》(DB44/26-2001) 第二时段一级标准	0.023t	8.26t	无
惠州比亚 迪电子有 限公司	总氮	城市污水 处理厂	1	工业园废水 处理站处理 后总排口	0.52mg/L	广东省地方标准 《水污染物排放限 值》(DB44/26-2001) 第二时段一级标准	0.035t	--	无
惠州比亚 迪电子有 限公司	总磷	城市污水 处理厂	1	工业园废水 处理站处理 后总排口	0.05mg/L	广东省地方标准 《水污染物排放限 值》(DB44/26-2001) 第二时段一级标准	0.003t	--	无
惠州比亚 迪电子有 限公司	硫酸雾	高空排放	28	比亚迪三期 工业园内	0.675mg/m3	《大气污染物排放 限值》 DB44/26-2001 第二 时段二级标准	0.728t	--	无
惠州比亚 迪电子有 限公司	颗粒物	高空排放	47	比亚迪三期 工业园内	19.79mg/m3	《大气污染物排放 限值》 DB44/26-2001 第二 时段二级标准	8.44t	--	无
惠州比亚 迪电子有 限公司	非甲烷总 烃	高空排放	11	比亚迪三期 工业园内	4.16mg/m3	《大气污染物排放 限值》 DB44/26-2001 第二 时段二级标准	4.84t	--	无
惠州比亚 迪电池有 限公司	COD	城市污水 处理厂	1	工业园废水 处理站处理 后总排口	4mg/L	广东省地方标准 《水污染物排放限 值》(DB44/26-2001) 第二时段一级标 准、《地表水环境质	0.253t	19.29t	无

						量标准》 (GB3838-2002) V 类标准两者较严者			
惠州比亚迪 电池有限公 司	氨氮	城市污水 处理厂	1	工业园废水 处理站处理 后总排口	0.041mg/L	广东省地方标准 《水污染物排放限 值》(DB44/26-2001) 第二时段一级标 准、《地表水环境质 量标准》 (GB3838-2002) V 类标准两者较严者	0.001t	--	无
惠州比亚迪 电池有限公 司	总氮	城市污水 处理厂	1	工业园废水 处理站处理 后总排口	0.08mg/L	广东省地方标准 《水污染物排放限 值》(DB44/26-2001) 第二时段一级标 准、《地表水环境质 量标准》 (GB3838-2002) V 类标准两者较严者	0.003t	--	无
惠州比亚迪 电池有限公 司	总磷	城市污水 处理厂	1	工业园废水 处理站处理 后总排口	0mg/L	广东省地方标准 《水污染物排放限 值》(DB44/26-2001) 第二时段一级标 准、《地表水环境质 量标准》 (GB3838-2002) V 类标准两者较严者	0t	--	无
惠州比亚迪 电池有限公 司	硫酸雾	高空排放	2	二期工业园 内	2.13mg/m3	广东省地方标准	0.029t	--	无
惠州比亚迪 电池有限公 司	颗粒物	高空排放	25	二期工业园 内	12.512mg/m3	广东省地方标准	12.651t	--	无
惠州比亚迪 电池有限公 司	非甲烷总 烃	高空排放	9	二期工业园 内	1.31mg/m3	广东省地方标准	1.001t	--	无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报告期内，在符合排放标准的前提下，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进一步消除因生产带来的环境噪声影响，对部分噪声排放设备进行降噪改造，得到周边居民认可；多个工业园持续进行锅炉低氮改造，有效降低锅炉废气含氮量，环境效益明显；各工业园产生的生产污水和生活污水均进入相应的废水处理站进行处理后达标排放，废气经废气设施处理达标后排放。公司在深圳惠州两个工业园区内安装了污泥干化系统，有效减少固体废弃物产生。

公司积极建立健全环保管理体系，完善落实环保管理规章制度，制定易造成环境污染生产工艺的专项管理制度及突发环境污染事故处理方案，加强对生产污染物排放与监测工作的监管，保证清洁生产，建设环境友好企业。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根据国家环保“三同时”制度及相关环保法律法规要求，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项目均依法取得项目环境批复，项目及相关配套环保设施通过环保验收，且环保设施取得相关排污许可证并定期取样监测，监测结果全部达标。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多个工业园已完成《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编制，并在环保局备案，每3年更新一次。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委托第三方进行环境监测。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及《企业事业单位环境信息公开办法》(环保部第31号令)的相关规定，公司各主要工业园所在地区的环保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比亚迪精密制造有限公司、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惠州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公司已在官网中设置“环境信息公开”栏目，定时公开各主要工业园重点排污子公司的环境信息，以推动公众参与监督公司环境保护工作。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无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2019年上半年暂未开展精准扶贫工作，也暂无后续精准扶贫计划。比亚迪慈善基金会继续响应国家关于扶贫工作的号召，聚焦儿童、青少年及妇女权益，主要在教育、健康和兜底保障三个领域开展扶贫工作，捐赠金额总计135.95万元，主要工作内容及成果包括：

一、教育扶贫：扶贫扶智，教育先行；比亚迪慈善基金会持续深入国家贫困县开展助学项目，2019年上半年共计投入55.48万元，助力184位贫困学子继续求学之路，其中包括150名小学生，高中毕业生34名；受资助的高中毕业生中，有24位考入一本大学，圆满完成了基金会扶智、扶志的初心和目标；此外，基金会充分重视贫困地区基础教学环境的改善，2019年上半年在广西省百色市内开展“一人一书桌”慈善项目，为2所学校捐赠课桌椅386套；为广东省河源市紫金县小古小学以及陕西省蓝田县红门寺九年制学校捐赠一套教学音响及一批实验器材。

二、健康扶贫：比亚迪慈善基金会秉持以人为本的精神，关注贫困地区妇女的健康问题。2019年上半年，基金会投入6.33万元，于广西省百色市开展了“贝壳计划”慈善项目，联合当地卫生局为当地妇女免费提供宫颈癌筛查服务，严控此种威胁女性健康的高发疾病，为当地家庭的健康平安保驾护航。

三、兜底保障：大爱无疆，仁心为怀；2019年3月，比亚迪慈善基金会投入24.1万元至广西省百色市田东县，联合田东县财政局在当地开展精准扶贫兜底保障工作。2019年5月，为切实减轻患有小儿脑性瘫痪的儿童所在家庭的经济压力，比亚迪慈善基金会投入50万元联合壹基金发起“比亚迪大爱精诚脑瘫儿童援助计划”，在全国范围内为此类家庭提供援助，为患儿和家长带去温暖和希望。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告号	公告标题	披露时间	查询索引
2019-001	2018年12月销量快报	2019年1月8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9-002	关于提前归还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	2019年1月11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8年第一期公司绿色债券上市公告书	2019年1月24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003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9年2月2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019年2月2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004	关于受让东莞市德瑞精密设备有限公司32.5%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19年2月2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005	2019年1月销量快报	2019年2月14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006	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进展公告	2019年2月19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007	2019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公告	2019年2月20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008	2017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更名公告	2019年2月20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	2019年2月20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摘要	2019年2月20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信用评级报告	2019年2月20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关于延长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券（第一期）簿记建档时间的申请	2019年2月21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009	关于延长公司2019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2）	2019年2月21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010	关于延长公司2019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1）	2019年2月21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011	2019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票面利率公告	2019年2月22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012	2019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结果公告	2019年2月26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013	2018年度业绩快报	2019年2月27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014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9年3月2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独立意见	2019年3月2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015	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公告	2019年3月2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016	2019年2月销量快报	2019年3月8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017	2019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公告	2019年3月8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018	2019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上市公告书	2019年3月11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019	2019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公告	2019年3月27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8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2019年3月28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2019年3月28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8年年度报告	2019年3月28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8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2019年3月28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8年年度审计报告	2019年3月28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020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9年3月28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021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9年3月28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022	2018年年度报告摘要	2019年3月28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董事会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19年3月28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2018年年度报告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019年3月28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3月28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风险投资管理制度 (2019年3月)	2019年3月28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023	关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提供对外担保额度的公告	2019年3月28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024	关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为销售产品对外提供回购或担保的公告	2019年3月28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025	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2019年3月28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026	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直营店为贷款购车客户向比亚迪汽车金融有限公司提供阶段性担保的公告	2019年3月28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鉴证报告	2019年3月28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027	关于举行2018年年度报告网上说明会的通知	2019年3月28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028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风险投资额度的公告	2019年3月28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监事会2018年工作报告	2019年3月28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	2019年3月28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2019年3月28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2019年3月)	2019年3月28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2019年3月28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029	关于公司董事减持股份的进展公告	2019年4月2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030	关于2015及以前年度、2016年度、2017年度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补助资金清算审核和2017年度、2018年度补助资金预拨审核情况公示的公告	2019年4月3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031	2018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2019年付息公	2019年4月9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告		
2019-032	2019年3月销量快报	2019年4月9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033	关于召开2018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通知	2019年4月18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034	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完毕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	2019年4月18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完毕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的核查意见	2019年4月18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035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9年4月29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036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9年4月29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019年4月29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037	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2019年4月29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	2019年4月29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038	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2019年4月29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039	2019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公告	2019年4月30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040	2019年4月销量快报	2019年5月10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041	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2018年年报问询函回复的公告	2019年5月14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042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9年5月18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019年5月18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043	关于对参股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19年5月18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044	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计划期限届满的公告	2019年5月21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045	关于收到国家新能源汽车推广补贴的公告	2019年5月23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7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2018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第二期)、2019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跟踪评级报告(2019)	2019年5月27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046	2019年度第四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公告	2019年5月31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047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9年6月1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048	关于高级副总裁兼财务总监辞职及聘任财务总监的公告	2019年6月1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独立意见	2019年6月1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049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完成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2019年6月6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跟踪评级报告	2019年6月6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050	2019年5月销量快报	2019年6月7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051	2018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9年6月7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8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	2019年6月7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052	2019年度第五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公告	2019年6月11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053	2017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2019年付息公告	2019年6月12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054	2019年第一期绿色债券发行结果公告	2019年6月18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信用评级报告	2019年6月18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055	2019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公告	2019年6月18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056	2018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可续期公司债券更名公告	2019年6月18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 明书	2019年6月18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 明书摘要	2019年6月18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057	关于延长公司2019年面向合格投 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 一期)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1)	2019年6月20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058	关于延长公司2019年面向合格投 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 一期)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2)	2019年6月20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059	关于延长公司2019年面向合格投 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 一期)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3)	2019年6月20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060	关于公司董事减持股份计划实施 完成的公告	2019年6月21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061	关于延长公司2019年面向合格投 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 一期)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4)	2019年6月20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062	2019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票面利 率公告	2019年6月21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063	2019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结 果公告	2019年6月25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064	2019年度第六期超短期融资券发 行结果公告	2019年6月26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7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公司债券(第一期)受托管理事务 报告(2018年度)	2019年6月26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8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 期)2018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 二期)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18年 度)	2019年6月26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670,928,936	24.59%				1,552,285	1,552,285	672,481,221	24.65%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670,928,936	24.59%				1,552,285	1,552,285	672,481,221	24.65%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670,928,936	24.59%				1,552,285	1,552,285	672,481,221	24.65%
4、外资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057,213,919	75.41%				-1,552,285	-1,552,285	2,055,661,634	75.35%
1、人民币普通股	1,142,213,919	41.87%				-1,552,285	-1,552,285	1,140,661,634	41.81%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915,000,000	33.54%						915,000,000	33.54%
三、股份总数	2,728,142,855	100.00%						2,728,142,855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业务指引》，每年的第一个交易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上年最后一个交易日登记在其名下的在深交所上市的A股、B股为基数，按25%计算其本年度可转让股份法定额度（按照A股、B股分别计算）；同时，对该人员所持的在本年度可转让股份额度内的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进行解锁。

2、公司董事会于2018年4月13日收到公司副总裁张金涛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详情请见公司2018年4月14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高管退休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7）。根据相关规定，张金涛先生应当在其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继续遵守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公司已按照相关规定对张金涛先生离任事宜进行申报，截至2019年6月30日张金涛先生持有的公司股份中有937,796股为高管锁定股。

3、公司董事会于2019年3月1日聘任何志奇先生和陈刚先生为公司副总裁，详情请见公司2019年3月2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5）。根据相关规定，何志奇先生和陈刚先生分别所持有的公司2,411,824股、1,301,660股无限售条件股份按75%

自动锁定，即分别锁定1,808,868股和976,245股股份。

4、公司董事会于2019年5月31日收到公司副总裁吴经胜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详情请见公司2019年6月1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高级副总裁兼财务总监辞职及聘任财务总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48）。根据相关规定，吴经胜先生应当在其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继续遵守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公司已按照相关规定对吴经胜先生辞任事宜进行申报，截至2019年6月30日吴经胜先生持有的公司股份3,857,580股均为高管锁定股。

5、公司董事长、总裁王传福先生于2019年6月4日至6月5日通过二级市场集中竞价增持公司1,000,030股股份，详情请见公司2019年6月5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完成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49）。根据相关规定，王传福先生本次所增持的无限售条件股份按75%自动锁定，即锁定750,022股股份。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 适用 ☒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王传福	384,467,865		750,022	385,217,887	高管锁定股	不适用
吕向阳	179,421,465			179,421,465	高管锁定股	不适用
夏佐全	81,750,000	-2,191,946		79,558,054	高管锁定股	2019 年 1 月 2 日
李柯	8,941,050			8,941,050	高管锁定股	不适用
王传方	6,618,510			6,618,510	高管锁定股	不适用
吴经胜	3,343,185		514,395	3,857,580	高管锁定股	不适用
刘焕明	2,961,735			2,961,735	高管锁定股	不适用
何龙	1,885,770			1,885,770	高管锁定股	不适用
何志奇	-		1,808,868	1,808,868	高管锁定股	不适用

其他	1,539,356		670,946	2,210,302	高管锁定股	不适用
合计	670,928,936	-2,191,946	3,744,231	672,481,221	--	--

3、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经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改企业债[2018]162号”文核准，公司于2018年12月18日公开发行“2018年第一期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绿色债券”（证券简称：18亚迪G1，证券代码：111075），发行规模人民币10亿元，债券面值100元，平价发行，票面利率为4.98%，债券存续期限为5年期，第3年末附设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于2019年1月29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详见公司于2018年12月25日、2019年1月24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18年第一期绿色债券发行结果公告》、《2018年第一期公司绿色债券上市公告书》。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807号”文核准，公司于2019年2月22日公开发行“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19亚迪01，债券代码：112854），发行规模人民币25亿元，债券面值100元，平价发行，票面利率为4.60%，债券存续期限为5年期，第3年末附设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于2019年3月13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详见公司于2019年2月20日、2019年2月22日、2019年3月11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公告》、《2019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票面利率公告》、《2019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上市公告书》。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2070号”文核准，公司于2019年6月21日公开发行“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19亚迪Y1，债券代码：112918），发行规模人民币5亿元，债券面值100元，平价发行，票面利率为6.20%，本期债券品种一基础期限为2年，以每2个计息年度为1个周期，在每个周期末，发行人有权选择将本品种债券期限延长1个周期（即延长2年），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本品种债券，于2019年7月4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详见公司于2019年6月18日、2019年6月21日、2019年7月2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公告》、《2019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票面利率公告》、《2019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上市公告书》。

经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改企业债[2018]162号”文核准，公司于2019年6月11日公开发行“2019年第一期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绿色债券”（证券简称：19亚迪G1，证券代码：111083），发行规模人民币10亿元，债券面值100元，平价发行，票面利率为4.86%，债券存续期限为5年期，第3年末附设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于2019年7月11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详见公司于2019年6月18日、2019年7月9日披露在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19年第一期绿色债券发行结果公告》、《2019年第一期公司绿色债券上市公告书》。

二、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4,814 户(A 股股东为 104,668 户，H 股股东 146 户)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 股东总数					
持股 5%以上的普通股股东或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 例	报告期末持 有的普通股 数量	报告期内 增减变动 情况	持有有限售 条件的普通 股数量	持有无限售 条件的普通 股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 态	数量
HKSCC NOMINEES LIMITED	境外法人	25.26%	689,200,707 (注 1)	4,500		689,200,707		

王传福	境内自然人	18.83%	513,623,850 (注 2)	1,000,030	385,217,887	128,405,963		
吕向阳	境内自然人	8.77%	239,228,620	-	179,421,465	59,807,155	质押	157,115,000
BERKSHIRE HATHAWAY ENERGY(原名为 MIDAMERICAN ENERGY HOLDINGS COMPANY)	境外法人	8.25%	225,000,000	-		225,000,000		
融捷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96%	162,681,860	-		162,681,860	质押	118,902,300
夏佐全	境内自然人	3.72%	101,377,432 (注 3)	-4,699,974	79,558,054	21,819,378	质押	34,520,000
建信基金—农业银行—华鑫信托—华鑫信托 华融金融小镇—九智 1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2.72%	74,250,007	-		74,250,007		
上海三星半导体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2%	52,264,808	-		52,264,808		
国寿安保基金—渤海银行—华鑫信托—华鑫信托 华融金融小镇—九智 2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1.81%	49,491,148	-		49,491,148		
国联证券—建设银行—国联比亚迪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19%	32,590,612	-		32,590,612		

注 1：此数包括王传福先生持有的 1,000,000 股 H 股和夏佐全先生及其控股的海外公司 SIGN INVESTMENTS LIMITED 分别持有的 195,000 股 H 股和 305,000 股 H 股；

注 2：此数不包括王传福先生持有的 1,000,000 股 H 股；此数不包括王传福先生通过易方达资产比亚迪增持 1 号资产管理计划持有的 3,727,700 股 A 股；

注 3：此数不包括夏佐全先生及其控股的海外公司 SIGN INVESTMENTS LIMITED 分别持有的 195,000 股 H 股和 305,000 股 H 股。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的情况	2009 年 7 月 30 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09]643 号文核准，公司向 BERKSHIRE HATHAWAY ENERGY（原名为 MIDAMERICAN ENERGY HOLDINGS COMPANY 中美能源控股公司）定向增发 22,500 万股 H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价格港币 8.00 元），并完成该等股份在香港联交所上市。发行后，公司股份总数由 205,010 万股增至 227,510 万股。详见本公司于 2011 年 6 月 20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招股说明书》。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吕向阳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王传福先生之表兄，吕向阳先生及其配偶张长虹女士分别持有融捷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89.5%和 10.5%的股权；公司未知其

	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HKSCC NOMINEES LIMITED	689,200,707（注 1）	境外上市外资股	689,200,707
BERKSHIRE HATHAWAY ENERGY(原名为 MIDAMERICAN ENERGY HOLDINGS COMPANY)	225,000,000	境外上市外资股	225,000,000
融捷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62,681,860	人民币普通股	162,681,860
王传福	128,405,963（注 2）	人民币普通股	128,405,963
建信基金－农业银行－华鑫信托－华鑫信托 华融金融小镇－九智 1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74,250,007	人民币普通股	74,250,007
吕向阳	59,807,155	人民币普通股	59,807,155
上海三星半导体有限公司	52,264,808	人民币普通股	52,264,808
国寿安保基金－渤海银行－华鑫信托－华鑫信托 华融金融小镇－九智 2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49,491,148	人民币普通股	49,491,148
国联证券－建设银行－国联比亚迪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32,590,612	人民币普通股	32,590,612
先进制造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26,132,404	人民币普通股	26,132,404
注 1：此数包括王传福先生持有的 1,000,000 股 H 股和夏佐全先生及其控股的海外公司 SIGN INVESTMENTS LIMITED 分别持有的 195,000 股 H 股和 305,000 股 H 股；			
注 2：此数不包括王传福先生持有的 1,000,000 股 H 股；此数不包括王传福先生通过易方达资产比亚迪增持 1 号资产管理计划持有的 3,727,700 股 A 股。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王传福先生是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吕向阳先生为王传福先生之表兄，吕向阳先生及其配偶张长虹女士分别持有融捷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89.5%和 10.5%的股权； 2、HKSCC NOMINEES LIMITED 所持股份为其代理的在 HKSCC NOMINEES LIMITED 交易平台上交易的本公司 H 股股东账户的股份总和； 3、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三、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期初持股数 (股)	本期增持股 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 份数量(股)	期末持股数 (股)	期初被授予 的限制性股 票数量(股)	本期被授予 的限制性股 票数量(股)	期末被授予 的限制性股 票数量(股)
王传福	董事长、执行董事、总裁	现任	512,623,820	1,000,030		513,623,850			
吕向阳	副董事长、非执行董事	现任	239,228,620	0		239,228,620			
夏佐全	非执行董事	现任	106,077,406		4,699,974	101,377,432			
王子冬	独立董事	现任	0	0					
邹飞	独立董事	现任	0	0					
张然	独立董事	现任	0	0					
董俊卿	独立监事、监事会主席	现任	0	0					
李永钊	独立监事	现任	0	0					
黄江锋	股东监事	现任	0	0					
王珍	职工代表监事	现任	0	0					
杨冬生	职工代表监事	现任	0	0					
李柯	副总裁	现任	11,921,400	0		11,921,400			
吴经胜	副总裁、财务总监	离任	4,057,580		200,000	3,857,580			
廉玉波	副总裁	现任	37,215	0		37,215			
何龙	副总裁	现任	2,514,360	0		2,514,360			
刘焕明	副总裁	现任	3,948,980	0		3,948,980			
罗红斌	副总裁	现任	37,100	0		37,100			
王传方	副总裁	现任	8,824,680	0		8,824,680			

任林	副总裁	现任	0	0					
王杰	副总裁	现任	0	0					
何志奇	副总裁	现任	2,411,824			2,411,824			
陈刚	副总裁	现任	1,301,660			1,301,660			
周亚琳	财务总监	现任	293,200	0		293,200			
李黔	董事会秘书、公司秘书	现任	27,500	0		27,500			
合计	--	--	893,305,345	1,000,030	4,899,974	889,405,401	0	0	0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何志奇	副总裁	聘任	2019 年 03 月 01 日	新聘任
陈刚	副总裁	聘任	2019 年 03 月 01 日	新聘任
吴经胜	副总裁、财务总监	解聘	2019 年 05 月 31 日	年龄及个人原因
周亚琳	财务总监	聘任	2019 年 05 月 31 日	新聘任

第九节 公司债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是

一、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7 亚迪 01	112530	2017 年 06 月 15 日	2022 年 06 月 15 日	150,000	4.87%	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8 亚迪 01	112674	2018 年 04 月 12 日	2023 年 04 月 12 日	300,000	5.17%	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18 亚迪 02	112748	2018 年 08 月 22 日	2022 年 08 月 22 日	160,000	5.75%	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9 亚迪 01	112854	2019 年 02 月 22 日	2024 年 02 月 22 日	250,000	4.60%	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	19 亚迪 Y1	112918	2019 年 06 月 21 日	2021 年 06 月 21 日 （若公司行使续期选择权，则到期日延长 2 年）	50,000	6.20%	到期一次还本，在公司不行使递延支付利息选择权的情况下，每年付息一次
公司债券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无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1、按照《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2019 年付息公告》（公告编号：2019-053），“17 亚迪 01”的本付息期票面利率为 4.87%，派息额（每张）为：人民币 4.87 元，每 10 张“17 亚迪 01”（每张面值 100 元）派发利息为：人民币 48.70 元（含税。扣税后个人、证券投资基金债券持有人实际每 10 张派发利息为人民币 38.96 元；非居民企业（包含 QFII、RQFII）取得的本期债券利息暂免征收企业						

	所得税)。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17 日支付“17 亚迪 01”自 2018 年 6 月 15 日至 2019 年 6 月 14 日期间的利息。 2、按照《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2019 年付息公告》（公告编号：2019-031），“18 亚迪 01”的本付息期票面利率为 5.17%，派息额（每张）为：人民币 5.17 元，每 10 张“18 亚迪 01”（每张面值 100 元）派发利息为：人民币 51.70 元（含税，扣税后个人、证券投资基金债券持有人实际每 10 张派发利息为人民币 41.36 元；非居民企业（包含 QFII、RQFII）债券持有者取得的本期债券利息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2 日支付“18 亚迪 01”自 2018 年 4 月 12 日至 2019 年 4 月 11 日期间的利息。 3、“18 亚迪 02”尚未到达本年付息日。 4、“19 亚迪 01”、“19 亚迪 Y1”尚未到达付息日。
公司债券附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可交换条款等特殊条款的，报告期内相关条款的执行情况	不适用

二、债券受托管理人和资信评级机构信息

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国开证券：深圳市福田区福中三路国银金融中心大厦二楼； 天风证券：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关东园路 2 号高科大厦四楼	联系人	国开证券：郭康姐； 天风证券：杜科	联系人电话	国开证券： (0755)83237116； 天风证券： (010) 56702803
报告期内对公司债券进行跟踪评级的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青浦区工业园区郑一工业区 7 号 3 幢 1 层 C 区 113 室		
报告期内公司聘请的债券受托管理人、资信评级机构发生变更的，变更的原因、履行的程序、对投资者利益的影响等（如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履行的程序	募集资金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使用并履行相关程序
期末余额（万元）	0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运作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是

四、公司债券信息评级情况

2019年2月20日，经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信用评级委员会最后审定，本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稳定，“19亚迪01”的信用等级为AAA，具体详情见本公司于2019年2月2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信用评级报告》。

2019年5月27日，经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信用评级委员会的最后审定，维持本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稳定，维持本公司“17亚迪01”、“18亚迪01”、“18亚迪02”和“19亚迪01”的信用等级为AAA，具体详情请见本公司于2019年5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第二期）、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跟踪评级报告（2019）》。

2019年6月18日，经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信用评级委员会最后审定，本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稳定，“19亚迪Y1”的信用等级为AAA。具体详情见本公司于2019年6月1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信用评级报告》。

五、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本公司已发行的公司债券“17亚迪01”、“18亚迪01”、“18亚迪02”、“19亚迪01”和“19亚迪Y1”均采用无担保发行，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变更，偿债计划及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与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承诺一致。

六、报告期内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需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事项，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七、报告期内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的情况

“17亚迪01”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为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6月26日，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18年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6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2019年7月10日，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7月1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

“18亚迪01”、“18亚迪02”、“19亚迪01”和“19亚迪Y1”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为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6月26日，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2018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18年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6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2019年7月5日，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重大事项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7月5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

八、截至报告期末和上年末（或报告期和上年相同期间）公司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流动比率	102.02%	98.83%	3.19%

资产负债率	68.87%	68.81%	0.06%
速动比率	68.23%	68.76%	-0.53%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4.78	4.72	1.27%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0.00%
利息偿付率	100.00%	93.59%	6.41%

上述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同比变动超过 30%的主要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九、公司逾期未偿还债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逾期未偿还债项。

十、报告期内对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的付息兑付情况

2016年2月24日，本公司完成了 2016 年第一期中期票据的发行，发行金额为2亿元人民币，具体情况请见本公司于 2016 年 2 月 26 日发布的《关于中期票据发行结果的公告》。公司于2019年2月25日支付了2016 年第一期中期票据第3个计息年度的利息。

2016年2月26日，本公司完成了 2016 年第二期中期票据的发行，发行金额为4亿元人民币，具体情况请见本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1日发布的《关于中期票据发行结果的公告》。公司于2019年2月28日支付了2016 年第二期中期票据第3个计息年度的利息。

2018年6月13日，本公司完成了2018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的发行，发行金额为20亿元人民币，具体情况请见本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16日发布的《2018 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公告》。公司于2019年3月12日支付了2018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的到期利息。

2018年8月13日，本公司完成了2018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的发行，发行金额为15亿元人民币，具体情况请见本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16日发布的《2018 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公告》。公司于2019年5月12日支付了2018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的到期利息。

2018年11月15日，本公司完成了2018年度第五期超短期融资券的发行，发行金额为20亿元人民币，具体情况请见本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21日发布的《2018 年度第五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公告》。报告期内，2018年度第五期超短期融资券尚未到达付息日。

2018年12月18日，本公司完成了2018年第一期绿色债券的发行，发行金额为10亿元人民币，具体情况请见本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25 日发布的《2018年第一期绿色债券发行结果公告》。报告期内，2018年第一期绿色债券尚未到达付息日。

2019年3月5日，本公司完成了2019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的发行，发行金额为20亿元人民币，具体情况请见本公司于 2019年3月8日发布的《2019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公告》。报告期内，2019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尚未到达付息日。

2019年3月25日，本公司完成了2019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的发行，发行金额为10亿元人民币，具体情况请见本公司于 2019年3月27日发布的《2019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公告》。公司于2019年4月25日支付了2019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的到期利息。

2019年4月28日，本公司完成了2019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的发行，发行金额为10亿元人民币，具体情况请见本公司于 2019年4月30日发布的《2019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公告》。公司于2019年5月29日支付了2019年度第三期超

短期融资券的到期利息。

2019年5月29日，本公司完成了2019年度第四期超短期融资券的发行，发行金额为10亿元人民币，具体情况请见本公司于2019年5月31日发布的《2019年度第四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公告》。公司于2019年6月29日支付了2019年度第四期超短期融资券的到期利息。

2019年6月4日，本公司完成了2019年度第五期超短期融资券的发行，发行金额为10亿元人民币，具体情况请见本公司于2019年6月11日发布的《2019年度第五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公告》。报告期内，2019年度第五期超短期融资券尚未到达付息日。

2019年6月12日，本公司完成了2019年第一期绿色债券的发行，发行金额为10亿元人民币，具体情况请见本公司于2019年6月18日发布的《2019年第一期绿色债券发行结果公告》。报告期内，2019年第一期绿色债券尚未到达付息日。

2019年6月24日，本公司完成了2019年度第六期超短期融资券的发行，发行金额为10亿元人民币，具体情况请见本公司于2019年6月26日发布的《2019年度第六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公告》。报告期内，2019年度第六期超短期融资券尚未到达付息日。

十一、报告期内获得的银行授信情况、使用情况以及偿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截至2019年6月30日，公司获得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的授信总额度约2,776.7亿元，已使用的授信额度为1045.0亿元，未使用授信额度约1,731.7亿元；公司信誉良好，报告期内公司按时偿还银行贷款，未发生贷款展期、减免情形。

十二、报告期内执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严格履行募集说明书相关承诺。

十三、报告期内发生的重大事项

公司于2019年7月5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重大事项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以及于2019年7月1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相关公告，公告内容主要为公司2019年1月到6月累计新增借款超过2018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百分之二十，新增借款系由于公司实际经营发展需要，属于公司正常经营活动范围。

十四、公司债券是否存在保证人

☐ 是 ☒ 否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半年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 是 ☒ 否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123,479,000.00	13,052,095,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14,387,000.00	451,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51,114,033,000.00	49,283,534,000.00
应收款项融资	3,607,569,000.00	7,773,025,000.00
预付款项	300,013,000.00	358,822,000.00
其他应收款	1,210,570,000.00	1,010,378,000.0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2,198,00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8,047,626,000.00	26,330,345,000.00
合同资产	6,945,928,000.00	6,300,286,000.0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368,434,000.00	2,730,287,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9,480,945,000.00	8,371,352,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114,212,984,000.00	115,210,575,000.0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长期应收款	1,696,018,000.00	2,134,405,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3,819,475,000.00	3,560,88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915,376,000.00	1,620,969,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95,574,000.00	83,509,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98,265,000.00	90,066,000.00
固定资产	45,196,078,000.00	43,678,630,000.00
在建工程	12,084,635,000.00	9,683,773,000.00
使用权资产	586,869,000.00	
无形资产	12,190,546,000.00	11,313,829,000.00
开发支出	5,837,717,000.00	5,384,632,000.00
商誉	65,914,000.00	65,914,000.00
长期待摊费用	166,233,000.00	167,142,0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09,695,000.00	1,388,314,0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348,402,000.00	188,439,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85,710,797,000.00	79,360,502,000.00
资产总计	199,923,781,000.00	194,571,077,000.0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5,647,360,000.00	37,788,977,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21,765,000.00	8,559,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8,460,259,000.00	21,140,760,000.00
应付账款	18,157,719,000.00	25,142,127,000.00
预收款项	2,500,000.00	2,300,000.00
应付职工薪酬	3,921,763,000.00	3,855,654,000.00
应交税费	648,561,000.00	1,081,283,000.00
其他应付款	7,941,127,000.00	8,630,577,000.00
其中：应付利息	379,276,000.00	389,851,000.00
应付股利	716,983,000.00	10,000,000.00
预计负债	2,063,785,000.00	1,854,627,000.00
合同负债	3,058,518,000.00	3,469,114,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028,012,000.00	7,482,634,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5,998,454,000.00	6,112,363,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111,949,823,000.00	116,568,975,000.0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2,053,733,000.00	6,847,603,000.00
应付债券	9,069,961,000.00	7,076,777,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63,234,000.00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86,615,000.00	66,308,00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4,171,555,000.00	3,317,435,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25,745,098,000.00	17,308,123,000.00

负债合计	137,694,921,000.00	133,877,098,000.0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728,143,000.00	2,728,143,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4,394,592,000.00	3,895,8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4,394,592,000.00	3,895,800,000.00
资本公积	24,515,569,000.00	24,524,443,000.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52,019,000.00	-290,746,000.0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842,416,000.00	3,842,416,000.0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1,260,366,000.00	20,498,233,000.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6,689,067,000.00	55,198,289,000.00
少数股东权益	5,539,793,000.00	5,495,690,000.00
所有者权益合计	62,228,860,000.00	60,693,979,000.0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99,923,781,000.00	194,571,077,000.00

法定代表人：王传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亚琳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惠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91,477,000.00	595,227,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6,634,942,000.00	5,665,279,000.00
应收款项融资	336,322,000.00	61,238,000.00
预付款项	5,004,092,000.00	5,001,316,000.00
其他应收款	29,861,293,000.00	25,999,084,000.0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2,198,000.00	600,000,000.00
存货	76,074,000.00	89,017,000.00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4,840,000.00	14,84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13,797,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42,619,040,000.00	37,439,798,000.0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0,413,453,000.00	20,400,165,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915,376,000.00	1,620,969,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503,000.00	1,503,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59,582,000.00	60,387,000.00
固定资产	1,316,421,000.00	1,412,248,000.00
在建工程	7,766,000.00	7,839,000.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2,356,000.00	
无形资产	171,983,000.00	179,081,000.0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27,398,000.00	14,257,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3,935,838,000.00	23,696,449,000.00
资产总计	66,554,878,000.00	61,136,247,000.0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297,000,000.00	7,295,368,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424,780,000.00	2,497,712,000.00
应付账款	2,181,575,000.00	1,301,750,000.0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9,727,000.00	48,764,000.00
应付职工薪酬	117,960,000.00	120,741,000.00
应交税费	61,223,000.00	2,459,000.00
其他应付款	2,122,578,000.00	1,665,856,000.00
其中：应付利息	270,984,000.00	308,425,000.00
应付股利	556,541,000.0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210,652,000.00	4,306,705,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5,998,279,000.00	5,497,549,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24,423,774,000.00	22,736,904,000.0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138,500,000.00	2,880,000,000.00
应付债券	9,069,961,000.00	7,076,777,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2,863,000.00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61,912,00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12,522,000.00	12,152,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295,758,000.00	9,968,929,000.00
负债合计	37,719,532,000.00	32,705,833,000.0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728,143,000.00	2,728,143,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4,394,592,000.00	3,895,8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4,394,592,000.00	3,895,800,000.00
资本公积	19,971,885,000.00	19,971,885,000.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78,859,000.00	-45,263,000.0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76,619,000.00	676,619,000.00
未分配利润	885,248,000.00	1,203,230,000.00
所有者权益合计	28,835,346,000.00	28,430,414,000.0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6,554,878,000.00	61,136,247,000.00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半年度	2018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62,184,263,000.00	54,150,930,000.00
其中：营业收入	62,184,263,000.00	54,150,930,000.00
二、营业总成本	60,611,042,000.00	54,173,166,000.00
其中：营业成本	51,522,898,000.00	46,008,597,000.00
税金及附加	768,569,000.00	848,039,000.00
销售费用	2,300,530,000.00	2,142,749,000.00
管理费用	2,070,883,000.00	1,757,397,000.00
研发费用	2,495,223,000.00	2,079,169,000.00
财务费用	1,452,939,000.00	1,337,215,000.00
其中：利息费用	1,601,399,000.00	1,432,074,000.00
利息收入	146,604,000.00	67,379,000.00
加：其他收益	899,319,000.00	888,152,0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73,331,000.00	371,643,0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	-92,332,000.00	-26,557,000.00

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63,813,000.00	-23,914,000.0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794,000.00	-15,981,00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07,992,000.00	-93,043,000.0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80,882,000.00	-125,113,000.0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6,038,000.00	-22,837,000.0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789,091,000.00	980,585,000.00
加：营业外收入	111,740,000.00	137,533,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27,183,000.00	31,064,000.0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873,648,000.00	1,087,054,000.00
减：所得税费用	225,342,000.00	212,693,000.0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48,306,000.00	874,361,000.0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48,306,000.00	874,361,000.00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454,573,000.00	479,099,000.00
2.少数股东损益	193,733,000.00	395,262,000.0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39,478,000.00	-518,596,000.00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38,727,000.00	-514,829,000.0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32,495,000.00	-470,210,000.0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32,495,000.00	-470,210,000.00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232,000.00	-44,619,000.00
1.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112,000.00	-42,089,000.00
2.应收款项融资公允价值变动	17,424,000.00	
3.应收款项融资信用减值准	-5,080,000.00	-2,530,000.00

备		
4.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51,000.00	-3,767,000.00
七、综合收益总额	1,887,784,000.00	355,765,000.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693,300,000.00	-35,730,000.0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94,484,000.00	391,495,000.00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49	0.13
（二）稀释每股收益	0.49	0.13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王传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亚琳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惠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半年度	2018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5,452,926,000.00	6,393,962,000.00
减：营业成本	4,584,606,000.00	6,166,489,000.00
税金及附加	22,061,000.00	12,467,000.00
销售费用	1,275,000.00	1,575,000.00
管理费用	107,299,000.00	87,732,000.00
研发费用	38,746,000.00	32,002,000.00
财务费用	725,857,000.00	631,776,000.00
其中：利息费用	708,066,000.00	633,536,000.00
利息收入	3,177,000.00	3,718,000.00
加：其他收益	14,923,000.00	1,225,0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85,487,000.00	655,717,0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84,690,000.00	55,717,000.0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213,00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721,000.00	-11,304,000.0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95,000.00	-17,948,000.0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6,000.00	-739,000.0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70,280,000.00	91,085,000.00

加：营业外收入	4,196,000.00	3,683,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212,000.00	1,201,00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74,264,000.00	93,567,000.00
减：所得税费用		-134,361,000.0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74,264,000.00	227,928,000.0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74,264,000.00	227,928,000.0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24,122,000.00	-470,175,000.0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32,495,000.00	-470,210,000.0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32,495,000.00	-470,210,000.00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373,000.00	35,000.00
1.应收款项融资公允价值变动	-9,061,000.00	
2.应收款项融资信用减值准备	688,000.00	35,000.00
3.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598,386,000.00	-242,247,000.0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9	0.04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9	0.04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半年度	2018 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8,750,979,000.00	47,309,390,000.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940,076,000.00	1,221,345,000.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90,512,000.00	1,750,926,000.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581,567,000.00	50,281,661,000.0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9,776,336,000.00	38,346,635,000.0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144,709,000.00	8,816,505,000.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2,466,431,000.00	2,351,430,000.0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58,594,000.00	2,224,043,000.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646,070,000.00	51,738,613,00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64,503,000.00	-1,456,952,000.0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处置合营或联营公司所收到的现金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1,743,000.00	25,853,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65,699,000.00	182,809,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27,807,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65,400,000.00	1,069,828,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52,842,000.00	1,406,297,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670,448,000.00	8,274,521,00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547,039,000.00	283,42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3,296,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65,400,000.00	1,079,238,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782,887,000.00	9,660,475,0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030,045,000.00	-8,254,178,00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8,955,597,000.00	30,222,700,000.00
发行其他权益工具收到的现金	498,792,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10,500,000,000.00	7,0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38,891,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393,340,000.00	37,222,7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5,783,104,000.00	24,883,372,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61,641,000.00	1,471,393,00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5,060,000.00
支付的其他权益工具利息	135,705,000.00	134,643,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7,229,000.00	77,554,000.00
赎回其他权益工具支付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731,974,000.00	26,432,319,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61,366,000.00	10,790,381,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1,611,000.00	14,830,000.0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21,571,000.00	1,094,081,000.0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151,057,000.00	8,935,954,000.0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729,486,000.00	10,030,035,000.00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半年度	2018 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893,128,000.00	5,844,042,000.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7,808,000.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485,000.00	220,676,000.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34,421,000.00	6,064,718,000.0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270,754,000.00	7,553,187,000.0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7,347,000.00	134,271,000.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66,105,000.00	44,889,000.0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550,914,000.00	6,591,443,000.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035,120,000.00	14,323,790,00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00,699,000.00	-8,259,072,000.0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00,000,000.00	707,607,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900,000.00	15,596,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70,900,000.00	723,203,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2,737,000.00	75,985,00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7,784,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76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737,000.00	197,529,0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8,163,000.00	525,674,00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415,000,000.00	7,348,368,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10,500,000,000.00	7,000,000,000.00
发行其他权益工具收到的现金	498,792,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413,792,000.00	14,348,368,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263,868,000.00	5,232,211,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73,004,000.00	601,428,000.00

其中：支付的其他权益工具利息	135,705,000.00	134,643,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赎回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124,000.00	15,642,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152,996,000.00	5,849,281,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60,796,000.00	8,499,087,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010,000.00	5,639,000.0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6,250,000.00	771,328,000.0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95,227,000.00	668,625,000.0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91,477,000.00	1,439,953,000.00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728,143,000.00		3,895,800,000.00		24,524,443,000.00		-290,746,000.00		3,842,416,000.00		20,498,233,000.00		55,198,289,000.00	5,495,690,000.00	60,693,979,000.0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728,143,000.00		3,895,800,000.00		24,524,443,000.00		-290,746,000.00		3,842,416,000.00		20,498,233,000.00		55,198,289,000.00	5,495,690,000.00	60,693,979,000.0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98,792,000.00		-8,874,000.00		238,727,000.00				762,133,000.00		1,490,778,000.00	44,103,000.00	1,534,881,000.00
（一）综合收益总额							238,727,000.00				1,454,573,000.00		1,693,300,000.00	194,484,000.00	1,887,784,000.0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98,792,000.00									498,792,000.00	60,000.00	498,852,0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498,792,000.00									498,792,000.00		498,792,000.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60,000.00	60,000.00
(三)利润分配										-692,246,000.00		-692,246,000.00	-150,441,000.00	-842,687,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56,541,000.00		-556,541,000.00	-150,441,000.00	-706,982,000.00
4. 其他										-135,705,000.00		-135,705,000.00		-135,705,000.0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94,000.00					-194,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194,000.00					-194,000.00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9,068,000.00								-9,068,000.00		-9,068,00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2,728,143,000.00		4,394,592,000.00		24,515,569,000.00		-52,019,000.00		3,842,416,000.00		21,260,366,000.00		56,689,067,000.00	5,539,793,000.00	62,228,860,000.00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728,143,000.00		3,895,800,000.00		24,474,293,000.00		1,260,272,000.00		3,409,762,000.00		19,235,924,000.00		55,004,194,000.00	4,953,293,000.00	59,957,487,000.00
加：会计政策变更							10,034,000.00		-11,796,000.00		-449,439,000.00		-451,201,000.00		-451,201,000.00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728,143,000.00		3,895,800,000.00		24,474,293,000.00		1,270,306,000.00		3,397,966,000.00		18,786,485,000.00		54,552,993,000.00	4,953,293,000.00	59,506,286,000.0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872,000.00		-514,829,000.00				-40,453,000.00		-543,410,000.00	188,988,000.00	-354,422,000.00
（一）综合收益总额							-514,829,000.00				479,099,000.00		-35,730,000.00	391,495,000.00	355,765,000.0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519,311,000.00		-519,311,000.00	-202,507,000.00	-721,818,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84,668,000.00		-384,668,000.00	-202,507,000.00	-587,175,000.00	
4. 其他										-134,643,000.00		-134,643,000.00		-134,643,000.0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41,000.00					-241,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241,000.00					-241,000.00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11,631,000.00							11,631,000.00		11,631,00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2,728,143,000.00		3,895,800,000.00		24,486,165,000.00		755,477,000.00		3,397,966,000.00		18,746,032,000.00		54,009,583,000.00	5,142,281,000.00	59,151,864,000.00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半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728,143,000.00		3,895,800,000.00		19,971,885,000.00		-45,263,000.00		676,619,000.00	1,203,230,000.00		28,430,414,000.0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728,143,000.00		3,895,800,000.00		19,971,885,000.00		-45,263,000.00		676,619,000.00	1,203,230,000.00		28,430,414,000.0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98,792,000.00				224,122,000.00			-317,982,000.00		404,932,000.00
（一）综合收益总额							224,122,000.00			374,264,000.00		598,386,000.0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98,792,000.00									498,792,000.0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498,792,000.00									498,792,000.00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692,246,000.00		-692,246,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56,541,000.00		-556,541,000.00
3．其他										-135,705,000.00		-135,705,000.0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728,143,000.00		4,394,592,000.00		19,971,885,000.00		178,859,000.00		676,619,000.00	885,248,000.00		28,835,346,000.00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半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728,143,000.00		3,895,800,000.00		19,971,885,000.00		1,393,166,000.00		652,228,000.00	1,606,777,000.00		30,247,999,000.00
加：会计政策变更							286,000.00		-2,392,000.00	-21,529,000.00		-23,635,000.00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728,143,000.00		3,895,800,000.00		19,971,885,000.00		1,393,452,000.00		649,836,000.00	1,585,248,000.00		30,224,364,000.0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70,175,000.00			-291,383,000.00		-761,558,000.00
（一）综合收益总额							-470,175,000.00			227,928,000.00		-242,247,000.0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519,311,000.00		-519,311,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84,668,000.00		-384,668,000.00
3. 其他										-134,643,000.00		-134,643,000.0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728,143,000.00		3,895,800,000.00		19,971,885,000.00		923,277,000.00		649,836,000.00	1,293,865,000.00		29,462,806,000.00

三、公司基本情况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是一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省注册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前身为深圳市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2002年经原国家经贸委以《关于同意设立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国经贸企改[2002]153号）以及《关于同意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调整股本结构的复函》（国经贸厅企改[2002]348号）批准，深圳市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以2002年4月30日经审计的净资产为基础于2002年6月11日整体变更设立本公司。本公司目前持有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317458F），住所为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街道延安路一号，办公地址为深圳市坪山新区比亚迪路3009号。

本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90,000千元，股本总数为390,000千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

经2002年6月12日召开的本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原国家经贸委《关于同意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转为境外募集公司的批复》（国经贸企改[2002]423号）和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的批复》（证监国合字[2002]19号）等文件批准，并经香港联交所批准，本公司于2002年7月31日在境外首次发售境外上市外资股149,500千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本公司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后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539,500千元。

经商务部《商务部关于同意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增加股本的批复》（商资批[2008]490号）、深圳市贸易工业局《关于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增加股本的批复》（深贸工资复[2008]1240号）以及本公司2008年3月20日召开的200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以2007年6月30日本公司总股本539,500千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按每10股转增28股的方式增加总股本，共计转增股本1,510,600千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本次转增完成后，股本总额由人民币539,500千元增至人民币2,050,100千元。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增发境外上市外资股的批复》（证监许可[2009]643号）批准，本公司于2009年7月30日向中美能源控股公司定向增发225,000千股境外上市外资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经深圳市贸工局《关于外资企业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增资的批复》（深贸工资复[2009]1715号）批准，本公司股本总额由人民币2,050,100千元增至人民币2,275,100千元，并于2009年9月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881号）核准，本公司首次发行境内上市社会公众股（A股）。该次发行的股票为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的普通股，发行数量为79,000千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18.00元。于2011年6月30日，本公司A股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始上市交易。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增发境外上市外资股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466号）批准，本公司于2014年5月30日完成增发境外上市外资股121,900千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经深圳市贸工局《关于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增资的批复》（深经贸信息资字[2014]542号）批准，本公司股本总额由人民币2,354,100千元增至人民币2,476,000千元，并于2014年7月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176号）批准，本公司于2016年7月25日完成非公开发行A股252,143千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经深圳市贸工局《关于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增资的批复》（深经贸信息资字[2016]536号）批准，本公司股本总额由人民币2,476,000千元增至人民币2,728,143千元，并于2016年7月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截至2019年06月30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为2,728,143千股。

本集团主要经营活动为：锂离子电池以及其他电池、充电器、电子产品、仪器仪表、柔性线路板、五金制品、手机零配件、模具、塑胶制品及其相关附件的生产、销售；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不含进口分销）；道路普通货运；3D眼镜、GPS 导航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作为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比亚迪品牌乘用车、电动车的总经销商，从事上述品牌的乘用车、电动车及其零部件的营销、批发和出口，提供售后服务；电池管理系统、换流柜、逆变柜/器、汇流箱、开关柜、储能机组的销售；汽车电子装置研发、销售；新能源汽车关键零部件研发以及上述零部件的关键零件、部件

的研发、销售；轨道交通运输设备（含轨道交通车辆、工程机械、各类机电设备、电子设备及零部件、电子电气件、轨道交通信号系统、通信及综合监控系统与设备）的研发、设计、销售、租赁与售后服务（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及其他专项管理的商品，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轨道梁柱的研发、设计、销售；自有物业租赁；广告设计、制作、代理及发布；信息与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本公司直接第一大股东和最终第一大股东均为自然人王传福，持股比例为19%。

本集团的母公司和最终母公司为于中国成立的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本财务报表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19年08月21日决议批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本期变化情况参见附注八。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编制本财务报表时，除某些金融工具外，均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本集团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收入的确认和计量、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的计提、其他权益类工具、无形资产摊销、研发费用等资本化条件、长期资产减值。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于2019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以及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会计期间

本集团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记账本位币和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均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千元为单位表示。

本集团下属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自行决定其记账本位币，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4、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进行相关会计处理。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则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

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之和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并以成本减去累计减值损失进行后续计量。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之和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之和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的财务报表。子公司,是指被本集团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本公司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采用与本公司一致的会计年度和会计政策。对子公司可能存在的与本公司不一致的会计政策,已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调整一致。本集团内部各公司之间的所有交易产生的资产、负债、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量于合并时全额抵销。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被购买方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直至本集团对其控制权终止。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被合并方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前期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一直存在。

如果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要素中的一项或多项发生变化的,本集团重新评估是否控制被投资方。

6、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合营方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集团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本集团对于发生的外币交易,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当月初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中间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结算和货币性项目折算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但对作为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组成部分的外币货币性项目,该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净投资被处置时,该累计差额才被确认为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差额根据非货币性项目的性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对于境外经营,本集团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将其记账本位币折算为人民币:对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的按处置比例计算。对于在可预见的未来无需偿还、实质构成对境外子公司的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以母子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反映的,管理层将母子公司的此项外币货币性项目产生的汇兑差额相互抵消,差额计入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9、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集团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 1)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 2) 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a)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b)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者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定的期限内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集团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集团企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其终止确认、修改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含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等。本集团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列为应收款项融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集团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明确作为投资成本部分收回的股利收入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的后续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权益投资。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相关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交易性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报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工具减值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合同资产及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集团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以及合同资产，本集团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以及合同资产，本集团选择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及财务担保合同，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本集团对于①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基于单项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损失；②与对手方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未导致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但导致合同现金流量发生变化的金融资产基于单项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损失；③其他金融资产基于账龄组合基础评估预期信用损失。

本集团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关于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假设等披露参见附注十。

当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时，本集团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金融工具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除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外，其余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两者孰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团使用衍生金融工具。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修改

本集团与交易对手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未导致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但导致合同现金流量发生变化的，本集团根据重新议定或修改的合同现金流按金融资产的原实际利率（或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值重新计算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修改的成本或费用调整修改后的金融资产账面价值，并在修改后金融资产的剩余期限内摊销。

金融资产转移

本集团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10、存货

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等。

存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周转材料包括包装物和生产用模具等。包装物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生产用模具按照预计的使用次数分次计入成本费用。

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于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如果以前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使得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则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将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时，产成品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原材料、在产品及周转材料按类别计提。

11、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以及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时以初始投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购买日之前持有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而确认的股东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仍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按比例结转，处置后转换为金融工具的则全额结转。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方法确定初始投资成本：支付现金取得的，以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及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及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方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但投资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集团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股东权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处置终止采用权益法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而确认的股东权益，全部转入当期损益；仍采用权益法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转入当期损益，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而确

认的股东权益，按相应的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12、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房屋及建筑物。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

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七、15。

投资性房地产中的房屋及建筑物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估计使用年限为40-50年。本集团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投资性房地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13、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该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否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置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如运输费、安装费等。

(2) 折旧方法

除永久业权土地不计提折旧以及除机器设备中的模具按工作量法折旧外，其余均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按照年限平均法折旧的固定资产的估计使用年限、预计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70 年	5%	1.4%-9.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年	5%	9.5%-19%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 年	5%	19%
办公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年及 5 年以下	5%	19%及 19%以上

本集团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14、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15、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是指本集团因借款而发生的利息及其他相关成本，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其他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之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方法确定：

1. 专门借款以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暂时性的存款利息收入或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2. 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除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之外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6、使用权资产

本集团使用权资产类别主要包括房屋建筑物和其他设备。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将其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包括：（1）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2）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3）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4）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集团后续采用年限平均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7、无形资产

（1）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并以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但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无形资产，其公允价值能够可靠地计量的，即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无形资产按照其能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无法预见其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本集团在各报告期内无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各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土地使用权	47-99年
工业产权及专有技术	2-10年
非专利技术	5年

本集团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外购土地及建筑物支付的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除新能源汽车研发支出所形成的无形资产按照生产总量法计算摊销之外，其余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其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本集团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2）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本集团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只有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相应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18、资产减值

本集团对除存货、递延所得税、金融资产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集团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于每年末进行减值测试。对于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也每年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集团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集团确定的报告分部。

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9、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支出、期限在1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如经营租赁方式入固定资产发生的改良支出等。长期待摊费用在项目受益限内按直线法平均摊销。

20、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指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集团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的职工参加由当地政府管理的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相应支出在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其他地区

本集团除中国大陆地区以外的职工参加由当地政府管理的养老退休计划，相应支出在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21、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22、预计负债

除了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的或有对价及承担的或有负债之外，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1. 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3、收入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或该服务的提供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销售商品合同

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通常仅包含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本集团通常在综合考虑了下列因素的基础上，以履行每一单项履约义务时点确认收入。取得商品的现时收款权利、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的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的转移、商品实物资产的转移、客户接受该商品。

提供服务合同

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提供服务合同所应履行的履约义务，由于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客户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入款项，本集团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集团按照投入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可变对价

本集团部分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存在销售返利以及其他导致约定的对价金额发生变化的安排，形成可变对价。本集团按照期望值或最有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重大融资成分

对于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集团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使用将合同对价的名义金额折现为商品现销价格的折现率，将确定的交易价格与合同承诺的对价金额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对于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集团未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在向客户转让商品与客户支付相关款项之间存在时间间隔时，本集团还考虑合同承诺的对价金额与现销价格之间的差额是否由于向客户或本集团提供融资利益以外的其他原因所导致的，来判断合同中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

质保义务

根据合同约定、法律规定等，本集团为所销售的商品提供质量保证。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的保证类质量保证，本集团按照附注五、22进行会计处理。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的服务类质量保证，本集团将其作为一项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提供商品和服务类质量保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部分交易价格分摊至服务类质量保证，并在客户取得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在评估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时，本集团考虑该质量保证是否为法定要求、质量保证期限以及本集团承诺履行任务的性质等因素。

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集团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租赁收入

经营租赁租金收入在租约持续期间按直线法确认。

24、合同资产与合同负债

本集团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

合同资产

本集团将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

本集团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五、9。

合同负债

本集团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如企业在转让承诺的商品之前已收取的款项。

本集团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消后以净额列示。

25、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但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集团提供贷款的，以借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并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借款费用，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借款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递延收益，在借款存续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冲减相关借款费用。财政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企业，企业应当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26、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

本集团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取得成本和合同履约成本。根据其流动性，分别列报在存货、其他流动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中。

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除非该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

本集团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适用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的规范范围的，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2)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集团对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差额的，本集团将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 企业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1）减（2）的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应当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27、租赁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集团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单独租赁的识别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集团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使用已识别资产的权利构成合同中的一项单独租赁：

- (1) 承租人可从单独使用该资产或将其与易于获得的其他资源一起使用中获利；
- (2) 该资产与合同中的其他资产不存在高度依赖或高度关联关系。

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分拆

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集团作为出租人和承租人时，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分拆后进行会计处理。

租赁期的评估

租赁期是本集团有权使用租赁资产且不可撤销的期间。本集团有续租选择权，即有权选择续租该资产，且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租赁期还包含续租选择权涵盖的期间。本集团有终止租赁选择权，即有权选择终止租赁该资产，但合理确定将不会行使该选择权的，租赁期包含终止租赁选择权涵盖的期间。发生本集团可控范围内的重大事件或变化，且影响本集团是否合理确定将行使相应选择权的，本集团对其是否合理确定将行使续租选择权、购买选择权或不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进行重新评估。

作为承租人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的一般会计处理见附注五、16和附注五、21。

租赁变更

租赁变更是原合同条款之外的租赁范围、租赁对价、租赁期限的变更，包括增加或终止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延长或缩短合同规定的租赁期等。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集团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1)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2)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集团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本集团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

(1)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集团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反映租赁的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本集团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租赁变更，本集团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集团将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不超过30000元或5000美元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作为出租人

租赁开始日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本集团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作为融资租赁出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集团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以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本集团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集团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应当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售后租回交易

本集团按照附注五、23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作为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集团作为承租人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集团作为承租人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按照附注五、9对该金融负债进行会计处理。

28、 所得税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本集团根据资产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计提递延所得税。

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

1)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2) 对于与子公司及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

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2) 对于与子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及联营企业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依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重新评估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可供所有或部分递延所得税资产转回的限度内,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如果拥有以净额结算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与同一应纳税主体和同一税收征管部门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则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29、利润分配

本公司的现金股利,于股东大会批准后确认为负债。

30、其他权益工具

本集团发行的永续债到期后有权不限次数展期,对于永续债票面利息,本集团有权递延支付,本集团并无合同义务支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分类为权益工具。

31、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上市的权益工具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和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集团以公允

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集团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集团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集团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32、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编制财务报表要求管理层作出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列报金额及其披露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这些假设和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判断

在应用本集团的会计政策的过程中，管理层作出了以下对财务报表所确认的金额具有重大影响的判断：

业务模式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的分类取决于本集团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判断业务模式是否仍然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时，本集团需要对金融资产到期日前的出售原因、时间、频率和价值等进行分析判断。

股利分配引起的代扣代缴所得税之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集团对于其境外子公司来源于其中国境内子公司分派的股利是否需要计提代扣代缴所得税取决于股利实际支付时点。本集团若预计该盈利不会在可预见的未来予以分派，且能控制该等子公司由股利分派产生的暂时性差异的转回时间，则不需计提上述代扣代缴所得税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详见附注五、28。

估计的不确定性

以下为资产负债表日有关未来的关键假设以及估计不确定性的其他关键来源，可能会导致未来会计期间资产和负债账面金额重大调整。

金融工具减值

本集团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该等判断和估计时，本集团根据历史还款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

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减值（除商誉外）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管理层必须估计该项资产或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商誉减值

本集团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集团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详见附注七、21。

开发支出

确定资本化的金额时，管理层必须做出有关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适用的折现率以及预计受益期间的假设。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可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尚未利用的可抵扣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取得应纳税所得额的时间、金额以及相应的税率，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产品质量保证的预计负债

本集团对出售的产品提供质量保证。管理层根据销售量与过往维修程度及退换货记录估计因该产品质量保证事项形成的预计负债，并适当折现至其现值。于资产负债表日，管理层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评估可变对价的限制

本集团对可变对价进行估计时，考虑能够合理获得的所有信息，包括历史信息、当前信息以及预测信息，在合理的数量范围内估计各种可能发生的对价金额以及概率。估计合同可能产生多个结果时，本集团按照期望值法估计可变对价金额，当合同仅由两个可能结果时，本集团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估计可变对价金额。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本集团在评估与可变对价相关的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的收入金额是否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时，同时考虑收入转回的可能性及转回金额的比重。本集团在每一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评估可变对价金额，包括重新评估对可变对价的估计是否受到限制，以反映报告期末存在的情况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情况变化。

以可变现净值为基础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将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单个存货项目是否陈旧和滞销、可变现净值是否低于存货成本进行重新估计。

折旧及摊销

本集团于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起按有关的估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以年限平均法或生产总量法计算固定资产的折旧及无形资产的摊销，反映了管理层就本集团拟从使用该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获得未来经济利益的期间的估计。

3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

新租赁准则

2018年，财政部颁布了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简称“新租赁准则”），新租赁准则采用与现行融资租赁会计处理类似的单一模型，要求承租人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所有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分别确认折旧和利息费用。本集团自2019年1月1日开始按照新修订的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对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选择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并根据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次执行日新租赁准则与现行租赁准则的差异追溯调整2019年年初留存收益：

1. 对于首次执行日之前的融资租赁，本集团按照融资租入资产和应付融资租赁款的原账面价值，分别计量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2. 对于首次执行日之前的经营租赁，本集团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的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并根据每项租赁按照与租赁负债相等的金额，并根据预付租金进行必要调整计量使用权资产。若自租赁期开始日即采用新租赁准则，采用首次执行日的本集团作为承租方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的账面价值计量使用权资产。

3. 本集团按照附注五、18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

本集团对首次执行日之前租赁资产属于低价值资产的经营租赁或将于12个月内完成的经营租赁，采用简化处理，未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此外，本集团对于首次执行日之前的经营租赁，采用了下列简化处理：

1. 计量租赁负债时，具有相似特征的租赁可采用同一折现率；使用权资产的计量可不包含初始直接费用；

2. 存在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本集团根据首次执行日前选择权的实际行使及其他最新情况确定租赁期；

3. 作为使用权资产减值测试的替代，本集团根据附注五、18评估包含租赁的合同在首次执行日前是否为亏损合同，并根据首次执行日前计入资产负债表的亏损准备金额调整使用权资产；

4. 首次执行日前的租赁变更，本集团根据租赁变更的最终安排进行会计处理。

首次执行日前划分为经营租赁且在首次执行日后仍存续的转租赁，本集团作为转租出租人在首次执行日基于原租赁和转租赁的剩余合同期限和条款进行重新评估并做出分类。除此之外，本集团未对作为转租出租人的租赁进行调整。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售后租回交易，本集团不重新评估资产转让是否符合附注五、23作为销售进行会计处理的规定。对于首次执行日前作为销售和融资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售后租回交易，本集团作为卖方（承租人）按照与其他融资租赁相同的方法对租回进行会计处理，并继续在租赁期内摊销相关递延收益或损失。对于首次执行日前作为销售和经营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售后租回交易，本集团作为卖方（承租人）按照与存在的其他经营租赁相同的方法对租回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首次执行日前计入资产负债表的相关递延收益或损失调整使用权资产。

对于2018年财务报表中披露的重大经营租赁尚未支付的最低租赁付款额，本集团按2019年1月1日本集团作为承租人的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与2019年1月1日计入资产负债表的租赁负债的差异调整过程如下：

2018 年 12 月 31 日重大经营租赁最低租赁付款额	743,996
减：采用简化处理的最低租赁付款额	
其中：短期租赁	49,841
剩余租赁期超过 12 个月的低价值资产租赁	11,831
2019 年 1 月 1 日新租赁准则下最低租赁付款额	682,324
2019 年 1 月 1 日增量借款利率加权平均值	4.83%
2019 年 1 月 1 日租赁负债	569,077

执行新租赁准则对 2019 年 1 月 1 日资产负债表项目的影响如下：

合并资产负债表

	按新租赁准则	假设按原准则	影响
使用权资产	605,831	—	605,831
预付款项	322,068	358,822	(36,754)
总资产	927,899	358,822	569,07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686,885	7,482,634	204,251
租赁负债	364,826	—	364,826
总负债	8,051,711	7,482,634	569,077

公司资产负债表

	按新租赁准则	假设按原准则	影响
使用权资产	457	—	457
总资产	457	—	45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306,776	4,306,705	71
租赁负债	386	—	386
总负债	4,307,162	4,306,705	457

执行新租赁准则对 2019 年 1-6 月资产负债表项目的影响如下：

合并资产负债表

	按新租赁准则	假设按原准则	影响
预付款项	300,013	338,312	(38,299)
使用权资产	586,869	—	586,869

总资产	886,882	338,312	548,570
其他应付款	7,941,127	7,976,272	(35,14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028,012	5,801,033	226,979
租赁负债	363,234	—	363,234
总负债	14,332,373	13,777,305	555,068

合并利润表

	按新租赁准则	假设按原准则	影响
营业成本	51,522,898	51,527,189	(4,291)
财务费用	1,452,939	1,438,382	14,557
销售费用	2,300,530	2,304,298	(3,768)

执行新租赁准则对 2019 年 1-6 月资产负债表项目的影响如下：

公司资产负债表

	按新租赁准则	假设按原准则	影响
使用权资产	22,356	—	22,356
总资产	22,356	—	22,356
其他应付款	2,122,578	2,128,975	(6,39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210,652	3,194,500	16,152
租赁负债	12,863	—	12,863
	5,346,093	5,323,475	22,618

公司利润表

	按新租赁准则	假设按原准则	影响
营业成本	4,584,606	4,584,979	(373)
财务费用	725,857	725,222	635

此外，首次执行日开始本集团将偿还租赁负债本金和利息所支付的现金在现金流量表中计入筹资活动现金流出，支付的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付款额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付款额仍然计入经营活动现金流出。

财务报表列报方式变更

根据《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要求，资产负债表中，“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分拆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分拆为“应付票据”及“应

付账款”，增加“应收款项融资”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等；利润表中，投资收益下增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明细项目，反映企业因转让等情形导致终止确认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本集团相应追溯调整了比较数据。该会计政策变更对合并及公司净利润和所有者权益无影响。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的现金流量列报项目变更

根据财政部《关于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有关问题的解读》，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原作为投资活动的现金流量，变更作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本集团相应追溯调整了比较数据。该会计政策变更减少了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中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并以相同金额增加了经营活动现金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但对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无影响。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引起的追溯调整对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本集团合并资产负债表

	按原准则列示的 账面价值 2018年12月31日	新租赁准则影响 重分类	其他财务报表列报 方式 变更影响	按新准则列示的 账面价值 2019年1月1日
使用权资产	-	605,831	-	605,831
预付款项	358,822	(36,754)	-	322,06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482,634	204,251	-	7,686,885
租赁负债	-	364,826	-	364,826
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	49,283,584	-	(49,283,584)	-
应收账款	-	-	49,283,584	49,283,584
其他流动资产	16,144,377	-	(7,773,025)	8,371,352
应收款项融资	-	-	7,773,025	7,773,025
应付账款及应付票据	46,282,887	-	(46,282,887)	-
应付票据	-	-	21,140,760	21,140,760
应付账款	-	-	25,142,127	25,142,127

本集团合并利润表

	按原准则列示的 账面价值 截至2018年6月30日 止6个月期间	新租赁准则影响 重分类	其他财务报表列报 方式 变更影响	按新准则列示的 账面价值 截至2018年6月30日 止6个月期间
财务费用	1,361,129	-	(23,914)	1,337,215
其中：利息支出	1,455,988	-	(23,914)	1,432,074
投资收益	395,557	-	(23,914)	371,643
其中：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损失	-	-	(23,914)	(23,914)

本集团合并现金流量表

	按原准则列示的 账面价值	新租赁准则影响 重分类	其他财务报表列报 方式 变更影响	按新准则列示的 账面价值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 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 止 6 个月期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606,579)	-	149,627	(1,456,95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555,924	-	(149,627)	1,406,297

本公司资产负债表

	按原准则列示的 账面价值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新租赁准则影响 重分类	其他财务报表列报 方式 变更影响	按新准则列示的 账面价值 2019 年 1 月 1 日
使用权资产	-	457	-	45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306,705	71	-	4,306,776
租赁负债	-	386	-	386
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	5,665,279	-	(5,665,279)	-
应收账款	-	-	5,665,279	5,665,279
其他流动资产	75,035	-	(61,238)	13,797
应收款项融资	-	-	61,238	61,238
应付账款及应付票据	3,799,462	-	(3,799,462)	-
应付票据	-	-	2,497,712	2,497,712
应付账款	-	-	1,301,750	1,301,750

(2) 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01 月 0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052,095,000.00	13,052,095,000.0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451,000.00	451,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49,283,534,000.00	49,283,534,000.00	
应收款项融资	7,773,025,000.00	7,773,025,000.00	
预付款项	358,822,000.00	322,068,000.00	-36,754,000.0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010,378,000.00	1,010,378,000.0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6,330,345,000.00	26,330,345,000.00	
合同资产	6,300,286,000.00	6,300,286,000.0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730,287,000.00	2,730,287,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8,371,352,000.00	8,371,352,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115,210,575,000.00	115,173,821,000.00	-36,754,000.0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长期应收款	2,134,405,000.00	2,134,405,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3,560,880,000.00	3,560,88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620,969,000.00	1,620,969,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83,509,000.00	83,509,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90,066,000.00	90,066,000.00	
固定资产	43,678,630,000.00	43,678,630,000.00	
在建工程	9,683,773,000.00	9,683,773,000.00	
使用权资产		605,831,000.00	605,831,000.00
无形资产	11,313,829,000.00	11,313,829,000.00	
开发支出	5,384,632,000.00	5,384,632,000.00	
商誉	65,914,000.00	65,914,000.00	
长期待摊费用	167,142,000.00	167,142,0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88,314,000.00	1,388,314,0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188,439,000.00	188,439,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79,360,502,000.00	79,966,333,000.00	605,831,000.00
资产总计	194,571,077,000.00	195,140,154,000.00	569,077,000.0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7,788,977,000.00	37,788,977,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8,559,000.00	8,559,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1,140,760,000.00	21,140,760,000.00	
应付账款	25,142,127,000.00	25,142,127,000.00	
预收款项	2,300,000.00	2,300,000.00	
应付职工薪酬	3,855,654,000.00	3,855,654,000.00	
应交税费	1,081,283,000.00	1,081,283,000.00	
其他应付款	8,630,577,000.00	8,630,577,000.00	
其中：应付利息	389,851,000.00	389,851,000.00	
应付股利	10,000,000.00	10,000,000.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预计负债	1,854,627,000.00	1,854,627,000.00	
应付分保账款			

合同负债	3,469,114,000.00	3,469,114,000.0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482,634,000.00	7,686,885,000.00	204,251,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6,112,363,000.00	6,112,363,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116,568,975,000.00	116,773,226,000.00	204,251,000.0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6,847,603,000.00	6,847,603,000.00	
应付债券	7,076,777,000.00	7,076,777,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64,826,000.00	364,826,000.00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66,308,000.00	66,308,00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3,317,435,000.00	3,317,435,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308,123,000.00	17,672,949,000.00	364,826,000.00
负债合计	133,877,098,000.00	134,446,175,000.00	569,077,000.0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728,143,000.00	2,728,143,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3,895,800,000.00	3,895,8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3,895,800,000.00	3,895,800,000.00	
资本公积	24,524,443,000.00	24,524,443,000.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90,746,000.00	-290,746,000.0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842,416,000.00	3,842,416,000.0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0,498,233,000.00	20,498,233,000.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5,198,289,000.00	55,198,289,000.00	
少数股东权益	5,495,690,000.00	5,495,690,000.00	
所有者权益合计	60,693,979,000.00	60,693,979,000.0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94,571,077,000.00	195,140,154,000.00	569,077,000.00

调整情况说明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01 月 0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95,227,000.00	595,227,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5,665,279,000.00	5,665,279,000.00	
应收款项融资	61,238,000.00	61,238,000.00	
预付款项	5,001,316,000.00	5,001,316,000.00	
其他应收款	25,999,084,000.00	25,999,084,000.0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600,000,000.00	600,000,000.00	
存货	89,017,000.00	89,017,000.00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4,840,000.00	14,84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13,797,000.00	13,797,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37,439,798,000.00	37,439,798,000.0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20,400,165,000.00	20,400,165,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620,969,000.00	1,620,969,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503,000.00	1,503,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60,387,000.00	60,387,000.00	
固定资产	1,412,248,000.00	1,412,248,000.00	
在建工程	7,839,000.00	7,839,000.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457,000.00	457,000.00
无形资产	179,081,000.00	179,081,000.0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14,257,000.00	14,257,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3,696,449,000.00	23,696,906,000.00	457,000.00
资产总计	61,136,247,000.00	61,136,704,000.00	457,000.0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295,368,000.00	7,295,368,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497,712,000.00	2,497,712,000.00	
应付账款	1,301,750,000.00	1,301,750,000.0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48,764,000.00	48,764,000.00	
应付职工薪酬	120,741,000.00	120,741,000.00	
应交税费	2,459,000.00	2,459,000.00	
其他应付款	1,665,856,000.00	1,665,856,000.00	
其中：应付利息	308,425,000.00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306,705,000.00	4,306,776,000.00	71,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5,497,549,000.00	5,497,549,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22,736,904,000.00	22,736,975,000.00	71,000.0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880,000,000.00	2,880,000,000.00	
应付债券	7,076,777,000.00	7,076,777,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86,000.00	386,000.00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12,152,000.00	12,152,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9,968,929,000.00	9,969,315,000.00	386,000.00
负债合计	32,705,833,000.00	32,706,290,000.00	457,000.0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728,143,000.00	2,728,143,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3,895,800,000.00	3,895,8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3,895,800,000.00	3,895,800,000.00	
资本公积	19,971,885,000.00	19,971,885,000.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45,263,000.00	-45,263,000.0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76,619,000.00	676,619,000.00	
未分配利润	1,203,230,000.00	1,203,230,000.00	
所有者权益合计	28,430,414,000.00	28,430,414,000.0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1,136,247,000.00	61,136,704,000.00	457,000.00

调整情况说明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2019 年 4 月 1 日之前，一般纳税人按应税收入的 6%、10%或 16%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起，一般纳税人按应税收入的 6%、9%或 13%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2019 年 4 月 1 日之前，一般纳税人按应税收入的 6%、10%或 16%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起，一般纳税人按应税收入的 6%、9%或 13%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本集团直接出口的货物缴纳增值税按照“免、

		抵、退”的有关规定执行，2018 年 5 月 1 日之前退税率为 0%-17%，2018 年 5 月 1 日后退税率为 0%-16%，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起退税率为 0%-13%。小规模纳税人按征收率 3%计缴。
消费税	按不同排量的汽车收入和电池收入	汽车消费税按照 1%-9%从价定率计缴消费税。电池消费税率按照 4%从价定率计缴消费税（其中镍氢和锂电池免征消费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照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根据国家有关税务法规，应本集团内各分、子公司的个别情况按国家规定的比例 1%-7%计缴城市维护建设税。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	本集团依据 2008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算企业所得税。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3%缴纳。
地方教育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2%缴纳。
水利建设基金	按照营业收入	根据国家有关税务法规及当地有关规定计缴。
个人所得税	支付予职工的所得税	根据国家有关税务法规，本集团支付予职工的所得额由本集团按照超额累计税率代为扣缴所得税。
环境保护税	根据污染物排放量折合的污染当量数、超过国家规定标准的分贝数或固体废物排放量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税法》规定，根据污染物排放量折合的污染当量数、超过国家规定标准的分贝数或固体废物排放量乘以具体适用税额计算缴纳。
海外税项	海外税项根据境外各国家和地区的税收法规计算	海外税项根据境外各国家和地区的税收法规计算。

除附注六、2 所述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的本公司及子公司外，本公司主要境内分、子公司法定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25%。

2、税收优惠

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下属深圳比亚迪微电子有限公司为 2004 年设立于深圳市的生产型台港澳与境内合资企业。根据财税[2008]1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中集成电路生产企业的税收优惠有关规定，微电子属集成电路设计企业，其从开始获利年度起，两年免征企业所得税、三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2019 年为两免三减半的第三个减半年度。

本公司下属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为 2006 年设立于深圳市的生产型台港澳与境内合资企业。该公司于 2018 年认定为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2018 年至 2020 年适用 15%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下属深圳市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为 1998 年设立于深圳市的生产型企业。该公司于 2018 年认定为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2018 年至 2020 年适用 15%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下属惠州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为 2006 年设立于惠州市的生产型台港澳与境内合资企业。该公司于 2018 年认定为国

家级高新技术企业，2018年至2020年适用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下属惠州比亚迪电池有限公司为2007年6月设立于惠州市的台港澳与境内合资企业。该公司于2016年认定为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2016年至2018年适用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2019年至2021年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申请中。

本公司下属韶关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为2009年设立于韶关市的生产型企业。该公司于2016年认定为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2016年至2018年适用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2019年至2021年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申请中。

本公司下属惠州比亚迪电子有限公司为2007年设立于惠州市的生产型中外合资企业。该公司于2018年认定为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2018年至2020年适用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下属韶关比亚迪电子有限公司为2016年设立于韶关市的生产型外商投资企业。该公司于2018年认定为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2018年至2020年适用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下属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为设立于西安市的生产型企业。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及《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2年第12号）有关规定，对设在西部地区以《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中规定的产业项目为主营业务，且其当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占企业收入总额70%以上的企业，可减按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符合该税收优惠条件，2019年适用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下属南京市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为2014年设立于南京溧水经济开发区的生产型企业。该公司于2016年认定为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2016年至2018年适用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2019年至2021年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申请中。

本公司下属商洛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为2008年12月设立于商洛市的生产型企业。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及《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2年第12号）有关规定，对设在西部地区以《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中规定的产业项目为主营业务，且其当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占企业收入总额70%以上的企业，可减按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商洛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符合该税收优惠条件，2019年适用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下属西安比亚迪电子有限公司为2014年11月设立于西安市的生产型外商投资企业。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及《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2年第12号）有关规定，对设在西部地区以《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中规定的产业项目为主营业务，且其当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占企业收入总额70%以上的企业，可减按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西安比亚迪电子有限公司符合该税收优惠条件，2019年适用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下属上海比亚迪有限公司为2002年设立于上海市的生产型台港澳与境内合资企业。该公司于2017年认定为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2017年至2019年适用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下属长沙市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为2009年设立于长沙市的生产型企业。该公司于2016年认定为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2016年至2018年适用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2019年至2021年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申请中。

本公司下属北京比亚迪模具有限公司为2003年设立于北京市的生产型企业。该公司于2018年认定为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2018年至2020年适用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下属宁波比亚迪半导体有限公司为2008年设立于宁波市的生产型企业。该公司于2018年认定为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2018年至2020年适用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下属比亚迪精密制造有限公司为2003年设立于深圳市的生产型外商独资企业。该公司于2018年认定为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2018年至2020年适用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下属的深圳市比亚迪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为2013年设立于深圳前海深港合作区的内资企业，依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广东横琴新区 福建平潭综合试验区 深圳前海深港现代服务合作区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及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4〕26号）规定，对于符合文件规定在广东横琴、福建平潭、深圳前海等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深圳市比亚迪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符合该条件，2019年适用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下属武汉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为2014年12月设立于武汉的生产型企业。该公司于2017年认定为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2017年至2019年适用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下属杭州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为2015年4月设立于杭州的生产型企业。该公司于2017年认定为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2017年至2019年适用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下属青岛市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为2014年11月设立于青岛的生产型企业。该公司于2017年认定为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2017年至2019年适用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下属汕尾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为2015年10月设立于汕尾的生产型企业。该公司于2017年认定为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2017年至2019年适用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下属青海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为2016年7月设立于西宁市的生产型企业。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及《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2年第12号）有关规定，对设在西部地区以《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中规定的产业项目为主营业务，且其当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占企业收入总额70%以上的企业，可减按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青海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符合该税收优惠条件，2019年适用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千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731	441
银行存款	9,728,755	11,150,616
其他货币资金	1,393,993	1,901,038
合计	11,123,479	13,052,095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019,571	1,524,759

其他说明

于2019年6月30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1,169,483千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1,433,173千元）的货币资金作为银行承兑汇票出票保证金，另有人民币224,510千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467,865千元）为信用保证金、投标保证金及其他受限性质。

于2019年6月30日，本集团境外子公司的货币资金折合为人民币1,018,692千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1,516,787千元）。

于2019年6月30日，本公司和境内子公司存放于境外的货币资金折合为人民币879千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7,972千元）。

银行活期存款按照银行活期存款利率取得利息收入。短期定期存款的存款期分为3个月以及6个月，依本集团的现金需求而定，并按照相应的银行定期存款利率取得利息收入。银行通知存款的存款期限为7天，依本集团的现金需求而定，并按相应的银行通知存款利率取得利息收入。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千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衍生金融资产	14,387	451
合计	14,387	451

3、应收账款

对于传统燃油车的整车销售，本集团通常要求客户以应收票据的形式提前支付款项。对于新能源车的整车销售，本集团提供给主要客户的信用期通常为 30 天至 360 天，或为客户提供 1 至 2 年的分期付款支付方式。

对于除上述产品以外的销售，本集团的应收账款信用期通常为 30 天，主要客户可以延长至 90 天。应收账款并不计息。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千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44,976	1.04%	483,580	88.73%	61,396	446,125	0.88%	390,758	87.59%	55,36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1,782,250	98.96%	729,613	1.41%	51,052,637	49,971,086	99.12%	742,919	1.49%	49,228,167
合计	52,327,226	100.00%	1,213,193		51,114,033	50,417,211	100.00%	1,133,677		49,283,53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千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客户一	71,289	71,289	100.00%	客户已破产
客户二	46,773	46,773	100.00%	客户已破产
客户三	44,804	44,804	100.00%	客户已破产
客户四	80,626	37,294	46.26%	预计部分无法收回
客户五	37,242	36,942	99.19%	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	264,242	246,478	93.28%	
合计	544,976	483,580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新能源业务

单位：千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32,402,056	248,228	0.77%
1-2 年(含 2 年)	7,681,516	105,062	1.37%
2-3 年(含 3 年)	1,722,843	51,707	3.00%

3-4 年(含 4 年)	427,234	37,511	8.78%
4-5 年(含 5 年)	53,996	12,225	22.64%
5 年以上	6,082	6,082	100.00%
合计	42,293,727	460,815	—

注：含新能源补贴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非新能源业务

单位：千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8,750,369	43,063	0.49%
1 年以上	738,154	225,735	30.58%
合计	9,488,523	268,798	—

按账龄披露

单位：千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41,224,238
1 至 2 年	8,030,294
2 至 3 年	2,077,675
3 年以上	995,019
小计	52,327,226
减：坏账准备	1,213,193
合计	51,114,033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千元

	上年期末 余额	会计政 策变更	年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	收回或转回	本期核销	外币报表 折算差额	
2019 年 6 月 30 日(未经审计)	1,133,677		1,133,677	227,566	-139,407	-8,270	-373	1,213,193
2018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497,077	259,278	756,355	535,541	-128,380	-30,455	616	1,133,67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千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客户一	21,962	债务重组
合计	21,962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千元

项目	核销金额
货款	8,270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截止2019年6月30日6个月期间，无重大应收账款核销（2018年：无）。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千元

	金额	坏账准备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应收账款余额第一大客户	2,513,753	6,787	4.99
应收账款余额第二大客户	2,184,308	26,687	4.33
应收账款余额第三大客户	1,596,280	9,741	3.17
应收账款余额第四大客户	1,301,965	5,208	2.58
应收账款余额第五大客户	960,809	17,326	1.91
合计	8,557,115	65,749	16.98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本集团在日常业务中因短期融资需求将少量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账款以无追索权方式保理给金融机构，与金融机构订立无追索权的应收账款保理协议，将若干应收账款转让予金融机构（以下简称“应收账款保理”）。在若干应收账款保理协议下，本集团不需要承担应收账款转让后的债务人违约风险和延迟还款风险，已转移应收账款所有权之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符合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本集团对该保理协议下的应收账款按照账面价值终止确认。于2019年6月30日相关保理协议下已转让的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人民币3,788,886千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13,240,987千元），与终止确认相关的损失为人民币263,813千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361,765千元）。

4、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千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款项融资	3,607,569	7,773,025
合计	3,607,569	7,773,02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金融资产的应收票据：

单位： 千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票据	197,404	25,279
银行承兑票据	3,456,800	7,811,804
年末账面价值	3,654,204	7,837,083
减：其他综合收益-公允价值变动（注）	46,635	64,058
年末公允价值	3,607,569	7,773,025

注：集团在日常资金管理中将该等应收票据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金融资产。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企业应当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并将减值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应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截止2019年6月30日，集团应收票据累计计提减值准备人民币10,376千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15,455千元）。

其中已质押的应收票据如下：

单位： 千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17,907
合计	117,907

已背书或贴现但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如下：

单位： 千元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终止确认 (未经审计)	2019年6月30日 未终止确认 (未经审计)
银行承兑票据	12,175,849	18,550
合计	12,175,849	18,550

出票人未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

单位： 千元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商业承兑票据	557,131
银行承兑汇票	26,728
合计	583,859

5、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 千元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37,660	79.22%	296,377	82.60%
1 至 2 年	17,645	5.88%	57,083	15.91%
2 至 3 年	43,026	14.34%	4,274	1.19%
3 年以上	1,682	0.56%	1,088	0.30%
合计	300,013	—	358,822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于2019年6月30日，账龄超过一年的预付款金额，主要是预付供应商未结算的款项。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千元

单位名称	金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预付款项余额第一大供应商	41,505	13.83
预付款项余额第二大供应商	34,978	11.66
预付款项余额第三大供应商	13,166	4.39
预付款项余额第四大供应商	12,491	4.16
预付款项余额第五大供应商	12,058	4.02
合计	114,198	38.06

6、其他应收款

单位：千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12,198	
其他应收款	1,198,372	1,010,378
合计	1,210,570	1,010,378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千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384,542	411,008
出口退税及税金	43,692	163,008
未发货预付款转入	143,174	143,174

员工借款	50,436	72,008
代扣代缴员工社保	98,031	92,461
待摊费用	86,629	79,117
股权转让	358,685	
应收股利	12,198	
其他	177,238	193,365
减：坏账准备	144,055	143,763
合计	1,210,570	1,010,378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千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18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589		143,174	143,763
2018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在本期	—	—	—	—
本期计提	359			359
本期转回	-67			-67
2019 年 6 月 30 日余额	881		143,174	144,055

按账龄披露

单位：千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131,592
1 至 2 年	60,651
2 至 3 年	14,904
3 年以上	147,478
小计	1,354,625
减：坏账准备	144,055
合计	1,210,570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千元

	上年期末 余额	会计政 策变更	年初余 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	收回或转回	本期核销	外币报表 折算差额	
2019 年 6 月 30 日（未经审计）	143,763		143,763	359	-67			144,055

2018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143,174	302	143,476	287				143,763

本期影响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的重大变动包括：（1）新增应收股权转让款358,685千元导致账面余额增加31.1%；（2）减少应收出口退税金119,316千元导致账面余额减少10.3%。

本期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67千元（2018年：无），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2018年：无）。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千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余额第一大客户	股权转让	358,685	一年以内	26.48%	359
其他应收款余额第二大客户	保证金及押金	274,975	一年以内	20.30%	275
其他应收款余额第三大客户	未发货预付款转入	94,616	三年以上	6.98%	94,616
其他应收款余额第四大客户	其他	66,000	一年以内	4.87%	0
其他应收款余额第五大客户	未发货预付款转入	48,558	三年以上	3.58%	48,558
合计	--	842,834	--	62.21%	143,808

7、存货

（1）存货分类

单位：千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696,650	198,151	4,498,499	5,027,358	192,884	4,834,474
在产品	12,781,208	142,052	12,639,156	11,869,061	121,580	11,747,481
库存商品	9,904,691	206,370	9,698,321	8,642,791	179,721	8,463,070
周转材料	1,249,083	37,433	1,211,650	1,318,267	32,947	1,285,320
合计	28,631,632	584,006	28,047,626	26,857,477	527,132	26,330,345

（2）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千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92,884	25,338		20,071		198,151

在产品	121,580	81,785		61,313		142,052
库存商品	179,721	67,600		40,951		206,370
周转材料	32,947	6,159		1,673		37,433
合计	527,132	180,882		124,008		584,006

本期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为以资产预计售价减去进一步加工成本和预计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净值。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因为产品价格回升或产成品销售相应转销存货跌价准备。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于2019年6月30日，本期计入存货的资本化借款费用为人民币71,205千元（2018年1-12月：人民币108,580千元），本集团本期用于确定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率6.40%。

8、合同资产

单位：千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新能源业务	7,028,466	82,538	6,945,928	6,394,856	94,570	6,300,286
合计	7,028,466	82,538	6,945,928	6,394,856	94,570	6,300,286

合同资产的账面价值发生变动的情形包括：（1）对合同对价的权利成为无条件权利（即，合同资产重分类为应收款项）的时间安排发生变化；（2）合同资产发生减值。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千元

	上年末余额	会计政策变更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	年末余额
2019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94,570	-	94,570	3,412	-15,444		82,538
2018年12月31日（经审计）	-	157,286	157,286	-	-62,716	-	94,570

采用简化方法计提减值损失准备的合同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千元

	2019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估计发生违约的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新能源业务	7,028,466	1.17%	82,538
合计	7,028,466	1.17%	82,538

9、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千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2,368,434	2,730,287
合计	2,368,434	2,730,287

10、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千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福利房成本（注1）	3,526,604	3,950,676
待抵扣税金	5,952,238	4,407,296
长期抵押借款手续费及利息		13,380
其他	2,103	
合计	9,480,945	8,371,352

其他说明：

注1：2017年本集团开始向第三方开发商整体购入已完成的开发的房产。截至2019年6月30日，相关房产分项验收已完成，本期已部分交付，实现收入人民币425,729千元（2018年1-12月：人民币2,863,788千元）。

11、长期应收款

（1）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千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1,754,673	58,655	1,696,018	2,169,500	35,095	2,134,405	4.75%-4.9%
合计	1,754,673	58,655	1,696,018	2,169,500	35,095	2,134,405	--

坏账准备减值情况

单位：千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18年12月31日余额	35,095			35,095
2018年12月31日余额在本期	---	---	---	---
本期计提	25,519			25,519
本期转回	-1,959			-1,959
2019年6月30日余额	58,655			58,655

	上期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	收回或转回	本期核销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2019 年 6 月 30 日（未经审计）	35,095	35,095	25,519	-1,959			58,655

本期影响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重大变动：分期收款销售减少，但是部分回款较慢，相应导致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增加；

于2019年6月30日，上述长期应收款中未实现融资收益为人民币236,834千元（2018年：人民币308,681千元）。

本期用于确认分期收款销售商品采用的折现率区间为4.75%-4.9%。

12、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千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资 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 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深圳腾势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腾势新能源”)(注 1)	192,690	250,000		-107,743						334,947	
天津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天津比亚迪”)	183,896			-3,315						180,581	
南京江南纯电动出租汽车有限公司(“江南出租”)(注 2)											
深圳比亚迪电动汽车投资有限公司(“比亚迪电动汽车”)	157,935			6,087						164,022	
广州广汽比亚迪新能源客车有限公司	82,853			-9,238						73,615	
青海盐湖比亚迪资源开发有限公司(“青海盐湖”)	249,680			2,798						252,478	
比亚迪汽车金融有限公司(“汽车金融”)	1,421,575			67,702						1,489,277	
深圳市迪滴新能源汽车租赁有限公司(“深圳迪滴”)(注 3)	139,884	134,339	-300,061	25,838							

北京华林特装车有限公司(“北京华林特车”)	100,405			8,709			-7,419			101,695	
杭州西湖比亚迪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西湖新能源”)	103,642			1,914						105,556	
储能电站湖北有限公司(“湖北储能电站”)	42,434			242						42,676	
深圳比亚迪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国际融资租赁”)	118,687			1,938						120,625	
西安城投亚迪汽车服务有限责任公司(“西安城投”)				18,129						18,129	
小计	2,793,681	384,339	-300,061	13,061			-7,419			2,883,601	
二、联营企业											
西藏日喀则扎布耶锂业高科技有限公司(“扎布耶锂业”)	302,443			-9,322						293,121	
深圳市深电能售电有限公司(“深电能”)	84,399			13,724						98,123	
山煤灵丘比星实业开发有限公司(“山煤灵丘比星”)	5,109			1,588						6,697	
深圳市充电易科技有限公司(“充电易”)	2			-2							
杭州西湖新能源汽车运营有限公司(“杭州西湖运营”)	4,039			594						4,633	
深圳市前海绿色交通有限公司(“前海绿色交通”)	2,077			-1,324						753	
中冶瑞木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中冶瑞木”)	93,684									93,684	

中铁工程设计咨询集团有限公司(“中铁设计”)	117,708			17,768			-11,401			124,075	
深圳佛吉亚汽车部件有限公司(“佛吉亚部件”)	157,738			2,165						159,903	
东莞市德瑞精密设备有限公司(“东莞瑞德”)(注 4)		52,000		221						52,221	
青岛公交新能源汽车服务有限公司(“青岛公交”)(注 5)		2,700		-33						2,667	
天津宏迪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天津宏迪”)(注 6)		100,000		-3						99,997	
其他联营公司											-1,023
小计	767,199	154,700		25,376			-11,401			935,874	-1,023
合计	3,560,880	539,039	-300,061	38,437			-18,820			3,819,475	-1,023

其他说明

注 1：2019 年 2 月和 2019 年 5 月，经董事会决议，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汽车工业”）决定对腾势新能源分别增资人民币人民币 200,000 千元和人民币 150,000 千元，增资后持股比例不变。截止 2019 年 6 月 30 日，此部分增资已实缴人民币 250,000 千元。根据修订后的章程，腾势新能源董事会六名董事中，有三名由汽车工业委派，占其表决权比例之 50%。由于按照章程约定腾势新能源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汽车工业和戴姆勒共同批准，汽车工业和戴姆勒对腾势新能源实施共同控制，因此腾势新能源为本集团之合营企业。

注 2：于 2019 年 6 月 18 日，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与深圳市迪滴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将其持有的 60%江南出租的股份全部转让给深圳市迪滴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注 3：2019 年 2 月和 2019 年 3 月，经董事会决议，汽车工业决定对深圳迪滴分别增资人民币 22,339 千元和 112,000 千元，持股比例保持 40%。2019 年 3 月，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与深圳迈特峰投资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将其持有的 30%深圳迪滴的股份全部转让给深圳迈特峰投资有限公司。根据公司章程，深圳迪滴设董事 5 名，有 2 名由本公司委派，其占表决权比例 40%，章程约定董事会所作所有决议必须经董事会全体董事一致通过。本公司与惠迪(天津)商务服务有限公司对深圳迪滴实施共同控制，因此深圳迪滴为本集团之合营企业。另外，本期深圳迪滴的长期股权投资中，包含广州市亚滴汽车租赁有限公司（“广州亚滴”）等 44 家子公司，因此本公司将其子公司作为本集团之合营企业披露。

注 4：2019 年 3 月深圳市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锂电”）向东莞市德瑞精密设备有限公司注资，实际出资额为人民币 52,000 千元。东莞德瑞总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000 千元，锂电、融捷股份有限公司和广州德瑞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三方认缴额分别为人民币 6,500 千元、13,000 千元和 500 千元，持股比例分别为 32.5%、65%和 2.5%。根据公司章程，东莞德瑞董事会三名董事中，有一名由锂电委派，占其表决权比例之 33%。因此，本集团对东莞德瑞具有重大影响，东莞德瑞为本集团之联营企业。

注 5：2019 年 3 月深圳比亚迪汽车对公销售有限公司同青岛公交商务旅游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迪滴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和青岛福隆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出资新设公司青岛公交新能源汽车服务有限公司。青岛新能源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8,000 千元，四方认缴额分别为人民币 2,700 千元、9,900 千元、3,600 千元和 1,800 千元，持股比例分别为 15%、55%、20%和

10%。根据公司章程，青岛公交董事会七名董事中，有一名由本公司委派，占其表决权比例之 14%。因此，本公司对青岛公交具有重大影响，青岛公交为本集团之联营企业。

注 6：2019 年 3 月 BYD (H.K.) CO.,LIMITED 同深圳市宏达同实业有限公司新设公司天津宏迪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400,000 千元，双方认缴额分别为 100,000 千元和 300,000 千元，持股比例分别为 25%和 75%。根据公司章程，天津宏迪三名董事中，有一名由 BYD (H.K.) CO.,LIMITED 委派，占其表决权比例之 33%。因此，本集团对天津宏迪具有重大影响，天津宏迪为本集团之联营企业。

1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千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对合力泰持有的股票	1,915,376	1,620,969
合计	1,915,376	1,620,969

单位：千元

	成本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	公允价值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对合力泰持有的股票	1,667,728	247,648	1,915,376

14、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千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95,574	83,509
合计	95,574	83,509

15、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不适用

单位：千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13,066	113,066
2. 本期增加金额	9,968	9,968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9,968	9,968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123,034	123,034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3,000	23,000
2. 本期增加金额	1,769	1,769
(1) 计提或摊销	1,248	1,248
(2) 固定资产转入	521	521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24,769	24,76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98,265	98,265
2. 期初账面价值	90,066	90,066

16、固定资产

单位：千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45,196,078	43,678,630
合计	45,196,078	43,678,630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千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及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9,430,136	49,491,593	1,380,404	7,260,231	77,562,364
2.本期增加金额	237,181	4,074,131	314,309	1,007,990	5,633,611
(1) 购置	16,345	2,589,029	312,188	895,360	3,812,922
(2) 在建工程转入	217,777	1,481,662		111,449	1,810,888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3,059	3,440	2,121	1,181	9,801
3.本期减少金额	-14,864	-473,975	-109,022	-137,286	-735,147
(1) 处置或报废	-4,896	-473,975	-109,022	-137,286	-725,179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9,968				-9,968
4.期末余额	19,652,453	53,091,749	1,585,691	8,130,935	82,460,828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3,180,340	25,793,829	513,465	3,786,353	33,273,987
2.本期增加金额	290,602	2,994,712	127,978	552,751	3,966,043
(1) 计提	289,566	2,991,772	127,368	552,518	3,961,224
(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036	2,940	610	233	4,819
3.本期减少金额	-4,332	-408,637	-43,492	-128,566	-585,027
(1) 处置或报废	-3,811	-408,637	-43,492	-128,566	-584,506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521				-521
4.期末余额	3,466,610	28,379,904	597,951	4,210,538	36,655,00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42,353	567,394			609,747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42,353	567,394			609,747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6,143,490	24,144,451	987,740	3,920,397	45,196,078
2.期初账面价值	16,207,443	23,130,370	866,939	3,473,878	43,678,630

其他说明

于2019年6月30日，本集团以账面净值为人民币208,237千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220,370千元）的土地及房屋建筑物，无在建工程（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4,754千元）作为抵押取得长期借款人民币132,682千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143,018千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人民币6,695千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8,179千元）。

本集团与第三方金融机构陆续签订售后回租协议，租赁期为三至五年。本集团按照实质重于形式原则判断该交易实质为出租方（金融机构）以租赁物作为抵押品向承租方（本集团）提供借款。在此种交易情况下，本集团将标的资产（出租物）的名义售价作为长期借款处理。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千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132,966	78,411	42,353	12,202
机器设备	274,303	165,473	108,830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千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运输工具	161,724
房屋及建筑物	171,574
合计	333,298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千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3,657,003	已经办理竣工验收，正常办理过程中

其他说明

于2019年6月30日，本集团房屋及建筑物中未办妥房产证的固定资产原价为人民币3,941,645千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3,815,812千元），净值为人民币3,657,003千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3,573,965千元）。

17、在建工程

单位：千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6,399,676	5,638,810
工程物资	5,684,959	4,044,963
合计	12,084,635	9,683,773

其他说明

于2019年6月30日，本集团以账面净值为人民币208,237千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220,370千元）的土地及房屋建筑物，无在建工程（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4,754千元）作为抵押取得长期借款人民币132,682千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143,018千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人民币6,695千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8,179千元）。

（1）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千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华南工业园	3,069,041		3,069,041	3,087,360		3,087,360
华中工业园	426,040		426,040	274,592		274,592
西北工业园	2,085,522		2,085,522	1,499,108		1,499,108
华东工业园	138,394		138,394	81,257		81,257
东北工业园	10,765		10,765	65,127		65,127
其他工业园	669,914		669,914	631,366		631,366
合计	6,399,676		6,399,676	5,638,810		5,638,810

（2）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千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金额	本期转入固 定资产金额	本期 其他 减少 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 计投入 占预算 比例	工程进 度	利息资 本化累 计金额	其中：本 期利息资 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 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华南工业园	8,695,846	3,087,360	1,378,017	-1,396,336		3,069,041	52.00%	建设中	34,254	9,972	5.80%	金融机构 贷款
华中工业园	922,828	274,592	208,893	-57,445		426,040	52.00%	建设中	3,850			自筹资金
西北工业园	4,179,666	1,499,108	676,530	-90,116		2,085,522	55.00%	建设中	14,735	9,774	5.00%	金融机构 贷款
华东工业园	345,163	81,257	83,254	-26,117		138,394	48.00%	建设中				自筹资金
东北工业园	78,979	65,127	20	-54,382		10,765	82.00%	建设中				自筹资金

其他工业园	2,262,953	631,366	225,040	-186,492		669,914	50.00%	建设中				自筹资金
合计	16,485,435	5,638,810	2,571,754	-1,810,888		6,399,676	--	--	52,839	19,746		--

(3) 工程物资

单位：千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设备及工程类	5,684,959		5,684,959	4,044,963		4,044,963
合计	5,684,959		5,684,959	4,044,963		4,044,963

18、使用权资产

单位：千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92,261	13,570	605,831
2.本期增加金额	77,369	1,847	79,216
(1) 外购	77,369	1,847	79,216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669,630	15,417	685,047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95,929	2,249	98,178
(1) 计提	95,929	2,249	98,178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95,929	2,249	98,17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73,701	13,168	586,869
2.期初账面价值	592,261	13,570	605,831

19、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千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工业产权及专有技术	非专利技术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7,432,835	11,246,282	732,906	19,412,023
2. 本期增加金额	595,316	1,041,381	42,467	1,679,164
(1) 购置	595,316	47	42,467	637,830
(2) 内部研发		1,041,334		1,041,334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36	-474	-704	-1,214
(1) 处置		-474	-825	-1,299
(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36		121	85
4. 期末余额	8,028,115	12,287,189	774,669	21,089,973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006,441	6,461,133	425,232	7,892,806
2. 本期增加金额	75,885	668,543	57,955	802,383
(1) 计提	75,885	668,543	57,955	802,383
3. 本期减少金额	-332	-474	-344	-1,150
(1) 处置		-474	-414	-888
(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332		70	-262

4. 期末余额	1,081,994	7,129,202	482,843	8,694,03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05,388		205,388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05,388		205,388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6,946,121	4,952,599	291,826	12,190,546
2. 期初账面价值	6,426,394	4,579,761	307,674	11,313,829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40.63%。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千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青海锂电土地	19,881	已提供资料待政府审批

其他说明：

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集团有权合法、有效地占用并使用上述土地，并且上述事项不会对本集团2019年6月30日的整体财务状况构成任何重大不利的影响。

20、开发支出

单位：千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电池项目		732,188			732,188	
手机项目		952,061			952,061	
汽车项目	5,384,632	2,305,393		1,041,334	810,974	5,837,717
合计	5,384,632	3,989,642		1,041,334	2,495,223	5,837,717

其他说明

本集团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相应项目在同时满足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使用或出售意图、能产生经济利益三个条件的情况下，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本期新上市的车型已结束资

本化并结转无形资产，目前仍在开发支出的项目正处于各研发和试制阶段。

于2019年6月30日，本期计入开发支出的资本化借款费用为人民币58,149千元（2018年：人民币75,334千元），本集团本期用于确定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率5.83%（2018年：4.83%）

21、商誉

（1）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千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63,399			63,399
比亚迪电动大巴&卡车匈牙利有限公司	4,875			4,875
馆林模具	7,311			7,311
合计	75,585			75,585

（2）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千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比亚迪电动大巴&卡车匈牙利有限公司	4,875			4,875
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4,796			4,796
合计	9,671			9,671

企业合并取得的商誉已经分配至下列资产组以进行减值测试：

汽车及相关产品

可收回金额采用资产组组合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根据管理层批准的5年期的财务预算基础上的现金流量预测来确定。该期间内现金流量的增长率均为3%。现金流量预测所用的折现率是13%（2018年：13%），用于推断5年以后的汽车及相关产品的现金流量的增长率是3%（2018年：3%）。该增长率低于汽车行业长期平均增长率。

商誉的账面金额分配至资产组的情况如下：

	汽车及相关产品	
	2019/6/30（未经审计）	2018/12/31（经审计）
商誉的账面金额	65,914	65,914

以下说明了管理层为进行商誉的减值测试，在确定现金流量预测时作出的关键假设：

预算毛利率—确定基础是在预算年度前一年实现的平均毛利率基础上，根据预计效率的提高及预计市场开发情况适当提高该平均毛利率。

折现率—采用的折现率是反映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前折现率。

分配至上述资产组的关键假设的金额与本集团历史经验及外部信息一致。

22、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千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经营租赁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167,142	20,364	21,273		166,233
合计	167,142	20,364	21,273		166,233

23、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千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49,197	52,380	317,931	47,690
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	5,019,222	752,883	4,889,439	733,416
预提费用和预计负债	2,896,877	434,531	2,898,270	434,740
政府补助	1,877,158	281,923	1,242,096	186,314
可抵扣亏损	1,167,865	180,982	612,208	97,634
未实现盈利	2,383,666	403,799	1,408,083	209,694
交易性金融负债	15,101	2,265	1,560	234
合计	13,709,086	2,108,763	11,369,587	1,709,722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千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股利分配			446,482	44,64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47,648	61,912		
固定资产折旧	3,399,021	511,347	2,204,392	330,659
交易性金融资产	550	83	451	68
处置子公司收益	82,276	12,341	82,276	12,341
合计	3,729,495	585,683	2,733,601	387,716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千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499,068	1,609,695	321,408	1,388,314
递延所得税负债	499,068	86,615	321,408	66,308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千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5,035,932	4,176,639
可抵扣亏损	2,303,061	2,266,882
合计	7,338,993	6,443,521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千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9 年		10,576	
2020 年	13,872	42,586	
2021 年	56,699	98,634	
2022 年	580,912	611,153	
2023 年	1,089,741	1,435,664	
2024 年	558,621	65,053	
2025 年	3,216	3,216	
合计	2,303,061	2,266,882	—

其他说明：

由于产生上述亏损的相关公司预计在未来盈利的可能性较低，不存在可足以抵扣亏损的盈利，本集团并未对上述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集团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亏损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的规定，2008年1月1日起，境外投资者从中国大陆成立的外商投资企业获得的股息将按照10%的税率征收预提所得税。该规定适用于自2008年1月1日起取得的利润。倘若中国与该境外投资者的司法管辖区签订了税收协定，则可能采用较低预提所得税税率。本集团须就中国大陆成立的某些子公司自2008年1月1日起产生的利润而派发的股息预提所得税。

于2019年6月30日，本集团并无就预计若干附属公司未分配利润于未来分派产生的纳税义务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44,648千元）。根据包括管理层对境外资金需求估计在内的多项因素，本集团并无就预期由中国附属公司保

留且不会于可预见未来汇给境外投资者的盈利约人民币14,950,270千元(2018年:人民币13,745,944千元)拨备预提所得税。

24、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千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其他保证金	79,099		79,099	79,734		79,734
预付土地款	169,816		169,816	37,880		37,880
预付资产款	39,605		39,605	19,629		19,629
其他	59,882		59,882	51,196		51,196
合计	348,402		348,402	188,439		188,439

25、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千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45,647,360	37,788,977
合计	45,647,360	37,788,977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于2019年6月30日，上述借款年利率为2.85%-5.66%（2018年12月31日：0.99%-5.66%）

于2019年6月30日及2018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已到期但尚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26、交易性金融负债

单位：千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衍生金融负债	21,765	8,559
合计	21,765	8,559

27、应付票据

单位：千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10,699,881	8,955,147
银行承兑汇票	7,760,378	12,185,613
合计	18,460,259	21,140,76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56,555 千元。

28、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千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供应商及其他第三方款	18,157,719	25,142,127
合计	18,157,719	25,142,127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千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供应商一	40,884	协商延后
合计	40,884	--

29、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千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福利房款项	2,500	2,300
合计	2,500	2,300

于 2019 年 6 月 30 日及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30、合同负债

单位：千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福利房款项	359,975	588,579
货款	2,698,543	2,880,535
合计	3,058,518	3,469,114

合同负债主要为本集团在履行履约义务前向客户收取的预收款。该合同的相关收入将在本集团履行履约义务时确认。通常情况下，当本集团收到客户提前支付的款项后，一般会在 3 个月左右的时间内履行履约义务并确认收入。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合同负债的余额为 3,469,114 千元，其中 89.48% 的部分在本期确认为收入。

31、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千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855,399	10,324,001	-10,257,915	3,921,48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55	762,823	-762,800	278
三、辞退福利		21,206	-21,206	
合计	3,855,654	11,108,030	-11,041,921	3,921,763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千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104,122	7,687,359	-7,635,497	2,155,984
2、职工福利费	139	99,646	-99,674	111
3、社会保险费	120	279,931	-279,948	103
其中：医疗保险费	26	224,373	-224,394	5
工伤保险费	79	22,996	-23,027	48
生育保险费	15	22,083	-22,049	49
其他		10,479	-10,478	1
4、住房公积金	2	179,792	-179,786	8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411,537	260,205	-128,160	1,543,582
劳务派遣费(注 1)	339,479	1,817,068	-1,934,850	221,697
合计	3,855,399	10,324,001	-10,257,915	3,921,485

其他说明：

注1：本集团自2011年11月份起对部分员工采用由劳务派遣公司招募并派遣到本集团的形式。根据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和深圳市皇马劳务派遣有限公司（“皇马”）签定的劳务派遣协议，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按月支付劳务派遣费给皇马，该劳务派遣费包括被派遣员工的工资和社会保险费等。本集团应付职工薪酬均依据企业薪酬制度及绩效考核管理办法按足额发放。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千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52	738,943	-738,919	276
2、失业保险费	3	23,880	-23,881	2
合计	255	762,823	-762,800	278

其他说明：

本集团的设定提存计划是按照当地政府政策和法规要求，以员工工资为缴费基数，按一定比例计提和缴纳。

32、应交税费

单位：千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16,315	182,440
消费税	82,983	519,009
企业所得税	305,644	228,085
个人所得税	35,221	36,693
房产税	55,104	32,813
其他	53,294	82,243
合计	648,561	1,081,283

其他说明：

应交各项税金缴纳基础及税率参见财务报表附注六、税项。

33、其他应付款

单位：千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379,276	389,851
应付股利	716,983	10,000
其他应付款	6,844,868	8,230,726
合计	7,941,127	8,630,577

(1) 应付利息

单位：千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23,303	14,262
企业债券利息	260,400	291,223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95,573	84,366
合计	379,276	389,851

(2) 应付股利

单位：千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716,983	10,000
合计	716,983	10,000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尚未领取

(3)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千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设备及维修备件款	2,114,111	2,786,065
福利房工程款	4,894	1,583,822
保证金	871,469	943,852
医疗基金	174,964	168,485
其他	3,679,430	2,748,502
合计	6,844,868	8,230,726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千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供应商一	229,780	保证金
供应商二	42,271	保证金
供应商三	36,206	设备款及质保金
供应商四	30,403	设备款及质保金
合计	338,660	--

34、预计负债

单位：千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售后服务费	2,063,785	1,854,627
合计	2,063,785	1,854,627

本集团对汽车以及其他提供保修，并承诺维修或更换运行不良的产品部件。预计负债为基于销售量以及过往维修程度及退换记录而作出的保用金额预计。本集团持续对保用金额而产生的预计负债的估计标准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35、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千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297,696	4,419,179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496,499	2,999,705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26,979	204,251
一年内到期的其它抵押借款	6,838	63,750
合计	6,028,012	7,686,885

36、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千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收益		615,367
超短期融资券	5,998,279	5,496,811
其他	175	185
合计	5,998,454	6,112,363

超短期融资券：

于 2019 年 6 月 30 日，计入其他流动负债的应付债券余额列示如下：

单位：千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18 比亚迪 SCP002	2,000,000	2018 年 6 月 15 日	注 1	2,000,000	1,999,432		22,564	568	2,000,000	
18 比亚迪 SCP003	1,500,000	2018 年 8 月 15 日	注 1	1,500,000	1,499,203		25,767	797	1,500,000	
18 比亚迪 SCP005	2,000,000	2018 年 11 月 19 日	注 1	2,000,000	1,998,176		40,465	1,448		1,999,624
19 比亚迪 SCP001	2,000,000	2019 年 3 月 7 日	注 1	2,000,000		1,997,840	24,512	920		1,998,760
19 比亚迪 SCP005	1,000,000	2019 年 6 月 4 日	注 1	1,000,000		999,954	1,918	38		999,992

19 比亚迪 SCP006	1,000,000	2019 年 6 月 24 日	注 1	1,000,000		999,884	384	19		999,903
合计	—	—	—	9,500,000	5,496,811	3,997,678	115,610	3,790	3,500,000	5,998,279

其他说明：

2017年6月6日，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授权公司董事会决定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2017年9月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印发《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17]SCP301号），同意接受公司发行超短期融资券注册，注册金额为人民币100亿元；2018年6月15日，公司发行2018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简称“18比亚迪SCP002”），发行总额20亿元，发行利率为5.80%，期限270天，截止2019年6月30日，已偿还；2018年8月15日，公司发行2018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简称“18比亚迪SCP003”）发行总额15亿元，发行利率为4.75%，期限270天，截止2019年6月30日，已偿还；2018年11月19日，公司发行2018年度第五期超短期融资券（简称“18比亚迪SCP005”）发行总额20亿元，发行利率为4.08%，期限270天。

2019年3月7日，公司发行2019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简称“19比亚迪SCP001”）发行总额20亿元，发行利率为3.89%，期限270天。2019年6月4日，公司发行2019年度第五期超短期融资券（简称“19比亚迪SCP005”）发行总额10亿元，发行利率为2.80%，期限30天。2019年6月24日，公司发行2019年度第六期超短期融资券（简称“19比亚迪SCP006”）发行总额10亿元，发行利率为2.80%，期限30天。

37、长期借款

（1）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千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抵押借款(注 1)	125,987	134,839
信用借款	11,064,890	5,849,165
其它抵押借款(注 2)	862,856	863,599
合计	12,053,733	6,847,603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注1：于2019年6月30日，本集团以账面净值为人民币208,237千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220,370千元）的土地及房屋建筑物，无在建工程（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4,754千元）作为抵押取得长期借款人民币132,682千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143,018千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人民币6,695千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8,179千元）。

注2：本集团与第三方金融机构签订售后回租协议，租赁期为三至五年。本集团按照实质重于形式原则判断该交易实质为出租方（金融机构）以租赁物作为抵押品向承租方（本集团）提供借款。在此种交易情况下，本集团将标的资产（出租物）的名义售价作为长期借款处理，标的资产（出租物）仍旧按照原账面价值入账。截至2019年6月30日，其他抵押借款的余额为869,694千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人民币6,838千元。

于2019年6月30日，上述借款的年利率为2.65%-6.6%（2018年12月31日：3.00%-6.60%）。

于2019年6月30日及2018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已到期但尚未偿还的长期借款。

38、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千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9 亚迪 01(注 1)	2,490,992	
19 亚迪绿色债券 01(注 2)	996,060	
15 亿元人民币债券(二期)(注 3)		1,495,925
30 亿元人民币债券(一期)(注 4)	2,991,182	2,990,148
16 亿元人民币债券(二期)(注 5)	1,595,145	1,594,459
18 亚迪绿色债券 01(注 6)	996,582	996,245
合计	9,069,961	7,076,777

(2) 于 2019 年 6 月 30 日，计入非流动负债的应付债券余额列示如下：

单位：千元

2019 年 6 月 30 日(未经审计)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年初余额	本年发行	本年计提利息	折价摊销	本年偿还	年末余额
19 亚迪 01	2,500,000	2019 年 2 月 22 日	注 1	2,500,000		2,490,377	40,329	615		2,490,992
19 亚迪绿色债券 01	1,000,000	2019 年 6 月 12 日	注 2	1,000,000		996,028	2,130	32		996,060
30 亿元人民币债券(一期)	3,000,000	2018 年 4 月 12 日	注 4	3,000,000	2,990,148		76,913	1,034		2,991,182
16 亿元人民币债券(二期)	1,600,000	2018 年 8 月 22 日	注 5	1,600,000	1,594,459		45,622	686		1,595,145
18 亚迪绿色债券 01	1,000,000	2018 年 12 月 21 日	注 6	1,000,000	996,245		24,695	337		996,582
合计				9,100,000	5,580,852	3,486,645	189,689	2,704	-	9,069,961

(3) 于 2019 年 6 月 30 日，计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的应付债券余额列示如下：

单位：千元

2019 年 6 月 30 日(未经审计)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年初余额	本年发行	本年计提利息	折价摊销	本年偿还	年末余额
15 亿元人民币债券	1,500,000	2017 年 6 月	注 3	1,500,000	1,495,000		36,225	574	-	1,496,000

(二期)	000	15 日		000	925					499

其他说明

注1：2019年2月22日，比亚迪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807号”文核准，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100亿元的公司债券，本次债券（简称为“19亚迪01”，债券代码为“112854”）采用分期发行方式，债券期限为5年期，附第3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价格为每张100元，采取网下面向合格投资者询价配售的发行方式。本期债券实际发行规模人民币25亿元，最终票面利率4.60%。

由于投资者在第3个付息日即3年后有权利向比亚迪按票面值回售债券，所以比亚迪所拥有的3年后的票面利率调整权构成合约义务，但由于价值较小且无法确定，不需入账。投资者在3年后按照本金的回售选择权可以看作是和主合同紧密相关的，因为3年后执行该回售选择权的对价（即票面值）和按照主合同下的摊余成本金额完全一样。

注2：2018年11月23日，本公司收到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出具的《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深圳市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发行绿色债券核准的批复》（发改企业债券[2018]162号），同意公司发行绿色债券不超过60亿元，所筹资金30亿元用于新能源汽车及零部件、电池及电池材料、城市云轨等领域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项目，30亿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债券期限不超过15年（含15年），采用固定利率形式，单利按年计息，每年付息一次。公司于2019年6月12日完成2019年第一期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绿色债券簿记建档发行，并以存续期每年6月14日作为该计息年度的起息日。本次发行募集资金10亿元，票面利率4.86%，债券期限为5年期，在债券存续的第3个计息年度末附设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注3：2017年6月15日，本公司2017年公司债券（第一期）进行发行，发行总额为15亿元，计息方式为付息式固定利率，票面利率为4.87%，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债券存续期为5年。投资者有权选择在第3个付息日（即第三年末2020年6月15日）将其持有的全部或部分本年债券按票面金额回售给发行人，或放弃投资者回售选择权而继续持有。本次发行已于2017年6月17日结束，该债券于2017年7月14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由于投资者在第3个付息日即3年后有权利向比亚迪按票面值回售债券，所以比亚迪所拥有的3年后的票面利率调整权构成合约义务，但由于价值较小且无法确定，不需入账。投资者在3年后按照本金的回售选择权可以看作是和主合同紧密相关的，因为3年后执行该回售选择权的对价（即票面值）和按照主合同下的摊余成本金额完全一样。

注4：2018年4月12日，本公司2018年公司债券（第一期）进行发行，发行总额为30亿元，计息方式为付息式固定利率，票面利率为5.17%，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债券存续期为5年。投资者有权选择在第3个付息日（即第三年末2021年4月12日）将其持有的全部或部分本年债券按票面金额回售给发行人，或放弃投资者回售选择权而继续持有。本次发行已于2018年4月13日结束，该债券于2018年6月4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由于投资者在第3个付息日即3年后有权利向比亚迪按票面值回售债券，所以比亚迪所拥有的3年后的票面利率调整权构成合约义务，但由于价值较小且无法确定，不需入账。投资者在3年后按照本金的回售选择权可以看作是和主合同紧密相关的，因为3年后执行该回售选择权的对价（即票面值）和按照主合同下的摊余成本金额完全一样。

注5：2018年8月22日，本公司2018年公司债券（第二期）进行发行，发行总额为16亿元，计息方式为付息式固定利率，票面利率为5.75%，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债券存续期为4年。投资者有权选择在第2个付息日（即第三年末2020年8月22日）将其持有的全部或部分本年债券按票面金额回售给发行人，或放弃投资者回售选择权而继续持有。本次发行已于2018年8月24日结束，该债券于2018年9月25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由于投资者在第2个付息日即2年后有权利向比亚迪按票面值回售债券，所以比亚迪所拥有的2年后的票面利率调整权构成合约义务，但由于价值较小且无法确定，不需入账。投资者在2年后按照本金的回售选择权可以看作是和主合同紧密相关的，因为2年后执行该回售选择权的对价（即票面值）和按照主合同下的摊余成本金额完全一样。

注6：2018年11月23日，本公司收到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出具的《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深圳市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发行绿色债券核准的批复》（发改企业债券[2018]162号），同意公司发行绿色债券不超过60亿元，所筹资金30亿元用于新能源汽车

车及零部件、电池及电池材料、城市云轨等领域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项目，30亿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本次债券期限不超过15年，采用固定利率形式，单利按年计息，每年付息一次。公司于2018年12月21日完成2018年第一期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绿色债券簿记建档发行，实际发行总量10亿元，票面利率4.98%，期限为5年期，在债券存续的第3个计息年度末附设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注7：2017年3月17日，本公司完成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债权融资计划2017年度第一期发行工作。该债券产品简称为“17粤比亚迪ZR001”，实际挂牌总额为人民币30亿元，挂牌利率为4.94%，期限为2年，每3个月付息一次（如遇中国法定节假日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不计复利，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兑付同时支付。起息日为2017年3月17日，首次付息日为2017年6月17日。该债券已于2019年3月17日完成兑付。

39、租赁负债

单位：千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负债	590,213	569,077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26,979	204,251
合计	363,234	364,826

40、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千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财务担保合同	18,855	18,855
递延收益	2,967,020	1,921,949
其他	1,185,680	1,376,631
合计	4,171,555	3,317,435

其他说明：

递延收益

项目	年初余额 —流动部分	年初余额— 非流动部分	本期新增	本期计入其他 收益	本期计入营业 外收入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 益相关
长沙汽车城项目生产研发固定资产投资补贴（注1）	68,884	369,176		-35,140		402,920	资产相关
插电式乘用车深度混合动力系统项目（注2）	25,412	98,361		-12,706		111,067	资产相关
深圳汽车研发基地技术补贴	3,180	33,072		-1,777		34,475	资产相关
新型动力总成及零部件研发和产业化	8,709	14,212		-4,361		18,560	资产相关

项目							
深圳汽车及零部件检测中心项目补助	6,178	9,219		-2,985		12,412	资产相关
上海研发基地技术补贴	1,503	19,140		-923		19,720	资产相关
深圳新能源产业发展补助	5,063	18,363		-3,550		19,876	资产相关
铁动力锂离子电池项目（注3）	39,632	66,461		-19,811		86,282	资产相关
其他	111,776	507,041	97,368	-58,947	-654	656,584	资产相关
太原项目研发补贴（注4）	95,529			-95,529			收益相关
珠三角优质企业转移扶持资金（注5）		84,000				84,000	收益相关
西安及淮安产业扶持资金（注6）		84,660	800,000			884,660	收益相关
深圳市工商业用电降成本资助资金			53,807	-53,807			收益相关
珠三角与粤东西北产业共建财政扶持资金	84,099	43,110	47,236	-136,184		38,261	收益相关
其他	39,080	575,134	440,074	-472,052	-245	581,991	收益相关
合计	489,045	1,921,949	1,438,485	-897,772	-899	2,950,808	

注1：于2010年以及2012年，比亚迪共取得政府拨付的汽车产业发展资金人民币874,184千元，用于补贴长沙汽车城项目生产、研发固定资产投资，本期有人民币35,140千元（截至2018年：人民币72,647千元）确认为政府补贴收入。

注2：于2015年以及2017年，比亚迪共收到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拨付的人民币152,180千元，用于补助汽车工业及惠州电池插电式乘用车深度混合动力及建设项目的土建安装和设备材料购置，本期有人民币12,706千元（截至2018年：27,386千元）确认为政府补贴收入。

注3：于2014年以及2018年，国家发改委、工业和信息化部拨付给比亚迪锂电池的关于铁动力锂离子电池项目的补助资金共人民币150,000千元，用于扶持年产3GWH铁动力锂电池一期工程的生产线建设。于2015年收到深圳财政委员会人民币65,000千元，用于扶持二期工程生产线建设。生产线上各项设备已投入使用，本期有人民币19,811千元（截至2018年：人民币42,632千元）确认为政府补贴收入。

注4：于2018年，比亚迪取得山西转型综改示范区管委会拨付的产业扶持资金人民币362,988千元，用于基础研发支出，本期有人民币95,529千元（截至2018年：人民币267,459千元）确认为政府补贴收入。

注5：于2017年，比亚迪取得汕头市政府拨付的珠三角优质转移企业发展扶持资金人民币84,000千元，用于基础研发支出。由于项目处于初期阶段，故计入递延收益非流动部分。

注6：于2019年，比亚迪取得陕西高新技术开发区拨付的产业扶持资金人民币800,000千元，用于产业扶持。由于项目处于初期阶段，故计入递延收益非流动部分。于2017年，比亚迪取得江苏淮安工业园区财政局拨付的产业扶持发展基金人民币84,660

千元，用于基础研发支出。由于项目处于初期阶段，故计入递延收益非流动部分。

41、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728,143,000.00						2,728,143,000.00

42、其他权益工具

（1）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发行时间	会计分类	股利率或利息率%	发行价格	数量	金额	到期日或续期情况	转股条件	转换情况
永续债 1	2016 年 2 月 24 日	权益类	5.1	200,000	注 1	200,000	注 1	注 1	注 1
永续债 2	2016 年 2 月 26 日	权益类	5.1	400,000	注 1	400,000	注 1	注 1	注 1
永续债 3	2017 年 8 月 22 日	权益类	6.3	1,800,000	注 2	1,800,000	注 2	注 2	注 2
永续债 4	2017 年 10 月 18 日	权益类	6.3	1,500,000	注 2	1,500,000	注 2	注 2	注 2
永续债 5	2019 年 6 月 21 日	权益类	6.2	500,000	注 3	500,000	注 3	注 3	注 3
合计				4,400,000		4,400,000			

注1：本公司于2016年2月24日、2016年2月26日分别按面值发行金额为2亿元和4亿元的中期票据，合计6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为5.96亿元，分别由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联席主承销。本年中票期限均为5+N年，于中期票据第五个和其后每个付息日，发行人有权按面值加应付利息（包括递延支付的所有利息及其孳息）赎回本年中票。如在前述赎回条款规定的时间，发行人决定行使赎回权，则于赎回日前一个月，由发行人按照有关规定在主管部门指定的信息媒体上刊登《提前赎回公告》，并由上海清算所代理完成赎回工作。

重置固定利率：本年中票期限前5个计息年度的票面利率为5.1%，如果发行人不行使赎回权，则从第6个计息年度开始票面利率调整为当期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再加上300个基点，在第6个计息年度至第10个计息年度内保持不变，每5年重置一次票面利率。

除非发生本合同约定的强制付息事件，发行人在每个利息支付日前可以自行选择将当期利息和已经递延的利息及其孳息推迟至下一利息支付日支付，且不受任何递延支付次数的限制，前述利息递延不应视为发行人未按照本合同约定支付利息的违约事件。发行人决定递延支付利息的，发行人及相关中介机构应在付息日前五个工作日披露递延支付利息公告。

发行人结息日前12个月内，发生以下事件之一，发行人不得递延该计息周期利息以及按照《投资协议》及合同约定已经递延的所有利息及其孳息：（1）借款人向普通股股东分红；（2）借款人减少注册资本。

由于发行人有权利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向出借人支付利息和本金，故将其划分为权益类工具。

注2：本公司分别于2017年8月22日和2017年10月18日获得华澳国际信托有限公司本金金额18亿元和15亿元的可续期委托贷款，各方确认该委托贷款为可持续委托贷款，除非委托人和借款人另有约定或本合同另有规定，初始贷款期限应为三年，自该笔信托贷款实际转入借款人指定账户之日开始起算，并以该日为起息日，初始贷款期限届满以后每年为一个延续贷款期限。在每个贷款期限届满前一个月，借款人有权选择将本合同项下借款期限延续一年，或者选择在每个贷款期限届满之日向贷款人全额归还全部委托贷款本金余额及所有应支付但尚未支付的应付利息、孳息、罚息以及其他费用。如借款人在每个借款期限届满前一个月选择延续借款期限的，则应于每个借款期限届满前1个月书面通知委托人及贷款人。如借款人在任何一个借款期限届满前一个月未按照本合同约定选择延续借款期限的，则于该等借款期限届满之日，该笔委托贷款到期，该借款期限到期日为自然到期日。

关于利率合同双方明确，本合同项下的贷款利率为非固定利率，由初始贷款利率及重置贷款利率组成，在每个贷款期限届满之后，贷款利率将根据合同约定发生重置，具体如下：

初始贷款利率：第一年的信托贷款年利率分别为6.3%和6.16%，第二年和第三年的信托贷款年利率分别根据上一个利率调整日和起息日当日的一年期SHIBOR之差加上第一年的信托贷款年利率。本公司于2018年9月18日与华澳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签订补充协议，约定第一年的信托贷款年利率分别为6.3%和6.16%，第二年和第三年的信托贷款年利率均为6.3%

重置贷款利率：初始借款期限届满后，适用重置利率。即每个延续借款期限所适用的信托贷款利率应在前一个借款期限所使用的年利率的基础上跃升300个基点，重置后的年利率以18%为限。

除非发生合同约定的强制付息事件，借款人在本合同约定的任一结息日前十日书面通知委托人及贷款人后，在本合同约定的每个付息日，借款人可将当期该计息周期的利息以及按照《投资协议》及本合同约定已经递延的利息及孳息递延支付，且不受任何递延支付次数的限制，前述利息递延不应视为借款人未按照本合同约定支付利息的违约事件。

借款人结息日前12个月内，发生以下强制付息事件之一，借款人不得递延该计息周期利息以及按照《投资协议》及合同约定已经递延的所有利息及其孳息：(1) 借款人向股东分配或缴纳利润，或向其股东支付红利或股息；(2) 向偿付顺序劣后于本产品的金融工具进行任何形式的兑付；(3) 借款人减少注册资本。

注3：本公司于2019年6月21日按面值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了金额为5亿元的可续期债券，扣除发行费用后为4.99亿元。本期债券期限为2+N年，以每2个计息年度为1个周期，在每个周期末，发行人有权选择将本品种债券期限延长1个周期（即延长2年），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发行人续期选择权行使不受次数的限制，但应至少于续期选择权行权年度付息日前30个交易日，在相关媒体上刊登续期选择权行使公告。

赎回选择权：发行人因税务政策变更或会计准则变更，有权在该法律法规、相关法律法规司法解释变更或会计政策变更正式实施日的年度末行使赎回权。发行人如果进行赎回，必须在该可以赎回之日前20个交易日公告（会计政策变更正式实施日距年度末少于20个交易日的情况除外，但发行人应及时进行公告）。赎回方案一旦公告不可撤销。除了以上两种情况以外，发行人没有权利也没有义务赎回本期债券。

重置固定利率：本债券采用固定利率形式，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在公司不行使利息递延支付权的情况下，每年付息一次。首期票面利率为6.20%，并于首个周期内固定不变，其后每个周期重置一次。如果发行人不行使赎回权，后续周期的票面利率调整为当期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再加300个基点。每2年重置一次票面利率。

除非发生本合同约定的强制付息事件，发行人在每个利息支付日前可以自行选择将当期利息和已经递延的利息及其孳息推迟至下一利息支付日支付，且不受任何递延支付次数的限制，前述利息递延不应视为发行人未按照本合同约定支付利息的违约事件。发行人决定递延支付利息的，发行人及相关中介机构应在付息日前十个交易日披露《递延支付利息公告》。发行人付息日前12个月内，发生以下事件之一，发行人不得递延该计息周期利息以及按照《投资协议》及合同约定已经递延的所有利息及其孳息：(1) 借款人向普通股股东分红；(2) 借款人减少注册资本。

由于发行人有权利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向出借人支付利息和本金，故将其划分为权益类工具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千元

发行在外的 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永续债		3,895,800		498,792				4,394,592
合计		3,895,800		498,792				4,394,592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截至2019年6月30日，对于以上永续债，本集团累积未分配的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的利息为人民币17,048千元(2018年：人民币32,202千元)。

43、资本公积

单位：千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4,260,554			24,260,554
其他资本公积	263,889	194	9,068	255,015
其中：指定增加资本公积的政府补助	154,441	194		154,635
视同处置子公司部分股权	-9,076			-9,076
视同处置联营合营公司部分股权	11,631		9,068	2,563
股份支付	68,940			68,940
少数股东投入	37,953			37,953
合计	24,524,443	194	9,068	24,515,569

44、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千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5,034	294,407			61,912	232,495		187,46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	-45,034	294,407			61,912	232,495		187,461

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45,712	6,983				6,232	751	-239,480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97,109	-5,361				-6,112	751	-203,221
应收款项融资公允价值变动	-64,059	17,424				17,424		-46,635
应收款项融资信用减值准备	15,456	-5,080				-5,080		10,376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290,746	301,390			61,912	238,727	751	-52,019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45、盈余公积

单位：千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842,416			3,842,416
合计	3,842,416			3,842,416

根据公司法、本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为本公司注册资本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本公司在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可提取任意公积金。经批准，任意公积金可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或增加股本。

46、未分配利润

单位：千元

项目	本期	上年期末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0,498,233	19,235,92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449,439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0,498,233	18,786,48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454,573	2,780,19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44,450
支付普通股现金股利	556,541	384,668
对其他权益所有者的分配	135,705	238,400
其他转出	194	928
期末未分配利润	21,260,366	20,498,233

47、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千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9,976,378	49,901,472	52,762,083	45,101,610
其他业务	2,207,885	1,621,426	1,388,847	906,987
合计	62,184,263	51,522,898	54,150,930	46,008,597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是□否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千元

合同分类	二次充电电池及光伏	手机部件及组装等	汽车及相关产品	其他	合计
市场或客户类型	4,453,054	23,323,448	33,982,023	425,738	62,184,263
其中：					
中国(包括港澳台地区)	2,114,031	19,057,459	32,569,719	425,738	54,166,947
亚太（除中国）	1,275,184	2,827,553	159,833		4,262,570
美国	158,505	870,509	306,773		1,335,787
其他	905,334	567,927	945,698		2,418,959
合同类型	4,453,054	23,323,448	33,982,023	425,738	62,184,263
其中：					
销售商品	4,437,601	23,298,424	33,523,773	425,738	61,685,536
提供劳务	15,453	25,024	458,250		498,727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4,453,054	23,323,448	33,982,023	425,738	62,184,263
其中：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4,437,601	23,298,424	33,523,773	425,738	61,685,536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收入	15,453	25,024	458,250		498,727
合计	4,453,054	23,323,448	33,982,023	425,738	62,184,263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无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3,058,518 千元（含税），其中，90%的款项预计将于 2019 年度确认收入。

48、税金及附加

单位：千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391,211	407,286
城市维护建设税	90,829	130,194
教育费附加	64,749	88,268
房产税	97,721	84,887
土地使用税	56,314	50,053
其他	67,745	87,351
合计	768,569	848,039

49、销售费用

单位：千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604,984	478,684
广告展览费	500,892	523,109
售后服务费	560,768	493,781
租赁费	82,599	92,851
差旅费	85,081	70,018
行政及办公费	59,619	55,632
物料消耗	84,930	71,366
业务招待费	48,587	44,793
其他	273,070	312,515
合计	2,300,530	2,142,749

50、管理费用

单位：千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294,710	1,103,147
折旧与摊销	512,446	418,684
办公用费	76,332	77,713
物料消耗	77,351	71,045
审计及咨询费	29,368	33,702

其他	80,676	53,106
合计	2,070,883	1,757,397

51、研发费用

单位：千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218,792	989,487
物料消耗	795,692	546,361
折旧与摊销	246,572	317,707
办公费用	25,560	28,425
检测费	37,919	20,330
其他	170,688	176,859
合计	2,495,223	2,079,169

52、财务费用

单位：千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750,499	1,484,220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14,558	
减：利息收入	146,604	67,379
减：利息资本化金额	149,100	52,146
汇兑损益	-20,035	36,855
其他	18,179	-64,335
合计	1,452,939	1,337,215

其他说明：

利息收入明细如下：

	截至2019年6月30日 止6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截至2018年6月30日 止6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货币资金	70,760	37,880
长期应收款	75,844	29,499
	146,604	67,379

53、其他收益

单位：千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长沙汽车城项目生产研发固定资产投资补贴（附注七、40）	35,140	36,946
插电式乘用车深度混合动力系统项目（附注七、40）	12,706	15,127
铁动力锂离子电池项目（附注七、40）	19,811	20,042
其他	71,905	112,87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西安比亚迪新能源汽车营销奖励		264,610
太原项目研发补贴（附注七、40）	95,529	100,000
深圳市工商业用电降成本资助资金	53,807	
珠三角与粤东西北产业共建财政扶持资金	136,184	
稳岗补贴	1,796	13,533
其他	472,052	325,021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389	
合计	899,319	888,152

54、投资收益

单位：千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损失	-92,332	-26,55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67,692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或负债的投资收益/（损失）	2,285	-1,90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263,813	-23,914
处置子公司的投资(损失)/收益		403,868
投资理财产品产生的投资收益	11,637	20,14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1,200	
合计	-273,331	371,643

55、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千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4,794	-15,981
合计	4,794	-15,981

56、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千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92	-5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136,653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12,032	
应收款项融资减值损失	5,080	2,530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88,159	-95,568
合计	-207,992	-93,043

57、资产减值损失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是□否

单位：千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80,882	-125,113
合计	-180,882	-125,113

58、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千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	-26,038	-22,837

59、营业外收入

单位：千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政府补助	899	6,346	899
供应商的赔款	76,743	62,211	76,743
无法支付的负债	13,321	22,594	13,321
其他	20,777	46,382	20,777
合计	111,740	137,533	111,740

60、营业外支出

单位：千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对外捐赠	4,210	3,681	4,210
违约金及赔偿	7,129	11,088	7,129
其他	15,844	16,295	15,844
合计	27,183	31,064	27,183

61、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千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488,328	506,695
递延所得税费用	-262,986	-294,002
合计	225,342	212,693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千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873,648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注 1)	468,41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96,902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6,895
非应税收入	-51,011
未确认的税务亏损及暂时性差异	251,491

利用以前年度可抵扣亏损	-45,989
研发费加计扣除	-217,554
所得税费用	225,342

其他说明：

注 1：本集团所得税按在中国境内取得的估计应纳税所得额及法定税率计提。

62、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44。

63、现金流量表项目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千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70,760	67,379
供应商违约金	76,743	62,211
政府补助	1,233,931	1,137,457
其他	1,509,078	483,879
合计	2,890,512	1,750,926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千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杂费及差旅费	750,766	557,059
广告展览费	549,611	693,105
行政及办公费	161,511	161,770
售后服务费	55,345	72,793
其他	741,361	739,316
合计	2,258,594	2,224,043

（3）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千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理财产品	1,565,400	1,069,828

合计	1,565,400	1,069,828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千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理财产品	1,565,400	1,069,828
其他		9,410
合计	1,565,400	1,079,238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千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银行承兑汇票出票及其他保证金	438,891	
合计	438,891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千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银行承兑汇票出票及其他保证金		61,912
债券发行费用	16,135	15,642
其他	71,094	
合计	87,229	77,554

6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千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648,306	874,361
加：资产减值准备	180,882	125,113
信用减值损失	207,992	93,04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960,703	3,646,261

投资性房地产资产摊销	1,769	1,199
使用权资产折旧	98,178	
无形资产摊销	802,383	834,48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1,273	9,89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6,038	22,83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794	15,981
政府补助	-139,805	-184,988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601,399	1,432,07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518	-371,64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21,381	-250,50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1,605	-43,496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20,510	-5,249,68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597,526	-3,094,66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992,375	682,7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64,503	-1,456,95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9,729,486	10,030,03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1,151,057	8,935,95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21,571	1,094,081

票据背书转让：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 止 6 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 止 6 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销售商品、提供服务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背书转让	11,337,725	10,271,824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千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9,729,486	11,151,057
其中：库存现金	731	44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9,728,755	11,150,616
二、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729,486	11,151,057

(3)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量信息

2019年1-6月

(未经审计)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入	109,369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	651,515

65、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2019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资本公积	小计		
指定增加资本公积的政府补助	194	194	-	194
视同处置联营合营公司	(9,068)	(9,068)	-	(9,068)
	(8,874)	(8,874)	-	(8,874)

6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千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393,993	银行承兑汇票出票保证金、信用保证金、投标保证金
固定资产	208,237	用于取得长期借款
售后回租的资产	871,530	用于取得长期借款
已背书的应收票据	18,550	已转移但未整体终止确认
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117,907	用于开具应付票据
合计	2,610,217	--

67、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千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283,359	6.8747	1,947,943
欧元	29,469	7.8170	230,336
港币	54,227	0.8797	47,702
日元	356,632	0.0638	22,617
印度卢比	735,748	0.0996	73,281
巴西雷亚尔	53,106	1.7999	95,584
哥伦比亚比索	1,431,468	0.0021	3,006
智利比索	56,995	0.0101	576
匈牙利福林	27,017	0.0242	654
加拿大元	68	5.2490	1,215
韩元	896,506	0.0059	5,289
英镑	12,515	8.7113	109,023
南非兰特	2,036	0.4852	988
新加坡元	907	5.0805	4,606
澳元	9,062	4.8156	43,637
澳门元	21	0.8553	18
马来西亚元	2,622	1.6593	4,350
俄罗斯卢布	1,185	0.1090	129
阿根廷比索	2,185	0.0234	352
秘鲁比索	62	2.0893	130
墨西哥比索	7,706	0.3586	2,756
新台币	744	0.2220	165
瑞典克朗	40,437	0.7413	29,985
菲律宾比索	897	0.1342	120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684,155	6.8747	4,703,360
欧元	115,955	7.8170	906,420
巴西雷亚尔	53,731	1.7999	96,710

英镑	9,321	8.7113	81,198
韩元	6,762,063	0.0059	39,896
日元	419,833	0.0638	26,785
其他币种			75,104
其他应收款			
其中：港币	151	0.8797	133
美元	11,709	6.8747	80,496
日元	115,604	0.0638	7,376
欧元	2,477	7.8170	19,363
印度卢比	27,924	0.0996	2,781
其他币种			32,383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279,198	6.8747	1,919,402
日元	642,267	0.0638	40,977
韩元	990,812	0.0059	5,846
欧元	9,898	7.8170	77,373
英镑	4,333	8.7113	37,746
港币	6,720	0.8797	5,912
巴西雷亚尔	20,833	1.7999	37,497
马来西亚元	413	1.6593	685
其他币种			14,415
其他应付款			
其中：日元	816,767	0.0638	52,110
美元	11,384	6.8747	78,262
欧元	7,694	7.8170	60,144
港币	2,183	0.8797	1,920
巴西雷亚尔	139	1.7999	250
其他币种			8,718

（2）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截至2019年6月30日，本集团新增13家子公司(2018年1-12月：39家)。

(1) 新设重要子公司

截至2019年6月30日，本集团无重要的新设子公司(2018年1-12月：无)。

(2) 注销子公司

截至2019年6月30日，本集团注销5家子公司(2018年1-12月：10家)。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比亚迪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销售	4.29%	94.76%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重要子公司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制造	89.57%	1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重要子公司
比亚迪精密制造有限公司（注1）	深圳	深圳	制造		65.76%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重要子公司
上海比亚迪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制造	75.00%	25.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重要子公司
商洛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	商洛	商洛	制造	38.50%	60.92%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重要子公司
惠州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	惠州	惠州	制造	55.00%	45.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重要子公司
惠州比亚迪电池有限公司	惠州	惠州	制造	10.00%	9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重要子公司
惠州比亚迪电子有限公司（注1）	惠州	惠州	制造		65.76%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重要子公司
长沙市比亚迪汽	长沙	长沙	制造		99.88%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车有限公司						的重要子公司
比亚迪(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投资控股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重要子公司
金菱环球有限公司(注2)	英属维尔京群岛	英属维尔京群岛	投资控股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重要子公司
比亚迪电子(国际)有限公司(注2)	香港	香港	投资控股		65.76%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重要子公司
领裕国际有限公司(注1)	英属维尔京群岛	英属维尔京群岛	投资控股		65.76%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重要子公司
比亚迪电子印度(私人)有限公司(注1)	印度	印度	制造		65.76%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重要子公司
西安比亚迪电子有限公司(注1)	西安	西安	制造		65.76%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重要子公司
武汉比亚迪电子有限公司(注1)	武汉	武汉	制造		65.76%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重要子公司
深圳市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制造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西安	西安	制造	99.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注1: 该等重要子公司是通过比亚迪电子(国际)有限公司全资持有, 相应的少数股东权益已在比亚迪电子(国际)有限公司反映。

注2: 比亚迪电子(国际)有限公司为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 股本为4.4亿港币。截至2019年6月30日, 金菱环球有限公司占该公司65.76%的权益, 故将其作为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 千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比亚迪电子(国际)有限公司	34.24%	196,948	150,442	5,465,852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 千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比亚迪电子(国际)有限公司	16,364,950	9,311,592	25,676,542	9,258,125	455,066	9,713,191	17,089,463	8,961,709	26,051,172	10,061,535	164,305	10,225,840

单位：千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比亚迪电子(国际)有限公司	23,625,523	575,199	577,394	-1,035,871	19,870,218	1,134,653	1,123,553	1,560,251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腾势新能源	深圳	深圳	乘用车、电动车、汽车电动传动系统、车用动力系统及座位少于 9 个的乘用车零部件的设计和研发；上述产品的原型以及生产设备的开发；作为腾势 DENZA 品牌汽车的总经销商，从事上述品牌汽车的批发及市场推广；提供售后服务；销售与上述业务相关的零部件、设备、汽车用品以及汽车精品；与上述业务相关的咨询及技术转让；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不含国家专营专控产品。		50.00%	权益法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本集团的重要合营企业腾势新能源公司作为本集团战略伙伴从事汽车研发、生产及销售，采用权益法核算。

下表列示了腾势新能源公司的财务信息，这些财务信息调整了所有会计政策差异且调节至本财务报表账面金额：

单位：千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1,982,266	1,830,573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04,011	427,029
非流动资产	1,084,456	1,108,514
资产合计	3,066,722	2,939,087
流动负债	1,275,097	1,259,921
非流动负债	1,110,000	1,210,000
负债合计	2,385,097	2,469,92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681,626	469,166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340,813	234,583
调整事项	-5,866	-41,893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334,947	192,690
营业收入	310,314	148,370
财务费用	-33,611	-36,092
资产减值损失	-12,855	-178
净利润	-287,540	-191,868
综合收益总额	-287,540	-191,868

(3)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千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2,548,654	2,600,991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净利润	22,134	39,500
--综合收益总额	22,134	39,500
调整事项	98,670	-35,986
联营企业：	--	--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935,874	767,199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净利润	25,337	15,045
--综合收益总额	25,337	15,045
调整事项	38	-1,090

其他说明

由于对南京江南纯电动出租汽车有限公司和深圳市充电易科技有限公司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因此在确认上述公司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上述公司净投资的长期权益

减记至零为限，本集团本期未确认的投资损失金额分别为人民币3,889千元和77千元。本期深圳市迪滴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顺流交易未实现销售大于账面长投余额，确认递延收益金额为人民币16,212千元。本期西安城投亚迪汽车服务有限责任公司未实现存货已对外销售，转回上期确认的递延收益金额为人民币126,322千元。

(4)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千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认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深圳迪滴		16,212	16,212
充电易		77	77
江南出租	11,425	3,889	15,314
西安城投	126,322	-126,322	

(5)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与对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2019年6月30日 (未经审计)	2018年12月31日 (经审计)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的出资承诺	147,116	47,116
	147,116	47,116

经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及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控股子公司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对深圳腾势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分别增资人民币200,000千元和150,000千元，截至2019年6月30日，有100,000千元增资款项尚未支付。

(6)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于2019年6月30日，本集团对外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借款担保或有负债为人民币4,031,560千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4,245,000千元)。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 金融工具分类

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工具的账面价值如下：

2019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以摊余成本计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		合计
	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综合收益		
	准则要求	指定		准则要求	指定	
货币资金	-	-	11,123,479	-	-	11,123,479
交易性金融资产	14,387	-	-	-	-	14,387
应收账款	-	-	51,114,033	-	-	51,114,033
其他应收款	-	-	897,814	-	-	897,814
长期应收款	-	-	1,696,018	-	-	1,696,018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	-	2,368,434	-	-	2,368,43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1,915,376	1,915,37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95,574	-	-	-	-	95,574
应收款项融资	-	-	-	3,607,569	-	3,607,569
	109,961	-	67,199,778	3,607,569	1,915,376	72,832,684

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合计
准则要求			
短期借款	-	45,647,360	45,647,360
交易性金融负债	21,765	-	21,765
应付票据	-	18,460,259	18,460,259
应付账款		18,157,719	18,157,719
其他应付款	-	7,941,127	7,941,127
长期借款	-	12,053,733	12,053,73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 债	-	6,028,012	6,028,012
应付债券	-	9,069,961	9,069,961
其他流动负债	-	5,998,279	5,998,279
租赁负债	-	363,234	363,234
其他非流动负债	18,855	1,185,680	1,204,535
	40,620	124,905,364	124,945,984

2018年12月31日(经审计)

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 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合计
	准则要求	指定		准则要求	指定	

货币资金	-	-	13,052,095	-	-	13,052,095
交易性金融资产	451	-	-	-	-	451
应收账款	-	-	49,283,534	-	-	49,283,534
其他应收款	-	-	594,791	-	-	594,791
长期应收款	-	-	2,134,405	-	-	2,134,405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	-	2,730,287	-	-	2,730,28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1,620,969	1,620,96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83,509	-	-	-	-	83,509
其他流动资产	-	-		7,773,025	-	7,773,025
	83,960	-	67,795,112	7,773,025	1,620,969	77,273,066

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合计
准则要求			
短期借款	-	37,788,977	37,788,977
交易性金融负债	8,559	-	8,559
应付票据	-	21,140,760	21,140,760
应付账款	-	25,142,127	25,142,127
其他应付款	-	8,630,577	8,630,577
长期借款	-	6,847,603	6,847,60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 债	-	7,482,634	7,482,634
应付债券	-	7,076,777	7,076,777
其他流动负债		5,496,811	5,496,811
其他非流动负债	18,855	1,376,631	1,395,486
	27,414	120,982,897	121,010,311

2. 金融资产抵销

本集团就应收账款签订了净额结算协议。根据该协议，本集团具有应收债权人的金额全部或部分抵销应付债权人的金额的法定权利。

抵销的金融资产以及遵循可执行的总互抵协议或类似协议下的金融资产如下：

2019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已确认金融	抵销的已	资产负债

	资产的总额	确认金融资产的总额	表中列示的净额
应收账款	4,404,554	(3,393,097)	1,011,457
	4,404,554	(3,393,097)	1,011,457

2018年12月31日(经审计)

	已确认金融 资产的总额	抵销的已 确认金融资产的总额	资产负债 表中列示的净额
应收账款	13,294,807	(7,707,940)	5,586,867
	13,294,807	(7,707,940)	5,586,867

抵销的金融负债以及遵循可执行的总互抵协议或类似协议下的金融负债如下：

2019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已确认金融 负债的总额	抵销的已 确认金融资产的总额	资产负债 表中列示的净额
应付账款	3,435,168	(3,393,097)	42,071
	3,435,168	(3,393,097)	42,071

2018年12月31日(经审计)

	已确认金融 负债的总额	抵销的已 确认金融资产的总额	资产负债 表中列示的净额
应付账款	7,733,768	(7,707,940)	25,828
	7,733,768	(7,707,940)	25,828

已转移但未整体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于2019年6月30日，本集团已背书给供应商用于结算应付账款的银行承兑汇票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18,550千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26,425千元)(附注五、4)。本集团认为，本集团保留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包括与其相关的违约风险，因此，继续全额确认其及与之相关的已结算应付账款。背书后，本集团不再保留使用其的权利，包括将其出售、转让或质押给其他第三方的权利。于2019年6月30日，本集团以其结算的应付账款账面价值总计为人民币18,550千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26,425千元)。

已整体终止确认但继续涉入的已转移金融资产

于截至2019年6月30日期间，本集团与中国境内多家银行操作若干贴现业务，本集团认为，其中账面价值为人民币1,966,045千元的应收票据（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340,369千元）于贴现时已经转移了与应收票据有关的绝大部分风险与报酬，符合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因此，于贴现日按照账面价值全部终止确认相关应收票据。这些已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继续涉入的风险最大敞口与回购该票据的未折现现金流量，与应收票据的账面价值相等。若汇票到期被承兑人拒付，贴现行有权向本集团追索（“继续涉入”）。本集团认为继续涉入已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的公允价值并不重大。有关期间内，本集团并未于转让日确认已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的任何损益。以前年度也并未确认与继续涉入有关的任何损益。

于截至2019年6月30日期间，本集团将金额为人民币10,209,804千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8,787,232千元）的银行承兑汇票背书给其他方以支付金额为人民币10,209,804千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8,787,232千元）的应付款项。截止本报告期末，已终止确认的银行承兑汇票的到期日为1至12个月。根据《票据法》，如果银行未按期承兑，持有本集团已背书并终止确认银行承兑汇票的其他方有权利向本集团追索（“继续涉入”）。本集团认为已转移该已背书并终止确认银行承兑汇票的绝大部分风险及报酬，因此按账面价值终止确认了已背书的应收票据和应付款项。这些已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继续涉入的风险最大敞口与回购该票据的未折现现金流量，与应收票据的账面价值相等。本集团认为继续涉入已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的公允价值并不重大。

于2019年6月30日，本集团并未于转让日确认已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的任何损益。本期内及以前年度也并未确认与继续涉入有关的任何损益。

4. 金融工具风险

金融风险管理目标及政策

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包括利率风险、汇率风险和权益工具投资价格风险)。本集团有关衍生工具的会计政策载于财务报表附注五、9。

信用风险

本集团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按照本集团的政策，需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另外，本集团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本集团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对于未采用相关经营单位的记账本位币结算的交易，除非本集团信用控制部门特别批准，否则本集团不提供信用交易条件。

由于货币资金和衍生金融工具的交易对手是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银行，这些金融工具信用风险较低。

本集团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及其他应收账款，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方违约，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本集团还因提供财务担保而面临信用风险，详见附注十三、2中披露。

由于本集团仅与经认可的且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进行管理。于2019年6月30日，本集团具有特定信用风险集中，本集团应收账款账面余额的5%(2018年12月31日：6%)及16%(2018年12月31日：20%)来源于本集团的最大客户及前五大客户。本集团对应收账款余额

未持有任何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2019年6月30日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集团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集团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本集团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集团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 定量标准主要为报告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
- 定性标准主要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预警客户清单等
- 上限标准为债务人合同付款(包括本金和利息)逾期超过90天

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为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本集团所采用的界定标准，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本集团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集团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12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集团考虑历史统计数据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相关定义如下：

-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12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本集团的违约概率以信贷损失模型结果为基础进行调整，加入前瞻性信息，以反映当前宏观经济环境下债务人违约概率；
-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集团对违约风险暴露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品的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违约损失率为违约发生时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以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为基准进行计算；
-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12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集团应被偿付的金额。

前瞻性信息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集团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这些经济指标对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的影响，对不同的业务类型有所不同。本集团在此过程中应用了专家判断，根据专家判断的结果，每年对这些经济指标进行预测，并通过进行回归分析确定这些经济指标对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的影响。

对于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可以披露风险矩阵模型代替信用风险等级，风险矩阵可以用附注七、3及附注七、8中的披露示例。

流动性风险

本集团采用循环流动性计划工具管理资金短缺风险。该工具既考虑其金融工具的到期日，也考虑本集团运营产生的预计现金流量。

本集团的目标是运用银行借款以保持融资的持续性与灵活性的平衡。另外，银行信贷亦准备作为应变之用。除计息银行借款的非即期部分和应付债券外，所有借款将于一年内到期。

下表概括了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所作的到期期限分析：

2019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金融负债	即期	1年以内	1年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银行借款及其他抵押借款	-	52,365,709	11,598,059	191,161	64,154,929
应付账款	507,611	17,650,108	-	-	18,157,719
应付票据	-	18,460,259	-	-	18,460,259
其他应付款	1,117,283	6,444,568	-	-	7,561,851
应付债券	-	2,033,550	10,841,000	-	12,874,550
其他流动负债	-	6,122,516	-	-	6,122,516
其他非流动负债	-	1,185,680	18,855	-	1,204,535
租赁负债	-	226,979	331,379	93,286	651,644
	1,624,894	104,489,369	22,789,293	284,447	129,188,003

2018年12月31日(经审计)

金融负债	即期	1年以内	1年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银行借款及其他抵押借款	-	43,361,742	6,710,390	92,450	50,164,582
应付账款	1,196,741	23,945,386	-	-	25,142,127
应付票据	-	21,140,760	-	-	21,140,760

其他应付款	956,176	7,284,550	-	-	8,240,726
应付债券	-	3,406,492	8,414,750	-	11,821,242
其他流动负债	-	5,599,304	-	-	5,599,304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1,376,631	18,855	1,395,486
	2,152,917	104,738,234	16,501,771	111,305	123,504,227

市场风险

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政策要求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以管理利率风险。于2019年06月30日，本集团约77%(2018年12月31日：73%)为固定利率借款。

下表为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反映了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利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对净利润(通过对浮动利率借款和银行存款的影响)和股东权益产生的影响。

	本集团			
	基点的	利润总额的	其他综合收益	股东权益合计
			的税后净额	
	增加/(减少)	增加/(减少)	增加/(减少)	增加/(减少)
	增加/(减少)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2019年6月30日				
(未经审计)				
人民币	25	(16,914)	-	-
人民币	(25)	16,914	-	-

	本集团			
	基点的	利润总额的	其他综合收益	股东权益合计
			的税后净额	
	增加/(减少)	增加/(减少)	增加/(减少)	增加/(减少)
	增加/(减少)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2018年12月31日				
(经审计)				
人民币	25	(5,364)	-	-
人民币	(25)	5,364	-	-

*不包括留存收益和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汇率风险

本集团面临交易性的汇率风险。此类风险由于经营单位以其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进行的销售或采购所

致。收入主要是以美元及人民币计价，而若干银行贷款则主要以美元计价。本集团在订立采购或销售合同时，倾向于通过回避外币汇率风险或调整账期。本集团对其外币收入及支出持续进行预测，将汇率与发生的金额配比，从而降低外币汇率浮动对商业交易的影响。

下表为汇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反映了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人民币对美元在合理的范围内波动时，将对净利润(由于货币性资产和货币性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化)和股东权益产生的影响。

	基点的	利润总额的	其他综合收益 的税后净额	股东权益合计
	增加/(减少)	增加/(减少)	增加/(减少)	增加/(减少)
	增加/(减少)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2019年6月30日				
人民币对美元贬值1	5%	107,748	-	-
人民币对美元升值2	(5%)	(107,748)	-	-
2018年12月31日				
人民币对美元贬值3	5%	131,205	-	-
人民币对美元升值4	(5%)	(131,205)	-	-

*不包括留存收益和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权益工具投资价格风险

权益工具投资价格风险，是指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因股票指数水平和个别证券价值的变化而降低的风险。于2019年06月30日，本集团暴露于因归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附注七、13)和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附注七、14)的个别权益工具投资而产生的权益工具投资价格风险之下。本集团持有的上市权益工具投资在深圳和香港的证券交易所上市，并在资产负债表日以市场报价计量。

以下证券交易所的、在最接近资产负债表日的交易日的收盘时的市场股票指数，以及年度内其各自的最高收盘点和最低收盘点如下：

	2019年 6月30日	2019年1-6月 最高/最低	2018年 12月31日	2018年 最高/最低
深圳—A股指数	1,634	1,865/1,303	1,326	2,051/1,288
香港—恒生指数	28,542	30,082/25,626	25,846	33,154/24,586

下表说明了，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假设下，本集团的净利润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对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的每5%的变动(以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为基础)的敏感性。

2019年6月30日

金融资产	权益工具投资	净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 后净额	股东权益合计

	账面价值	增加/(减少)	增加/(减少)	增加/(减少)
权益工具投资				
深圳-其他权益投资	1,915,376	-	71,827/(71,827)	71,827/(71,827)

2018年12月31日

金融资产	权益工具投资	净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 后净额	股东权益合计
	账面价值	增加/(减少)	增加/(减少)	增加/(减少)
权益工具投资				
深圳-其他权益投资	1,620,969	-	60,786/(60,786)	60,786/(60,786)

5. 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的主要目标是确保本集团持续经营的能力，并保持健康的资本比率，以支持业务发展并使股东价值最大化。

本集团根据经济形势以及相关资产的风险特征的变化管理资本结构并对其进行调整。为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集团可以调整对股东的利润分配、向股东归还资本或发行新股。本集团不受外部强制性资本要求约束。2019年1-6月期间和2018年度，资本管理目标、政策或程序未发生变化。

本集团采用杠杆比率来管理资本，杠杆比率是指净负债和净资产的比率。本集团的政策将使该杠杆比率保持在尽量低的水平。净负债包括债务资本减去货币资金的净值，净资产为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的杠杆比率如下：

	2019年6月30日 (未经审计)	2018年12月31日 (经审计)
债务资本		
短期借款	45,647,360	37,788,97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801,033	7,482,634
长期借款	12,053,733	6,847,603
应付债券	9,069,961	7,076,777
超短期融资券	5,998,279	5,496,811
现金及活期存款	(9,729,486)	(11,151,057)
净负债	68,840,880	53,541,74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52,294,475	51,302,489
资本负债率	132%	10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已扣减永续债金额人民币43.946亿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38.958亿元）。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千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767	99,194		109,961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10,767	84,807		95,574
（3）衍生金融资产		14,387		14,387
2.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二）其他债权投资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915,376			1,915,376
（四）投资性房地产				
1.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出租的建筑物				
3.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生物资产				
1.消耗性生物资产				
2.生产性生物资产				
（六）债务工具投资		3,607,569		3,607,569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926,143	3,706,763		5,632,906
（七）交易性金融负债		40,620		40,620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21,765		21,765
其他		18,855		18,855
（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九)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40,620		40,62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公司本期期末持有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根据所持有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于2019年6月30日的股票价格确定。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公司本期期末持有的交易性金融负债采用的估值技术为收益法

4、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于2019年1-6月期间，并无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计量在第一层次和第二层次之间的转移，亦无转入或转出第三层次的情况。

5、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1) 以公允价值披露的资产和负债

2019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公允价值计量使用的输入值			
	活跃市场报价	重要可 观察输入值	重要不可 观察输入值	合计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长期应收款	-	1,696,018	-	1,696,018
其他流动负债	-	5,998,279	-	5,998,279
银行借款及应付债券	-	72,572,087	-	72,572,087
租赁负债		590,213		590,213
	-	80,856,597	-	80,856,597

2018年12月31日(经审计)

	公允价值计量使用的输入值			合计
	活跃市场报价	重要可观察输入值	重要不可观察输入值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长期应收款	-	2,134,405	-	2,134,405
其他流动负债	-	5,496,811	-	5,496,811
银行借款及应付债券	-	59,195,991	-	59,195,991
	-	66,827,207	-	66,827,207

(2) 公允价值估值

以下是本集团除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差异很小的金融工具之外的各类别金融工具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

	2019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2018年12月31日(经审计)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				
长期应收款	1,696,018	1,696,018	2,134,405	2,134,40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95,574	95,574	83,509	83,509
	1,791,592	1,791,592	2,217,914	2,217,914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占本公司股份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王传福	公司第一大股东、董事长	518,351,550	19.00%	19.00%

注：王传福先生持股总数及持股比例中包括持有的1,000,000股H股股份和通过易方达资产比亚迪增持1号资产管理计划持有的3,727,700股A股股份。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王传福。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1。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2。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西安北方秦川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方秦川”)	本公司监事为该公司董事长
北京当升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当升”)	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为该公司独立董事
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明珠塑料”)	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为该公司独立董事
深圳市联合利丰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利丰”）	本公司一名非执行董事为该公司董事
深圳市优必选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优必选科技”）	本公司一名非执行董事为该公司董事
深圳赛迪新能源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迪新能源”)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17 年 3 月辞任该公司董事，自 2018 年 3 月起该公司不属于本公司关联方
银川云轨运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川运营”）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为该公司董事
深圳市鹏程电动汽车出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鹏程出租”）	过去十二个月内，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为该公司董事

5、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千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天津比亚迪	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	1,100	5,150	否	3,723
北方秦川	购买水电燃气等	111	350	否	35
腾势新能源	采购商品		4,800	否	1,047
北京当升	采购商品	162,736	600,000	否	2,172
广汽比亚迪	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	11,269	1,785,281	否	5,347
深电能	接受劳务	1,730	21,158	否	18,284
明珠塑料	采购商品	16,021	399,000	否	71,644
西湖新能源	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	1,191	19,741	否	10,997
国际融资租赁	接受劳务				20,337
赛迪新能源	接受劳务				16,203
汽车金融	接受劳务	35,852	245,263	否	15,574
中铁设计	接受劳务		50,000	否	20,580
佛吉亚部件	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	651,236	2,859,321	否	

联合利丰	接受劳务				4,008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千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腾势新能源	出售商品和提供劳务	88,092	268,551
天津比亚迪	出售商品和提供劳务	369	234
江南出租	出售商品和提供劳务	1,515	2,345
比亚迪电动汽车	出售商品和提供劳务	375	
鹏程出租	出售商品和提供劳务		695
前海绿色交通	出售商品和提供劳务		20
国际融资租赁及其子公司	出售商品和提供劳务	27,489	77,987
汽车金融	出售商品和提供劳务	4,698	3,177
西湖新能源	出售商品和提供劳务	4,018	218
广汽比亚迪	出售商品和提供劳务	11,016	4,531,112
深电能	出售商品	4	255
北京华林特装车	出售商品和提供劳务	13,673	757
西安城投	出售商品	322,925	259,763
充电易	出售商品	3,380	29,317
赛迪新能源	出售商品		17
银川运营	出售商品和提供劳务		896
深圳迪滴及其子公司	出售商品和提供劳务	687,320	717,076
佛吉亚部件	出售商品和提供劳务	68,889	
优必选科技	出售商品	543	1,544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1) 关联方商品交易：本期本集团以市场价为基础与关联方进行商品交易。

a. 本期本集团向腾势新能源销售原材料及商品，计人民币82,610千元(2018年1-6月：人民币250,182千元)，本次交易定价原则依据市场价格确定；本期本集团向腾势新能源提供劳务，计人民币5,482元(2018年1-6月：人民币18,369千元)。

b. 本期本集团向广汽比亚迪销售商品，计人民币6,416千元(2018年1-6月：人民币4,530,958千元)，本次交易定价原则依据市场价格确定；本期本集团向广汽比亚迪提供劳务，计人民币4,600千元(2018年1-6月：人民币154千元)。

c. 赛迪新能源于2015年3月成为本集团关联方，于2018年3月起不属于本集团关联方。

（2）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千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国际融资租赁	设备	456,405	66,670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于2015年，本集团与国际融资租赁公司签订经营租赁协议，租赁成本合计为人民币1,030,449千元，租赁期为3年，按期支付租金。该经营租赁协议于2018年3月已到期。于2018年，本集团与国际融资租赁公司签订经营租赁协议，租赁成本合计为人民币1,058,859千元，租赁期为1年，按期支付租金。

（3）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千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腾势新能源	555,000	担保详情参见第五节、十四、2	担保详情参见第五节、十四、2	否
汽车金融	3,360,000	担保详情参见第五节、十四、2	担保详情参见第五节、十四、2	否
中冶瑞木	100,000	担保详情参见第五节、十四、2	担保详情参见第五节、十四、2	否
湖北储能	16,562	担保详情参见第五节、十四、2	担保详情参见第五节、十四、2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借款担保

a. 于2019年6月30日，本公司为腾势新能源的人民币555,000千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615,000千元）的借款向银行作出担保。

b. 于2019年6月30日，本公司为汽车金融的人民币3,360,000千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3,630,000千元）的借款向银行作出担保。

c. 于2019年6月30日，本公司为中冶瑞木的人民币100,000千元（2018年12月31日：无）的借款向银行作出担保。

d. 于2019年6月30日，本公司为湖北储能的人民币16,562千元（2018年12月31日：无）的借款向银行作出担保。

回购义务

本集团与部分关联方及第三方或关联融资机构签订合同及文件。根据相关合作合同及文件的安排，本公司向该等融资机构承担回购义务，若关联方违反约定或合同约定的特定条件，本公司继承全部债权以及相关权益，并有权自行采取收回并变卖新能源汽车等救济措施，以偿付客户对融资机构的剩余欠款，并保留任何变卖收入超出偿付对剩余欠款债权余额进行追索的权利。管理层认为，收回的资产能够变卖，而变卖收入基本能够支付对融资机构的剩余欠款。截至2019年6月30日，未发生关联方违约或合同约定的特定条件而令本公司支付

款项。

截至2019年6月30日，本公司对深圳迪滴及其子公司该等义务的最大敞口为人民币1,556,765千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1,307,181千元）。

（4）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千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东莞德瑞	购买固定资产	9,713	
比亚迪电动汽车	出售固定资产		154,822

（5）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千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40,414	33,308

（6）其他关联交易

关联方转让科技开发成本：本期本集团向腾势新能源转让科技开发成本人民币23,800千元（2018年1-6月：人民币1,722千元），交易定价原则依据市场价格确定。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收项目

单位：千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腾势新能源	40,628	162	48,275	193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天津比亚迪	960,809	17,326	1,063,593	18,600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江南出租	1,788	7	1,366	5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山煤灵丘比星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前海绿色交通			3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国际融资租赁及其子公司	307,129	133	1,787,969	12,833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汽车金融	720	4	1,134	5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西湖新能源	20,110	1,536	30,028	1,976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广汽比亚迪	2,184,308	26,687	3,115,571	36,958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深圳迪滴及其子公司	708,942	2,835	136,943	906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北京华林特装车	14,303	57	149	2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Adrastea Cars Ltd			2,786	2,786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西安城投	1,596,280	9,741	1,593,500	11,147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充电易	282	9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银川运营	125,697	1,923	225,700	3,453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优必选科技			2,627	20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天津宏迪	46,987	188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东莞德瑞	3,662	10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比亚迪电动汽车	2,406	8	22,189	32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佛吉亚部件	62,545	3,063	108,880	2,886

(2) 应付项目

单位：千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	国际融资租赁	32,399	62,655
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	腾势新能源	313,754	282,820
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	天津比亚迪	61,304	62,863
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	深电能及其子公司	6,697	19,929
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	汽车金融	14	
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	北京当升	75,729	15,774
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	广汽比亚迪	30,770	19,627
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	北方秦川	4	35
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	西湖新能源	1,740	13,627
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	明珠塑料	21,759	63,477
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	优必选科技	219	
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	充电易		255
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	深圳迪滴及其子公司	5,595	391,083
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	比亚迪电动汽车	304	482
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	佛吉亚部件	300,926	455,008

7、关联方承诺

于2011年，本集团与腾势新能源签订了《关于在中国完成新电动车开发工作的开发服务协议》以及《新电动车的生产和经销的框架协议》等合同，约定向腾势新能源提供新电动车设计和开发方面的支持服务，以及按照协议的要求制造新电动车并销售给腾势新能源。本期已发生的金额，参见附注十二、5(1)和附注十二、5(6)。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2019年6月30日 (未经审计)	2018年12月31日 (经审计)
资本承诺		
已签约但未拨备	1,476,712	1,564,851
已签约但尚未完全拨备	5,741,530	6,722,019
已授权但未签约	29,262	120,650
	7,247,504	8,407,520
投资承诺		
已签约但未拨备	81,757	89,757
	7,329,261	8,497,277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未决诉讼或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富士康诉讼案件

于2007年6月11日，富士康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旗下一间下属子公司及一间与其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的公司(“原告”)向香港高等法院(“法院”)展开诉讼(“2007年6月诉讼”)，指控本公司及本集团若干下属子公司(“被告”)使用指称自原告处非法获得的机密资料。针对被告的2007年6月诉讼被全面撤销以及该诉讼未判令被告承担任何责任，原告已于2007年10月5日停止2007年6月诉讼。同日，原告向香港高等法院提起新一轮的法律程序(“2007年10月诉讼”)。2007年10月诉讼的被告与2007年6月诉讼的被告相同，且原告在2007年10月诉讼中提出的申索均基于2007年6月诉讼中的相同事实及理由。原告在2007年10月诉讼中提出的补救方法包括强令禁止被告使用有关机密资料、强令被告交出因使用机密资料所获得的利润以及赔偿原告遭受的损失及支付惩罚性赔偿金。原告在2007年10月诉讼中主张的赔偿金总金额尚未确定。2009年10月2日，被告对富士康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及其某些附属子公司提起反诉，对该等公司自2006年以来利用不合

法手段干涉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经营、共谋行为、书面及口头诽谤，导致经济损失的行为提出诉讼请求。

截至本报告日，该案件仍在诉讼程序中。在代表本公司负责该案件的法律顾问协助下，董事会认为，该诉讼的最终结果及赔偿义务（如有）不能可靠的估计。

对外提供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列示如下：

	2019年6月30日 (未经审计)	2018年12月31日 (经审计)
就授予子公司的融资能够向银行提供的担保	81,807,068	87,211,760
	81,807,068	87,211,760

于2019年6月30日，本公司为其子公司及关联方的人民币47,854,751千元及人民币4,031,560千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36,616,393千元及人民币4,245,000千元)的借款向银行作出担保。

本集团与某些客户（含终端客户）及第三方或关联融资机构签订合同及文件，根据相关合作合同及文件的安排，本公司向该等融资机构承担回购义务，若客户违约或合同约定的特定条件，本公司继承全部债权以及相关权益，并有权自行采取收回并变卖新能源汽车等救济措施，以偿付客户对融资机构的剩余欠款，并保留任何变卖收入超出偿付对剩余欠款债权余额进行追索的权利。管理层认为，收回的资产能够变卖，而变卖收入基本能够支付对融资机构的剩余欠款。截至2019年6月30日，本集团对该等义务最大敞口为人民币11,509,883千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11,478,920千元)，且未发生因客户违约或合同约定的特定条件而令本公司需予以支付的任何款项。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人民币18,855千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18,855千元）。

（2）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1)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于2017年6月6日召开的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授权公司董事会决定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2017年9月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印发《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17]SCP301号），同意接受公司发行超短期融资券注册，注册金额为人民币100亿元。公司分别于2019年7月10日、7月19日、7月26日和8月14日发行2019年第七期、第八期、第九期和第十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00元，期限分别为30天、270天、270天和268天，发行利率分别为2.80%、3.91%、3.84%和3.60%。四期超短期融资券募集资金合计人民币60亿元全部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2)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807号”文核准，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获准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100亿元的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债券”）。本次债券采用分期发行方式，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为第四期发行。本期债券发行工作已于

2019 年 8 月 12 日结束，发行情况如下：发行价格为每张 100 元，实际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25 亿元，最终票面利率为 4.80%。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1、分部信息

（1）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经营分部

出于管理目的，本集团根据产品和服务划分业务单元。本集团目前有三个报告分部，如下：

- a. 二次充电电池及光伏分部包括制造和销售锂离子电池、镍电池、光伏产品以及铁电池产品（其中铁电池产品包括储能电站和铁电池组），其广泛应用于手机、电动工具等各种便携式电子设备，光伏和储能产品，以及电动汽车等。
- b. 手机部件及组装等分部包括制造和销售外壳等手机及电子产品部件并提供整机组装服务。
- c. 汽车及相关产品分部包括制造和销售汽车及汽车精品、汽车相关的模具及零部件、汽车租赁和汽车的售后服务，以及云轨及其相关业务。

管理层出于配置资源和评价业绩的决策目的，对各业务单元的经营成果分开进行管理。分部业绩，以报告的分部利润为基础进行评价。该指标系对利润总额进行调整后的指标，除不包括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财务费用、营业外收入、其他收益、资产处置收益/损失、营业外支出、投资收益（除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投资收益外）、销售福利房的收入和对应的成本以及本公司作为集团总部发生的管理费用之外，该指标与本集团利润总额是一致的。

分部资产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商誉、其他应收款中的应收利息和应收股利、交易性金额资产、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本公司作为集团总部占用的资产，原因在于这些资产均由本集团统一管理。

分部负债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负债、应交税费、其他流动负债、其他非流动负债、短期借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其他应付款中的应付利息和应付股利、交易性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本公司作为集团总部而负担的负债，原因在于这些负债均由本集团统一管理。

（2）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千元

项目	二次充电电池及光伏	手机部件及组装等	汽车及相关产品	分部间抵销	合计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对外交易收入	4,453,054	23,323,448	33,982,023	425,738	62,184,263

分部间交易收入	7,795,592	813,710	804,597	-9,413,899	
合计	12,248,646	24,137,158	34,786,620	-8,988,161	62,184,263
资本性支出	3,858,529	1,364,199	5,649,571		10,872,299
利润/(亏损)总额	227,180	607,664	2,359,934	-1,321,130	1,873,648
所得税费用/(收益)	16,759	47,996	160,587		225,342
其他披露					
折旧和摊销	1,207,609	1,189,668	2,487,029		4,884,306
对合营联营企业的投资 损失/(收益)	4,473		87,859		92,332
资产总额	36,423,668	28,011,271	127,917,113	7,571,729	199,923,781
对合营和联营企业的长 期股权投资	740,878		3,078,597		3,819,475
负债总额	15,837,842	10,741,346	32,180,510	78,935,223	137,694,921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对外交易收入	4,525,927	20,396,633	29,225,936	2,434	54,150,930
分部间交易收入	6,754,729	642,272	640,905	-8,037,906	
合计	11,280,656	21,038,905	29,866,841	-8,035,472	54,150,930
资本性支出	2,418,676	1,377,979	4,797,478		8,594,133
利润/(亏损)总额	52,189	1,349,611	281,786	-596,532	1,087,054
所得税费用	9,424	198,450	139,150	-134,331	212,693
其他披露					
折旧和摊销	802,916	1,141,698	2,547,230		4,491,844
对合营联营企业的投资 (收益)/损失	-3,824		30,381		26,557
资产总额	30,687,006	29,668,125	126,343,092	7,872,854	194,571,077
对合营和联营企业的长 期股权投资	693,350		2,867,530		3,560,880
负债总额	13,920,446	12,891,789	39,730,381	67,334,482	133,877,098

(3) 其他说明

地区信息

营业收入

截至2019年
6月30日止

截至2018年
6月30日止

	6个月 期间 (未经审计)	6个月 期间 (未经审计)
中国(包括港澳台地区)	54,166,947	46,785,631
亚太(除中国)	4,262,570	4,186,215
美国	1,335,787	957,584
其他	2,418,959	2,221,500
	62,184,263	54,150,930

对外交易收入归属于客户所处区域。

非流动资产总额

	2019年6月30日 (未经审计)	2018年12月31日 (经审计)
中国(包括港澳台地区)	79,176,882	73,000,970
美国	552,905	516,302
其他	598,433	550,119
	80,328,220	74,067,391

非流动资产归属于该资产所处区域，不包括商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长期应收款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主要客户信息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营业收入人民币11,415,465千元(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人民币6,194,648千元)来自手机部件及组装分部和二次充电电池及光伏分部对某一单个客户的收入。

2、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租赁

作为出租人，重大经营租赁：

根据与承租人签订的租赁合同，不可撤销租赁的最低租赁收款额如下：

剩余租赁期	最低租赁收款额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未经审计)	(经审计)
1年以内(含1年)	95,417	69,500
1-2年(含2年)	69,597	55,917
2-3年(含3年)	58,055	51,336
3-4年(含4年)	29,073	36,357
4-5年(含5年)	10,958	20,901
5年以上	70,684	66,251
	333,784	300,262

作为承租人：

租赁费用补充信息

本集团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未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短期租赁、低价值资产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当期计入费用的情况如下：

	2019年1-6月
	(未经审计)
短期租赁费用	578,694
低价值租赁费用（短期租赁除外）	1,727
	580,421

重大经营租赁（仅适用于2018年）：根据与出租人签订的租赁合同，不可撤销租赁的最低租赁付款额如下：

	2018年12月31日
	(经审计)
1年以内(含1年)	213,440
1-2年(含2年)	174,605
2-3年(含3年)	139,734
3年以上	216,217

743,996

十六、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千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4,047	1.10%	74,047	100.00%	0	73,931	1.28%	73,931	100.00%	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662,277	98.90%	27,335	0.41%	6,634,942	5,695,160	98.72%	29,881	0.52%	5,665,279
合计	6,736,324	100.00%	101,382		6,634,942	5,769,091	100.00%	103,812		5,665,27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千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客户一	46,773	46,773	100.00%	客户已破产
客户二	27,274	27,274	100.00%	客户已破产
合计	74,047	74,047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新能源业务

单位：千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482,699	21,932	0.40%
1-2 年(含 2 年)	2,300	35	1.52%
2-3 年(含 3 年)	192	8	4.17%
合计	5,485,191	21,975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非新能源业务

单位：千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1,176,353	4,627	0.39%
1 年以上	733	733	100.00%
合计	1,177,086	5,360	--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千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6,653,974
1 至 2 年	2,330
2 至 3 年	192
3 年以上	79,828
	6,736,324
减：坏账准备	101,382
	6,634,942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千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2019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103,812	3,436	-5,866		101,382
合计	103,812	3,436	-5,866		101,382

（3）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于2019年6月30日，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如下：

金额	占应收账款 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金额
应收账款余额第一大客户	3,040,426	45.13
		12,162

应收账款余额第二大客户	2,436,691	36.17	9,747
应收账款余额第三大客户	714,186	10.60	1,928
应收账款余额第四大客户	90,799	1.35	245
应收账款余额第五大客户	60,979	0.91	165
	6,343,081	94.16	24,247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千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12,198	600,000
其他应收款	29,849,095	25,399,084
合计	29,861,293	25,999,084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千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子公司款项	29,577,430	25,112,898
应收股利	12,198	600,000
保证金及押金	274,985	274,985
待摊费用	18,825	26,877
代扣代缴员工社保	6,033	5,741
员工借款	971	1,352
其他	705	2,623
减：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29,854	25,392
合计	29,861,293	25,999,084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千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18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5,392			25,392
2018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在本期	—	—	—	—

本期计提	4,465			4,465
本期转回	-3			-3
2019 年 6 月 30 日余额	29,854			29,854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千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9,889,548
1 年以上	1,599
	29,891,147
减：坏账准备	29,854
	29,861,293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千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2019 年 6 月 30 日（未经审计）	25,392	4,465	-3	29,854
合计	25,392	4,465	-3	29,854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千元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余额第一大客户	24,196,709	一年以内	80.95%	24,197
其他应收款余额第二大客户	2,892,004	一年以内	9.68%	2,892
其他应收款余额第三大客户	1,169,823	一年以内	3.91%	1,170
其他应收款余额第四大客户	800,000	一年以内	2.68%	800
其他应收款余额第五大客户	280,000	一年以内	0.94%	280
合计	29,338,536	--	98.16%	29,339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千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7,926,846		17,926,846	17,986,846		17,986,846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486,607		2,486,607	2,413,319		2,413,319
合计	20,413,453		20,413,453	20,400,165		20,400,165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千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比亚迪美国公司	248			248		
比亚迪欧洲公司	174			174		
深圳市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	6,446,495			6,446,495		
上海比亚迪有限公司	372,276			372,276		
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1,199,038			1,199,038		
比亚迪(香港)有限公司	32,508			32,508		
上海比亚迪电动车有限公司	9,000			9,000		
北京比亚迪模具有限公司	60,500			60,500		
深圳市比亚迪汽车研发有限公司	5,000			5,000		
比亚迪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45,000			45,000		
深圳比亚迪微电子有限公司	56,954			56,954		
BYD JAPAN 株式会社	16,153			16,153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7,189,825			7,189,825		
惠州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	555,205			555,205		

惠州比亚迪电池有限公司	110,550			110,550		
深圳比亚迪电池模具有限有限公司	11,820			11,820		
宁波比亚迪半导体有限公司	180,000			180,000		
商洛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	1,001,000			1,001,000		
深圳市比亚迪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			500,000		
深圳市比亚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000			20,000		
比亚迪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01,000			101,000		
比亚迪通信信号有限公司等	74,100		-60,000	14,100		
合计	17,986,846		-60,000	17,926,846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千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资 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比亚迪汽车金融有限公司	1,421,575			67,702						1,489,277	
青海盐湖比亚迪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249,680			2,798						252,478	
广州广汽比亚迪新能源客车有限公司	143,111			-8,429						134,682	
小计	1,814,366			62,071						1,876,437	
二、联营企业											

中铁工程设计 咨询集团有限 公司	117,709			17,767			-11,401			124,075	
深圳市深电能 售电有限公司	85,117			14,173						99,290	
中冶瑞木新能 源科技有限公 司	93,684									93,684	
西藏日喀则扎 布耶锂业高科 技有限公司	302,443			-9,322						293,121	
小计	598,953			22,618			-11,401			610,170	
合计	2,413,319			84,689			-11,401			2,486,607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千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616,831	3,930,165	5,828,362	5,727,938
其他业务	836,095	654,441	565,600	438,551
合计	5,452,926	4,584,606	6,393,962	6,166,489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是□否

5、投资收益

单位：千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4,689	55,717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798	
收合并范围内子公司股利	300,000	600,000
合计	385,487	655,717

十七、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不适用

单位：千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1,65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09,845	主要是与汽车相关的政府补助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1,63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8,279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3,15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3,658	主要是供应商赔款收入
减：所得税影响额	110,96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33,053	
合计	714,201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不适用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电费补贴	53,807,000.00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持续发生
产业共建财政扶持资金	136,184,000.00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持续发生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58%	0.49	0.4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	1.20%	0.23	0.23

东的净利润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不适用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不适用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由于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已经在重大方面取得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的实质性趋同，而香港财务报告准则亦已于2005年1月1日开始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接轨，因此本集团按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与本集团于2018年度及2019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按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的净资产和净利润不存在实质性差异，故无需作出调节。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王传福先生签名的2019年半年度报告文本；
- 二、载有法定代表人王传福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亚琳女士及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惠女士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三、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四、报告期内在公司境内信息披露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本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五、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王传福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9年8月21日